

第一部

1981年

第一章

那些要暗杀阿麦·耶尔玛兹的人是说干就干的。他们是流亡在巴黎的土耳其学生。他们已经杀死了一名土耳其大使馆随员，还用燃烧弹袭击了土耳其航空公司一名高级职员的家。他们选中耶尔玛兹作为下一个打击目标，是因为他是支持军事独裁政府的富翁，又因为他就住在巴黎，下手十分方便。

他的家和办公室戒备都很森严，他乘坐的梅塞德斯高级轿车安有装甲。然而，这些学生相信，每个人都有弱点；男人的弱点往往是好色。就耶尔玛兹而言，他们的这一看法完全正确。近两三周来对他稍加监视，便发现他每周有两三个晚上不在家，却驾着仆人们购物用的雷诺牌中型面包车，前往第十五区的一条小巷，拜访钟情于他的一位年轻美貌的土耳其女郎。

学生们决定趁耶尔玛兹寻欢作乐时在他的车上安放炸弹。

他们知道该上哪里去找爆炸物——去找佩皮·戈西，他是科西嘉黑手党头目梅美·戈西为数甚多的儿子中的一个。佩皮专营武器生意。他愿意把武器卖给任何人，但是更喜欢出于政治需要来找他的顾客。正如他本人痛快地承认的那样：“理想主义者愿出大价钱。”前面提到的两次行动中，他都帮过那些土耳其学生

的忙。

但是要实现现在车上安放炸弹的计划还有个不大不小的障碍。在多数情况下，耶尔玛兹是独自一人乘雷诺面包车离开姑娘的家——但却并非总是如此。有时他带着她一起外出，共进晚餐。她也常独自坐这部车外出，半小时后回来，怀里抱着一大堆食品：面包、水果、奶酪、葡萄酒等等，显然是准备两人美美地吃上一顿。偶尔，耶尔玛兹坐出租汽车回家，那车子便借给姑娘用一、二天。与许多恐怖分子一样，这些学生相当罗曼蒂克：这位漂亮姑娘的唯一过错仅仅在于爱上了一个不值得爱的人，这种事实实在情有可原，他们不愿株连这位姑娘，把她弄死。

他们各抒己见，详细地讨论了这一问题。他们之中没有公认的领袖，一切决定根据投票作出。尽管如此，其中的一位由于性格坚毅而具有突出的地位，此人就是拉米·科斯肯。科斯肯是个英俊、热情的青年，一脸络腮胡子，双眸闪着准备干出一番惊人事业的眼神。正是他的充沛精力和坚强决心使得大家度过了前两次行动中的种种困难和危险，获得成功。这一回拉米提议向一位爆破专家请教。

起初，伙伴们反对这个主意。他们能信任谁呢？他们问道。拉米提议找埃利斯·塞拉。埃利斯是个美国人，此人自称诗人，事实上他只是以教英语谋生。在越南当兵时他曾学习过使用炸药。拉米与他相识已逾一年，两人曾在一家短命的革命报纸《骚乱报》社中共过事。拉米对土耳其发生的情况表示愤慨，对施行暴政的家伙恨之入骨，对此，埃利斯似乎颇为理解。另有几位学生对埃利斯也略有所知：他们看见他参加过几次示威游行，以为他是个研究生或者年轻的教师。然而，他们还是不愿让一位非土耳其人与闻此事。最后只因拉米固执己见，学生们才作了让步。

埃利斯很快为他们解决了问题。他说只须在炸弹上安一个无线电控制的起爆器，由拉米坐在姑娘寓所马路对过的房子的边，或是马路边的一辆小汽车里，对雷诺车进行监视，手中握着

香烟盒大小的无线电遥控器。这小玩意儿宛如人们用来开启停车棚自动门的装置。假若耶尔玛兹象在大多数情况下那样独自一人钻进汽车，拉米就按下遥控器的按钮，这时无无线电信号将激发炸弹上的开关，使其处于引爆状态。一旦耶尔玛兹发动汽车，炸弹将立刻起爆。万一上车的是那位姑娘，拉米将不撤按钮，姑娘便可安然离去，而丝毫不起疑心。炸弹不经引爆便不会爆炸，十分安全。“不撤按钮，不会起爆，”埃利斯说。

拉米很喜欢这一安排，并问埃利斯是否愿意与佩皮·戈西合作，共同制作炸弹。

行。埃利斯一口答应了下来。

可是，后来又出了一桩麻烦事。

拉米说，我有个朋友，他想会见你们二位——埃利斯和佩皮。实话实说吧，他非要见见你们不可，否则，这桩买卖就吹了。正是这位朋友为我们提供了进行贿赂和购置炸药、汽车、枪支弹药等的一切经费。

他干吗要见我们呢？埃利斯和佩皮问。

他需要对炸弹按时爆炸一事有绝对把握，他需要证实你们二位绝对可靠，拉米不无歉意地解释说。你们只需要把炸弹送来给他过目，向他解释清楚起爆的原理，跟他握个手，让他端详一下你们的眼睛就行。对于那个使谋杀成为现实的人来说，这些不能说是非分的要求吧？

我不介意，埃利斯说。

佩皮则举棋不定。他想从这笔交易中捞一笔钱——他总是想着捞钱，正如猪总是挨着猪食槽一样。但是，他讨厌与生人晤面。

埃利斯说服了他。听着，他说，这些学生团体象春天里的含羞草一样，开了又败。不出多久，拉米肯定会销声匿迹；但如果你结识他的那位“朋友”，那末，你在拉米之后将继续有生意可做。

你说得对，佩皮说。此人并非天才，但只要你的解释简单明了，他是能懂得生财之道的。

埃利斯转告拉米说，佩皮已经同意，于是拉米安排他们三人于下星期天见面。

那天上午，埃利斯在简的床上一觉醒来。他是突然惊醒过来的，心中一阵害怕，象是做了个恶梦。稍后，他便明白了自己感到紧张的原因。

他瞥了一眼时钟，时间尚早。他在脑中把计划从头到尾又细细琢磨了一遍。要是一切顺利，他一年多来耐心而又谨慎的工作，今天将胜利结束。他将与简共同分享这一胜利，要是今晚他能活下来的话。

他转脸望着她，缓缓侧过身子，以免将她弄醒。每次他瞅见她的脸蛋，心中总不由砰然一动，她正仰天躺着，高高的鼻子正对着天花板，乌黑的秀发披散在枕头上，仿佛尚未展开的鸟翼。他打量着她那宽宽的嘴巴和丰满的双唇，那对时常亲吻他、使他如痴若狂的芳唇。春天的阳光照拂着她两颊淡黄色的汗毛——他与她打趣时曾戏称为她的胡须。

瞧着她安详地躺着，脸部放松，表情单一，确是难得的欢悦。她平日性情活泼——时而放声大笑，时而紧锁双眉，时而装扮鬼脸，或惊讶，或疑惑或同情。她脸上最常见的神情是略带顽皮的露齿微笑，仿佛一个淘气的男孩子刚成功地闹了一出恶作剧似的。只有在熟睡或认真思索时她才有眼下这样的表情：然而，也只有在这种时刻，他对她的爱才益发深沉，因为她正处于毫无戒备、毫无自我意识的状态。她那如梦初醒的欲火焚烧着，有如炙热的地火在她内心自燃。每当这种时刻，他的双手便忍不住要去抚摸她的肢体。

这种渴念曾使他感到吃惊。他刚来巴黎不久、与她初次邂逅时，她给他留下的印象是个典型的大忙人，这种人在各大都市的

年青激进者的圈子中比比皆是，他们忙于主持委员会，组织反种族隔离斗争，支持裁减核武器集会，领导有关萨尔瓦多和水源污染的游行，为乍得的饥民募捐，或者设法帮助一名有天赋的青年电影制片人等等。人们被她那超众的美貌所吸引、为她的魅力所倾倒，从她的热情中获得力量。他曾与她幽会过两、三次，目的在于望着她大啖牛排，从中获得快意。然而，连他本人也弄不清楚究竟是怎么回事——他发现这位容易激动的姑娘其实是个多情的女郎——自己已堕入她的情网。

他打量起她的寓所来。他高兴地注意到她那些颇具个人特色的家具和摆设：一只由小型中国花瓶改装的精致的台灯，书架上摆满了经济学著作和有关世界贫困现状的读物，一张大得可以让人整个儿陷进去的柔软的沙发，一张她父亲的照片，照片上那穿着双口袋上衣的男人十分英俊，看起来，照片可能摄于六十年代初期；一只小巧的银奖杯，这是十年前，即1971年，她那匹叫但德林的小马参赛获得的奖品。那年她十三岁，埃利斯想，而我却已经二十有三了；当年她的小马在汉普郡夺魁之时，我正在老挝沿着胡志明小道布雷杀人。

大约一年以前他初次登门拜访时，简刚从郊区迁来不久，屋中空空如也，不过是一小间顶楼房间，房间里的内凹处充作厨房，盥洗室中装有一只莲蓬头，厕所则在客厅的另一端。一年来她渐渐地将凄清的顶楼房子改建成了舒适的小安乐窝。她充任法一英、俄一英的口头翻译，收入颇为可观，不过房租也高，因为公寓地处圣米歇尔林荫大道附近。因此她平时购物都精打细算，省下钱来买了一张大小适中的红木桌子、一只古董床头柜和一条大不里土地毯。她属于可以被埃利斯的父亲称之为上流淑女的阶层。你会喜欢她的，埃利斯想，你一定会为她倾倒。

他侧过身去面对着她，正如他所预料的那样，他的动作惊醒了她。她那双蓝色的大眼睛朝天花板瞥了一眼，随即瞧着他莞尔一笑，侧身扑到他怀里。早安，她低语了一声，他亲吻了她。

过了一会儿，她挪动了一下身子，喃喃地问：“你知道今天是星期几吗？”

“星期天。”

“这星期天该你做午饭。”

“我记着呐。”

“那好。”稍停片刻，她又问：“你给我做什么吃？”

“牛排，土豆，豌豆，羊奶酪，草莓和夏梯利奶油。”

她抬起头，笑着说：“你总是老一套！”

“哪儿的话，上一回我们吃的是菜豆。”

“上上回呢？你压根儿忘了做饭，我们只好到外面去吃。在你的菜肴中来点新花样好不好？”

“嘿，别忙，原先说好星期天咱们俩轮流掌勺的。那时谁也没提出每周要更换菜谱。”

她重又躺倒在他怀里，只好认输。

今天要做的那件事还一直搁在他的脑后。他需要她在不知不觉中帮他的忙。眼下提出来最合适。“上午我得去见拉米，”他开了口。

“好吧，我晚一会儿上你住处去找你。”

“要是你愿意早一点去的话，还可以帮我点小忙。”

“帮你什么忙？”

“做午饭。不，不，只是开玩笑。我要你帮我略施小计。”

“说吧。”她说。

“今天是拉米的生日。他的兄弟穆斯塔发刚好在巴黎，而拉米本人却不知道。”要是这一次事成的话，埃利斯心想，我再也不骗你了，永远不。“我想让穆斯塔发突然出现在拉米的生日午餐会上，但是我需要一个同谋。”

“我是你手中的猎物，”她说。“要我做什么？”

“很简单。我需要告诉穆斯塔发到哪儿去找我们，可拉米至今还未打定主意去哪儿就餐。因此，我只能在最后时刻通知穆斯

塔发上哪儿去找我们。我打电话时，拉米很可能就在我身旁。’，

“那怎么办？”

“我将给你打电话。我在电话里故意乱说一气，除了谈及的地址以外，其余的话你都不必理睬，然后你马上打电话给穆斯塔发，把地址告诉他，再告诉他怎么去。”埃利斯在编造这套假话时觉得这个主意十全十美，而此刻却似乎显得令人难以置信。

还好，简好象没有察觉出什么。“这很简单。”她说。

“一言为定，”埃利斯按捺着如释重负之感爽朗地接口说。

“你打来电话后多久才能回家？”

“不用一小时。我要等着看这令人意想不到的一幕，但我不会吃饭就溜回来。”

简若有所思地说，“他们请了你，却没有请我。”

埃利斯耸耸肩膀说：“我想这是一个男子汉的庆祝会。”说完他伸手拿起床头柜上的记事本，写下了穆斯塔发的名字和电话号码。

简从床上下来，穿过房间朝淋浴间走去，然后打开门，拧开水龙头。她的情绪起了变化，她脸上的笑影已经消失。埃利斯说：“你生什么气？”

“我没生气，”她说。“有时候我不喜欢你的朋友们那样对待我。”

“土耳其人对黄毛丫头的态度你是知道的。”

“一点不假——黄毛丫头。他们并不介意与贵妇人为伍，可我不过是个黄毛丫头。”

埃利斯叹了口气说：“因为少数大男子主义者的迂腐态度而不痛快，这可不大象你呀！你到底想对我说什么？”

她站在水龙头旁略加思索后，说：“我想我要说的是我不喜欢自己的处境。我可是一心一意跟你相好的——这一点谁都清楚——我没有跟其他男人同过床，甚至没有跟任何别的男人外出过，而你对我并不那么专一。我们没有住在一起，许多时候我不

知道你到什么地方去了，或者干了些什么。你我谁都没有拜见过对方的父母……这些情况外人都知道，所以他们把我当作轻佻的女人。

“我想你在夸大其词。”

“又是这句老话，”说完她走进浴室，砰地关上门。埃利斯从抽屉里拿出刮脸用具——那抽屉里放着他过夜用的一应用具，在厨房的水池旁开始刮脸。他们先前也曾这样争吵过，而且争论的时间长得多，他明白两人争吵不休的真正原因是简希望两人正式同居。

对此他自然也是求之不得，他想娶她为妻，与她白头到老。但是，这得等到自己的使命完成之后才行。不过这一点他又不能对她挑明，所以只好闪烁其词，佯称“我还没有作好准备”，或者“我需要的只是时间”。这些遁词使她大为生气。在她看来，与一个男人相处达一年之久，还得不到他的任何承诺，时间似乎嫌长了点。她这样看当然有其道理。但是，只要今天一切都顺顺当当，他便有可能理顺一切关系。

他刮完脸，把剃刀包在毛巾里放回抽屉。简从淋浴间走了出来，于是他进去淋浴。我们俩谁也不理谁，埃利斯心想，真可笑。

在他淋浴时，简已准备好咖啡。他迅速地穿上褪色的斜纹布牛仔裤和黑色的T恤衫，然后在红木桌子旁简的对面坐下来。她一边给他倒咖啡，一边说：“我想和你好好谈谈。”

“行，”他立即答应说，“吃午饭再谈吧。”

“为什么不现在谈？”

“我没有时间。”

“拉米的生日难道比咱俩的关系还重要？”

“当然不是。”埃利斯听出自己的声音带着愠怒的成分，便向自己发出警告：态度要温和，否则你可能会失去她。“不过，我已经答应了，既然答应了，就得做到，这一点很重要；相比之

下，我们现在谈还是等一会再谈关系并不重大。”

简的脸上透出一种坚毅、执拗的神情。这一表情于埃利斯并不陌生，每当她作出某一决定而有人却想动摇她的决心时，她脸上便露出这种表情。

刹那间，他脑子里闪过把一切真相向她和盘托出的念头。可是这与他原先的计划相悖。他没有足够的时间，心里还搁着另一件事，也没有谈话的准备。以后再谈更好些，那时双方的态度都已经和缓下来，他也可以对她说，自己在巴黎的便命已经结束。

“你在使性子呢，不过我不会被你唬住的。我们以后再谈吧，”说完他站起身来。

他刚走到门边，忽听见她说：“让·皮埃尔要我跟他一起到阿富汗去。”

这消息太突如其来了，埃利斯隔了好一会儿才悟出她说这话的意思。

“你说着玩的吧？”他半信半疑地问。

“我可是说真的。”

埃利斯知道让·皮埃尔正在追求简，追求她的男子少说也有半打。对于她这样的女性来说，这是无法避免的。不过直到目前为止，他认为他们谁也不是自己的对手，至少在听见她刚才这句话之前他这样认为。他恢复常态后说，“你要跟一个没有主心骨的人到火线去？”

“这可不是笑料！”简愤然道。“我谈论的是我自己的命运！”

他不相信地摇了摇头，“你不会去阿富汗的。”

“为什么？”

“因为你爱我”

“那不等于我要对你俯首帖耳。”

她总算没有说出：我并不爱你。他瞧了瞧表。这件事可真好笑：几个小时后他将把她想知道的一切都告诉她。“我也不想这

样，”他说，“我们在谈论你我的未来，这种谈话是急不得的。”

“我不会永远地等待下去的。”她说。

“我并没有要你永远等待下去，只要你等上几个小时嘛。”他抚摸了下她的脸颊。“我们不要为几个小时而大吵大闹吧。”

她站起身使劲地吻了吻他的双唇。

他问，“你不会去阿富汗的，是吧？”

“我也不知道。”她淡然地说。

他勉强装了个笑脸，说：“至少，吃午饭前不会走吧”

她对他一笑，点点头说，“吃午饭前不走。”

他注视了她良久，然后走出门去。

宽阔的爱丽舍宫林荫大道上挤满了晨间散步的游人和巴黎市民，就象春天和暖的阳光下羊栏中的羊群。街头咖啡馆里顾客盈门。埃利斯站在约定的地点附近等着，背上挂着从廉价行李商店买来的背包，看去象是一个免费搭车在欧洲旅行的美国人。

倘若简早上没有跟自己拌嘴该有多好啊，现在她该嘀咕个没完没了了。等他回家时她肯定情绪不佳、说话带刺。

唔，他反正得花点时间安抚一番她那颗忿忿不平的心。

他暂时不去想简的事，把心思集中到等着他去办的那件事上。

拉米的那位“朋友”——那位资助恐怖分子小组的人究竟是什么身分？有两种可能性。他可能是个热爱自由的土耳其富贾，出于政治或个人的原因，认为理该反对军事专制政府及其追随者，这是第一种可能。如果是这样，埃利斯将会感到失望。

第二种可能是，他就是鲍里斯。

“鲍里斯”是埃利斯活动圈子中一位传奇式人物，那圈子的人包括学生中的革命派，被流放的巴勒斯坦人，兼职的政治教

员，印刷质量低劣的极端分子报纸的编辑，无政府主义分子，亚美尼亚人以及好斗的素食主义者等等。据说鲍里斯是俄国人，是克格勃的一名特务，愿意为西方出现的任何左派暴力行动出钱。许多人，特别是那些试图从俄国人那里弄到钱然而最后分文未得的人，怀疑这个人是否存在。但是，埃利斯已不止一次地注意到，有些人往往一连几个月无所事事，一味抱怨弄不到买复印机的钱，可是突然有一天，他们会闭口不谈经费问题，而对安全则变得异常敏感起来：事隔不久，绑架、枪杀或爆炸事件便接踵而至。

埃利斯心想，俄国人向土耳其持不同政见者这一类团体提供经费是无可怀疑的：出的钱不多，冒的风险又不大，但可以制造种种麻烦，这样的便宜事要他们不干是做不到的。况且，美国在中美洲同样资助绑架者和暗杀犯。他无法想象苏联政府办事会比自己的国家来得谨慎。还有，干这码事所需要的钱既不能存入银行，也无法通过电汇，一定得有人当面递交。据此推理，鲍里斯确有其人。

十点半，拉米准时从他身旁走过，身上穿着一件粉红色高领衬衣，深棕色的裤子烫得笔挺，线条分明，他朝埃利斯急切地瞪了一眼，立即转过脸去。

埃利斯按照原先的约定，在他身后保持十到十五码距离跟着他。

人行道旁的下一家咖啡店里坐着佩皮·戈西，他身体肥胖，一股男子汉气概，身着丝质上装，仿佛刚做完弥撒似的——或许他真的刚去过教堂——双腿中间夹着一只挺大的手提箱。他站起身，在埃利斯的身旁走着。任何漫不经心的旁观者都难以断定他们是结伴而行还是单独行走。

拉米领头往凯旋门走去。

埃利斯用眼梢扫了佩皮一眼。那科西嘉人有着动物般的自我保护本能：他不惹人注意地四下顾，防看人盯梢——一次是

趁横穿马路、站着等交通灯变换之机，他十分自然地回过头去朝身后的林荫大道望去：另一次是走过街角一家商店的对角橱窗时，他从橱窗里窥视着身后的行人。

埃利斯喜欢拉米，可对佩皮没有好感。拉米待人真诚，原则性强。他所杀的人可能都是罪有应得。佩皮则不然。他干这号事图的是钱，因为他举止粗鲁、生性愚笨，无法依赖合法的营生糊口。

走到离凯旋门三个街区处时，拉米拐进一条边巷。埃利斯和佩皮尾随其后。拉米领着他俩穿过马路，步入兰开斯特旅馆。

秘密会见就要开场。埃利斯希望这次会晤在旅馆的酒吧或餐厅里进行，因为公开场所使他有更多的安全感。

街上气温较高，旅馆的大理石客厅则显得颇为凉爽，埃利斯打了个寒噤。一位穿着夜小礼服的侍者斜眼朝埃利斯的牛仔裤望了一眼。拉米已走到L型的大客厅的尽头，正抬腿往小型电梯走去。看来会见将在客房中进行。也只好如此了。埃利斯跟着走进电梯，佩皮在他身后挤了进去。电梯上升时，埃利斯的神经紧张到了极点。他们在四楼下电梯，拉米领着他们走到四十一号房间，敲了敲门。

埃利斯竭力保持平静、装出一副沉着的样子。

门慢慢地开了。

开门的正是鲍里斯，埃利斯一眼就看出是他，心中不由掠过一阵喜悦，但同时又骇怕得心里发毛。此人浑身上下透着莫斯科人的特征：发式简单，显然是在廉价理发店理的；脚上则穿着坚固实用的鞋子；嘴角凶相毕露，使人一看便知是一名克格勃特务。此人不同于拉米，也有异于佩皮：他既不是头脑发热的理想主义者，也不是野蛮的黑手党。鲍里斯是一个铁石心肠的职业恐怖分子，如果需要把此刻站在他面前的任何人或三个人统统杀死的话，他决不会有半点犹豫。

我寻访你的下落为时已久，埃利斯想。

鲍里斯让房门半开着，半个身子闪在门后仔细地端详来人，过了一会才退到一旁，用法语说了声“请进”。

三人走进套房的起居室。室内装修十分考究，屋里摆着椅子，需要时才置放的桌子，还有一只古色古香的柜子，仿佛是十八世纪的古董。一张小巧的曲腿矮桌上摆着一条万宝路香烟和一瓶一立升装的免税白兰地。房间尽头的一扇门通向卧室。

拉米引见时神情紧张地说：“这是佩皮，这是埃利斯，我的朋友。”

鲍里斯虎背熊腰，白衬衣的衣袖高高挽起，露出胖乎乎、毛茸茸的前臂。下身穿蓝色的哗叽裤，这裤子在这时节穿显得过于厚实了点。一把椅子的背上搭着一件黑、棕两色相间的方格上装，显然与蓝色长裤极不相称。

埃利斯把背包放在地毯上，坐了下来。

鲍里斯朝酒瓶一指，问：“喝一点怎么样？”

埃利斯在午前11时并不想喝白兰地，于是说道，“行，不过，唔，我想要咖啡。”

鲍里斯怀着敌意狠狠地瞪了他一眼，然后说：“大家都喝咖啡算了，”说完朝电话机走去。他习惯于让人害怕自己，埃利斯暗自想道，我与他平起平坐使他不高兴。

拉米显然对鲍里斯害怕三分。鲍里斯给客房服务部打电话时，他在一旁坐立不安，烦躁异常，一忽儿扣上粉红色高领衬衫的第一颗扣子，一忽儿又把它解开。

鲍里斯挂上电话，用法语对佩皮说：“见到你很高兴，我想我们可以互相帮助。”

佩皮点了点头，没有吱声。他坐在丝绒面料的椅子上，肥大而结实的身躯微微前倾，不敢稳稳地坐着，显得又奇特又可怜，似乎那精致的家具会把他挤死似的。佩皮与鲍里斯有许多共同之处，埃利斯想：两人都身强力壮，心狠手辣。倘若佩皮是俄国人，他准会成为克格勃特务；倘若鲍里斯是法国人，那末他必

定是黑手党党徒。

“把炸弹拿来给我看看，”鲍里斯说。

佩皮打开手提箱。箱里装满了一英尺长，二、三英寸宽的黄色炸药包，鲍里斯跪在手提箱旁的地毯上，用食指戳了戳炸药包，感觉似乎同触摸油灰一般，接着又用鼻子嗅了嗅，对佩皮说，“我想这是C-3型炸药。”

佩皮点了点头。

“那东西在哪儿？”

拉米说：“在埃利斯的背包里。”

埃利斯说，“不，没有。”

刹那间，屋里一片沉寂。拉米那张漂亮稚气的脸上一片惊慌失措。

“你这是什么意思？”他激动地问，眼睛恐惧地在埃利斯和鲍里斯之间溜来溜去。“你答应过……我已告诉他你会带……”

“别说了！”鲍里斯粗暴地说道。拉米不再作声。鲍里斯用期待的眼光打量着埃利斯。

埃利斯以淡漠的声调开了腔，但是他自己不曾意识到。“因为我担心这可能是一场骗局，所以把那东西留在家里了。要不了几分钟便可以送到，只要我给女朋友去个电话。”

鲍里斯凝视了他好几秒钟，埃利斯竭力冷静地回望着他。鲍里斯终于开口问道：“你为什么认为这会是一场骗局？”

埃利斯认定自我辩解会显得处于守势。反正这个问题可答可不答，便傲然瞅了鲍里斯一眼，耸耸肩膀，一言不发。鲍里斯继续以深究的眼光望着他，半晌这位俄国人才说：“我来打电话。”

埃利斯打算抗议，但强忍着什么也没说。他没料到事情会发展到这一步，一边小心翼翼地装出不在乎的样子，一边恼怒地思索着。简对一个陌生人的声音将作何反应呢？万一她食言，不在他的住所待着，会怎么样呢？他后悔自己把她扯进了这件事，

可现在已经为时晚矣。

“你是个办事谨慎的人，”他对鲍里斯说。

“你也一样。你的电话号码是多少？”

埃利斯告诉了他。鲍里斯将它写在电话机旁的记事本上，接着开始拨号。

其他人默不作声地等着。

鲍里斯说：“喂，我在代埃利斯打这个电话。”

也许这陌生的声音不会使她摸不着头脑吧，埃利斯心想，反正她在等候一个多少有点古怪的电话。他已经告诫过她：除了地址以外，别的什么都别管。

“你说什么？”鲍里斯不耐烦地说。埃利斯默默想道。啊呀，糟糕，她说了些什么？“对，我就是……那个你可以不去管，”鲍里斯说。“埃利斯让你把那东西捎到贝里路兰开斯特旅馆四十一号房间。”

屋里又是一阵沉寂。

把这场游戏玩下去吧，简，埃利斯在心里说。

“不错，这是一家上等旅馆。”

快别闹了！告诉那人你会照办的——求求你了！

“谢谢，”鲍里斯说，接着又讥讽地添上一句：“你是大好人。”说罢挂上电话。

埃利斯努力保持镇静，似乎他早就料到不会出任何问题的。

鲍里斯说：“她知道我是俄国人。她怎么会知道的？”

埃利斯先是一愣，随即明白了过来。“她是学语言的，”他说，“熟悉各种口音。”

佩皮第一次开了腔。“趁这女人把东西送来的功夫，我们把钱的事处理掉吧。”

“好吧，”鲍里斯说着走进卧室。

他一离开，拉米便低声对埃利斯说，“我没想到你会开这样的玩笑。”

“你当然想不到，”埃利斯装出厌烦的声调说。“要是事先让你知道我的计划，那它就不成为一种防范措施了，对吗？”

鲍里斯从卧室出来时手里拿着一只棕色的大信封，他把信封交给了佩皮。佩皮打开信封，开始数一百法郎一张的钞票。

鲍里斯撕开那条万宝路香烟，点燃了一支。

埃利斯心里想：希望简不要耽搁，立即给“穆斯塔发”去电话。我刚才应该跟她强调说明必须立即把讯息传过去。

不多一会儿，佩皮说，“数目正好。”然后把钱装回信封，用舌头舔了舔信封的封口，把它封上后摆在一张小桌上。

屋里的四个人默默地坐了几分钟。

鲍里斯问埃利斯：“你家离这儿多远？”

“骑摩托车十五分钟就到”

这时传来了敲门声。埃利斯立时紧张起来。

“她骑得够快的，”鲍里斯。他打开门。“咖啡。”他不屑地叫了声，又回到自己的座位上。

两个穿白上衣的侍者推着小车进了房。他们刚直起腰转过身，来，手中便同时亮出一支法国侦探惯用的D型MAB手枪，其中一个喊道：“不许动。”

埃利斯觉得鲍里斯打算跳起身来。为什么仅来两名侦探？要是拉米行动莽撞中弹倒下的话，佩皮和鲍里斯便可趁混乱之机扑向那两个带枪的人，结果他们……

卧室的门猛地打开了，又有两名侍者打扮的人出现在门口，手里与他们的同事一样握着枪。

鲍里斯疲软下来，脸上露出听天由命的神色。

埃利斯一直屏着气息，这时才长长地吁了口气。

一切都完了。

一位穿制服的警官走了进来。

“圈套！”拉米冲口喊道。“这是圈套！”

“闭嘴，”鲍里斯说，那粗暴的声音使拉米安静了下来。他

对警官说：“我对你们这种放肆行为提出强烈抗议。请注意，我……”

警官用带着皮手套的手猛击他的嘴巴。

鲍里斯用手摸了摸嘴唇，随后望着手上的血迹。他意识到面前的情况十分严重，无法靠吓唬对方来寻求出路，便改变了自己的态度。“记住我这张脸，”他以极其阴森可怕的声音对那位警官说。“你今后一定有机会再看到我这张脸的。”

“谁是叛徒？”拉米喊道。“是谁出卖了我们？”

“他，”鲍里斯说着往埃利斯一指。

“埃利斯？”拉米不相信地问。

“刚才那个电话，”鲍里斯说。“还有电话里谈及的地址。”

拉米凝视着埃利斯，显出感情深受伤害的样子。

又进来了几名穿制服的警察。警官指着佩皮说：“他是戈西。”两个警察立即给佩皮带上手铐，把他带走了。警官望着鲍里斯问：“你是谁？”

鲍里斯不耐烦地说：“我叫詹·赫奇，阿根廷人……”

“不必噜嗦了，”警官不屑地说。“把他带走。”他又转向拉米，“你呢？”

“我没什么可说的！”拉米用充满英雄气概的声音答道。

警官一晃脑袋，拉米也带上了手铐。在被带出房间之前，他一直怒目望着埃利斯。

被捕者先后一一被带进电梯，送下楼去。佩皮的手提箱和塞满了面值一百法郎纸币的信封都用尼龙纸包了起来。这时进来一名警察摄影师。他架起了摄影机的三角支架。

警官对埃利斯说，“旅馆门外停着一辆雪铁龙DS型黑色轿车。”说完又犹豫不决地补上一声：“先生”。

我又是合法公民了，埃利斯心想。真遗憾，拉米比起这个警官来要中看得多。

他乘电梯下了楼。旅馆经理在大厅里站着，他身着黑色上装，条子长裤。当他瞧见又有数名警察进来时，脸上不禁露出痛苦的表情。

埃利斯走到屋外阳光底下。黑色的雪铁龙轿车停在对街。车上除司机外，后座另外坐着一人。埃利斯上了后座。汽车飞驰而去。

那人转身向着埃利斯，说，“你好，约翰。”

埃利斯微微一笑。已经一年多时间没有人喊他的真名了，乍一听到不免有点陌生。他说，“你好吗，比尔？”

“现在可放心了，”比尔说，“十三个月来除了要钱以外，我们听不到半点你的消息。后来接到一个电话，命令我们在二十四小时之内准备好一支由当地人组成的拘捕队。你倒想想，我们既要说服法国人组织拘捕队，又不能把事情原委告诉他们，这有多么困难！这班人须在爱丽舍宫附近待命，但是确切行动地点则得等一个身份不明的女人打来找穆斯塔发的电话才能知道。我们所了解的情况就这么多。”

“只有这个办法，”埃利斯抱歉地说。

“唉，力气可是花了不少。眼下我在这个城市里欠了许多人情——不过，我们总算成功了。现在请你告诉我，这一切努力是否值得。我们抓到谁啦？”

“那俄国人叫鲍里斯。”埃利斯说。

比尔顿时笑逐颜开。“真不简单！”他说。“你抓来了鲍里斯。果真如此？”

“果真如此。”

“我的上帝，我得在法国人查清他的身份之前把他弄过来”

埃利斯耸肩膀，说：“谁也不会从他嘴里掏出多少东西的。他是忠心不二的人。重要的是我们已把他逮住，中断了他们的联系。他们重新派人打进来接替他，让那位新鲍里斯建立种种关

系，得花两、三年时间。这样我们就确实实地打乱了他们的行动计划。”

“看来真是这么一回事。可真了不起！”

“那个科西嘉人叫佩皮·戈西，专做武器生意。”埃利斯接着说，“近两、三年来，几乎法国的每一次恐怖行动都由他提供武器，他向别的国家提供的武器更多。他才是该审问的人。你可以派一名法国侦探上马赛找他的父亲梅美·戈西谈谈。我不敢预言，你会发现这个老头子肯定不喜欢家人牵连到政治犯罪中去。你可以跟他作笔交易：只要佩皮能招出向他购货的政界人物——不是那些普通罪犯——佩皮就可以平安无事。梅美会同意这样做的，因为这算不上背叛朋友。只要梅美同意这样做，佩皮就会依从的，让法国人起诉，起码得花上几年的时间。”

“真难以置信！”比尔大惑不解地说，“你在一天之中就抓了两个可能是世界上最大的恐怖主义教唆犯。”

“一天？”埃利斯微微一笑。“我花了整整一年时间。”

“那也值得。”

“那年轻人叫拉米·科斯肯，”埃利斯说。他匆忙地说着，因为他想把这一切讲给另一个人听。“拉米和他的伙伴们在两、三个月前向土耳其航空公司扔过燃烧弹，此前还杀死了一名大使馆随员。如果你把这一小组的所有人员全都抓起来，你肯定可以获得一些法庭上所需要的罪证。”

“也许法国警察会说服他们交代自己的罪行吧。”

“是的。请给我一支铅笔，我把他们的名字和地址写下来。”

“算了，”比尔说。“等回到大使馆我再详细向你了解吧。”

“我不回大使馆了。”

“约翰，请别打乱我们的安排。”

“我现在把名字告诉你，这样你可以掌握真正重要的全部情

报，即便我今天下午被一个发狂的法国出租汽车司机轧死也不要紧了。要是我能活下来，明天上午我就来见你，把详细情况告诉你。”

“为什么要等到明天？”

“我约好了和人共进午餐。”

比尔双眼朝上一翻，不情愿地说：“我想我得满足你的这一要求。”

“我也这样想。”

“跟谁约会。”

“简·兰伯特。你第一次向我介绍情况时，有她的名字。”

“记得。我告诉过你，如果你能得到她的青睐，他会使你结识巴黎的每一名左倾狂热分子，阿拉伯恐怖分子，巴达·孟霍夫食客和先驱派诗人。”

“正是这么一回事，不过我已经爱上了她。”

比尔的神情活象一个康涅狄格州银行家得知自己的儿子打算娶一个黑人亿万富翁的女儿为妻似的：不知自己该喜还是该忧。

“哦，她这人到底怎么样？”

“她自己并不疯疯颠颠，尽管交了几位疯疯颠颠的朋友。我该怎么对你说呢？她美丽如画，明亮似针，倔强如驴。她真了不起，是我毕生追求的女性。”

“好了，我明白你为什么愿意跟她而不是跟我一起庆贺胜利了。你打算怎么庆祝？”

埃利斯莞尔一笑。“我要开一瓶酒，炸几块牛排，告诉她我以捉拿恐怖分子为生，请她嫁给我。”

第二章

让·皮埃尔坐在食堂餐桌旁，身体微微前倾，并以同情的眼光凝视着坐在对面的那浅黑型女学生。“我想我理解你的心情，”他热情地说。“我还记得自己在医学院第一年快结束时心情沮丧万分：需要记忆的东西多得脑袋里根本装不下；你简直不知道自己能否在考试之前把一切都掌握住。”

“真是那么回事，”她说，使劲地点头，她的眼泪几乎要夺眶而出。

“这是个好征兆，”他安慰她说，“这说明你这门课学得顶刮刮，那些不担心的人才会不及格。”

她那双棕色的眼睛湿润了，充满了感激。“你真的这样认为吗？”

“我肯定。”

她爱慕地望着他。你想把我吞下肚去当午饭，是不是？让·皮埃尔在心里想。她转换了一下姿势，她的运动衫的领部绽了开来，露出了胸罩的花边。让·皮埃尔一阵冲动。医院的东厢有一被服间，上午九点半以后就没人问津。让·皮埃尔已不止一次利用过这个地方。这房间的门可以从里面锁住，然后往一堆干净而柔软的被服上一躺……

那女郎叹了口气，又叉起一块牛排往嘴里送去。可是她刚开始咀嚼，让·皮埃尔便对她失去了兴趣。他最讨厌看别人吃东西。不管怎么说，他刚才只不过是一阵冲动，证明自己依然具有那种能力，他并不真想去引诱她。她很标致，头发卷曲，皮肤具有地中海沿岸人的暖色，体型也十分可爱。但是，最近以来让，

皮埃尔已经失去了胡乱征服女性的热乎劲。唯有一位姑娘使他能够一连好几分钟为之倾心，那人便是简·兰伯特。可简连吻都不愿吻他一下。

皮埃尔的视线离开了那位女郎，不安地环顾起医院的食堂来。他没看见一个熟人，食堂几乎空着。他因为上早班，所以早早前来就餐。

他初次瞧见简那张异乎寻常的漂亮脸蛋是半年多前的事了。那天房间里挤满了人，正在为一本妇科新书的问世举行鸡尾酒会。当时他曾对她说，并不存在什么妇科良药，药品只有好坏之分。她回答说，并不存在什么基督教数学，但是却需要一位伽利略那样的异教徒出来证明地球绕太阳转动。让·皮埃尔听后便大声喊道：“你说得真对！”他态度真诚，使简对他油然而产生了好感，两人从此成了朋友。

然而，她并未为他的魅力所征服，如果还不是无动于衷的话。她喜欢他，但是她似乎只倾心于那个美国人，尽管埃利斯比她大好多岁。不知怎么，这却使让·皮埃尔对她爱得比先前更深，只要埃利斯退出这场角逐，譬如让汽车撞倒或死于其他不测……近日来，简对他的防线似乎有所减弱——或许这仅仅是他的一厢情愿吧。

面前的姑娘对他说：“你要到阿富汗去两年，是真的吗？”

“是的。”

“为什么。”

“我想这是因为我相信自由。此外，我所受的训练并不光是为了给那些脑满肠肥的生意人做心脏分流手术用的。”撒谎对他来说毫不费劲。

“干吗去两年呢？一般人往往只去三个月或半年，多者也是一年。两年就显得没完没了似的。”

“是吗？”让·皮埃尔苦笑了一下。“你知道想在较短的时间内真正有所建树是困难的。派医生上那儿去作短期逗留是很不

讲求效率的做法。那里的游击队所需要的是某种永久性的医疗设施，譬如一家地点固定的医院，由一部分医务人员在那里至少干上一、二年。象现在这样，那儿的半数人都不知道该将伤病员送往何处，也不听从医生的嘱咐：他们对医生根本不了解，因此对他们缺乏信任，何况谁也没有时间接受保健教育。再说，把志愿者送往阿富汗，然后把他们接回，这样尽管提供的服务是免费的，全部费用仍十分昂贵。”让·皮埃尔煞费苦心作了这一番解释，几乎连他本人都要表示接受了，因而他不得不提醒自己赴阿富汗的真正动机以及在那儿待两年的真正原因。

他的身后有人问道，“谁去免费提供服务呢？”

他回过头去，看见一对年轻人端着食盘走到跟前，来人是个名叫瓦莱莉的姑娘，跟他一样是位实习医生，另一位是她的男朋友，一名放射科医生。他俩在让·皮埃尔和那浅黑型姑娘的桌旁坐了下来。

浅黑型姑娘回答了那人的问话，“让·皮埃尔准备去阿富汗为游击队工作。”

“真的？”瓦莱莉惊问道。“听说你在休斯敦获得了一份美差。”

“我谢绝了。”

她深感兴趣地问，“那为什么？”

“我觉得抢救自由战士的生命更有意义，至于得克萨斯州的亿万富翁，多几个少几个不会有任何区别。”

放射科医生并没有象他的女友那样为让·皮埃尔的态度所慑服。他咽下一口马铃薯，说：“这有什么。你回来时，重新得到那份美差简直易如反掌——到那时，你既是医生，又是英雄。”

“你这么想吗？”让·皮埃尔冷冷地说。他不喜欢谈话内容的转向。

“这家医院去年有两名医生去过阿富汗。”放射科医生又

说，“回来后都找到了好工作。”

让·皮埃尔宽容地微微一笑。“知道我活着回来还能找到工作，我真高兴。”

“我想这完全是应该的！”浅黑型姑娘愤愤然说。“毕竟是在作出很大的牺牲之后！”

“你的父母怎么看待这件事？”瓦莱莉问。

“我母亲赞成我去，”让·皮埃尔说。她当然会赞成的，因为她热爱英雄。让·皮埃尔想象得出父亲对于年轻的、理想主义的医生们为阿富汗游击队效劳会发表什么意见。他会说：社会主义并不意味着每个人想干什么就干什么，他的声音嘶哑、急促，脸上微微发红。你知道这些游击队是些什么人么？他们是杀戮遵纪守法的农民的土匪。必须消灭封建制度，才能建立社会主义。他一边说一边用他那大拳头“砰、砰”敲击桌面。要想做蛋奶酥，先得把蛋打碎——要建设社会主义，先得有人掉脑袋！别担心，爸爸，这些我都知道。“我父亲已经去世，”让·皮埃尔回答说。“不过他自己原先是一名自由战士。大战期间他参加过抵抗运动。”

“当时他干什么？”心怀狐疑的放射科医生问，不过让·皮埃尔没有回答他，因为他看见《叛逆》杂志的编辑拉乌尔·克勒蒙正朝他走过来。他身着星期日西服，脸上汗涔涔的。这位胖记者到医院食堂究竟干什么来啦？

“我得与你谈谈，”拉乌尔一边单刀直入地说，一边喘着气。

让·皮埃尔向一把椅子一指，说：“拉乌尔……”

“事情很急，”拉乌尔连忙打断了他，仿佛他不愿让其他的人听到他的名字似的。

“干吗不跟我们一起吃饭？我们可以边吃边从容地谈嘛。”

“很遗憾，不行。”

让·皮埃尔从胖子的声调中听得出一种惊慌失措的情绪。他

直视那人的眼睛，发现他正用眼神乞求自己别再装蒜了。让·皮埃尔不由吃惊地站了起来。“好吧，”他说，为了掩盖突如其来的这一切，他对在场的其他几位开玩笑说：“别把我的一份吃掉，我马上就回来。”他挽起拉乌尔的手臂，两人走出了食堂。

让·皮埃尔原想在门外停下来跟他谈，可是拉乌尔沿着走廊继续朝前走去。“勒布隆先生让我来的，”他说。

“我已想到一定是他的主意。”让·皮埃尔说。拉乌尔一个月前带他去见过勒布隆，后者要求他到阿富汗去，名义上跟许多法国青年医生那样是为了帮助那里的游击队，实际上则充当俄国人的间谍。让·皮埃尔为自己有机会为事业作出重要贡献感到既骄傲又忧虑，不过首先是感到喜出望外。

他唯一担忧的是那些选派医生去阿富汗的组织会因为他共产党员而拒绝他的申请。其实，他们根本无法知道他是共产党员，他本人自然不会主动披露——不过，他们也许会知道他是一个共产党同情者。法国有许多共产党人反对苏联入侵阿富汗。诚然，一个谨慎的组织可能认为让·皮埃尔更愿意为其他自由战士组织工作——这些组织也向萨尔瓦多等地的游击队选派援助人员，不过这种可能性不大。后来，可能性并没有变为现实：让·皮埃尔很快被一个名叫“为解放事业服务”的医疗队所接纳。他把这一好消息告诉拉乌尔时，拉乌尔告诉他，还得和勒布隆见一次面。他今天来找他也许就与这次会面有关。“有什么可大惊失色的？”他问。

“他要求马上见你。”

“马上？”让·皮埃尔显得不太高兴。“我在值班，得照料病人……”

“肯定可以找人代你照料病人。”

“可是究竟着什么急呀？我要过两个月才走呢。”

“不关阿富汗的事？”

“那么，是什么事？”

“我也不知道。”

究竟什么使你惊恐万状？让·皮埃尔暗自思忖道。“你难道一点也不知道？”

“据我所知，拉米·科斯肯被抓走了。”

“那个土耳其学生？”

“是的。”

“为了什么？”

“不知道。”

“这与我有什么相干？我几乎不认得他。”

“勒布隆先生会向你解释的。”

让·皮埃尔双手一举，说：“我不能一甩手就走啊。”

“假若你自己生了病，该怎么办呢？”

“我得通知护士长，她会安排人来替班的。不过……”

“那就给她打个电话吧。”他们已走到医院入口处，墙上挂着一排内线电话。

也许这是一次考验，让·皮埃尔想，考验我是否忠诚，然后确定我的态度是否认真，足以胜任这一使命。他决定冒激怒医院当局的风险，便拿起了电话。

电话接通后，他说，“我家中有急事，得马上离开医院。请马上与罗契医生取得联系。”

“好的，大夫。”护士长平静地说。“但愿你没有接到坏消息。”

“我以后会告诉你的。”他匆忙说道。“再见。噢，稍等一下。”他的一位手术后病人昨晚一直出血不止。“费丽尔太太怎么样了？”

“情况良好，没有再出血。”

“好，继续对她进行观察。”

“是，大夫。”

让·皮埃尔挂上电话。“好了，”他对拉乌尔说，“我们走

吧。”

他俩走到停车处，钻进拉乌尔的雷诺五型轿车。在正午日照之下，车里很热。拉乌尔驾车疾速穿过一条条小街。让·皮埃尔心中不由感到紧张起来。他并不深知勒布隆其人，但猜想到他大约是克格勃要员。让·皮埃尔不知不觉暗自寻思：自己是否有什么事得罪了这个令人毛骨悚然的组织；如果是，将会受到何种处罚呢？

可以肯定的是，他们还不可能发觉他与简的关系。

他要求她随同自己前往阿富汗一事跟他们毫无关系。去阿富汗的肯定还有其他党员，也许会有一名护士在他将去的地方协助工作，也许其他医生将分赴阿富汗各地，那末，为什么简不可以随同前往呢？她虽不是护士，但可以参加护士速成班学习，她的一大有利条件是能讲一丁点儿法西语，即波斯话。让·皮埃尔前往的地区讲的就是波斯语中的一种。

他巴望她能出于理想主义的冒险动机跟他同往；巴望她在阿富汗期间将埃利斯忘掉，而爱上她身边唯一的一个欧洲人，即让·皮埃尔。

他还巴望党组织将永远无法知晓是他鼓动简为着他一己的目的前往阿富汗的。他们不必知道，自然也无从得知——他是这样想的。也许是他想错了，也许是他们生了气。

这念头真愚蠢，他安慰自己道。我的确什么错事也没干过；即使我真的干了错事，也不会处罚我的。这可是货真价实的克格勃，而不是那个使《读者文摘》订户胆颤心惊的神秘组织。

拉乌尔停住车，两人已来到大学路一幢房租昂贵的公寓大楼面前。让·皮埃尔上一回就是在这里会见勒布隆的。他们下车走了进去。

大厅里光线昏暗。他们登上弯曲的楼梯上了二楼，按了按门铃。让·皮埃尔沉思道：自从上回在这里等待开门至今，我的生活发生了多么大的变化！

勒布隆先生应声开了门。此人矮小瘦弱，秃顶，戴着眼镜，灰色西服上配着银色领带，打扮得活象个管家。他把两人带进让·皮埃尔上次接受面试的房间的里间。房里高大的窗户和细腻的装饰线条表明这儿本是一间高雅的会客室，可眼下，房里铺着尼龙地毯，一张廉价的办公桌和几把桔红色的模压塑料椅子。

“请在这儿稍等片刻，”勒布隆说，他的声音平静、短促而又干巴。说话时带有一点外国腔，足见他的真名并非勒布隆^①。说完他打另一扇门走了出去。

让·皮埃尔在一把塑料椅子上坐了下来，拉乌尔却继续站着不动。让·皮埃尔回想起往事。那人正是在这间屋里用干巴巴的声音对自己说：从童年时代起，你就一直是个默默无闻、忠心耿耿的党员。你的性格和家庭出身表明你将能够以隐蔽的身份很好地为党服务。

但愿我没有因为简的缘故毁了一切，他想。

勒布隆与另一位男人一起走了进来，两人站在房门口，勒布隆拿手指了指让·皮埃尔。后者直盯盯地望着让·皮埃尔，仿佛要将他的脸印在脑海里似的。让·皮埃尔迎着他的目光，两人相视良久。来人身材高大，虎背熊腰，象个足球运动员。鬓脚留得长长的，头顶则已开始脱发，下颏上留着下垂的小胡子。他穿的绿色灯芯绒上衣上，袖子撕开了一个口子。不一会儿，他点了下头，走出门去。

勒布隆在他走后关上门，然后往桌子上一坐，说：“闯大祸啦。”

不是关于简的事，让·皮埃尔想。感谢上帝。

勒布隆说：“你的朋友中有一个中央情报局特务。”

“我的老天！”让·皮埃尔说。

“祸事不是指的这个，”勒布隆不耐顶地说。“你的朋友中

^① 勒布隆是法国男子的常用名。——译者

有美国特务并不奇怪。毫无疑问，你的朋友中还会有以色列、南非和法国间谍。如果他们不渗透到年轻的政治活动分子中去，要这些人干什么。我们也有一个这样的人。”

“谁？”

“你。”

“噢！”让·皮埃尔不觉吃了一惊，他从来不认为自己是特务，说真的。可是，以隐蔽的身份为党服务，除此还会有其他含义吗？“那中央情报局特务是谁？”他十分好奇地问。

“一个叫埃利斯·塞拉的。”

让·皮埃尔惊愕得站起身来。“埃利斯？”

“那么你果真认识他，太好了。”

“埃利斯是一名中央情报局的特务？”

“坐下，”勒布隆漠无表情地说。“我们要了解的不在于他是谁，而在于他已经干了些什么。”

让·皮埃尔脑子飞快地思索着：简一旦得知这个消息，她会象甩掉滚烫的砖块似地立即甩掉埃利斯。他们会同意自己把这一情况向她披露吗？假若不同意，她是否会通过别的途径获悉此事？她会相信吗？埃利斯会否认吗？

勒布隆在讲着什么，让·皮埃尔强迫自己集中精力听他的讲话。“灾难在于埃利斯设下圈套，抓走了一个对我们来说至关重要的人物。”

让·皮埃尔记起拉乌尔说过拉米·科斯肯被捕一事，便问：“拉米·科斯肯对我们至关重要？”

“不是拉米。”

“那是谁？”

“你没有必要知道。”

“那么你们干吗让我到这儿来？”

“别问了，听我说，”勒布隆厉声喝斥道，让·皮埃尔第一次怕起这个人来。“我当然从未见过你的朋友埃利斯。不巧的

是，拉乌尔也没见过他，因此我们俩都不知道他的长相。不过，你是知道的。我让你来的原因就在于此。你总知道埃利斯的住处吧？”

“知道。他住在古剧院街一家旅馆的顶层房间里。”

“那房间临街吗？”

让·皮埃尔皱了皱眉头。他仅上那儿去过一回，因为埃利斯不大请别人上自己家里去。

“我想是的。”

“你不怎么有把握？”

“让我想一想。”他那一回是在深夜与简及其他好几个人在巴黎大学看完电影之后上他家去的。埃利斯招待他们喝咖啡。房间很小。简坐在窗边的地板上……“对，窗户临街，为什么这一点很重要呢？”

“因为这意味着你可以向窗外发信号。”

“我？为什么？向谁发信号？”

勒布隆恶狠狠地瞪了他一眼。

“对不起，”让·皮埃尔说。

勒布隆犹豫片刻。他重新说话时，语调稍稍温和了点，脸部则依旧毫无表情。“你正在接受第一次火的洗礼。虽然你从未为我们做过事，我却不得不利用你去参与……这一行动，对此我深感不安。但是，由于你认识埃利斯，况且你就在这儿，而眼下我们找不到一个认得他的人。再说我们要做的事如果不马上着手就失去意义了。为此，请注意听我说下去，这些话至关重要。你就到他的房间去。他如果在家，你便找个借口进门去。然后，走到窗口探出身来，一定得让等在街上的拉乌尔看到你。”

拉乌尔显得烦躁不安，有如一条狗在听到人们谈话时提到自己名字一般。

让·皮埃尔问：“万一埃利斯不在呢？”

“问问他的邻居，设法弄清他的去处和回家的时间。如果他

只是外出几分钟，甚至个把小时，那就留在那儿等他。等到他回家，就照刚才说的做：跟他进去，走到窗口，一定得让拉乌尔见到你。你出现在窗口便是埃利斯在家的暗号——因此，不管你做什么，如果他不在的话，你千万不要走到窗口去。听明白了吗？”

“我已明白你要我干什么了，”让·皮埃尔说，“不过，我不知道这样干的目的。”

“帮助我们认出埃利斯。”

“认出以后又怎么样？”

勒布隆说，“我们当然要将把他处死。”勒布隆的这一回答是让·皮埃尔几乎不敢指望的，他听后浑身感到一阵痛快。

第 三 章

简在埃利斯的小桌上铺上一块浆洗过的白桌布，在两个位子上摆上各种已使用多时的餐具，后来又在水槽底下找到一瓶弗勒里酒，并打开瓶盖。她很想立即尝上一口，后来决定还是等埃利斯回来。她又摆好玻璃杯、盐、胡椒、芥末以及餐巾纸。她考虑着是否该开始做菜。不，还是留给他烧为好。

她不喜欢埃利斯的房间。屋里空荡荡的，狭窄而又缺乏个性。她第一次进这房间时曾大吃过一惊。她与这位热情、随和、老成的男子已幽会了一段时期，她原以为他的住所一定反映出他的个性：一套舒适而又吸引人的公寓住房，摆满了记载他丰富阅历的各种纪念物。可是，你根本猜想不到这房子的主人结过婚，在战场上打过仗，吸过毒，读中学时担任过橄榄球队队长。白色的墙上挂着几种匆匆买来的宣传画。室内的瓷器都购自旧货商店，仅有的几件炊具都是廉价的马口铁器。书架上摆的简装本诗集上找不到任何题词。牛仔裤和毛衣塞在吱呀作响的床下的一只塑料手提箱里。他念中学时的成绩报告单，他侄女、外甥们的照片，他那本视为珍宝的《断肠饭店》，游览布洛涅或尼亚加拉瀑布时买的一把纪念品小刀，还有一只每人迟早都要从父母手里接过的袖木拌色拉用碗，这些东西搁在哪儿呢？房里的东西没有一件是真正重要的，无一不是出于实用目的而购置的，它们没有任何象征意义，与他的精神生活毫无关联。

这房间主人的性格内向，严守秘密，决不将自己的内心世界向任何人披露。简慢慢地意识到，埃利斯正如他的房间一样，既冷漠又神秘，这使她很不好受。

这一切叫人难以置信。埃利斯自信心极强，走路时脑袋高高昂起，仿佛生来没有怕过任何人似的。他敢说敢为，无忧无虑，从不犹豫，也没有羞耻可言。简从未见过这样的男子。有许多回，当他俩共衾枕、下馆子，逛马路时，她曾与他一起畅怀大笑，听他讲话，望着他陷入沉思时眼角生出少许鱼尾纹的模样，或者自己紧搂着他那暖融融的躯体时，往往发现他热情陡减。每当这时节，他便变得不再情意绵绵，不再逗趣生乐，不再体贴周到，不再彬彬有礼，不再热情洋溢。这使简觉得自己是个外人，成了闯入他私生活的不速之客。这一切犹如太阳躲进了云层似的。

简知道自己早晚得离他而去。她如痴若狂地爱着他，然而，看来他并不那样爱她。他已经三十三岁，倘若他至今尚未学会相爱的艺术，那末，他一辈子也学不会了。

她坐到沙发上，开始看报，这份《观察家》报是她来时从拉斯佩尔林荫大道的一间出售国际报刊的报亭里买的。头版刊登了来自阿富汗的一篇报道，读后她觉得阿富汗似乎是个好去处——可以把埃利斯置之脑后。

她立时让这一主意给吸引住了。尽管她热爱巴黎，她的工作至少也算不上单调，但她需要更多的东西，需要体验、冒险和为自由而奋斗的机会。她毫不畏惧。让·皮埃尔说过，医生在人们眼里十分宝贵，不该送往战斗区域。诚然，上前线存在着危险：被流弹击中，或在小规模冲突中被抓获。但是，这种危险未必超过在巴黎死于车祸的机会。她对阿富汗游击战士的生活方式抱着极大的好奇心。“他们吃什么？”她曾问过让·皮埃尔。“他们穿什么？他们住帐篷吗？那儿有没有厕所？”

“没有厕所，”他回答她说。“没有电，没有大街。没有酒。没有汽车。没有暖气。没有牙科医生。没有邮差。没有电话。没有餐馆。没有广告。没有可口可乐。没有天气预报，没有股票行情，没有装饰品，没有排列成行的出租汽车，没有等候公共汽车的长蛇阵。……”

“够了！”那时她打断了他，否则他会一口气说上几个小时的。“公共汽车和出租车总会有的吧。”

“农村里没有这些东西。我要到一个叫五狮谷的地方去，那是喜马拉雅山脚下的一个据点。早在俄国人轰炸之前那里一直十分原始。”

简深信，没有管道设施，没有口红或天气预报，自己照样可以过得很快活。她怀疑他低估了那儿的危险，包括交战地带。然而，不管怎么说，这并没有使她望而却步。她母亲闻讯肯定会歇斯底里发作。至于她父亲，要是还活着的话，则会说：“祝你好运，简妮。”他一向认为，一个人应该为有价值的事献身。他虽是一名高明的医生，可从未挣过大钱，因为不管全家人在何处定居——纳索也罢，开罗也罢，新加坡也罢，更多的时间则在罗得西亚——他往往免费为穷人治病。前来找医者络绎不绝，结果赶跑了那些掏钱治病的患者。

楼梯上的脚步声打断了她的回忆。她发觉自己没有读了几行报纸。她仰头倾听，觉得好象不是埃利斯脚步。但门上终于响起了叩击声。

简放下报纸，打开门。来人是让·皮埃尔。两人都大吃了一惊，默默对视了一会儿。后来，简问道：“你显得有点心虚，我说的对吗？”

“是有点，”他说着露齿一笑。

“我刚才正想到你。进来吧。”

他跨进门，朝四下打量了一下，问：“埃利斯不在家么？”

“快回来了，我正等他呐。请坐。”

让·皮埃尔那细长的身躯坐进了沙发。简心里不止一次地想道：他是我所见过的男人中最俊美的一个。他五官端正，高高的前额，神气的鼻子，水灵灵的棕色眼睛，多情的双唇让黑褐色浓密又间杂着几处金棕色髭胡的胡须半掩半藏着。他身上的衣服并不贵重，可是经过精心挑选，穿在他身上既高雅又合宜，这正是

简所艳羡的。

她很喜欢他。他的最大弱点在于对自己估计过高。不过，在这一点上，他天真得像个说大话的孩子，因此旁人无从对他生气。她喜欢他的理想主义和对医学的献身精神。他魅力过人，有着近乎疯狂的想象力，这种想象力有时显得十分可笑。例如：某种荒唐行径或者甚至某人的口误都可以引得他浮想联翩，滔滔不绝地说上十分钟，甚至一刻钟。有一次，有人引用了让·保罗·萨特有关英国足球的言论，让·皮埃尔听后就对足球比赛发表了即席评论，那说话的口吻，俨然给人以存在主义哲学家之感。简听后大笑不止，把肚子都笑痛了。人们都说他的乐天性格有其相反的一面，即不时显露出忧郁情绪，然而，简从来找不到半点这种痕迹。

“喝一点埃利斯的酒吧，”她说，拿起桌上的酒瓶。

“不，谢谢。”

“你这是为去穆斯林国家生活作准备吗？”

“不完全是。”

他显得分外严肃。“出什么事啦？”简问。

“我想跟你认真谈一谈，”他说。

“我们三天前已经谈过了，难道你忘啦？”简直率地说。

“你不是要我离开我的男朋友，跟你到阿富汗去——这样的邀请姑娘们可真难以谢绝。”

“别开玩笑。”

“好吧。不过我还没有打定主意。”

“简，我听到了有关埃利斯的可怕消息。”

她望着他，陷入了沉思。他的用意何在？他会编造故事和谎言以说服自己与他同往吗？她想他还不至于如此。“说吧，是什么消息？”

“他的身份是假的，”让·皮埃尔说。

他一定在故弄玄虚。“不必用殡仪员的声调讲话。你到底什么意思？”

“他并不是个不名一文的诗人。他是受美国政府雇用的。”

简皱了一下眉头。“为美国政府干事？”她立即想到让·皮埃尔的消息与事实不符。“他给受雇于美国政府的法国人上英语课……”

“我指的不是这个。他对激进社团进行监视。是个特务。他给中央情报局干活。”

简不禁朗声大笑起来。“你真荒唐！你以为对我说这些话会使我离开他吗？”

“我说的都是真的，简。”

“未必吧。埃利斯不可能是间谍。难道你以为我会不知道吗？这一年来实际上我一直跟他生活在一起。”

“但是，你们没有正式同居，不是吗？”

“这又有什么区别。我了解他。”简嘴上虽这么说，但脑子却在思索：许多现象现在可以得到解释了。自己对埃利斯并不真正了解。但是通过这一段时期的接触，她确信埃利斯并不卑鄙庸俗，也不奸诈狡猾，更不是那种心狠手辣的家伙。

“事情已经闹得满城风雨，”让·皮埃尔说。“拉米·科森肯今天早晨被抓走了，人们都说埃利斯要对此负责。”

“拉米为什么被捕？”

让·皮埃尔耸了耸肩。“无疑是因为颠覆活动。反正拉乌尔·克勒蒙正在城里四下寻找埃利斯，有人要进行报复。”

“噢，让·皮埃尔，这真是可笑透顶，”简说。倏忽间，她感到周身燥热。她走到窗边，打开窗，朝街上望了一眼，看到埃利斯那金黄色的头发刚好消失在门内。“哦，”简对让·皮埃尔说，“他来了。你得当着他的面把这荒诞的故事再说一遍。”这时她听见埃利斯走上楼梯的脚步声。

“我这就告诉他，”让·皮埃尔说。“你知道我上这儿来是干什么的？我是来警告他警察正在追捕他。”

简意识到了让·皮埃尔的真情实意：看来至少他本人确实相

信这一说法。好吧，埃利斯马上会向他把一切讲清楚的。

门开了，埃利斯走了进来。

他显得喜不自胜，好象有许多好消息要告诉人似的。简望着他那张圆圆的笑脸，见他鼻梁微破，蓝色的眼睛却依然和往日一般洞察一切，心里不由掠过一阵内疚，后悔自己刚才还与让·皮埃尔调情。

埃利斯看到让·皮埃尔时心中不免一惊，他在门口收住脚步，脸上的笑影也随之淡了下去。“嗨，你们好！”他打了个招呼。他习惯地关好门，上了锁。简向来认为这是一种怪癖，但现在她马上想到一个间谍自然会这般谨慎。但她很快将这一念头驱出了脑海。

让·皮埃尔抢先开了口：“他们在找你，埃利斯。他们什么都知道了，现在正在追捕你。”

简打量着面前的两个男人。让·皮埃尔个子比埃利斯来得高，但是后者虎背熊腰，比前者来得强壮。两个人四目对视，仿佛两只好斗的公鸡。

简伸出双手搂住了埃利斯，以负疚的心情吻了吻他说，“有人给让·皮埃尔讲了个关于你的荒唐故事，说你是中央情报局间谍。”

让·皮埃尔向窗外探出身子，扫视着大街。然后他转过身子正对着埃利斯说：“你来给她说吧，埃利斯。”

“你这个想法是打哪儿来的？”埃利斯问他。

“城里到处在传呐。”

“而你是从谁那里获悉的呢？”埃利斯斩钉截铁地问。

“拉乌尔·克勒蒙。”

埃利斯点了一下头。然后改用英语说：“简，请你坐下好吗？”

“我不想坐，”她忿忿地说。

“我有话要对你说。”他说。

这不会是真的，不会的。简一阵惊慌，心几乎蹦到了喉咙口。“那就说吧，”她说。“别再要我坐下来。”

埃利斯瞥了让·皮埃尔一眼，用法语说：“能让我们单独呆一会吗？”

简不觉怒从中来。“你要告诉我什么？干吗不直截了当地告诉我说让·皮埃尔弄错了。你就告诉我你不是间谍，埃利斯，否则我要发疯啦！”

“事情并不如此简单。”埃利斯说。

“简单得很！”她已经忍无可忍，用歇斯底里的声音喊道。

“他说你是间谍，你给美国政府干事，又说打我认识你以来，你一直在无耻地、狡猾地对我撒谎。真是这样吗？到底是真的还是假的，你说呀。”

埃利斯说：“我想是真的。”

简感到自己几乎要气炸了。“你这坏蛋！”她尖声叫道。

“你这个不要脸的坏蛋！”

埃利斯的脸象是一尊石雕似的。“我本打算今天都告诉你的。”他说。

这时传来了敲门声。他们俩谁也不加理睬。“你一直对我和我的朋友进行监视！”简高声喊叫道。“我还有什么脸见人。”

“我在这儿的使命已经结束，”埃利斯说。“我不必继续对你撒谎。”

“你再不会有撒谎的机会。我永远不想再见你了。”

门又敲了一下，让·皮埃尔用法语说：“有人敲门。”

埃利斯说，“你不是说……说你永远也不想再见我了吗？”

“你难道不明白你使我多么伤心？”

让·皮埃尔说：“看在上帝的份上，快把那该死的门打开。”

简一边喃喃自语着“我的上帝，”一边朝门走去。她打开锁，开了门。门外站着一个穿绿色灯心绒上装的彪形大汉，上装

的袖管撕开了一条缝。简从未见过这个人，于是她问，“你来干什么？”这时她才看见那人手里拿着枪。随后的几秒钟过得异常缓慢。

简刹那间明白了过来：要是让·皮埃尔说埃利斯是间谍的话没有错，那末他关于有人要对他进行报复的说法可能也是对的。就埃利斯秘密活动的圈子而言，“报复”事实上可能意味着敲门声和带枪者。

她张嘴惊呼起来。

来人犹豫片刻，脸上露出吃惊的神色，好象他没有料到会碰上女人。他的眼睛来回打量着简和让·皮埃尔：他知道让·皮埃尔不是自己的目标。但是他瞧不见埃利斯的影子，感到有点莫名其妙。埃利斯此时正躲在虚掩着的门后。

简停止了喊叫，企图把门碰上。

持枪者看到门正朝自己猛飞过来，立即明白了她的用意，便伸出脚去挡门。门碰到他的脚又弹了回去。但是在他跨步向前时，为了保持身体平衡，张开了自己的双臂。他的枪口这时正对着天花板的一角。

他要杀死埃利斯，简心里想着。他想要把埃利斯杀死。

她朝那人扑去，用拳捶打那人的脸。虽然她恨埃利斯，但是突然间她感到自己不愿看着他死去。

来人被她的举动分散了注意力——不过这只是瞬间的事。他用一条有力的胳膊一把将简推了开去。她重重地倒了下去，臀部碰在地板上，尾骨受了伤。

紧接着发生的一切她看了个一清二楚。

那条将她推开的手臂又收了回去，然后将门猛地拉开。在他那只持枪的手转过来之际，埃利斯高高举起酒瓶朝他头上猛砸下去。枪声响起的同一瞬间，窗玻璃乒乒乓乓散落一地。

简惊骇万分，直视着眼前的这两个人。

持枪者倒了下去，埃利斯却依然站着，她知道那一枪没打中。

埃利斯弯腰从那人手中一把抓过枪来。

简艰难地站起身来。

“你没什么吧？”埃利斯问她。

“还活着。”简说。

他转身问让·皮埃尔，“街上还有几个？”

让·皮埃尔朝窗外扫视了一会。“一个也没有。”

埃利斯颇觉意外。“肯定在什么地方躲着。”他把枪装在口袋里，然后朝书柜走去。“请靠后站一下，”他说着把书橱掀倒在地上。

书柜后面是一扇门。

埃利斯把门打开。

他久久地注视着简，象是有好多话要说，但一时又找不出恰当的话。接着他穿过门，消失了。

过了一会，简慢慢朝暗门走去，往里面瞧了瞧，原来那里又是一套公寓房，房内装饰简陋，肮脏不堪，象是整整一年没人住过似的。房门洞开着，门旁摆着一只手提箱。

她又转身望着埃利斯的房间。只见持枪者直挺挺地躺在地上，身子四周是一滩酒。此人原想在这屋里把埃利斯干掉，这真叫人难以置信。一切都显得令人难以置信。埃利斯是个间谍；让·皮埃尔对此了如指掌；拉米被人抓走了，还有埃利斯那逃跑的暗道。

他走了。我永远不想再见到你了。几分钟前他曾对他这样说。看来这一愿望可以实现了。

她听见楼梯上传来了脚步声。

她把视线从那持枪者身上转开，望着让·皮埃尔。他似乎也给眼前发生的一切怔住了。稍后，他朝她身边走过去，伸出双臂搂住了她。她扑在他的肩头，泪如泉涌。

第二部

1982 年

第四章

冰凉、清澈的河水从积雪的山顶奔腾而下，仿佛开了锅似的喧嚣着，穿过五狮谷，肆无忌惮地闯过麦田，流向远处的低地。差不多有一年了，这声音不断地在简耳边作响，时而激越，时而轻柔。每当她下河洗澡，或走在村与村之间的临崖小路上，水声便如雷灌耳，而每当她同现在一样，呆在高高的山坡上，五狮河便象是远处一道闪光的水带，水声又轻得如喃喃细语。她想，当她有一天离开这儿时，一定会感到静得使人受不了，就象那些城里的居民在幽静的乡村度假时无法入眠一样。她侧耳细听，听出了河水以外的声音。这新出现的声音使她想起了往日所熟识的声响。飞机螺旋桨发出的男中音一般的浑声，压过了河水的大合唱，越来越响。

简睁开眼睛。这是一架可恶的低速侦察机。这种名叫安东诺夫的飞机的轰鸣声，往往是高速喷气机前来轰炸的预兆。她坐起身，不安地望着山谷的另一边。

她正呆在她的秘密栖身之处——悬崖半腰扁平而宽绰的壁架。头顶上，突兀的岩石将壁架遮掩。阳光可以射进来，但任何一个登山高手都不敢爬下来。脚底，只有一条通往壁架的小径，

陡峭、多石，几乎没有什么植被，任何一个能爬上来的人都不可能不被简听见或看见。而且，也没有人有什么理由会来这儿。简也是在一次闲逛迷路后才找到这个地方的。这地方幽僻，对她来说十分重要，因为她是来这儿脱光衣服晒太阳的。那些阿富汗人老实得象修道士，要是他们发现她赤身裸体，非对她处以私刑不可。

她的右边，满是细石碎沙的山坡陡然而下。临近河流的山脚边，坡度开始平缓，那儿便是班达村，五、六十户人家挤在一块高低不平、布满乱石的不毛之地上。房子是由灰石和泥砖砌成的，房顶则是一个由草垫和泥土压成的平台。在一座小小的清真寺旁，有几座破损的房子，那是一、二个月前被苏军的轰炸机击中的。尽管村庄离她呆的地方急走也得二十分钟，她还是能够清晰地看到村子的全貌。她的目光扫过屋顶、矮墙围筑的院子和泥路，寻找闲逛的孩子。谢天谢地，总算一个也没有——炎炎烈日之下，班达村里空无一人。

她的左边，山谷豁然开阔。一块块麦田里，东一个西一个地散布着炸弹坑。山边的低坡上，不少古老的梯田的筑墙倒塌了。田里的麦子已经成熟，可是不见一人在收割。

麦田的尽头，山谷的最后一段峭壁脚下，便是奔腾的五狮河。它忽深忽浅，忽宽忽窄，但总是那么湍急，布满礁石。简放眼望去，整条河边没有一个洗澡浆衣的妇女，没有一个在浅滩戏水的孩子，也没有男人牵着马或驴子涉过河道。

简打算匆匆穿上衣服，离开自己的隐蔽处，沿着山坡爬到上面的山洞里去。那儿正是班达村的村民们隐蔽的地方。男人们经过一夜的耕作，正在那儿酣睡，女人则在做饭管孩子。母牛和山羊也圈在那儿，家犬在麦草堆上撕打嬉闹。她呆在自己的隐蔽地可能十分安全，因为俄国人轰炸的目标是村庄，而不是光秃秃的山坡。但是，这儿也可能会挨上一颗偏离目标的炸弹，而山洞却能保证她免遭灾难，除非炸弹不偏不倚地落进山洞。

不等她打定主意，喷气机的轰鸣声就出现了。她眯起眼冲着阳光观看。飞机的隆隆声响彻山谷，压过了河水的喧哗。它们朝着东北方向，从高高的空中俯冲而下，飞越她的头顶，一架，两架，三架，总共四架银灰色的轰炸机。它们屠杀无知的农夫，炸毁泥砖房屋，然后以七百英里的时速返回基地。这种利用人类的聪明才智来造孽的作为，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

它们转眼便会飞走，今天班达村就将幸免于难了。慢慢地，简心情舒展了。轰炸机的出现着实使她紧张了一番。去年夏天，班达村躲过了炸弹的侵扰，没受一点损失，整个冬天山谷都十分平静。但今年一开春，轰炸就又开始了。班达村有好几处遭到了创伤，有一次炸弹落到了村子中央。从那以后，简对那些高速喷气机恨得咬牙切齿。

村民们的勇气实在让人钦佩。每个家庭都在山洞里建立起自己的第二个家。一清早就爬上山在那儿栖身，暮色降临时才派回家园，因为晚上是不会有轰炸的。白天田里干活不安全，男人们便在夜里干。——更确切地说，干活的都是上了岁数的人，年轻人大部分时间都不在家，他们在山谷的南端或更远的地方同俄国人作战。据让·皮埃尔从游击队那儿听来的消息，今年夏天对阿富汗所有游击区的轰炸，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来得激烈。如果其它地区的阿富汗人也能同这山谷的人一样，那他们一定能适应这场战争，生存下去：从被炸毁的屋里抢出一些值钱的东西，一遍又一遍地耕作毁坏的菜地，照看伤员，葬埋死人，把更年轻的孩子送去参加游击队。简感到，俄国人是决不可能打败这些人的，除非他们将用原子武器把整个阿富汗夷为一片废墟。

至于阿富汗游击队能否打败俄国人，就又该另当别论。阿富汗人很勇敢，有一股压不垮的精神，并且控制了农村。但部落与部落之间的怨尤不亚于他们对侵略者的仇恨，而他们手中的步枪同喷气轰炸机和武装直升飞机相比，则显得微不足道，无能为力。

简竭力不去想战争的事。眼下正是午休时间，一天最热的时候，她喜欢一个人休息。她伸手从羊皮袋里掏出一块纯奶酪，在挺起的大肚子上抹了起来。一边抹一边想：自己怎么会这么傻，竟在阿富汗怀起孕来？

她来的时候带了足够用两年的避孕药、避孕膜以及整整一盒的男性避孕膏。然而，只过了几个星期，她就忘了在经期后服药，接着又好几次忘了放置避孕膜。“你怎么会犯这样的错误？”让·皮埃尔知道后大声叫了起来。对此，她无言以答。

如今，她挺着大肚子躺在阳光里，感到这是她故意犯的一个错误，一次由她的潜意识造成的职业性的犯规。她一直想要一个孩子，但也知道让·皮埃尔不想要。于是，她便在偶然的失误中怀上了孩子。

我怎么这样想要一个孩子？她不由问自己。答案很简单：因为我很孤独。

“是这样吗？”她不禁问出声来。说来也怪，她在巴黎一个人住，一个人上街买东西，一个人对着镜子说话，可从来没感到孤独，而当她结了婚，成天和丈夫在一起，一起工作，一起安寝时，反倒感到心悸，孤独，大有孑然一身之感。

来阿富汗前不久，他们在巴黎结了婚。不知怎么的，这似乎成了他们阿富汗之行的自然组成部分，是又一次挑战，又一次冒险，又一次激奋人心的壮举。每个人都说他俩如何如何相爱，如何如何幸福美满，勇敢无畏。当时事情也确实是如此。

无疑，她指望得太多了。她希望能永远同让·皮埃尔相亲相爱，亲密无间。她原以为皮埃尔会告诉她他孩提时的情人，他真正害怕的东西以及男人们的一些隐私，同时，自己也将告诉他，她父亲是个嗜酒如命的人，她曾经想象自己被一个黑人强奸，告诉他自己在焦急时会吮大拇指等等。然而，让·皮埃尔似乎认为他们婚后的关系仍然应该和以前一样。他客客气气地对待她，狂热时引她发笑，沮丧时重重地投身她的怀抱。他同她谈论政治、战

争，每周一次作爱。一句话，他表现得不象个丈夫，倒象是年轻的情人。她仍然感到无法同他谈一些可笑或困窘的事，诸如戴顶帽子会不会使她鼻子显得长些，她如今还为自己因姐姐波琳把红墨水洒在起居室地毯上而被打屁股这件事忿忿不平之类。她总想找个人问问：结婚就是这样的吗？是不是以后会好起来呢？可是，她的朋友和家人都远在天边，而阿富汗的妇女则会认为她的期望无法容忍。她一直克制着不想就自己的失望同让·皮埃尔交锋，部分原因是这种抱怨飘忽不定，部分原因是怕听到他的回答。

回头想想，她发现自己想要个孩子的念头早在她见到埃利斯·塞拉时就悄悄地爬上了她的心头。那年，她乘飞机从巴黎去伦敦参加她姐姐波琳的第三个儿子的洗礼。一般说来，她是不会这么做的，因为她不喜欢正式的家庭聚会。可那时，她自己也在她那幢楼里为一对夫妇照看孩子。那对夫妇一个是歇斯底里的古董商，一个则是贵族派头十足的女人。每当婴儿啼哭，她不得不抱起安抚时，她便感到极度的快慰。

现在，在这阿富汗的五狮谷里，她的职责是鼓励妇女为孩子的健康起见拉开两胎的间隔。然而，她发现每当又有人怀孕时，自己总是用欣喜的目光相迎，哪怕她们来自最穷、人口最多的家庭。可见，孤独和母性的本能早已悄悄地在同常识抗争。

是否曾经有那么一刻——哪怕是稍纵即逝的瞬间——她认识到自己潜意识的大脑想让自己怀孕？在她同让·皮埃尔作爱时是否闪过这么一个念头：我可能会怀孕？她仔细地回想着。

喷气机的喧嚣声使她从沉思中回到了现实。她凝神望去，不由大惊，因为又有四架轰炸机从山谷上掠过，转眼不见了。当隆隆声完全消失后，她又静静地躺在阳光里，想她肚子里的孩子。

让·皮埃尔对她怀孕的反应完全同预想的一样。他气得不行，甚至想自己动手做流产，而且马上就做。简发现他突然成了一个陌生人，他的愿望是让胎儿毛骨悚然地死去。最让她不堪忍

受的是，她仿佛被抛弃了。想到她丈夫不想要她的孩子，她感到极度的孤独。他拒绝碰她，更使事情遭糕透顶。她一生中从没这么悲惨过。生平第一次，她明白了为什么人有时会自杀。最折磨人的，还是让·皮埃尔不再碰她了——她真希望他揍她一顿，因为她实在太需要他的触摸了。后来，每当她想起那些日子时，仍然会对他生气，尽管她知道那一切不过是自作自受。

一天上午，他伸手搂住她，对自己的行为表示歉意。尽管她的内心深处很想说“道歉是不够的，你这个混蛋”，但她的其余部分却十分渴望他的爱抚，所以她立即原谅了他。他解释说，他早就怕失去她，要是她成了他儿子的母亲，那他一定会惊恐不安，因为那时他可能失去两个亲人。这番表白使简感激涕零。她认识到，怀孕使她把自己完全交给了让·皮埃尔。于是，她下定决心，不管地塌天裂，也要使他们的婚姻幸福美满。

那以后，他对她更加温顺体贴了，对日见其大的胎儿也表示出一定的兴趣。同时，对简的健康和安全十分牵肠挂肚，像个急切盼子的父亲的样子。简心里想，他们的婚姻尽管不那么完美，却也算得上是幸福的结合。她在心里描绘了一幅理想的画图：让·皮埃尔出任社会主义政权管辖下的法国卫生部长，自己是欧洲议会的成员，膝下有三个可爱的孩子，一个在巴黎索本神学院，一个就读于伦敦经济学院，还有一个在纽约表演艺术学院学习。

在她想象的这幅图画里，最大也是最聪明的孩子是女儿。简轻轻地用手指尖压住自己的肚子，摸索胎儿的形态。据村里的接生婆拉比艾·古尔说，她怀的是个女孩，因为它可以在肚子的左边摸到，而男孩往往是在右边。拉比艾还据此为简开了一剂方子：多吃蔬菜。要是男孩的话，她肯定会建议多吃肉。在阿富汗，男人要比女人吃得好，即使在出生之前也是如此。

轰的一声巨响，打断了简的沉思。一时间，她都搞糊涂了，把这巨响同几分钟前从头顶飞过、去别的村子轰炸的飞机联系了

起来。过了一会儿，她听见在不远的地方，有个孩子因疼痛和恐慌发出一阵接连不断的尖叫声。

她马上意识到出了什么事。俄国人采用了他们从侵越美军那儿学来的战术，在乡间布上了地雷。他们宣称自己的目的是要封锁游击队的供给线。但由于他们所谓的“游击队供给线”通常是山里的羊肠小道，过路的都是老人、妇女、孩子和牲畜，布雷的真正目的便是昭然若揭的恐怖行为。这声声尖叫表明，有个孩子踏响了地雷。

简跳了起来。听声音，好象是从毛拉^①屋子旁传来的，那是在村外半英里的山腰小径上。简正好看得到它，就在她左边下面一点的地方。她蹬上靴子，抓起衣服就朝那儿跑去。最初的长长的尖叫声中止了，变成一串短促的惊叫声。简听来好象是那个孩子看到了自己被地雷伤着的部位，正为之惊恐地高声喊叫。她急步穿过高低不平的灌木丛，孩子的呼唤如此急促，象发布命令似的，她感到自己也惊慌起来。“镇静！”她上气不接下气地对自己说。如果她这时垮下去，那就变成了两个人身陷困境而无法互救。不管怎么说，对一个受惊的孩子来说，最糟的莫过于碰上一个惊慌失措的大人。

不远了。孩子一定藏在灌木里，而不在路上。每次布雷后，山道上总是有人前去排雷。但是，要探索整个山坡是不可能的。

她停下来侧耳聆听。由于喘得厉害，她不得不屏住呼吸。喊声从一簇骆驼草和桧灌处传来。她拨开灌木丛，瞥见了鲜蓝色的衣服的一角。这孩子一定是穆萨，当地一位游击队领导人穆罕默德·卡恩的九岁爱子。不一会儿，她就来到了他身旁。

他正跪在泥地上。很明显，他当时是想挖雷，因为地雷炸飞了他的一只手。此时，他正瞪大眼睛看着血肉模糊的断臂，恐惧地直叫唤。

① 伊斯兰教地区对伊斯兰学者的尊称。——译者

在过去的一年里，简见过不少伤员，可这回仍然使她心生怜悯。“呵，上帝，”她说道，“你这可怜的孩子。”她跪在他面前，抱住他，口里念叨着安慰的词句。过了一会儿，他就不再喊叫了。她希望他能哭出来，可他太恐慌了，变得默然无声起来。她抱着他，在他的腋窝里找了一会，找到那个止血点，止住了血流。

现在，她需要他的帮助，首先得让他开口说话。“穆萨，怎么啦？”她用达利语问他。

他没回答。简接着又问了一遍。

“我还以为……”他回忆时眼睛睁得老大，声音升高成了尖叫，“我还以为是只球！”

“轻点，轻点，”她喃喃道，“告诉我你干了些什么。”

“我把它捡起来！我把它捡起来！”

她紧紧地抱住他，安慰他，“然后呢？”

他的声音颤抖但不再歇斯底里了：“它咣的一声。”这以后他马上就变得平静多了。

她拿起他的右手放在左胳膊下。“压紧我压的地方。”她说着引他的手指压在止血点上，然后松开自己的手。血又从伤口涌了出来。“压紧。”他按她说的做了。血止住了。她亲了亲他的前额，发现它又湿又冷。

她将自己的那捆衣服放在穆萨身旁。这是些阿富汗妇女穿的服装：一件口袋一样的上衣，下面是一条棉布裤。她捡起上衣，将它撕成好几条，然后开始做止血带。穆萨睁大眼睛默默地注视着她。她从桧灌上折下一节干枝，做成了止血带。

现在，穆萨需要的是包扎，服用镇静剂、防止感染的抗生素，还有就是他母亲来安抚他受伤的心灵。

简穿上裤子，系好裤带。这时，她真希望自己撕上衣时不那么性急，以便现在有足够的布片遮住上半身。而现在，她只得祈求一路上不碰上男人。

她怎么才能把穆萨弄到山洞里去呢？她不想让他自己走，又不能背他，因为他抓不住她的肩头。她叹了口气：看来只得抱他了。她蹲下身，伸出一条胳膊抱住他的双肩，另一只手垫在他的屁股上，将他抱了起来。起立时她用的不是腰背的力量，而是靠膝盖的支撑，这是她在女子健身班里学来的方法。她抱着孩子，让孩子的背依靠在她隆起的肚子上，她开始慢慢地向山上走去。她所以有力气这么做，是因为这孩子营养不良，瘦骨嶙峋，换了一个九岁的欧洲孩子的话，她是肯定抱不动的。

她很快走出灌木丛，找到了小路。可走了四五十码她就吃不消了。这几个星期，她发现自己很容易疲劳。这使她又气又恨。但她学会了不去计较这些。她将穆萨放下，和他站在一起，温柔地抱着他，她背靠着峭壁休息，这个峭壁是沿着山间小路延伸开去的。穆萨变得一声不响，简感到这比他大喊大叫更糟糕。所以，一当她感到力气恢复一些，就抱起他重新上路。

十五分钟后，她在接近山顶的地方休息时，一个男人出现在前面的山路上。简认出了他。“呵，不！”她用英语喊了起来，“最不愿碰见的——阿布杜拉。”

他是个矮个子男人，大约五十五岁，尽管当地粮食短缺，他却长得很胖，他头戴棕褐色的头巾，下穿一条随风飘动的黑裤，上面一件印有多角菱形图案的针织汗衫，外套一件蓝色的双口袋细条子西装。皱巴巴的，看上去象被某个伦敦的证券经纪人穿过。他一脸大胡子染成了红色：他是班达村的毛拉。

阿布杜拉不相信外国人，蔑视妇女，憎恨所有外国医疗工作者。简正好一身而兼有三者，因此绝对不可能赢得他的好感。更糟糕的是，五狮谷不少人已经发现，服用简的抗菌素治疗感染，要比吸阿布杜拉用写上红字的纸条焚烧的烟有效得多，因此，阿布杜拉的财运就不象以前那么亨通了。对此，他的反应是把简视为“西方的妓女”，可他能做的也仅此而已，因为简和让·皮埃尔是受游击队队长阿默德·沙·马休德保护的。对马休

德这样的大英雄，就连毛拉也不敢对他轻举妄动。

他一看见她，便呆立在路上，脸上一副不可置信的神色，使他那平时冷峻的脸换上了滑稽可笑的表情。最不该碰上的就是他。任何其它一个村民见到简这幅半裸的模样，一定会窘困不安，或者感到受了侮辱，而阿布杜拉有的只是狂怒。

简决定厚着脸皮闯过去。她用达利语说：“平安与你同在。”这是阿富汗正式问候时的开场白，这种互相之间的问候有时会持续好几分钟。但阿布杜拉没有照惯例说“也和你同在”，相反，他张开嘴巴，开始用高八度的声音咒骂她，一句接一句，滔滔不绝，其中包括用达利语说的“卖淫，堕落，引诱孩子”。他气得脸发紫，走到她跟前，举起了手杖。

这太过分了。简指着静静站在她一旁的穆萨，他因为失血后的虚弱和疼痛已茫然不知所措了，对阿布杜拉喊道：“看！难道你不长眼睛……”

然而，他气得什么也看不见。不等她说完，阿布杜拉的手杖就重重地落在了她的头上。又疼又怒，简喊出声来。她很吃惊，这一击竟会这么痛，阿布杜拉竟气得会真的动手。

他还是没有发现穆萨的伤。他的目光只是盯着简的胸脯。倏地，她意识到在光天化日之下看见一个有孕在身的白人妇女的乳房，对他来说，是充满着各种性骚扰的一幕，他肯定会气得吹胡子瞪眼。他并不想象对付他不听话的妻子那样，抽打她一两下就算数了。他心里充满着杀机。

突然，简感到恐惧万分——为她自己担忧，为穆萨担忧，也为她腹中的孩子担忧。气愤之余，她踉踉跄跄地向后退去，可他步步进逼，又举起了手杖。简突然灵机一动，跳上前去，用手指捅他的双眼。

他象受伤的公牛一样咆哮了起来。与其说是肉体受了伤害，倒不如说是精神上感到愤慨：他揍的女人竟蛮勇得敢还手。简乘他一时看不见，双手抓住他的胡子，死命地拽。他跌跌撞撞地跟

着向前，绊了一下，跌倒在地，向山下滚了两码，在一棵低矮的柳灌前停住了。

呵，上帝，我做了些什么呀？简惊慌地想。

看着这个平素自负、恶毒的术士落到这番田地，简心里明白，他决不会忘记她的所作所为。他也许会向“白胡子”（村里的长者）抱怨，也许会去找马休德，命令他将外国医生遣送回家，甚至可能到班达村的男人那儿去煽风点火，蛊惑他们朝她扔石子。可是，就在她想到这些时，她心头闪过一个念头：阿布杜拉要是想抱怨的话，他必须详细描述事情的经过，而这对他来说又是一种耻辱，结果，村民们只会永远地取笑他——阿富汗人向来是残忍的。所以，也许她可以平安度过这一关。

她转过身去。毕竟，她有更重要的事要做。穆萨还站在刚才的地方，一声不吭，脸上毫无表情。他遭受的打击太大，一点都不明白刚才发生了什么。简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抱起他，继续向前走。

没走多远，就到了山脊。这里道路平展，她可以加快步伐了。她穿过满是乱石的高地，精疲力竭，腰痛背酸，但总算快要到了：山洞就在前面的坡顶下。她走到山脊的尽头，开始朝下走，耳际传来孩子们的嬉闹声。不一会儿，她就看见一群六岁左右的孩子在那儿玩“天堂和地狱”的游戏。这种游戏中你得抓紧自己的脚趾，由另两人扛着你。如果抓得住，那就进天堂，否则就下地狱——通常是被扔进垃圾堆或厕所。简意识到小穆萨以后再也不能玩这种游戏了，不由地感到一阵悲戚。孩子们注意到了她。她从他们跟前走过时，他们都不玩游戏了，目不转睛地注视着她。有人轻轻地说：“穆萨。”另一个也重复了一遍。接着，仿佛突然解除了咒语，孩子们轰地一声跑开，嚷嚷着到前面报信去了。

班达村白天的隐蔽地看上去象游牧部落遗弃的营地：满是灰尘的土地，中午时炎炎的烈日，狼藉的炊火，包头巾的妇女，龛

龋的孩子。简走过山洞前一小块方形的平地。这时，妇女们早已聚集在简和让·皮埃尔用来作医疗室的最大的山洞前。让·皮埃尔闻声跑了出来。简十分感激地将穆萨递给他，用法语说：“是地雷炸的。他的手炸飞了。把你的衬衣给我。”

让·皮埃尔把穆萨抱进山洞，放在用作检查台的地毯上。在给孩子医治之前，他脱下那件漂白的咔叽衬衣，交给简。简穿上了。

这时，简才感到轻松了一些。她本想坐一会儿，在靠近山洞的凉爽处休息休息，可走了两步就改变了主意，马上坐下了。让·皮埃尔说：“给我些药棉。”简没理睬他。这时，穆萨的母亲哈利玛跑着进了山洞，一看见儿子便尖声喊叫起来。我应该让她平静下来，简心里想，好让她安慰自己的儿子；唉哟，我怎么站不起来？我想应该闭上眼，闭上一会儿。

夜幕降临时，简知道她快要分娩了。

她刚才在山洞里昏过去了。醒来后，她感到腰痛，她猜想是因为把穆萨抱到这儿来引起的。让·皮埃尔同意她的意见，给了她一粒阿斯匹林，叫她静静地躺着。拉比艾，那个接生婆来洞里看穆萨时，狠狠地瞪了她一眼，但当时她并没有领悟出其中的含义。让·皮埃尔清洗并包扎了穆萨的断臂，给他注射了青霉素以防破伤风。这样一来，穆萨就不会死于感染了，而要是没有西药，他是必死无疑的。尽管如此，简还是担忧他以后是否值得活下去——这儿即便是最身强力壮的人也很难生存，有残疾的孩子更往往过早夭折。

接近黄昏时，让·皮埃尔准备走了。按计划他明天要在好几英里远的村子里开门诊。不知为什么（对此简一直无法明白）他从不在这种事上失约，尽管他知道迟去一天甚至一个星期也不会有什么阿富汗人见怪的。

当让·皮埃尔跟她吻别时，简开始猜想她的腰痛也许是分娩

的前兆，由于刚才的折腾，分娩要提前了。但她以前没有生孩子的经历，一时也吃不准，看情况似乎不太可能。她问让·皮埃尔。“别着急，”他轻松地说：“还有六个星期呢。”她接着问他是否应该留下，以防万一，可他觉得完全没有必要。她不由地开始感到自己很可笑，便让他走了，让他用一匹骨瘦如柴的马驮着医疗器械在天黑以前赶到目的地，以便第二天一早就可工作。

当夕阳开始向西边的悬崖沉下去，山谷变得影影绰绰时，简跟着一群妇女孩子向山下越来越暗的村庄走去。男人们奔向他们的田野，乘着轰炸机睡觉的功夫抢收地里的庄稼。

简和让·皮埃尔住的房子实际上属于村里的一个店老板，由于战争，他放弃了赚钱的希望——战时几乎没什么可卖——一家人背井离乡，到巴基斯坦去了。在频繁的夏季轰炸将村民们白天赶到山洞里去之前，这座房子的前屋，即先前的店面，是让·皮埃尔的诊疗所。这房子还有两间后室，一间原先可能供男人和客人使用，还有一间供女人和孩子使用。简和让·皮埃尔把它们分别当作卧室和起居室。房子的一边有个泥墙筑成的院子，有炉子，和一个用来洗衣、洗碗、给孩子洗澡的小水池。店老板留下了一些漂亮的木质家具，村民们还借给简好几块漂亮的地毯。和阿富汗人一样，简和让·皮埃尔也睡在一块床垫上。所不同的是，他们不是盖毯子，而是睡鸭绒睡袋。同阿富汗人一样，他们天晴就将床垫卷起来拿到平顶上去晒。夏天，每个人都睡在平顶上。

这次，从山洞到屋子这段距离对简来说特别费劲。她的腰痛加剧了。到屋子时她又痛又乏，快要趴下了。她感到小便憋得慌，却又无力走到厕所去，只得使用卧室屏风后的应急便壶。就在这时，她发现自己裤叉上的一点血迹。

她无力爬上屋外的梯子到屋顶去取床垫，便径直躺在地毯上。“腰痛”一阵阵袭来。当又一阵“腰痛”袭来时，她将手按在肚子上，感到鼓凸的部位在移动，鼓出时疼痛加剧，平展时疼痛消失。至此，她确信自己已开始了产前的阵痛。

她吓坏了。她想起自己同姐姐波琳谈论生孩子的事。波琳生了第一胎后，简带了一瓶香槟和一小块大麻去看她。在极其轻松的情况下，简问她生孩子什么滋味，波琳说得很简单：“象拉了个大西瓜。”记得当时两人哈哈笑了很久很久。

但波琳是在伦敦中心的大学附设医院分娩的，不是在五狮谷一间泥砖房里。

我怎么办呢？简想。

我不该惊慌，应该用温水和肥皂将自己洗一洗，找把锋利的剪刀，放在沸水里煮十五分钟，找块干净的床单，躺下，呷点水，放松。

但是，不等她这么做，又一阵阵痛开始了。这回真的痛死人了。她闭上眼睛，想进行缓慢而有节奏的深呼吸，让·皮埃尔曾这样告诫过她。但此刻她只想喊叫，因为害怕和疼痛而喊叫，根本无法按意志控制自己。

阵痛耗尽了她的全部精力。她静静地躺在那儿，恢复一下体力。她知道她所想做的那些事一件也做不了：她根本就无法做她想做的事。只能等到身体吃得消时，马上站起来到最近的人家那儿去，求那儿的女人去找接生婆。

第二阵阵痛来得比她想的要早，好象只过了那么一两分钟。当疼痛到极点时，简不由说出声来：“他们为什么不告诉你孩子有多疼？”

一俟剧痛过去，简就强迫自己站起身来。由于害怕孑然一人分娩，她陡然添了力气。她蹒跚着从卧室来到起居室，每走一步，她都感到自己力气恢复了一些。她强撑着走出屋子，来到院内。这时，她突然感到一股暖融融的液体从大腿间流出，裤子上马上湿透了：胞水破了。“呵，不，”她呻吟道，倚靠在门柱上。裤子沉甸甸地直往下坠，她对走哪怕是几码也缺乏信心。她感到又羞又愧，不由地说：“我得走。”可又一阵阵痛开始了，她瘫坐在地上，心想：我只得独个儿分娩。

当她再次睁开眼时，发现有张男人的脸贴近她的脸。他看上去像个阿拉伯酋长，黑褐色的皮肤，黑色的双眼外加一抹黑色的小胡子。脸长得一副贵族相：高高的颧骨，鼻梁很挺，牙齿洁白，下巴老长。他就是穆萨的父亲，穆罕默德·卡恩。

“谢天谢地，”简沙哑地说。

“我本是来谢你救我的儿子的，”穆罕默德用达利语说，“你病了？”

“我要生孩子啦。”

“就现在？”他很吃惊。

“快了。扶我进屋去。”

他犹豫了。生小孩，同所有其它纯属女性的事一样，在这儿被认为是不干净的。值得称赞的是，他的这种犹豫只是暂时的。他帮她站起身来，扶她走过起居室来到卧室。她又在地毯上躺了下来。“帮个忙”，她对他说。

他皱皱眉，不知该做些什么，显得幼稚而英俊。“让·皮埃尔在哪儿？”

“到克瓦克村去了。我需要拉比艾。”

“好，”他说，“我这就去叫我妻子去找。”

“你走以前……”

“怎么？”

“请给我点水。”

他露出一脸惊骇。从来还没听说男人侍候女人，哪怕只是递一杯饮水。

简接着说：“从那个专用罐子里取。”她平时就在屋子放了一只存储过滤水的罐子。饮用过滤水是避免无数肠道寄生虫的唯一方法。差不多所有的当地人一生都要受这些寄生虫的折磨。

穆罕默德决定打破风俗习惯。“好的。”他说罢就走到另一间屋子，不一会儿带来了一杯水。简谢过他，慢慢地呷起来，心中充满了感激。

“我去叫哈利玛找接生婆。”他说。

哈利玛是他的妻子。“谢谢”，简说，“叫她快点。”

穆罕默德走了。也算是简运气，碰上了他而不是其他男人。其他男人肯定会拒绝碰一个有病的女人，但穆罕默德却不一样。他是游击队最重要的人物之一，实际上是游击大队队长马休德在本地的代表。虽说他只有二十四岁，但在这个国家里这个年纪足以使人当上游击队领袖，或者有个九岁的儿子。他曾在喀布尔读过书，会说一点法语，他明白五狮谷的风俗并不是这个世界上唯一的文明形式。他主要的责任是组织马队，来往于阿富汗和巴基斯坦之间，运送他们必需的武器弹药。简和让·皮埃尔正是跟随这样的一支马队进入五狮谷的。

简一边等待下一次阵痛的到来，一边回想那次可怕的旅程。出发前，她把自己看成一个健康、有力、充满活力的人，整天走路都不在话下，可就是没考虑到路上粮食短缺、山高路陡、怪石嶙峋，自己还腹泻不止，四肢无力，形同废人。其中有一段路他们因为害怕俄国人的直升飞机，只能在夜间行走。一路上，他们还得处处同心怀敌意的村民们周旋：由于害怕马队会招致俄国人的攻击，当地人拒绝卖粮食给游击队，要么就是躲在上了门的门后不出来，要么就是引护送队到几英里远的草场或果园去，说那儿是最好的宿营地。可马队到那儿一看，却什么也没有。

由于俄国人的攻击，穆罕默德经常改变他的护送路线。让·皮埃尔在巴黎搞到了美国绘制的阿富汗地图，这些地图比游击队的要好，因此穆罕默德常来他们住的屋子查看地图，然后派出新的马队。

事实上，穆罕默德不仅在需要时前来，平时也有事无事地常来串门。他比其他阿富汗男人更经常地同简打招呼，过多地与她四目对视，并且老拿眼睛偷看简的身子。简觉得他爱上了自己，至少在她的身孕显露出来以前是这样。

也许正是这种潜伏的亲密关系使穆罕默德有胆量进屋来帮助

她，其他男人则一定会拒绝帮忙，甚至到门口就转身。或者因为是穆萨的缘故。穆罕默德只有一个儿子（另外还有三个女儿），因此可能对简十分感激。简心里想，我今天交了一个朋友，树了一个敌人，穆罕默德和阿布杜拉。

阵痛又开始袭来。简意识到这次的平静比先前几次都长。是不是阵痛变得不规则了？为什么？让·皮埃尔可没说过这些。可他把三、四年前学过的妇科学忘得差不多了。

这次疼痛是至今为止最厉害的一次，她感到全身发寒，想吐。接生婆怎么啦？穆罕默德一定已派他妻子去找她了——他不会忘记，也不会出门就改变主意的。但是，他妻子会听他的话吗？当然——阿富汗的妇女对夫命总是唯唯诺诺的。可她也许路上走得很慢，一路走一路跟人瞎聊天，甚至在某家屋前停下来喝茶。五狮谷要是出现通奸的话，当然也会招致嫉妒，而哈利玛肯定知道、至少猜得出她丈夫对简的心思的——做妻子的每每是这样。因此，她也许会违抗叫她跑去帮助自己情敌的命令，拒绝帮助这个受过教育的白人，这个使她丈夫神魂颠倒的外国佬。想到这儿，简突然开始恨起穆罕默德和哈利玛来了。我什么事也没做错，她心里想，为什么他们都要抛弃我？为什么我的丈夫不在这儿？

当又一阵阵痛袭来时，她哭了起来。太难以忍受了。“我吃不消了，”她大声说道。同时，身子不由自主地颤抖起来。她真希望能在疼痛加剧之前死去。“妈呀，救救我吧，妈妈。”她嗷位起来。

突然，一只有力的胳膊抱住了她的双肩，一个女人的声音在她耳畔响起，喃喃地用达利语说些不甚好懂但明显是安慰的话。简眼都不睁，就倚靠在那个女人身上，呜呜咽咽地哭了起来。这时，阵痛越加猛烈，最后终于减退了，很慢很慢，但给人一种结束感，好象这是最后一次，或者可能是最剧烈的一次阵痛。

她抬起头，看见接生婆拉比艾一对安详的棕色眼睛和核桃般

的面颊。

“上帝与你同在，简·迪布特。”

简感到一阵轻松，好象放下了一个沉重的包袱。“也和你同在，拉比艾·古尔。”她十分感激地轻声说。

“阵痛来得快吗？”

“一两分钟就来一次。”

另一个女人的声音：“孩子早产了。”

简扭过头，看见了拉比艾的儿媳扎汉拉·吉尔。她是位娇艳的姑娘，同简年纪差不多，披一头几近黑色的波浪发，有一张带笑的宽嘴巴。在村里所有的女人中，简感到她最亲近。“很高兴你也来了。”简对她说。

拉比艾说：“这早产是因为把穆萨抱上山引起的。”

“就这些？”简问。

“这就足够了。”

这么说来他们并不知道我同阿布杜拉打斗的事，简心里想，他是决定闭口不谈了。

拉比艾问：“我可以准备接生用的一切了吗？”

“可以。请吧。”但她心里却在想：天知道我要让自己投身到原始到何种程度的妇科天地里去了，但是，我又不能自个儿分娩，一点没办法呀。

“让扎汉拉给你沏点茶，好吗？”

“行，请吧。”至少在这点上是什么迷信的。

两个女人忙开了。只要她们在这儿就使简感到好受多了。简暗暗想：还不错，拉比艾动手前还知道征得允许，要是换了西方的医生，那肯定会径自进来行事，俨然是这儿的主人。拉比艾按照仪式洗手，一边呼唤先知们使她的脸呈红色（这意味着成功），然后又用肥皂和大量的水将手彻底地清洗一遍。扎汉拉从屋外拿来了一罐野芸香，拉比艾用木炭把一把黑色的芸香籽点着。简回想起曾听到过的传说：焚烧的芸香味可以驱赶魔鬼。想

到这种酸性的烟可以驱赶屋里的苍蝇，简心里也就释然了。

拉比艾并不仅仅是个接生婆。接生固然是她的主要工作，但她也用草药或巫术治疗那些不孕的妇女，并且有避孕和人工流产的方法。但这儿对避孕和人工流产的要求却少得多：阿富汗妇女总是想多要几个孩子。除此以外，凡是“女”病都找她治疗，给死尸洗身的事也常常找她。洗尸如同生孩子一样，在这儿被认为是不干净的事。

简看着拉比艾在屋子里忙活。拉比艾可能是村里最老的女人，大约有六十岁。她长得很矮，五英尺多一点，而且很瘦，同这儿的大多数人一样。她皱巴巴的棕色脸周围是缕缕银丝。她走起路来悄然无声，那双骨瘦如柴的老手干起事时十分准确、有效。

简同她的关系是在不信任和敌视中开始的。起先，当简问起拉比艾在碰到难产时召唤哪位先知时，拉比艾怒气冲冲地说：“见鬼！我从来没碰到过难产。我手上还从没死过一个产妇和孩子。”可后来，当村妇有月经不调等小毛病或正常的怀孕来找简时，她便打发她们去拉比艾那儿，而不是自己随手给开些安慰剂，于是，便开始建立起了工作关系。拉比艾向简请教如何对付一位新近分娩的女人的阴道感染，简给了她一些青霉素，并告诉她使用的方法。当人们得知拉比艾也用上了西药后，拉比艾的名声便倏然大振。拉比艾还在不冒火的情况下，听简讲完她的看法：那孕妇所以会感染，很可能是拉比艾在接生时用手润滑产道造成的。

从那以后，拉比艾开始每周上诊所来一两次观察简工作。简便抓住这些机会，好象漫不经心地向拉比艾解释为什么她常常洗手，为什么她把所有用过的器件放在水里煮，以及为什么她给腹泻的婴儿吃那么多流汁等等。

而拉比艾则告诉了简她的一些秘密。简饶有兴趣地得知拉比艾制的药里有哪些成份，她猜想其中有些是有效的：促使怀孕的

药里包括兔脑或猫脾，这两种东西能提供大人新陈代谢中缺乏的激素，而许多药剂中的薄荷和猫薄荷则可能有助于消除影响怀孕的感染。拉比艾还有一味治阳痿的药，其功效是不容置疑的：药里含有鸦片。

不信任慢慢地被小心翼翼的互相尊重所代替，但简一直没向拉比艾请教自己怀孕的事。允许拉比艾用民间验方加巫术治疗阿富汗女人是一回事，让自己也置身于她的治疗又是一回事。再说，简期望由让·皮埃尔来接生。所以，当初拉比艾问起她的胎位，并因为估计是女婴而给她开了吃蔬菜的方子时，简便向她挑明这次要按西方的方法行事。拉比艾当时一脸不高兴，但还是不失尊严地接受了这个无法改变的意见。可现在，让·皮埃尔远在克瓦克村，在这儿的只有拉比艾。简很高兴有这么一个接生过好几百个婴儿、自己也生过十一个孩子的老嫗来帮她。

有一段时间，一点痛也没有。但在刚过去的几分钟里，当她看着拉比艾静悄悄地在屋里走动时，她感到腹部有了新的感觉：一种明显的压力伴随着一股越来越明显的、想向外挤的冲力。这股冲力越来越强，最后变得不可抗拒。她一面向外挤，一面呻吟，倒不是因为疼痛，而只是在竭尽全力挤压而已。

她听见了拉比艾的声音，声音好象从天边传来：“开始了。很正常。”

过了一会儿，向外挤的冲力消失了。扎汉拉给简端来了一杯绿茶。简坐直身子，十分感激地呷了起来。茶是热的，很甜。扎汉拉同我一般年纪，简心里想，但她已有了四个孩子，还不算那些流产和死胎。尽管如此，她还是那么富有活力，简直象头健壮的母狮，也许还能生好几个孩子。当简初来乍到时，村里大多数妇女都对这个外国人表示怀疑和敌对，但扎汉拉却以不加遮掩的好奇同简打招呼。简发现扎汉拉对五狮谷愚昧的风俗和传统极不耐烦，渴望能尽力学到外国有关健康、儿童护理以及营养方面的思想。结果，扎汉拉不仅成了简的朋友，也成了她普及健康教育

的先锋。

然而，今天简却在学习阿富汗的接生方法。她看着拉比艾将一张塑料布铺在地上（这种废弃的塑料薄膜到处可以找到，天知道在这以前它们是干什么用的），然后在上面盖一层沙土。这沙土是扎汉拉用水桶从外面弄来的。拉比艾在一块铺在地上的布上摆了一些东西。简高兴地看到那儿有一团干净的棉布和一把没有拆封的剃须刀。

简睁眼一看，发现拉比艾怀里抱着个小生命。婴儿的皮肤皱巴巴、湿漉漉的，小脑袋上贴着湿淋淋的黑发。脐眼看上去很怪，一条粗粗的蓝索像血管一样地跳动。

“一切正常吗？”简问道。

拉比艾没有回答。只见她噘起嘴唇，朝着婴儿扁平的脸吹气。婴儿的小脸一动不动。

呵，上帝，他死了。简心里想。

“一切正常吗？”她又问了一句。

拉比艾又吹了一口气。这时婴儿张开嘴，哇地一声哭了。

简不由地说：“呵，谢天谢地——是活的。”

拉比艾捡起一块干净的棉布，包住了婴儿的脸。

“正常吗？”简问。

拉比艾终于开口了。她正视着简，微笑地说：“是的，她很正常。”

她很正常。她。我生了一个小女孩，一个女孩，简开心地想。

突然，她感到浑身乏力，一刻也坐不直了。“我想躺下，”她说。

扎汉拉扶着她躺回到床垫上，往她背后塞了几只垫子，使她能坐起来。拉比艾则抱着脐带仍与简相连的婴儿。简安定后，拉比艾开始用棉布擦干婴儿的身子。

简看见脐带停止跳动，收缩，变白时，便对拉比艾说：“可以割脐带了。”

“我们总是要等到胞衣出来。”

“请现在割吧。”

拉比艾满脸狐疑，但还是照办了。她从桌子上拿起一根白线，系在离婴儿脐眼几英寸远的地方。应该再近一些，简暗想，但这无所谓。

拉比艾启开包着的剃须刀。“以真主的名义，”她割断了脐带。

“把她给我。”简说。

简抱着孩子吃奶。

婴儿停止了吸奶，好象睡着了。

扎汉拉递给简一杯水。简一口饮尽。味道不错，她又要了一杯。

她感到精疲力竭，但极其高兴。她低头看着怀里平静安睡的小女孩，自己也想睡了。

拉比艾说：“我们得把小家伙包起来。”

简把婴儿举起来——她象玩具一样轻——交给拉比艾。“钱塔尔，”她对来接婴儿的拉比艾说：“她的名字就叫钱塔尔。”说罢，就闭上了眼睛。

第五章

埃利斯·塞拉乘坐东方航空公司的班机从华盛顿飞抵纽约。在拉瓜尔迪亚机场搭出租车去纽约城的普拉泽旅馆。他在第五大街的旅馆大门外下了车，走进旅馆。在大厅里，他向左一拐，朝通往第五十八街的电梯走去。一个穿公司制服的男人和一个拎沙克斯商场购物袋的妇女同他一起进了电梯。那男的在第七层楼出了电梯，埃利斯在第八层时走了出来，而那女的则继续往上。埃利斯一个人走在旅馆多孔的走廊上，来到通往第五十九街的电梯。他乘电梯直到底层，然后从面对五十九街的旅馆大门走了出去。

他对没人跟踪感到很满意。在南中央公园，他叫了一辆出租车，直奔佩恩火车站，然后搭火车去昆斯的道格拉斯顿。

坐在火车上，奥登^①的“催眠曲”里几行诗反复闪现在他的脑际：

“时间和热度消蚀了
多思孩子的独特韶华；
更有坟墓来证实
早早夭折的就是他。”

一年多以前，他曾在巴黎以雄心勃勃的美国诗人的姿态出现。虽说已一年多没碰了，可他还是没失去对诗的兴趣。

他仍然不时地回头看看有没有人跟踪，因为这是一次极其秘密的行动，万万不可泄露。他在佛勒辛车站下车，在月台上等下一趟火车。周围没有等车的人。

^① 奥登(1907-73)，英国诗人，戏剧家。——译者

由于他十分小心谨慎，到早上五点他才到达道格拉斯顿。出了站，他急步走了半个小时。一边走一边盘算下一步的行动，该说些什么话，以及可能遇到的各种反应。

他来到郊外的一条街，那儿可以看见长岛海峡。在一幢整洁的小房子前停了下来。这房子的墙是仿都铎王朝式样的，其中一面嵌有一扇彩色玻璃窗。车道上停着一辆小型的日本汽车。当他沿着小径朝屋子走去时，前门被一个十三岁的金发姑娘打开了。

“你好，皮特尔。”埃利斯打着招呼。

“您好，爸爸。”

他弯下腰，吻了吻自己的女儿。同往常一样，心中同时腾起一股自豪之情和内疚之感。

他上上下下地打量她，发现她那件印有迈克尔·杰克逊字样的T衫里面，戴着一只胸罩。埃利斯十分肯定这是新的。真该死，她都长成大人了，他暗暗想。我还不知道。

“您想进来一会儿吗？”他女儿十分有礼貌地说。

“当然。”

他跟她走进屋子。从背后看，她更象个大人。这不由地使他想起了他的第一个女朋友。当时他自己才十五岁，而她比眼前的皮特尔大不了多少……不，等一等，他想道，她比皮特尔还年轻，才十二岁，我常把我的一只手搭在她的汗衫上。呵，老天在土，别让十五岁的男孩子在我女儿身上使坏。

他们走进一间小而整洁的起居室。“不坐一会儿吗？”皮特尔问。

埃利斯坐了下来。

“要点什么东西吗？”她问。

“随便些，”他对女儿说，“你不必这么讲究礼节。我是你爸爸。”

她满脸迷惑，好象不明不白地被人痛斥了一顿。过了一会儿，她说：“我得去梳梳头，然后我们一起走。请等一会儿。”

“好。”埃利斯说罢她就走了出去。埃利斯对她的礼貌感到十分痛心，这种礼貌表明他在女儿心中还是个陌生人，他还没有能成为她那个家庭的正式成员。

从巴黎回来后的这一年来，他至少每月见到他女儿一次。有时，他们一起在家里度过一天，但更经常的是象今天一样，就带她出去吃顿饭。为了能有这一小时时间陪她，他得在确保绝对安全的情况下旅行五小时。当然，她是不知道这些的。他的目的很简单：没有让事情发生戏剧性变化的奢望，只想在他女儿的生活中占那么一块小小的、但恒久不变的地盘。

这就意味着他要改变一下工作的类型。他放弃了去现场执行任务的机会，对此，他的上司十分不满，因为出色的间谍实在太少了，蹩脚的倒是成百上千。他自己对此也很不情愿。他感到自己有责任施展才华。但是，如果他每年都得失踪，去世界的某一个尽头，而不能告诉女儿去哪儿，干什么去甚至去多久，他就别指望得到女儿的爱。而且，他也不能去冒险送死，因为她女儿刚刚开始对他有些感情了。

他很留恋过去在追击时的激动、惊险和刺激，留恋那种自己正在干别人干不好的工作的自豪心境。但是，很久以来，他唯一的感情依托总是那么飘飘忽忽。自从他失去简以后，他感到有必要至少得到一个人的永久的爱。

他等着时，他的前妻吉尔走了进来。他站了起来。吉尔穿着一件白色的夏装，显得沉着、端庄。他吻了一下她的面颊。“你还好吗？”她问。

“老样子，你呢？”

“忙得不亦乐乎。”她开始详详细细地述说起来，说她有多少多少的事要做。同往常一样，埃利斯无心细听，把注意力转到其它事上去了。他很喜欢她，尽管他令她厌烦透了。想起来也真奇怪，他竟同她结过婚。不过，当时她是英语系最漂亮的女生，而他，则是男生中最聪明伶俐的一个。他们是在1967年结

婚。当时正是人人颠狂、什么事都可能发生的年代，尤其在加利福尼亚。在一年级快结束时，他们就身穿白色礼服结为伉俪，有人用西塔尔琴为他们弹奏“婚礼进行曲”。结果，埃利斯考试不及格，被大学开除，开始了流浪生活。他没有去加拿大或瑞典，而是进了征兵办公室，就象羔羊进了屠宰场，这事儿使每个人都大为吃惊，唯有吉尔例外。她那时就已经知道他们的婚姻长不了。她只是想等着看埃利斯如何脱身。

当离婚已成定局时，他正因为小腿中弹而躺在西贡的医院里——这是直升飞机驾驶员常见的伤，因为驾驶员的座位有防护，舱底板却没有。有人在他去厕所时将离婚通知书丢在他床上。他回来时发现了，旁边还有一枚勋章。这是他获得的第二十五枚了。（当时政府颁发勋章十分积极）“我离婚了，”他当时说，邻床的伤员说，“别废话，去玩会儿牌好吗？”

当时，吉尔没有把孩子的事告诉他。这是几年以后，当他成了间谍，作为练习跟踪吉尔时自己发现的。他得知她有个孩子，名叫皮特尔（这是典型的六十年代末的名字），还有个丈夫，名叫伯纳德，患有不育症。不告诉他皮特尔的存在是吉尔唯一对不起他的事，他想，尽管事到如今她还坚持说这是为了他好。

他一直坚持要看看皮特尔，并制止了她称伯纳德为“爸爸”。但他并没想要成为他们家庭生活的一部分，一直到去年。

“你想用我的车吗？”吉尔问他。

“如果可以的话。”

“当然可以。”

“谢谢。”要借吉尔的车对埃利斯来说实在感到为难，但这儿开车去华盛顿太远了，埃利斯不想在这个地区频繁地租车，因为那样的话，他的敌手会通过租车公司的记录或信用卡公司发现他的行踪，从而有了发现还有这么个皮特尔的途径。换一个办法就是每租一次车换一次身份证，但身份证很贵，情报局不会为一个办公室人员制作这么些身份证。所以，他要么借用吉尔的“本田”

轿车，要么乘坐本地的出租车。

皮特尔又回到屋子里，一头金发披散在肩头。埃利斯站了起来。吉尔说：“钥匙在车里。”

埃利斯对皮特尔说：“走，上车吧，我一会儿就来。”皮特尔出去以后，他对吉尔说：“我想请她去华盛顿度个周末。”

吉尔态度友善但很坚决：“如果她想去，当然可以去；但如果她不愿意，我也不会强迫她。”

埃利斯点点头。“这很公平。再见。”

他驱车带皮特尔来到小奈克的一家中国餐厅。皮特尔喜欢吃中国菜。她一离开家就不那么拘泥于礼节了。她感谢埃利斯在她生日那天送她的一首诗，“我认识的人中还没有一个过生日时得到过诗的。”她说。

他吃不准送诗到底是合适还是不合适，“我希望那比送一张正面画有小猫的生日卡要好。”

“是的，”她笑了，“我所有的朋友都认为你很浪漫。我的英文教师还问我，你是否出版过什么作品。”

“我写的都不怎么好，”他说，“你现在还很喜欢英文？”

“要比对数学喜欢得多。我的数学糟透了。”

“英文课你们学些什么？读戏剧吗？”

“不，不过我们有时学诗。”

“有喜欢的吗？”

她想了一会儿，“我喜欢一首描写水仙花的。”

埃利斯点点头，“我也一样。”

“我忘了那是谁写的。”

“威廉·华兹沃斯。”

“呵，对了。”

“还喜欢其它的吗？”

“不是太喜欢。我更喜欢音乐。你喜欢迈克尔·杰克逊吗？”

“不知道。我恐怕没听过他的唱片。”

“他真太棒了，”她咯咯地笑了起来，“我所有的朋友都对他崇拜之至。”

这是她第二次提到我所有的朋友。看来，此刻她生活中最重要的，就是她那些小姐妹们。“我希望以后能有机会会会你的那些朋友。”他说。

“呵，爸爸，你真是的，”她嗔怪说，“你不会喜欢那么做的——她们只是一群姑娘。”

埃利斯稍稍感到有些沮丧，他集中心思吃了一会儿，边吃边喝一杯白葡萄酒，这种法国习惯始终没改过来。

吃完后他说：“听我说，皮特尔。我一直在想，你为什么不能来华盛顿在我那儿度个周末？乘飞机去那儿只要一小時，我们会很开心的。”

她显得很吃惊。“华盛顿有什么？”

“嗯，我们可以去总统住的白宫玩一趟。华盛顿有世界上最好的博物馆。再说，你甚至都还没见过我的公寓。在那儿我有一间空闲的卧室……”他话音渐渐轻了下去。看得出来她对此并没有兴趣。

“呵，爸爸，我不知道，”她说，“周末我有那么多事要做——家庭作业，聚会，买东西，舞蹈课，还有……”

埃利斯掩盖住自己的失望。“别介意，”他说，“也许当你不那么忙的时候你可以来”。

“好的，”她说，明显轻松了许多。

“我去把那间空的卧室整理好，这样你什么时候想来就可以来。”

“好的。”

“你喜欢墙漆成什么颜色？”

“我不知道。”

“你最喜欢什么颜色？”

“我想是粉红吧。”

“那就粉红吧。”埃利斯强挤出微笑，“走吧。”

在驱车回家的路上，她问他如果她耳朵穿孔的话他会不会介意。

“不知道，”他字斟句酌地说，“妈妈怎么看待这件事。”

“她说如果你同意的话她也不反对。”

吉尔这么做是有意让他来做决定呢，还是故意推卸责任？

“我想我并不喜欢那么做，”埃利斯说，“对你来说在身上打孔装饰恐怕太早了些。”

“你觉得我太小不能有男朋友吗？”

埃利斯很想说“是的”。她似乎太年轻了些。但他无法阻止她长大。“你可以同男朋友偶尔约会一次，但还不能有关系相当确定的情侣。”他瞥了她一眼，想看看她的反应。看上去她满脸迷惑。也许他们现在不再说“关系相当确定的情侣”这个词了，他心里想。

当他们到家时，伯纳德的福特牌小车已停在了车道上。埃利斯将本田轿车停在它后面，同皮特尔一起进了屋。伯纳德正坐在起居室里。他个头矮小，留一头很短的短发。他这个人脾气很好，一点没有想象力。皮特尔热情地同他打招呼，拥抱他，吻他。这使得伯纳德显得有些困窘。他有力地握了握埃利斯的手，说：

“华盛顿的政府一切还顺当吗？”

“总是那个样子，”埃利斯说。他们都还以为埃利斯在国务院供职，他的工作是读读法国报纸和杂志、为法国科提供每日文摘。

“来杯啤酒怎么样？”

埃利斯其实并没有这个胃口，但只是为了友好起见，他要了一杯。伯纳德便去厨房取啤酒。伯纳德是纽约城一家百货商店的信用部经理，皮特尔好象很喜欢和尊重他，他对皮特尔也挺有感情。他和吉尔没生过孩子，治不育症的医生没治好他的病。

他回来时拿了两杯啤酒，一杯递给了埃利斯。“去做你的家

庭作业，”他对皮特尔说，“爸爸走的时候会同你道别的。”

她吻了他一下，便跑开了。当她跑远听不见时，伯纳德说：

“平常她并没有这么亲热。好象你一在场她就过分地表现这一点，我不明白这是为什么。”

埃利斯心里倒是十分明白，但他现在还不考虑这一点。

“别管这事儿，”他说，“生意怎么样？”

“不坏。高利率并不象我们估计的那样给了我们以沉重的打击，好象人们还是愿意借钱买东西——至少在纽约是这样。”他坐了下来，呷了一口酒。

埃利斯总有这么一种感觉：伯纳德很怕他。这从伯纳德走路的方式上可以看出。他就象一只被禁锢在家的玩赏猫，总是小心翼翼地呆在人踢不到的地方。

他们就经济问题谈了一会儿。埃利斯尽快地喝干了啤酒，站起来就走。走到楼梯底下喊道：“再见了，皮特尔。”

她在楼梯的顶部出现了。“我耳朵穿孔的事儿怎么说？”

“可以让我再考虑一下吗？”他说。

“当然可以，再见。”

吉尔走下了楼梯，“我开车送你去机场。”

埃利斯吃了一惊：“行啊，谢谢。”

路上吉尔对埃利斯说：“她告诉我她不想和你一起度
末。

“是的。”

“你很沮丧，是吗？”

“看得出来吗？”

“我看得出来。我是嫁给你过的，”她顿了顿，又说，“对不起，约翰。”

“是我的过错。我太欠考虑。在我来以前，她有一个妈妈，一个爸爸和一个家——孩子需要的就是这些。尽管我这个人并不完全是多余的，但只要我在场，我就威胁了她的幸福。我是个

入这个家的外来人，是造成不稳定的因素。也就是因为这个原因，她故意在我面前拥抱伯纳德。她其实并不想伤我的心，只是因为怕失去他。而我正是使她产生这种担忧的原因。”

“她会习惯的，”吉尔说，“美国有两个爸爸的孩子比比皆是。

“这不是原谅自己的理由。我得正视我造成的过错。”

她拍了一下他的膝盖，又使他吃了一惊。“别太让自己难过了，”她说，“你不是做这些事的料。嫁给你不到一个月我就认识到了这一点。你不需要房子、工作，郊外的别墅，膝下的儿女。你这个人有点儿怪。这就是为什么我会爱上你，而后来又那么心甘情愿地让你走。我所以爱你，是因为你与众不同。办事执着，富有创见，令人激奋。你什么事都干得了。但你一点没有家庭观念。”

他一声不吭，静静地坐着考虑她的话。无疑，这话是好意，对此他十分感激。但事情果真如此吗？他心里否定了她的话。不错，我是不想要什么郊外的别墅，他暗暗地想，但我想要一个家，也许在摩洛哥的一座别墅里，也许在格林威治村的阁楼上，或者在罗马的楼顶棚屋里。我不想要个做家务的妻子，成天烧饭、清扫、买东西，在家长和教师联谊会上消磨时间。我想要的是一个伴侣，一个能够和我共享书本、电影、诗歌之乐的人，一个晚上能一起聊聊天的人。我甚至也想生孩子，把他们抚养成人，让他们懂得更多的东西，而不仅仅是迈克尔·杰克逊。

他没有把自己的想法告诉吉尔。

吉尔停下车。他这才发现他们已经到了东机场候机楼外。他看看表：8点30分。如果抓紧的话，还能赶上9点的班机。“谢谢你送我，”他说。

“你所需要的是一个象你一样的女人，你那种气质的。”吉尔说。

埃利斯想起了简。“我曾经碰到过一个。”

“ 后来呢？ ”

“ 她嫁给了一个英俊的医生。 ”

“ 那医生也象你一样执着狂热吗？ ”

“ 我想未必。 ”

“ 那么他们的婚姻长不了。她几时嫁给他的？ ”

“ 大约一年以前。 ”

“ 噢， ” 吉尔很有可能在想：那正是埃利斯堂而皇之地回到皮特尔生活里去的时候。但她这个人很讲体面，不会这么直说的。“ 听我一句， ” 她说， “ 去找找她。 ”

埃利斯下了车， “ 再见。 ”

“ 再见。 ”

他砰地关上门，吉尔开车走了。

埃利斯匆匆地走进候机大厅。他赶上了一班一、两分钟后就要起飞的班机。起飞后，他在前面的座位袋里找到一份新闻杂志，寻找起有关阿富汗的报道来。

自从他从在巴黎的比尔那儿听说简已经实现自己的意愿，同让·皮埃尔一起去了阿富汗以后，他就一直很关心阿富汗战争的动态。这场战争已经不再是头版新闻了。常常是一两个星期也没有一点有关那儿的报道。不过，冬季短暂的平静已经结束，现在的报刊杂志上至少每周有一次关于阿富汗的报道。

手头的杂志分析了苏军在阿富汗的处境。埃利斯开始以不信任的态度读了起来，因为他明白，不少这样的文章都源于中央情报局。一名记者可能会得到一份根据美国中央情报局对某种形势的估价写出的简报，而事实上他却不知不觉地充当了传播旨在迷惑他国情报机构的假情报的作用。他所写的报道往往与事实相去甚远，同《真理报》上的文章没有什么两样。

然而，这篇文章倒还显得可靠。文章说，苏联军队正在阿富汗集结，准备大规模的夏季攻势。在莫斯科看来，今夏是成败的关键，他们要么彻底摧毁抵抗力量，要么就被迫同游击队达成某

种形式的和解。埃利斯觉得它说得有一定道理。他要查一下，看看在莫斯科的中央情报局人员对此有什么评论，但他总感到说法是会一致的。

文章在谈到冲突最激烈的关键地区时，提到了潘尼谢尔山谷。

埃利斯想起让·皮埃尔曾经提到过五狮谷^①。文章也提到了马休德，那个地区的游击队领导人。埃利斯记得让·皮埃尔也曾谈起过他。

他把视线移到窗外，观赏着落日余辉。心里不由担心地想，今年夏天简肯定会处在极度危险之中。

但这不关他什么事。她已经嫁给别人了。不管怎么说，他是无能为力了。

他又低下头看杂志，翻过一页，开始读有关萨尔瓦多的报道。飞机轰鸣着飞向华盛顿。西边，残阳已经坠落，夜幕降临了。

艾伦·温德曼邀埃利斯·塞拉到一家可以俯瞰波托马克河时海味餐厅吃午饭。温德曼迟到了半小时。他是个典型的政府官员，穿一身深灰的西装，白衬衣，系一条条纹领带，干净利落，一丝不苟。反正这次午餐由白宫报销，埃利斯便要了海虾和一杯白葡萄酒，温德曼要了啤酒和色拉。温德曼的一切都过紧了点：他的领带、皮鞋、他的时间安排以及他的自我控制。

埃利斯对这次午餐很有戒心。他不能拒绝总统助理发出的邀请，但他实在不喜欢这种小心翼翼的非正式午餐。他也不喜欢艾伦·温德曼。

温德曼开门见山，“我想向你请教一下。”

“首先，”埃利斯打断了他的话，“我需要知道你是不是已把我们这次会面告诉了中央情报局。”假如白宫想自行其事，不

^① 五狮谷即潘尼谢尔山谷。

让中央情报局插手的话，埃利斯是不会介入的。

“当然同他们说了，”温德曼说，“你知道阿富汗的哪些情况？”

埃利斯突然感到一阵寒颤。着来，迟早要同筒搅在一起。当然，那些当官的也知道她，我从来没把这当作心中的秘密。在巴黎我曾告诉比尔我想让她嫁给我。后来我还打电话给比尔让他查查筒到底有没有去阿富汗。这些都被记录在案了。如今，这个婊子养的也知道她，而且想充分利用这一点。“我不太知道那儿子的事。”埃利斯十分谨慎地说。然后他想起了基普林的一首诗，便背诵了起来：

“当你受伤而被遗弃在阿富汗的平原上，
当女人们出来收拾你残余的肢体，
不要惊慌，滚到你的枪旁，
击碎你的头颅，象战士一样，去见你的上帝。”

温德曼第一次显出满脸的不自在。“你装了两年的诗人，一定知道不少这样的诗。”

“阿富汗人也一样。”埃利斯说，“阿富汗人都是诗人，就象法国人都是吃客，威尔士人都是歌手一样。”

“是这样吗？”

“这是因为阿富汗人既不会读也不会写。诗歌是一种口头流传的艺术形式。”很明显，温德曼变得越来越不耐烦了。他的时间表并不允许他谈论诗歌。可埃利斯还是滔滔不绝地谈下去：

“阿富汗人是原始、野蛮、凶狠的山村部落民，几乎没有脱离中世纪。据说他们特别讲礼貌，却又象狮子一样勇猛残忍。他们的国家气候干燥，土地贫瘠。你对他们有何了解？”

“据我所知，其实那儿并没有什么阿富汗人，”温德曼说，“在南部有六百万普什图人，西部有三百万塔吉克人，北部一百万

① 基普林(1865—1936)，英国诗人。——译者

乌兹别克人。现代边界对他们来说没多大的意义。塔吉克人也在苏联居住，而巴基斯坦境内则有普什图人。这些人有的分成一个个部落。他们就象美国境内的印第安人一样。那些印第安人从来不把自己当作美国人，而是阿帕切人、克罗人或者苏族人。他们互相之间一触即会火併，就象他们现在打苏联人一样。我们的任务就是要让阿富汗的阿帕切人和苏族人联合起来，同来自苏联的白人斗。”

“明白了，”埃利斯点点头。他心里在想：简什么时候卷入这一切中去的？他对温德曼说：“这样说来，关键在于：谁将是游击队的总头头？”

“这不难决定。迄今为止，游击队里最有前途的，是巴尼谢尔山谷的阿默德·沙·马休德。”

五狮谷。你到底想干什么，你这个讨厌的混蛋？埃利斯细细地端详着温德曼那张刮得挺干净的脸。可他十分沉着，丝毫不露声色。埃利斯只好问他：“为什么马休德如此不同一般？”

“大多数抵抗力量的领导人只满足于控制自己的部落，征集税收，阻止政府进入他那个领地。马休德则不仅如此。他从他那个山中堡垒冲出来向外进攻。他那里离三个战略目标都不远，可以随时向那儿出击。那三个战略目标分别是：首都喀布尔，从喀布尔到苏联唯一一条公路上的沙朗隧道以及主要的军用机场巴格兰姆。他能造成很大的破坏，事实上也正在那么做。他学过游击战争的艺术。毫无疑问，他是那个国家最有军事头脑的人。而且，他还有财源。他那个山谷出产绿宝石去巴基斯坦出卖。他对所有这些买卖收取百分之十的税，用征得的钱养他的军队。今年他二十八岁，具有非凡的魅力，老百姓很崇拜他。最后，他是个塔吉克人。阿富汗最多的是普什图人，但其它人都很恨普什图人，所以普什图人不可能成为领袖。塔吉克是第二大民族，阿富汗人很有可能会在塔吉克人的领导下团结起来。”

“而我们就想促进这件事？”

“不错。抵抗力量越强大，对苏联人造成的威胁也就越大。而且，美国情报机构今年在那儿的成功将对局势十分有益。”

看来，温德曼之类的人对阿富汗人为争取独立而进行的反侵略战争一点也不关心，埃利斯心里暗暗地想，道德伦理在华盛顿已经是过时的东西了，如今他们关心的只是权力游戏。如果温德曼出生在列宁格勒而不是洛杉矶的话，他也会象现在这么生活美满、事业顺利、大权在握，他也会用同样的战术为另一方面卖力。“你们想要我干什么？”埃利斯问他。

“我想向你请教一下：一个间谍能促进阿富汗各部落之间结成联盟吗？”

“我想是可以的，”埃利斯说。菜上来了，打断了他的话，也给了他一些时间去思考。侍者走了以后，他又接着说：“如果他们有求于我们，那是有可能的。我想他们需要的是武器。”

“对了，”温德曼开始吃起来，但吃得很慢，仿佛患有胃溃疡。他一边小口小口地往嘴里送，一边说：“目前，他们跨越国界去巴基斯坦买武器。他们在那儿能搞到的只是些英国维多利亚时期的步枪的仿制品，要不就是些老掉牙的破家伙。他们也从阵亡的苏联士兵那儿偷些苏制卡拉希尼科机枪。如今他们最缺的是小型火炮——高射炮和手控地对空导弹，有了这些，他们就能击落飞机和直升飞机。”

“我们准备给他们这些武器吗？”

“是的，但不是直接给。我们将通过第三者送给他们，以掩盖我们介入的事实。这不成问题，我们可以动用沙特阿拉伯人。”

“行啊。”埃利斯咽下了一些海虾，味道不错。“我说说我觉得应该走的第一步，那就是，在每个游击队里，你都需要一些认识、了解和相信马休德的核心人物，这些人慢慢地成为同马休德交往的联络组。他们逐渐地发挥自己的作用：首先是交流情报，然后互相协作，最后一起协调作战计划。”

“这个主意不错，”温德曼说，“怎么才能达到这一步呢？”

“我将动员马休德在五狮谷办一个训练班。每个游击队都会送几个年轻人去同马休德并肩战斗一段时期，学习他成功的秘诀。假如马休德果真象你所说的那么好，那么受训的人就会尊敬他，信任他。

温德曼沉思地点了点头。“这个建议倒可能被各部落的领导人接受，而要是马休德下什么命令的话，肯定会遭到拒绝。

“有没有哪位游击队领导人的合作对这种联盟尤其重要？”

“有。事实上有两个：杰汉·卡米尔和阿马尔·阿齐齐，都是普什图人。

“那样的话，我将派一个间谍去那儿，目的是使他们两人同马休德坐在一张桌子上。当他带着那三人的签字回来后，我们就把第一批火箭发射器送去。以后的发运根据训练班进展的情况而定。”

温德曼放下叉子，点燃一支烟。他肯定患有胃溃疡，埃利斯想。温德曼说：“这正是我心里想的。”埃利斯看得出来，他已经在打算如何就这个主意往自己脸上贴金。到了明天，他可能会说：“我们边吃午饭边制订出了计划，”而他的书面报告上则可能会这么写：“秘密行动专家认定我的计划是可行的。”他说：“这计划可能会有什么风险？”

埃利斯考虑了一下，说：“如果俄国人抓住了那个间谍，他们就会利用这件事，大肆宣传。目前，他们在阿富汗存在一个白宫称之为‘形象问题’的难题。他们的第三世界盟友不愿意看着他们欺凌一个弱小的不发达国家，尤其是那些穆斯林，已经倾向于同情阿富汗的反抗力量。如今，俄国人声称那些所谓的反抗力量不过是美国中央情报局资助和武装的土匪。他们正好想在阿富汗境内抓一个活着的中央情报局密探，把他送去审判，以证实他们所做的宣传。因此，从全球政治的观点看，我想这将对大为不利。

“俄国人逮住我们的人的可能性大吗？”

“微乎其微。他们抓不住马休德，又怎么能抓住一个前去会见马休德的特务呢？”

“好。”温德曼捻灭了香烟，“我想派你去充当那个特务。”

埃利斯大吃了一惊。他意识到自己本该料到这一点，但刚才他全神贯注地在想问题，没有一点思想准备。“我不再干这种事了。”他说。但他的声音很含糊，心里禁不住地想：我能见到简了，我能见到简了！

“我已经同你的头头通过电话，”温德曼说，“他的意见是，去阿富汗的任务可能会促使你重操旧业。”

这么说，事情都已经安排好了。白宫想在阿富汗取得重大的进展，因此向中央情报局借一名间谍；而中央情报局正好需要埃利斯重新搞特务工作，便让白宫向他提这个任务，因为他们知道，或者说猜想到，重新同简相会对埃利斯来说有不可抗拒的诱惑力。

埃利斯恨自己被人操纵了。

可他又想去五狮谷。

长时间的沉默。温德曼终于不耐烦地问：“你想去吗？”

“我考虑一下，”埃利斯回答说。

埃利斯的父亲轻轻地打着嗝，说声“对不起”，又称赞道：“味道不错。”

埃利斯推开面前装樱桃馅饼和发泡奶酪的盘子。生平第一次他得节制饮食了。“是不错，妈妈。可我吃不下了，”他歉意地说。

“如今大家都不象过去那么能吃了，”她说罢，站起来开始收拾盘子，“因为现在出门就坐车。”

他父亲把椅子向右一推，要站起身来，“我有些账要结算。”

“您还没有找一个会计？”埃利斯问。

“谁也不会和你一样认真照看你的钱，”他父亲说，“哪天

你有钱了，你就会明白的。”他离开屋子，朝书房走去。

埃利斯帮他母亲收拾桌子。埃利斯十三岁那年，他们家搬进了新泽西州蒂内克市这幢四间卧室的小楼，搬迁的情景如今历历在目，仿佛就在昨天。实际上，他们一直想搬，都好几年了。起先，他父亲自个儿盖那座小楼，随着施工规模的扩大，又雇了几个帮工，但总是在生意清淡时干活，生意一好又得停工。他们刚搬进新居时，屋子还没完全搞好；取热器不灵，厨房里没有碗橱，所有的东西都没上漆。他们第二天搞到了热水，那是因为母亲威胁说，再没有热水就要离婚。最后，一切终于都搞好了，埃利斯和他的兄弟姐妹们都有自己的房间，在那儿长大成人。现在看来，这幢楼对妈妈和爸爸来说是太大了些，但他希望他们不要放弃它。埃利斯对它很有感情。

当他们把碗放进洗碗机后，埃利斯问：“妈，您记得我从亚洲带回来的那只手提箱放在哪儿吗？”

“当然，在小卧室的壁橱里。”

“谢谢。我想去看一下。”

“那就去吧，这儿由我来。”

埃利斯登上楼梯，走到顶层那间小卧室。这屋子难得使用；一张单人床旁堆着两把破椅子，一只旧沙发，四五只装着小孩玩具和小人书的纸箱。埃利斯打开壁橱，拿出一只黑色的塑料小提箱，放在床上，转动字码锁，打开了箱盖。一股霉味扑鼻而来：已经有十年没打开过了。箱里一切照旧：几枚勋章，两颗从自己身上取出的子弹，FM5-31陆战手册，题为《饵雷》的小册子，一张埃利斯站在直升飞机前照的相，他的第一架休伊。咧着嘴笑，看上去年轻而（呵，胡说，）削瘦；还有一张弗兰克·阿曼尔夫写的纸条“给偷我腿的混蛋”——这是句戏言，因为埃利斯曾轻轻地解开弗兰克的脚带，然后用力拉他的皮靴，结果把他的脚和半条腿给拉掉了——原来他膝盖以下是假腿。箱里还有块杰米·琼斯的手表，它永远停在5点半——“你保存它吧，儿子，”杰米

的父亲醉醺醺地对埃利斯说，“因为你是他的朋友，而我从来不够资格做他的朋友。”此外，还有埃利斯自己的日记本。

他翻开日记本。只需读那么几个字，他就能回想起过去一整天、一周，乃至一次战斗的情景。日记开始写得很轻松，带着一种相当自觉的冒险感。可慢慢地情绪变了，从清醒到忧郁，凄凉，失望直至想到自杀。日记上冷酷的词句使他想起一幕幕活生生的情景：该死的阿文斯出不了直升飞机了，如果他们真的那么想从共产主义中解脱出来，那为什么不战斗呢？接下去写道：我想约翰逊上尉始终是个老好人，可下场又怎么样呢？——被自己人用手榴弹炸死了。后来又写道：女人们裙子里裹着步枪，小孩腰里藏着手榴弹。他奶奶的，我们该怎么办。投降。日记的最后一页是这么写的：这场战争错就错在我们是非正义的。我们是坏人。正因为如此，年轻人要逃避当兵，站在我们在一起的越南人不肯打仗。也正因为如此，我们要杀戮妇女和儿童，将军要欺骗政客，政客要欺骗记者，报纸又去欺骗民众。写到这儿，他的心绪完全被打乱了，再也写不下去了。他感到自己罪大孽深，单凭语言是无法洗刷的，似乎自己不得不在余生将功赎罪，偿还战争中欠下的孽债。这么多年过去了，他似乎还这么想。从那以后，他逮住了一个又一个杀人犯、绑架分子、劫机犯和投放炸弹的人，使他们下了大牢，但这同他当年在越南。老挝，柬埔寨投下的成吨的炸弹和发射的成千上万颗子弹相比，实在是微不足道的。

他知道这是荒谬的。他从巴黎回来后便意识到这一点，并认真考虑了这么一个问题：他的工作是怎样毁掉了他的一生的。他决定不再为美国赎罪了。但这……这是很难做到的。现在就有机会去为这个小个子去战，去反击那些撒谎的将军、政客，和瞎了眼的记者。这不只是一次去战斗、去做点小贡献的机会，而是能够真正改变战争进程、改变一个国家的命运、大规模地为争取自由而战。

而且，那边还有筒。

只要能再见到她，这就已经重新激起了他的热情。前几天，他还在想到她，为她的安全担忧，之后，又把她从脑子里赶掉，重新看他的杂志。而现在，他却无法不去想她。他在想，她头发到底是长呢还是短？人是胖些了还是瘦了？她对现在的生活满意吗？阿富汗人喜欢她吗？最主要的：她还爱让·皮埃尔吗？“听我一句，”吉尔曾对自己说，“去找到她。”好聪明的吉尔。

最后，他想到了女儿皮特尔。他对自己说，我试过了，我真的尽了力了。我认为自己处理得还不算太糟。我想这事儿是注定要失败的。吉尔和伯纳德给了她所需的一切。在她的生活里没有我的位子。没有我，她也很幸福。

他合上日记，放回手提箱。接着他取出一只廉价的小珠宝盒。盒里有一对中间嵌着珍珠的小金耳坠。当年，埃利斯想以耳环相赠的那个女人没接到耳环就死了。她是在西贡的一家酒吧里被一个喝醉的士兵打死的。她是个胸脯扁平的斜眼姑娘，曾告诉埃利斯：世上没有什么禁忌。埃利斯还没爱上她，只是刚开始喜欢她，并十分感激她。这副耳坠本想作为告别礼物送给她的。

他从衬衣口袋里拿出一张空卡片和钢笔，想了一会儿，写止：

“给皮特尔：

同意。你可以在耳朵上穿孔。

爱你的爸爸。”

第六章

五狮河水从来没有温和的时候，可眼下，当尘埃飞扬的一天即将结束，暖融融的晚风吹拂大地时，河水仿佛不那么冷了。女人们走下河岸，到自己专有的那段地方洗澡。简咬紧牙关，顶着寒冷，同她们一起涉入水中。河水越来越深，简一英寸一英寸地拎起衣服，当水没到腰间时，便开始洗起来：经过长时间的实践，她已经掌握了阿富汗女人那种不脱衣服洗尽全身的特殊技巧。

洗完后，她颤颤悠悠地从河里走出来，站在扎汉拉旁边。扎汉拉一边在水潭里泼水洗头发，一边拉大嗓门同简谈话。她再一次把头浸入水中，然后伸手去拿毛巾。她在沙地的一个陷坑四周摸了半天，可毛巾不在那儿。“我的毛巾哪去了？”她喊了起来，“我放在这个洞里的，谁偷走了？”

简从扎汉拉身后捡起毛巾，“在这儿呢，你放错洞了。”

“毛拉老婆就是这么说的！”扎汉拉喊道，其它女人也跟着高声大笑起来。

简现在已经被村里妇女当成自己人了。钱塔尔出世之后，她最后的一点矜持或谨慎便消失殆尽了。生孩子这件事似乎已经证明简是和她们一样的女人。这次河边谈话出人意外地坦率——这可能是因为孩子们都被留在洞里由大姐姐们和祖母们照看的缘故，而更有可能是因为扎汉拉。她那个大嗓门，炯炯有神的眼睛，以及富有感情、略带喉音的笑声，始终起着支配作用。毫无疑问，她此刻格外开朗，因为在一天的其它时间里她不得不压抑她的个性。她有着一一种粗俗的幽默感，而简发现在其它阿富汗人

不论是男人还是女人身上，就连这一点也没有。扎汉拉的这些粗话及意义双关的玩笑往往是严肃讨论的先导。结果使得简有时能将晚间的集体沐浴转变成一堂即兴的健康教育课。计划生育是最热门的话题，尽管班达村的妇女感兴趣的是如何受孕而不是避孕。不过，总算有人对简大力推荐的观点有了一些同感，那就是：女人如果隔两年而不是隔十二个月或十五个月生孩子，就能更好地喂养和照顾孩子。

今天的气氛异常活跃，因为最近派出的一支去巴基斯坦的马队就要回来了。男人们带回来的最重要的东西还是那些用于战争的枪支弹药，此外，也会带回一些小小的奢侈品——一块披巾，一些柑桔，塑料手镯。

扎汉拉的丈夫，名叫阿赫默德·古尔，是接生婆拉比艾的儿子，也是马队的头头。扎汉拉明显地因为能很快见到他而欣喜万分。而当他们相会时，就会象所有的阿富汗夫妇别后重逢时那样，女的沉默不语，谦恭乖巧，而男的却摆出一副漫不经心的样子。然而，简可以从他们互相凝望的眼神里，看出他们真心相爱，从扎汉拉言谈中可以看出，他们爱情的基础主要是肉体关系。今天，扎汉拉情欲激荡、不可自持，在那儿猛烈而狂乱地搓头发。简心中充满同情，她自己有时也有这种感觉。不容置疑，她和扎汉拉已经成了朋友，因为两人都在对方身上看到了一种相似的气质。

在温热而充满尘沙的空气中，简的皮肤很快就干了。眼下正是盛夏季节，白天漫长、干燥、闷热。这样的晴天还会持续一两个月，接下去的日子便天寒地冻了。

话题转到收割上来。眼下五狮谷到处是金黄色的麦海，然而许多麦子却将烂在田里。因为年轻人大部分时间外出打仗，老年人在月光下收割的速度实在太慢。到了夏末，所有的家庭都将装满他们的面粉袋和干果筐，看管鸡群和羊只，数数家里为数不多的现金。他们要为即将来临的肉蛋类的短缺做好准备，估量一下

冬季稻米和酸奶酪的价钱。其中一些人，会象那店老板一样，带上家里一些值钱的东西，翻山越岭，坐车远行，去巴基斯坦难民营安家。

简担心俄国人会把这种疏散当成自己的政策。因为无法消灭游击队，他们就想摧毁游击队赖以生存的社会根基，就象越战中的美国兵一样，用地毯式轰炸摧毁整个地区。那样的话，五狮谷就将变成一个没有人烟的荒凉之地。穆罕默德、扎汉拉和拉比艾也将加入那些无家可归、丧失国籍、毫无生活目标的难民。游击队不可能抵制出奇不意的闪电战，因为他们根本就没有防空武器。

天色渐渐暗了下来，女人们开始慢慢地走回村。简与扎汉拉同行，她心不在焉地听着她说话，心中却在想着钱塔尔。她对这个婴孩的感情经历了好几个阶段。孩子刚生下来时她为生了这么一个活生生、十分完美的婴儿感到兴奋不已，同时有一种宽慰、成功和高兴之感。而当这种感情逝去之后，她便感到了从未有过的惶恐不安。她不象别人所说的，有一种做母亲的本能，她不知道如何照看孩子。她一直为孩子担惊受怕，丝毫没有体察到那种不可抑制的母爱。相反，她老是做荒诞无稽的恶梦，梦见孩子死了——掉进河里，挨了炸弹，或者在雪地里被老虎叼走了。她没有将这些告诉让·皮埃尔，惟恐他会认为自己疯了。

简和接生婆拉比艾·古尔有过矛盾。拉比艾认为女人在头三天里不该用乳汁喂小孩，因为这期间出来的不是奶；而简则认为，相信大自然会使妇女的乳房产生有害于新生儿的東西简直荒谬可笑。因此，她对老太婆的劝告不予理睬。拉比艾还说，婴儿出身四十天内不能洗澡，而钱塔尔却象每一个西方孩子一样，天天洗澡。后来有一天简发现拉比艾用皱巴巴的手指头给钱塔尔喂拌了食糖的黄油，她不由大为恼火。第二天，拉比艾外出接生，叫了她的一个外孙女，十三岁的法拉来帮助简。这下倒好了，法拉并没有任何养育婴孩的陈规陋习，只知道唯命是。她干活不

要工钱，只要有饭吃就行，而这里的食物要比她家的好得多。对她来说，另一个特权便是为她自己将来生儿育女学点护理婴儿的本事。她的婚姻可能就是一、两年后的事。简还想到，拉比艾可能会培养法拉做一个接生婆，而这次帮助一个西方护士照看孩子的机会会使她获得一定的声誉。

拉比艾一走，让·皮埃尔又可以自行其事了。他对钱塔尔十分温柔，充满信心，对简则百般爱护和体贴，是他相当坚决地建议：晚上钱塔尔醒来时给她喂些煮过的羊奶。他还用他的医药器材做了一只代用奶瓶，这样就可以在夜间由他起身给钱塔尔喂奶了。当然，每当钱塔尔哭喊时，简总会醒过来，一直等到让·皮埃尔喂完孩子。然而这终归要比以前轻松多了，她终于摆脱了那种令人沮丧的疲惫感，那种感觉简直叫人喘不过气来。

最后，尽管她还感到焦虑，缺乏自信，她发觉自己身上萌生出一种前所未有的耐心。而这虽然不是她希冀的那种深沉的本能和信心，却无疑能使她沉着冷静地面对日常危机。眼下，她意识到自己离开钱塔尔有一个小时了，可并没有为她感到不安。

女人们来到了村中心的一片住宅群，一个接一个地消失在自己院子的泥墙后。简惊动了一大群鸡，又用力把一头瘦骨嶙嶙的牛推向一边，走进了她自己的家。她发现法拉正在灯光下给钱塔尔唱歌。钱塔尔睁着大大的眼睛，十分警觉，显然是被姑娘的歌声吸引住了。这是一支叙事简单、但曲调复杂、富有东方色彩的摇篮曲。看着钱塔尔胖胖的脸蛋、小巧的鼻子和蓝蓝的双眼，简心想，她是多么可爱啊！

她叫法拉去煮茶。这姑娘很害羞，刚来的时候十分惊慌，哆哆嗦嗦地为外国人干活。不过，她的紧张情绪很快就冰释了，当初对简的害怕已逐渐转变成一种敬慕的忠诚。

几分钟后，让·皮埃尔走了进来。他那宽松的棉布裤和衬衣尽是尘垢和血迹，棕色长发和黑胡子上沾着灰土，看上去疲惫不堪。他刚从克尼基回来，那是离五狮谷十英里的一个村庄，他在

那儿为一批空袭受难者进行治疗。简踮起脚尖吻了吻他，然后用法语问道：“事情怎么样？”

“糟透了！”他拥抱了她一下，走过去俯身看着钱塔尔，“喂，小家伙。”他笑着，钱塔尔也咯咯地笑了起来。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简问。

“有一户人家的房子距村子有一段路，因此他们自认为很安全。”让·皮埃尔耸耸肩，“几个从南边战斗中受伤下来的游击队员住在那儿，所以我回来晚了。”他在一叠靠垫上坐了下来，“有茶吗？”

“马上就好，”简说，“怎么样的战斗？”

他闭上眼睛，“与通常一样，苏联军队乘直升飞机占领了一个村庄，原因只有他们自己知道。村民们都跑了。后来男人们又重新组织了起来，日益壮大，开始把苏联人从山坡上赶走。双方各有伤亡。可游击队最后因弹药耗尽不得不撤了下来。”

简点点头，她替让·皮埃尔感到难过，治疗一场无意义的战斗的幸存者，的确是一件令人沮丧的事情。班达村还从来没有遭受过这样的袭击，但她老是担心会发生这样的事。她做过一个恶梦，梦见自己紧紧抱着钱塔尔奔跑，直升飞机在头顶轰鸣，机枪子弹射进她脚旁的泥里。

法拉走了进来，手中端着热腾腾的绿茶、一些面包片和一罐新鲜黄油。简和让·皮埃尔吃了起来，在这儿能吃到黄油真是一种难得的享受。通常他们吃晚饭时是蘸着乳酪、凝乳或素油吃面包。中午，他们一般吃的是大米加肉味酱，肉味酱里可能有，也可能没有肉的成份。此外，每周可以吃上一回鸡或羊肉。简现在吃下的东西由两个人消耗，所以她能享受每天一只鸡蛋的奢侈待遇。每年这个时节，这儿水果累累，杏子、梅子、苹果以及成袋成袋的桑葚，都可作为饭后甜食。吃这样的伙食，简感到自己很健康，尽管大多数英国人会认为这是在挨饿；而法国人则会认为无异于自杀。她朝丈夫笑了笑，“再吃点鸡蛋黄油酱加牛排怎么

样？”

“不，谢谢，”他拿起杯子，“还是再来点法国白葡萄酒吧，”简给他添了一点茶。他假装喝酒似地尝了一口，一边品味，一边发出咕噜咕噜的声音。“继难忘的1961年后，1962年的酒又是好酒，可惜被人低估了。我总觉得这年的酒相对来说口味温和、包装也无懈可击，差不多也能象雅致一样给人以快感。优雅绝伦可以说是上一年产的高档酒所特有的标志。”

简咧嘴笑了。谢天谢地，他总算恢复了常态。

钱塔尔哭了，简立刻条件反射般地感到乳房一阵胀痛。她抱起婴儿，给她喂奶，让·皮埃尔仍在一边吃着。简对他说：“留点黄油给法拉。”

“嗯，”他把吃剩的食物拿到外屋，带回了一碗桑葚。简边给钱塔尔喂奶，边吃桑葚。不多久，婴儿就睡熟了。简知道过不了几分钟，她又会醒来要奶吃的。

让·皮埃尔推开那碗桑葚，说：“今天我还听到了其他人对你的抱怨。”

“谁的抱怨？”简厉声地问。

让·皮埃尔已估计到她会不高兴，但毫不退缩，“穆罕默德·卡恩。”

“而他并不是代表他自己说话。”

“也许吧。”

“他都说了些什么？”

“他说你在教村里的妇女不生育。”

简叹了口气。她感到恼火透了，不只是因为村里那些男人的愚昧无知，也是因为让·皮埃尔对他们的抱怨所持的随和态度。现在，她需要他保护她，而不是听信那些谴责她的人的话。“阿布杜拉肯定是幕后策划者。”她说。毛拉的老婆也常去河边，毫无疑问，她把自己听到的全告诉了她丈夫。

“你是不是别再那么说了，”让·皮埃尔说。

“别说什么呀？”简听出自己声音里的威胁性语调。

“教她们如何避孕。”

这样描述简对那些妇女的教育是不公平的，可简不愿意申辩和道歉。“我干吗不说呢？”她问。

“会惹麻烦的，”让·皮埃尔耐着性子说，这使简大为光火。让·皮埃尔接着说：“假如我们冒犯了毛拉，就可能被迫离开阿富汗。更为严重的是，这将给争取解放的卫生组织带来不好的名誉，使这儿的反抗战士拒绝接受其它外国医生的治疗。这是一场神圣的战争，你知道，精神健康要比身体健康重要得多。那样的话，他们会决定撇开我们的。”

别的组织也派了一些怀有理想的青年法国医生来阿富汗，但简却没有说出来，她断然地说：“我们得冒这个险。”

“何必呢。”他说，她看得出，他开始生气了，“这又何必呢。”

“因为事实上我们所能给这些人留下的唯一具有永久价值的就是信息。为他们包扎伤口、涂药杀菌固然很好，但他们永远不能有足够的外科医生和药品，我们要通过传授基本的营养、卫生和保健方面的知识，永久地改善他们的健康状况。与其什么都不干，还不如得罪阿布杜拉。”

“我还是希望你别和那人为敌。”

“他用手杖打过我！”简怒气冲冲地喊道。钱塔尔给吓哭了。简强使自己冷静下来，她摇了钱塔尔一会儿，又开始喂奶。让·皮埃尔为什么竟不清楚自己的态度是何等的懦弱？为什么他那么怕被从这个让上帝抛弃的国家赶走？简深深地叹了口气。钱塔尔把小脸从简的乳房上移开，发出不满意的声音。没等他们继续吵下去，远处传来了叫喊声。

让·皮埃尔皱了皱眉，侧耳听了听，然后就站起身来。一个男人的声音从他们的院子里传来。让·皮埃尔拾起一块披巾盖在简的肩上，简把它拉到胸前。这是个妥协的方法，按照阿富汗人

的标准，这实在遮得不够严实。但是，假如因为有男人在她给孩子喂奶时走进屋来，要她象一个二等公民似地蹑出屋子，她是断然不会同意的。她曾宣布：谁对此有反感，谁最好别来看医生。

让·皮埃尔用达利语喊道：“请进！”

来人是默罕穆德·卡恩，简本想告诉他自己对他以及村民的看法，但一看到他那张英俊的脸紧绷着，便犹豫着没开口，他连看都没看她一眼便说：“马队遭到了伏击，”他开门见山地说，“我们损失了二十七个人和全部物资。”

简痛苦地闭上了眼。她刚来五狮谷时，曾同这样的马队一起旅行过。她不由得想起那场伏击战：月光下，一队棕色皮肤的人和骨瘦如柴的马匹走在阴森、狭窄的山谷里的碎石路上：突然传来直升飞机旋翼的旋转声，刹那间火光闪闪，手榴弹、机关枪一起开火，惊恐万状的人们试图在光秃秃的山坡上藏身，子弹毫无希望地射向无法企及的直升飞机。最后到处是伤者的喊叫声和临死者的惨叫声。

她突然想到扎汉拉，她的丈夫也在这支马队中，“阿赫默德·古尔怎……怎么样了？”

“他回来了。”

“噢！谢天谢地。”简喘着气。

“不过他受伤了。”

“这村里哪些人死了？”

“一个也没有，班达村还算幸运。我的兄弟马杜拉也平安无事，毛拉的兄弟阿利山·卡利姆也一样，还有三个人也幸免于难——其中两个受了伤。”

“我马上就去，”让·皮埃尔说，他一脚走进了前屋。这儿曾是一个店堂，以后改成了诊所，现在是个药品仓库。

简把钱塔尔放入屋角的一只摇篮里，匆匆地整理了一下，让·皮埃尔很可能需要她的帮助。要是他不需要，扎汉拉可能会需要她的安慰。

穆罕默德开口了，“我们的弹药几乎用完了。”

简对此并不感到遗憾，她厌恶战争，决不会因为反抗力量一时被迫停止打那些思念家乡、可怜巴巴的十七岁的苏联士兵而流一滴眼泪。

穆罕默德接着说，“一年中我们损失了四支马队，只有三支通过了封锁线。”

“苏联人怎么找到他们的？”简问道。

正在隔壁房中听他们谈话的让·皮埃尔从敞开的门厅中传过话来，“他们一定是通过低空飞行的直升飞机加强了对关口的监视，——要不然是使用了卫星摄影。”

穆罕默德摇了摇头说：“是普什图人背叛了我们。”

简认为这是可能的。马队所经过的各个村庄，象一块磁铁那样吸引着苏联人的袭击。可以想象，一些村民可能会通过把马队的行踪告诉苏联人而换取自身的安全，尽管简还没有弄清楚那些人是怎样向苏联人递送情报的。

由这次伏击事件，她想到了自己一直希望得到的东西。她曾要求得到更多的抗菌素，皮下注射针头，以及消毒敷料。让·皮埃尔列出了一张长长的药物清单。争取解放卫生组织在巴基斯坦西北部城市白沙瓦设有一名联络员，阿富汗游击队的武器都是在那里买的，那位联络员可以在当地搞到基本的物资。而药品则需从西欧空运而来。多么浪费啊！而可能要等几个月，增援的物资才能到。在简看来，这比遭受伏击的损失还要大。

让·皮埃尔背着药箱重又走了进来，三个人一起走到院里。天色漆黑，简停了下来，叮嘱法拉给钱塔尔换尿布，然后匆匆地赶上前去。

快到清真寺了，她才赶上了他们。这不是什么雄伟的建筑，没有辉煌的色彩，精致的装饰，决非人们在咖啡茶几上摆设的那些画册中熟悉的伊斯兰艺术。它没有围墙，粗糙的屋顶靠几根石柱支撑着，简以为它象美化过的公共汽车候车亭。或许是荒芜

的殖民大厦的游廊。正中的一条拱形走廊通向有围墙的庭院。村民们对它怀有小小的崇敬，他们在此祈祷，也把它作为议事厅、交易所、课堂和宾馆。今晚它又将成为一座医院。

油灯悬挂在石柱的钩子上，照亮了游廊般的清真寺。村民们聚集在拱形走廊的左边，抑制着感情：几个妇女在低声啜泣，可以听见两个男人的说话声，一个问一个答。人群自动散开给让·皮埃尔、穆罕默德和简让路。

六个遭到伏击的幸存者在夯实的泥地上挤成一堆，三个没受伤的蹲在地上，仍然戴着那种圆形的奇特莱里帽，看上去浑身污垢，垂头丧气，疲惫不堪。简认出了很象他哥哥穆罕默德的马杜拉·卡恩，以及略瘦于他兄弟毛拉、但面貌酷似的阿利山·卡利姆。两个伤员靠墙坐在地上，其中一个头上绷着血迹斑斑的脏绷带，另一个臂上吊着一根临时的挂带。简不认识他们，她本能地估量起他们的伤势来。从表面上看，他们似乎只受了点轻伤。

第三个受伤者阿赫默德·古尔直挺挺地躺在用两根棍子和一床毯子做成的担架上。他闭着眼，皮肤呈灰色。他的妻子扎汉拉蹲在他身后，把他的头枕在自己的双膝上，一边默默地哭泣，一边抚摩着他的头发。简看不见他的伤口，但可以断定，他伤得一定不轻。

让·皮埃尔叫人找来一张桌子、热水和毛巾，然后跪在阿赫默德身旁。一会儿后，他抬头看看其他游击队员，用达利语说：“他是炸伤的吗？”

“直升飞机发射了火箭，”其中一个伤员说，“一枚火箭在他身旁爆炸了。”

让·皮埃尔改用法语对简说：“他伤的很厉害，能活着回来真是一个奇迹！”

简看到了阿赫默德下巴上的血迹：他一直在咳着血，这是内伤的迹象。

扎汉拉用恳求的目光望着简，“他怎么样？”她用达利语问。

“对不起，我的朋友，”简尽量柔声地说，“他伤得很重。”

扎汉拉听天由命似地点点头：她已经知道了这点。但简的证实又使她漂亮的脸庞上重新挂满了泪珠。

让·皮埃尔对简说：“替我检查一下其他人，我一分钟也不想耽搁。”

简检查了其他两个伤员，“头上受伤的只是擦破了一点皮，”一会儿她说。

“处理一下吧，”让·皮埃尔说，他正指导人们把阿赫默德抬上桌子。

她看了看臂上挂带的人。他的伤比较严重，好象子弹打碎了他的骨头，“一定很痛吧？”她对游击队员说。他咧嘴笑了笑，点点头。这些人都好象是生铁铸成的，“子弹打断了骨头，”她对让·皮埃尔说。

让·皮埃尔头也没抬，“给他上点本地麻醉药，清洗一下伤口，取出碎片，用干净的挂带先吊住。以后再给他固定骨骼。”

简开始准备注射。如果让·皮埃尔需要她的话，他会叫她的。看来，这将是一个漫长的夜晚。

午夜过后不久，阿赫默德就死了。让·皮埃尔真想哭——不是因为悲伤，他几乎还不认识阿赫默德，而纯粹是因为失望。他知道本来可以救活这个人的，只要有电，一位麻醉师和一个手术室。

他将死人的脸蒙上，然后看了看他的遗孀。她连续好几个小时就这么呆滞地站着，看着。“很遗憾，”他对她说。她点点头。他为她的镇静感到宽慰。有时人们会指责他没有竭尽全力，他们似乎认为他通晓一切，没有不能治愈的毛病，而他倒想朝他们大喊，“我不是上帝。”可现在，这个人似乎理解他。

他转身离开尸体。只感到浑身骨头酸软。他已经在血肉模糊

的躯体上工作了一整天，这还是第一个死去的病人。那些一直在旁看他工作的人，大多数是死者的亲属，此刻走上前来处理尸体。那个寡妇嚎哭起来，简把她带走了。

让·皮埃尔觉得有一只手搭在他的肩上，他转身看见了穆罕默德，这位组织马队的游击队员。让·皮埃尔感到有一种犯罪的刺痛。

“这是真主的意愿。”穆罕默德说。

让·皮埃尔点点头。穆罕默德拿出一盒巴基斯坦卷烟，点燃了一支。让·皮埃尔开始收拾医疗器械，把它们放进药箱里。他看也没看穆罕默德，便问道：“现在你打算怎么办？”

“马上再派一支马队，”穆罕默德说，“我们不能没有弹药。”

尽管疲劳，让·皮埃尔一下子警觉起来，“要看看地图吗？”

“是的。”

让·皮埃尔关上药箱，和穆罕默德一起离开了清真寺。星光照亮了他们穿越村庄去商店的道路。在起居间，法拉正熟睡在钱塔尔摇篮旁的地毯上。他们到后，她立即醒来，站起了身。“你现在可以回家了，”让·皮埃尔告诉她，她一声不吭地走了。

让·皮埃尔把药箱放在地上，轻轻提起摇篮，把它搬进了卧室。在他放下摇篮时，钱塔尔醒了，开始哭喊起来。“这是怎么啦？”他对她喃喃道。看了看手表，他知道她可能是要吃奶了。

“妈妈马上回来，”他对她说，然而却没有效果。他把她抱出摇篮，哄她。孩子安静了，他又把她带回起居室。

穆罕默德站在一边等着。“你知道地图放在哪里的。”让·皮埃尔说。

穆罕默德点点头，打开了一只油漆过的木橱。他取出一厚叠折好的地图，挑了几张，摊放在地上。让·皮埃尔一边哄着钱塔尔，一边从穆罕默德的肩头望下去，并且问道，“遭到伏击的地

点在哪儿？”

穆罕默德指着贾拉拉巴德城附近的一处地方。

马队的踪迹无法在地图上标出来。但让·皮埃尔的地图却可以指示出那些可能是马队行踪的峡谷、高地和季节性滩流。有时穆罕默德对一些地形还能回忆起来，有时则需加猜测。他将和让·皮埃尔讨论地图上一些轮廓线的精确含义或者是象冰碛那样的不明显地带的特征。

让·皮埃尔建议说：“你们可以从贾拉拉巴德北边更远的地方绕过去。”在那个城市所在的一片平原上，是一片迷宫般的山谷，如一张巨大的蛛网，从科纳尔一直延伸到努利斯坦河。

穆罕默德又点燃了一支烟。同大多数游击队员一样，他烟瘾很大。他一边抽烟一边怀疑地摇摇头。“那个地区埋伏太多，”他说，“如果说那儿的人还没有背叛我们的话，那也不会很久了。不行。下一支马队将从贾拉拉巴德的南边绕过去。”

让·皮埃尔皱起了眉头。“我想这是不可能的。南边，从卡布尔关口开始全是一片开阔地，无遮无盖，你们会被发现的。”

“我们不走卡布尔关口，”穆罕默德说。他手指按在地图上，然后沿阿富汗—巴基斯坦边界向南移动。“我们将在特雷门克尔越过边界。”他的手指指着他说的那个村名上，然后又划出一条从那儿到五狮谷的路线。

让·皮埃尔点点头，竭力不露出高兴的神色来。“这个主意很好。下一批马队什么时候出发？”

穆罕默德开始收地图。“后天。我们得抓紧。”他把地图重新放进那只油漆过的橱里，便朝外走去。

他刚要离开，简回来了。“晚安，”他漫不经心地向她打了个招呼。这位英俊的游击队员对怀孕的简不再有什么热情了，这使让·皮埃尔十分高兴。在让·皮埃尔看来，简情欲过盛，很可能被引诱过去，而要是她真的同阿富汗人发生了关系，那事就麻烦了。

让·皮埃尔的药箱还放在地板上，简弯身把它拿起来。他一惊，忙从她手里夺过药箱。她嗔怪地看了他一眼。“我来把它放好，”他说，“你去看看钱塔尔，她要吃啦。”他将婴儿交给简。

当简坐下来给钱塔尔喂奶时，他背着药箱，提了一盏灯走进前屋。肮脏的地上堆放着好几箱药品。已经打开的纸板箱搁在店主的木架上。让·皮埃尔把自己的药箱放在铺有蓝瓷砖的柜台上，取出一只黑色塑料盒，样子就象袖珍电话，大小也一样。他把那东西放进了口袋。

他把药箱里的东西全拿了出来，把消毒器具放在一边，把没用过的药物堆放在架子上。

他重新回到起居室。“我想下河去洗个澡，”他对简说，“我太脏了，无法上床。”

她给了他一个梦幻般满意的微笑。她喂奶时常带着这样的微笑。“快点，”她说。

他走了。

村子终于慢慢沉静了下来。有几处地方还亮着灯，一扇窗口还传出女人痛苦的哭泣声，但大多数地方都是黑洞洞的，寂静无声。在走过村子的最后一幢房子时，他听见一个女人在提高嗓音唱着哀悼死者的悲歌。一时间，他感到那些由他造成的死人重重地压在他心头。但不久，他就把这一切抛到脑后了。

他沿着麦田中间的一条石子路走着。一边走，一边四下察看，侧耳细听：村里的男人此刻正在干活呢。在一块地里，他听见刈割的沙沙声，在一块狭长的梯田里，他看见两个男人借着灯光在除草。他没同他们说话。

他来到河边，涉水过河，攀上对面陡壁上的一条弯曲的小路。他明白现在十分安全，但当他在微弱的亮光下向上攀登时，还是感到越来越紧张。

十分钟后，他来到了他要找的高地，拿出无线电发报机，拉

开天线。这是克格勃最新研制也是最高级的小型发报机。但尽管如此，这儿的地形还是不利于无线电传播。因此，俄国人在他们控制的一座山头上专门建造了一座中继站，接收他的信号然后传递给指挥部。

他按下说话键，开始用英语呼叫起来：“我是单体，请回答。”他用的是暗语。

他等了一会儿，又开始呼叫。

第三次呼唤后，他听到一声劈啪作响的响亮回答：“我是管家，请讲，单体。”

“你们的晚会很成功。”

“明白：晚会很成功。”对方重复了一遍。

“二十七人参加，还有一人迟到。”

“明白：二十七人参加，一人迟到。”

“为准备下一次晚会，我需要三头骆驼。”这暗语的意思是：“从今天起三天后和我接头。”

“明白：需要三只骆驼。”

“在清真寺和你们见面。”这也是暗语，所谓“清真寺”是指三个村子的汇合处。

“明白：清真寺。”

“今天是星期天，”这不是暗语：这是为了防止对方接收者传话时忘了此时已过半夜，结果使让·皮埃尔早一天去说定的联络地点。

“明白：今天是星期天。”

“通话完毕。”

让·皮埃尔收回天线，将发报机放回口袋，然后爬下峭壁来到河边。

他很快脱了衣服，从口袋里掏出一只指甲刷和一小块肥皂。肥皂在这儿是稀有之物，但他作为医生有这个优先权。

他小心翼翼地走进五狮河，跪下身，用冰冷的河水朝身上

泼。接着用肥皂擦皮肤和头发，拿刷子用力地刷起来，刷腿，肚子，胸脯，脸，手臂和手。手洗得特别仔细，用肥皂洗了一遍又一遍。就这样，他跪在浅水里，一丝不挂，在星空下瑟瑟发抖，一边拼命地刷啊刷，好象永远不停似的。

第七章

“这孩子患有麻疹，胃肠炎，还有金钱癣，”让·皮埃尔说，“很脏，而且营养不良。”

“这儿谁不是这样呢？”简说。

他们同往常一样，用法语交谈。孩子的母亲在他们说话时看看简，又看看让·皮埃尔，不知道他们在说什么。让·皮埃尔注意到了这一点，便用达利语对她说，“你的儿子会好的。”

他走到山洞的另一边，打开药箱。所有来诊疗所的孩子都要在这儿接种抗肺结核疫苗。当他准备卡介苗注射液时，他从眼角注意到简正在给那男孩喝由葡萄糖、盐、苏打和溶解于清水中的氯化钾混成的饮用水，还在小孩饮水的间隔，给他洗污垢的脸。简的动作干净利落，相当漂亮，就象是手艺人——陶工在捏泥坯，或者砌砖工在挥动着铲刀。他盯着她那双抚摸着受惊孩子的纤细的手。他喜欢她这双手。

他取针时，为了不让小孩看见针筒，背过了身，然后用袖子挡住，转过身来，等着简。当她用酒精球给那男孩擦右臂时，他一直细细地观察她的脸。这是一张顽皮的脸，大大的双眼，翘鼻子，一张宽嘴总是含着笑。此时她神情严肃，下巴一鼓一翕，象是在磨牙——这是她思想集中的表示。让·皮埃尔注意到了所有这些表情，却对她的思想一无所知。

他时常思索——几乎是不停地思索——她究竟在想什么。他不敢问她，因为这样的交谈很容易陷入僵局。他不得不时常提防，就象一个不忠实的丈夫，生怕自己说的话或脸上流露出的表情会使事情败露，任何诚实与不忠，信任与背叛，自由与专横的

交谈都是忌讳的，所有会导致这些问题的话题，如爱情，战争，政治等也是如此。甚至在谈论一些相当简单、无关紧要的话题时，他也会相当谨慎。因此，他们的婚姻缺少亲密感，显得有些怪。

“准备好就开始吧，”简说。他意识到她正朝着他微笑。

他拉过孩子的手臂，用达利语说：“几岁了？”

“五岁。”

小孩正说着，让·皮埃尔已经把针插进了皮肤，小孩立刻大哭起来。这声音使让·皮埃尔想起自己五岁时的情景：骑着他的第一辆自行车，摔倒了，也这样哭了起来。那是一种在突然摔痛时表示抗议的嚎叫。他看看眼前这个五岁病人绷紧的脸，回想自己当初又痛又恨的心情。他暗自思忖：从那时到现在，我是怎么过来的？

他放开手，孩子立刻回到母亲身边。他数了三十片二百五十毫克的灰黄霉素，递给那位母亲。“每天给他吃药，直到吃完。”他用简单的达利语说。“不要把药给别人——他需要这些量。”这是治金钱癣的药，麻疹和胃肠炎就只能听其自愈了。

“让他躺在床上，直到斑点消失。记住，多喝水。”

妇人点点头。

“他有兄弟姐妹吗？”让·皮埃尔问道。

“五个兄弟，两个姐妹。”妇人骄傲地说。

“孩子得单独睡，否则其他几个也会得病的。”妇人显得有些犹豫，也许她总共只有一张床供孩子睡。但让·皮埃尔对此却无能为力。他继续说，“如果药吃完，孩子还是不见好，再把他带来。”其实，孩子真正所需要的既不是让·皮埃尔，也不是母亲所能提供的——而是大量富有营养的食物。

母子俩离去了。一个是瘦小、病弱的孩子，一个是憔悴、疲倦的母亲，他们可能是从好几英里远的地方来的，母亲一路抱着孩子走来，现在又得走回去。说不定孩子会死去，但不会死于肺

炎。

现在剩下一位病人：“马郎”，他是班达村的圣人。疯疯颠颠，经常半裸着身体。他从班达上游二十五英里外的柯玛尔游荡到五狮谷西南六十英里外的俄国人控制区，查里卡尔。他讲话语无伦次，却能未卜先知。阿富汗人认为“马郎”是吉利的。不仅容忍他们的行为，还给他们吃喝和衣物。

他走了进来，腰上系着破布，头戴俄国军官帽。他手捂肚子，佯装痛得慌，让·皮埃尔拿了一把药片给他。这疯子便跑着离开了诊所，手里抓着人工合成的海洛因药片。

“他现在一定是吸毒成瘾了。”简说。明显不赞成让·皮埃尔这样做。

“是的，”让·皮埃尔承认。

“那你为什么给他呢？”

“他有溃疡，我有什么办法呢？——莫非开刀？”

“你可是个医生。”

让·皮埃尔开始收拾药箱。他早上还得去六、七英里外的科巴克开诊——途中还有个约会。

那个五岁男孩的哭声给这洞里带来了一种昔日的气氛。象是旧玩具的气息，或者是一束使你揉眼睛的奇怪的光。让·皮埃尔感到有点迷惑。恍惚间，他老看见他童年碰到的人们，他们的脸老出现在他周围的事物中，就像一幕幕电影上的情景，但它们不是在银幕上，而是在观众的背后。他看到了他的第一位教师，那个厉害的法国女教师梅迪森小姐，那位因被喊作骗子而给了皮埃尔狠狠一拳的雅克·拉丰泰纳；还有瘦弱、衣服褴褛、总是心神不安的母亲。而出现最多的则是他的父亲，一个魁梧、结实、愤怒的囚犯。

他尽力集中精力整理要带到科巴克去的器具和药物。他把瓶子装满了蒸馏水以便路上喝。他的食物由那儿的村民供给。

他拎起药箱出门，把箱子驮在脾气急躁的老扎马上。每次出

诊，他总要牵着这匹扎马。这匹马能够笔直地走上一整天，但却不愿拐弯。因此简称它为玛吉，这是以英国首相玛格丽特·撒切尔的名字命名的。

让·皮埃尔一切准备就绪。他回到洞里吻别简。当他转身要离开时，法拉抱着钱塔尔进来了。孩子正在哭，简解开衬衣扣，马上给钱塔尔喂奶。让·皮埃尔摸了女儿粉红色的小脸，用法语说：“多吃点。”然后走了。

他牵着玛吉走下山，走过一座被弃的村庄，沿着河床，向西南方走去。在炎热的阳光下，他走得又快又带劲，他已经习惯了。

当他把自己的医生身份忘在脑后、而一心考虑他的约会时，他开始有些焦急不安起来。阿纳托利会在那儿吗？他也许会误时，甚至可能会被捕。如果真的被捕了，他会招供吗？他是否已在酷刑下出卖了自己？约会的地点会不会有一支游击队在等着，准备对他进行冷酷无情、近乎虐待的报复呢？

尽管懂得诗歌和虔诚，这些阿富汗人终究是野蛮人。他们具有民族特色的体育就是抢牛尸。这是一种危险而残忍的运动：把一只无头的小牛放在一块场地中央，两队人面对面地坐在马背上。一声枪响，两队人向牛尸冲去，目的是捡起牛尸，把它带到一英里外的指定地点，然后从那儿返回人群，而不让对手抢走牛尸。在你争我夺过程中，牛尸常常被撕成两半，这时就由裁判员根据各队所得残体的大小来决定胜负。让·皮埃尔去年冬天路过五狮谷下的罗克哈镇时，曾看见过这种游戏。他看了几分钟，才发现他们不是在撕小牛，而是一个人，一个还活着的人。他感到非常恶心，想去阻止这场游戏，可有人告诉他，那人是俄国军官。好象这是人人想要得到的解释似的。当时，根本就没有人理他，他无法使那五十名热衷于野蛮游戏的人注意他，因为他们正在兴头上。他没等到那人死去就走了。但或许他应该一直呆在那儿，因为每当他担心自己被人发现时，就会想到那个俄国人的形

象，一个无助的、流着血、被活活撕碎的生灵。

怀旧之感仍陪伴着他。他看着路旁褐色的溪谷岩墙，脑海里一会儿出现儿时的情景，一会儿又是自己被游击队抓走的恶梦。他最早的记忆便是审讯，以及他们把父亲带到监狱时他所感到的狂怒和不公正，他当时几乎还不识字，但他能在报纸的标题上认出父亲的名字。在那个年龄——他一定只有四岁——他不知道当一个抵抗英雄意味着什么。但他知道父亲同他的朋友、牧师、皮匠及村邮电所柜台后的人一样，是共产党员。他以为他们所以叫他“红罗兰”是因为他的肤色是红的。当他父亲以叛国罪被判刑五年后，他们告诉让·皮埃尔，这事和阿布杜大叔有关。棕色皮肤的阿布杜曾胆战心惊地在他家里呆了几个星期。他是民族解放战线的人。让·皮埃尔当时并不知道那是什么意思，还以为是动物园里某只大象的名字呢。他唯一清楚、并坚信不疑的是：警察十分残忍，法庭并不公正，而人们却都被报纸愚弄了。

随着时间的流逝，他懂得更多了。心灵受了更大的创伤。他的愤怒与日俱增。他去学校，其他孩子说他父亲是卖国贼。他告诉他们他父亲不是卖国贼，而是战场上的勇士，可别人不相信。他只好和母亲搬迁到其它村里住一阵子。然而，不知怎的，邻居弄清了他们的情况，告诫他们的孩子别和让·皮埃尔玩。最令不堪忍受的是去探监。父亲明显地变了，消瘦、苍白，一幅病恹恹的样子。最无法忍受的是看见父亲没有一点自由，穿着灰色的囚服，胆怯，害怕，口口声声称手拿警棍、耀武扬威的看守为“先生”。过不了多久，监狱的气味就使让·皮埃尔恶心。他一走进监狱门，便觉得要呕吐。母亲后来就不再带他去了。

直到父亲出狱后，让·皮埃尔才详细地把一切同父亲谈了，并最终明白了一切。他明白了：不公正的现象远比他想象的要严重。德国侵占法国时，法国共产党人已在狱中组织起来，在抵抗中起了重大的作用。战争结束后，父亲继续进行反对右翼专制的斗争。当时，阿尔及利亚还是法国的殖民地，那里的人民受尽剥

削和压迫，仍在为自由而勇敢地斗争。不少法国青年应征，被迫参加镇压阿尔及利亚人的残酷战争。在这场战争中，法国军队所犯下的罪行常使人们回忆起纳粹的残暴。那个让·皮埃尔总是将它和地方动物园的大象联想在一起的组织，就是阿尔及利亚民族解放阵线。

让·皮埃尔的父亲便是为阿尔及利亚独立自由而在请愿书上签名的那闻名遐迩的一百二十一个人中的一个。当时，法国还在进行侵略战争，所以这个请愿活动被视为具有煽动性。因为它可能会引起法国士兵的反战情绪。父亲做的还不仅仅是这些，他还带了一只装有法国人为阿尔及利亚民族解放阵线捐献的钱的箱子越过边境，把箱子带到瑞士，存入一家银行；他掩护了阿布杜叔叔。事实上，阿布杜根本不是什么叔叔，而是被法国秘密警察通辑的一个阿尔及利亚人。

父亲告诉让·皮埃尔，这些便是他在反法西斯战争中所做的一切。他现在仍在继续战斗，只是敌人不再是德国人，也不是法国人，而是资本主义，财产的拥有者，富人，特权阶层。他们使用了各种卑鄙手段来维护自己的地位，他们控制了半个世界——然而，最后的希望总是属于穷人，属于被压迫的人民的。因为在莫斯科，人民统治着政权，全世界的劳动人民正期待苏联为他们的独立、自由战争提供指导和鼓励。

让·皮埃尔逐渐长大，可美好的前景却变得暗淡。他发现苏联并不是劳动人民的天堂，但他却不想改变自己根深蒂固的信念：莫斯科领导的共产主义运动是全世界被压迫人民唯一的希望，是推翻如此残酷地迫害他父亲的法庭、警察和报纸的唯一手段。

父亲成功地把火炬传给了儿子。然而，好象他早就知道似的，爸爸逐渐开始衰老，他的脸色再也没有恢复从前的红润，他不再参加游行、组织募捐舞会、或为当地报纸撰稿。他担任了一系列轻微的办事员工作，当然，他还是党员，工会会员，但没有

恢复主席的职务，不参与整理会议记录，制订议事日程等工作。他们与牧师、皮匠及村邮电所的人一起下象棋，喝大茴香酒。他们的政治讨论不象先前那么激烈，而是平淡乏味，好象他们曾为之努力过的那场革命已经无限期地推迟了。没过几年，父亲就去世了。到那时，让·皮埃尔才发现父亲蹲监狱时染上了肺结核，后来从没好过。他们剥夺了他的自由，挫伤了他的锐气，摧残了他的身心，更糟的是，他们诬告他是卖国贼，而事实上，他是一个英雄，为了自己的同伴他曾出生入死，可他死时，却成了一个罪证确凿的叛徒。

如果他们知道我现在正在如何为你报仇，爸爸，那他们会后悔的。让·皮埃尔牵着驴走上阿富汗的山岗时，心里这样想。因为我提供的情报，这里的共产党人能扼制马休德的运输线。去年冬天，马休德没能积蓄武器弹药，结果今年夏天，他无法对机场武器库及公路上的运输车辆发动攻击，而只能为自己的领地免遭政府袭击而苟延残喘。独自一人，爸爸，我几乎已经摧毁那个野蛮人的力量，他想把自己的国家带回到荒蛮不堪、充满穆斯林迷信的时代。

当然，仅仅控制马休德的运输线是不够的。那人已经成了民族英雄。此外，他还具有从反抗力量领导上升为合法总统的头脑和力量。他是铁托、戴高乐，穆加贝。俄国人不是要他保持中立，而是要消灭他，无论是活的还是死的。

问题在于马休德这个人行动诡秘，来去无踪，象森林里的小鹿，会突然在丛林里出现，又会出其不意地消失。但让·皮埃尔很有耐心，俄国人也一样：迟早总会有机会的。只要让·皮埃尔能确切地知道马休德在后来的二十四小时要去的地方——也许他受伤了，也许计划参加某次葬礼——那么，让·皮埃尔就会用他的发报机发出暗语，鹰就会来攻击了。

他真希望能告诉简自己在这里的真正使命，甚至使她相信，这么干是对的，他要指出，他们的医疗工作毫无意义，因为给那些

游击队员治疗只会使居住在这儿的人们永远贫穷无知，永远不幸下去。只会延迟时间、使苏联不能象拖一个人一样，抓住他的衣领，不顾其又踢又叫，硬拽着进入二十世纪。她很有可能理解这些。不过，他本能地知道，因为他欺骗了她，她是不会原谅的。实际上，她会勃然大怒。他想象得出，她那时一定会无情无义、不肯宽恕，桀骜不驯。兴许她会马上离开他，就象她当年离开埃利斯·塞拉一样。她甚至会因受到连续两个男人同样的欺骗而大发雷霆。

因此，由于害怕失去她，他不得不继续骗她，就象一个因恐慌瘫倒在悬崖上的人一样。

当然，她已看出有些事有点不对头，这他能从她的目光里看出。但他确信，这不过是因为她怀疑他俩的关系有些问题，——她似乎从来没有想过，他，让·皮埃尔的一生都是彻头彻尾的骗局。

不出一点问题是不可能的，不过他总是谨小慎微，以防被她或其他人发觉。每当使用发报机时，他就用暗语，倒不是怕游击队会监听，因为他们根本就没有发报机，而是担心阿富汗政府军可能会监听到。政府军中叛逆分子多如牛毛，没有什么消息不会传到马休德耳中。让·皮埃尔的发报机非常小，能够藏在药箱底部的隔层里，在不携带药箱的情况下，他便把它藏在衬衣或上衣的口袋里。它的缺点是功率有限，只能进行短时间的通话，要想报告马队的详细路线和时间，非得花上好长时间，尤其是在使用暗语情况下。想那么做的话，就得有一架大得多的发报机和电池盒。让·皮埃尔和勒布隆先生当时都不同意那么干。结果他只得通过联系人来传递情报。

他胸膛一挺，朝下看去。他已经来到了一个小山谷的尽头。脚下的道路通向另一个山谷。这个山谷和前一个成九十度夹角，一条弯弯曲曲的小溪从两个峡谷中流过，河水在午后的阳光下闪烁光芒。河的对面又有一个山谷延伸进大山，通往他的目的地科

巴克。科巴克河的这一边，也就是三个山谷的汇合点，有一所小石屋。象这样的小石屋在这儿星罗棋布。让·皮埃尔可以想象，它们一定是游牧民或旅行商人夜宿的地方。

他牵着玛吉朝山下走去。阿纳托利可能已经在那里了。让·皮埃尔不知道他的真实姓名和身份，但断定他是一名克格勃，并从他评说将军的口吻中猜想他是一名上校。不管他的官衔到底是什么，反正他不会是个文职人员。从这里到巴格兰姆有五十英里的山地，阿纳托利一个人走了一天半才走到。他是个苏联东部人，高高的颧骨，黄皮肤，穿着阿富汗服装。一路上，他佯装自己是乌兹别克人，北阿富汗蒙古族中的一员。这样也可以解释他达利语不地道的原因——乌兹别克人有他们自己的语言。阿纳托利很勇敢：他不会讲乌兹别克语，当然，因此他有可能会暴露。并且他也不知道游击队是怎样对付被俘的苏联军官的。

对让·皮埃尔来说，这种会面的危险性要小一些。他经常出诊，没有什么可大惊小怪的。但是假如有人注意到他不止一两次地碰上同一个在此闲逛的乌兹别克人，他就有可能受到怀疑。而且，假如有个会讲法语的阿富汗人恰好偷听到他与那个乌兹别克人的谈话，那让·皮埃尔只能企求死得痛快一点了。

他的便鞋走路时没有一点声响，玛吉的蹄子也静静地踏入泥地。所以，在他快到石屋时，他吹起了口哨，生怕里面不是阿纳托利。他尽量不去惊吓那些阿富汗人，他们个个有武器，而且神经过敏。他低下头跨进了石屋。令他吃惊的是屋内空无一人。他背靠石墙坐下，静心地等着。不一会儿，他闭上了眼睛，他确实累了，但却紧张得难以入睡。这是最难熬的时刻：在等待中，惊慌夹杂着烦恼，完全压垮了他。他已经学会了在这个没有手表的国度里忍耐别人的不准时。但他从没有接受阿富汗人那种沉着的耐性。他不禁猜想起可能发生在阿纳托利身上的各种灾难。假如阿纳托利踩响了一颗俄国人的地雷，炸飞了脚，这该是多么令人啼笑皆非的事啊。事实上，这些地雷炸伤的大多是牲畜，而不是

人。尽管如此，作用却毫不逊色。因为炸死一头牛即意味着杀害阿富汗的一个家庭，就好象他们的屋子连同他们自己一起被炸弹炸飞了一样。每当看到一头牛或一只羊拐着一条粗糙削制的木腿时，让·皮埃尔就不再感到可笑了。

沉思中，他感觉到屋内来了其他人。他睁开双眼，看到阿纳托利那张东方型的脸正慢慢移近自己的脸。

“我完全可以偷走你的东西，”阿纳托利操着流利的法语说。

“我可没有睡着。”

阿纳托利在泥地上盘腿而坐。他是个矮胖、一身横肉的家伙，穿着破旧的棉布衬衣和裤子，披着一块穆斯林头巾、一块方格围巾和一条裹着双肩、当地人叫“柏图”的泥色羊毛毯。他从脸上拉下那条围巾，朝让·皮埃尔微笑，露出一口烟熏的黄牙；

“你好吗，我的朋友？”

“很好。”

“你太太呢？”

阿纳托利老是问到简，这使让·皮埃尔感到有些不妙。俄国人曾竭力反对他带简来阿富汗，说她会影响他的工作。让·皮埃尔指出，无论如何他也得带一名护士去，为争取解放卫生组织总是成对成双地派人。他强调，他可能会跟任何伴随他去的护士睡觉，除非她长得像猩猩金刚^①。最后，俄国人终于同意了，但还是老大不高兴。“简很好，六个星期前刚生了小孩，一个女孩。

“恭喜啊！”阿纳托利似乎真的很高兴，“不过，是不是过早了点？”

“是的，还算幸运，没有任何并发症，是村里的接生婆接生的。

^① 1933年拍摄的同名恐怖电影中的主角。——译者

“不是你？”

“当时我不在，我跟你在一起。”

“天哪，”阿纳托利看来很惊异，“在这么重要的日子，我竟把你拖在外面……”

让·皮埃尔对于阿纳托利的关心甚为欣慰，但也没有显露出来。“这种事无法预料，”他说，“而且，这也值得，你干掉了我告诉你的那个马队。”

“对。你的情报太好了。再次祝贺你。”

让·皮埃尔感到一阵自豪，不过，他设法冷静了下来，一本正经地说：“我们的联络系统看来运行正常。”他谦虚地说。

阿纳托利点点头，“对那次伏击他们有什么反应？”

“绝望与日俱增，”在他说话的当儿，让·皮埃尔突然想到，亲自与联系人会面的另一个好处在于他能提供这类背景性情报、感受和印象，而通过发报机用暗语通话是不够详尽具体的。

“现在他们的弹药经常断档。”

“那么下一支马队呢，何时出发？”

“昨天已经出发了。”

“他们真是玩命了，好。”阿纳托利伸手从衬衣里摸出一张地图，在地上铺开。地图上画着五狮谷和巴基斯坦边境。

让·皮埃尔集中心思，回顾他与穆罕默德那次谈话的细节，然后开始为阿纳托利指出马队从巴基斯坦返回的路线。他不知道他们回来的确切时间，因为穆罕默德也不知道他们在白沙瓦购买物品需多少时间。但阿纳托利在白沙瓦的人会告诉他马队离开的时间，由此他可以制定出他们的回程时间表了。

阿纳托利没有做记录，却把让·皮埃尔所说的每句话，每个字都记进了脑海。让·皮埃尔介绍完后，他们又细细地重温了一遍，这次由阿纳托利复述，让·皮埃尔检查。

阿纳托利卷起地图，重又放回衬衣内，“马休德现在怎么样？”他平静地说。

“自从上次我和你见面后一直没见到过他，”让·皮埃尔说，“我只见过穆罕默德——他从来不知道马休德将在何处或什么时间出现。”

“马休德这只狐狸，”阿纳托利露出了难得闪现的感情。

“我们会抓住他的。”让·皮埃尔说。

“对，我们会抓住他的。他明白我们现在正在全力追寻他，所以他掩盖了一切行踪。不过，猎犬自有它的嗅觉，他不可能永远避开我们——我们人这么多，力量这么强，干劲又这么大。”他突然意识到自己动了感情，笑了一笑，又变得务实起来。“这是电池，”他说着从衬衣里拿出了一个电池盒。

让·皮埃尔拿出藏在药箱底部隔层里的小型发报机，取出旧电池换上新的。每次见面，他们都要换一下电池，以确保让·皮埃尔不会因电源耗尽而失去联络。阿纳托利将把旧电池带回巴格兰姆去，因为不能冒险把俄国产的电池丢在这儿，五狮谷这地方根本就没有电他。

正当让·皮埃尔把发报机放回药箱的当儿，阿纳托利说：“你有没有长水泡？看我的脚……”他突然住了口，皱皱眉，翘起头静听着。

让·皮埃尔变得紧张起来。直到这以前他们俩从未让人看见在一起过。他们知道这样的事迟早会发生，所以曾合计过对付的方法，他们将装作陌生人在同一地方休息，在不速之客离开后再继续谈下去；假如不速之客有久呆的迹象，他们将一起离开，好象他们碰巧同路。这一切预先都已商定。但此刻，让·皮埃尔感到自己肯定是满脸心虚的表情。

不一会儿，他听到了外面的脚步声以及一个人的急喘声。接着，一个身影遮住了洒满阳光的进口。简走了进来。

“简！”他叫了起来。

两个男人都跳了起来。

让·皮埃尔说：“怎么，你到这里来干什么？”

“谢天谢地，我总算追上你了，”她上气不接下气地说。

让·皮埃尔从眼角注意到阿纳托利已经转过身去，就象阿富汗人回避一个厚颜无耻的女人一样；这个姿态帮助让·皮埃尔从见到简的震惊中恢复了过来。他很快地环视一周。幸运的是阿纳托利已经在早几分钟前藏好了地图。可是那架发报机——发报机在箱里还露出一两英寸。不过，简没看见——此时还没看见。

“坐下吧，”让·皮埃尔说，“喘口气，”他与简同时坐下，利用这个动作把药箱挪了个位置，使发报机露出的那一面朝着自己，而不是朝着简。“出什么事了？”他问。

“一个我不能解决的医疗问题。”

让·皮埃尔的紧张情绪松弛了一点。刚才他还怕她会因为怀疑什么而跟踪他。“喝点水吧，”他说着一手伸进箱里，另一手在翻找的当儿将发报机推进里面。藏好发报机后，他取出一小瓶蒸馏水递给她。他的心跳开始恢复正常。他重新感觉到心脏的存在。暴露的痕迹已经没有了。还有别的什么会引起她的怀疑吗？她也许听到阿纳托利在讲法语——但这也没什么稀奇：如果一个阿富汗人能讲第二种语言，通常总是法语。乌兹别克人的法语可能要比他的达利语讲得流利。她进来那一刻阿纳托利在讲些什么来着？让·皮埃尔记起来了：他要点水疱药膏。这也没有什么破绽，阿富汗人遇上医生总是讨药，即使他们身体非常健康。

简从长颈瓶中喝了口水，开始说：“你走后不久，他们送来了一个十八岁小伙子，大腿伤得很厉害。”她又喝了一口水，根本不理睬阿纳托利。让·皮埃尔发现她过于关心紧急医疗问题，几乎没有注意到屋里的另一个男人。“他在罗卡附近战斗时负的伤，他父亲一路背着他来到五狮谷，整整走了两天，赶到时伤口已经发炎。我给他注射了六百毫克青霉素，然后清洗了伤口。”

“完全正确。”让·皮埃尔说。

“不久，他出冷汗，神志不清。我给他诊了脉：脉搏快而弱。”

“他脸色灰白，呼吸困难吗？”

“是的。”

“你怎么处理？”

“我把他当休克治——抬高他的腿，盖上毯子，给他一杯茶。然后就来找你了。”她急得快要哭了。“他父亲背了两天才把他带到这儿来，我不能让他死。”

“他不一定会死，”让·皮埃尔说，“过敏性休克是一种比较罕见但众所周知的青霉素反应。处理的方法是肌肉注射半毫升的肾上腺素，然后用抗组织胺，比方说，六毫升的二苯胺。你想让我和你一起回去吗？”他这么主动提出后，瞥了一眼阿纳托利，但阿纳托利毫无反应。

简叹了口气，“不，”她说，“山那边还有其它人等着你呢。你去科巴克吧。”

“如果你真这么想。”

“是这么想的。”

火柴光亮了一下，阿纳托利点了一支烟。简瞥了他一眼、然后又看看让·皮埃尔。“半毫升的肾上腺素，然后六毫升的二苯胺。”说着她站了起来。

“是的，”让·皮埃尔也站了起来。他吻了她一下，“你确信自己能处理？”

“当然。”

“你得赶快。”

“嗯。”

“你想骑玛吉回去吗？”

简想了一想，“我想就不啦。那条路走起来更快。”

“你认为怎么好就怎么办。”

“再见。”

“再见，简。”

让·皮埃尔目送她走了出去。他一动不动地站了一会儿。阿

纳托利和他都不说一句话。过了一二分钟，他走到门口，朝外望去，只见简已走到两三百码以外了，她穿着薄棉布衣，正坚定地朝五狮谷大踏步地走去，黄褐色的尘灰大地上，只有她孤零零的一个纤小的身影。让·皮埃尔看着她，直至她拐弯消失在山间。

他走回屋里，背靠墙坐了下来。他和阿纳托利对视着。“老天爷，”让·皮埃尔说，“真险啊。”

第八章

那个小伙子死了。

简赶到山洞时，浑身燥热，满面尘土，累得快要倒下了，可那小伙子已经死了。他死了有差不多一个小时了。他的父亲在山洞口等她，一脸麻木不仁的样子。从他那听天由命的姿势以及平静的棕色眼睛里，简知道事情已经完结了。他什么也没说。她走进山洞，看着那死去的小伙子。她太疲劳了，竟恨不起来，只是满心失望。让·皮埃尔不在和扎汉拉重孝在身，没有谁能和她分担忧伤。

后来，当她躺在店老板屋顶上的床上时，她哭了。身旁是钱塔尔，躺在小小的床垫上，在心满意足而无忧无虑的睡梦中不时地喃喃细语。她为那死去的小伙子哭，也为那小伙子的父亲哭。同她一样，小伙子的父亲尽了全力来抢救。他的悲伤又该比自己大多少倍啊！泪水模糊了她的眼睛，然后她睡着了。

她梦见穆罕默德来到她的床边，在全村人的注视下同她做爱。接着他告诉她，让·皮埃尔同那个胖记者拉乌尔·克勒蒙的妻子西蒙娜有暧昧关系，并说他俩在让·皮埃尔应该出诊的时间在科巴克幽会。

第二天，她浑身酸痛，因为前一天她差不多是一路跑着去小石屋的。当她做家务时，思绪又回到了前一天。回想起来也真幸运，让·皮埃尔在那小石屋停了下来——可能是想休息——这使她能赶上了他。当看到玛吉在屋外，让·皮埃尔和那个好笑的小个子乌兹别克人在屋内时，简真有一种说不出的轻松。她走进去时，两个男人大吃了一惊。真滑稽。生平第一天她看见一个阿富

汗人在女人进去时站起身来。

她背着药箱走上山坡，在山洞里开起了门诊，同往常一样，医治那些患有营养不良，疟疾，伤口感染，肠道寄生虫的病人，但脑子里却在想昨天的危机。在那以前，她从未听说过过敏性休克。无疑，那些会打青霉素针的人一般都知道该怎么对付这种反应，但她的训练十分匆忙，结果很多东西根本就没有学。事实上，许多医疗细节几乎都只象蜻蜓点水般地过了一下，因为有让·皮埃尔在身边教她怎么做，而让·皮埃尔又是个称职的医生。

那是怎么样一种焦虑不安的时候啊！坐在教室里，有时同教学护士在一起，有时独自一人，干巴巴地吸收、消化医药和保健教育的种种知识，而心里却在猜想阿富汗等着她的是什么！有的课程反而使她疑窦重重。人们告诉她，她的第一个任务是为自己泥地里挖个厕所。为什么呢？据说因为提高不发达国家人们健康水平的最快方法是阻止他们把河流小溪当厕所，而自己造厕所可以给他们树立榜样，留下深刻的印象。她的导师斯蒂芬尼，是个四十岁上下戴眼镜的慈祥女人，老是身穿粗衣，脚蹬凉鞋。她常强调用量过大的危险性。其实，不少疾病和小病小痛不用药也能自愈，但原始（其实并不那么原始）的人却总是想服点药丸或药水。简想起了那个乌兹别克人向让·皮埃尔要水疱药膏的事。他一生肯定一直在长途跋涉，只是在碰上医生后才说他脚痛。用量过大的弊端，除了浪费药品外，还在于为小伤小痛开的药会使病人产生抗体，等到真的碰上大病，药物就不灵了。斯蒂芬尼还教导简设法同当地的土医生合作，而不要唱对台戏。至今为止，简已经成功地同接生婆拉比艾进行合作，但没有同那位毛拉阿布杜拉合作过。

学习本地语言是最简单不过的事。早在巴黎，还没想到要来阿富汗之前，她就已经在学法西话，即波斯语了。当时的目的是想把翻译当得更好一些，用处大一些。阿富汗其它主要语言是普什

图语，那是普什图人的语言，达利语是塔吉克人的语言，而五狮谷正好是塔吉克人的领地。那些为数不多的阿富汗人，例如游牧民，一般既讲普什图语也讲达利语。要是他们讲的是欧洲语言的话，那就相当于英语和法语。石屋里的那个乌兹别克人一直在对让·皮埃尔讲法语，那是简第一次听到人们带着乌兹别克口音讲法语，听起来和俄语的口音没什么两样。

白天，她一直在回忆那个乌兹别克人。一想起他，简就不得安宁。每当她觉得有什么重要的事要做，却又想不起究竟是什么事时，她总有这种感觉。也许，是因为这个人有些怪吧。

中午，她关上诊疗所，给钱塔尔喂了奶，换了尿布，然后做了米饭和香肠，同法拉一起吃中饭。现在，法拉对简非常忠诚，总渴望能做什么取悦她，晚上也不愿回家。简总是尽可能地平等对待她，但这好象愈发增添了她对简的敬慕。

午后最热的时候，简把钱塔尔留给法拉，便下山去她的秘密栖身地——那个突兀山岩下阳光充沛的壁架。在那儿，她做产后健美操，决心恢复自己的体形。她一边收缩骨盆肌肉，一边仍不断想着那个乌兹别克人，仿佛看见他在那小石屋里站起身来，那东方型的脸上满是惊诧的神色。不知怎么的，她感到悲剧正在降临。

她终于悟出了事情的真相，它不是一下子出现在她的脑海，倒象是一场雪崩，开始范围很小，慢慢地增大，直至淹没一切。

没有一个阿富汗人会抱怨脚上的水疱，甚至连假装也不会。因为他们根本就不知道什么叫水疱，就象一个格洛斯特郡的农民不知什么叫脚气病一样。没有一个阿富汗人，无论怎么惊奇，在看到女人进来时，会站起身来。如果他不是阿富汗人，那又会是什么人呢？他的口音告诉了她，尽管没几个人能辨认出这个口音。因为她是学语言的，既会讲俄语也会说法语，所以能辨别出他讲法语时带着俄语口音。

这么说，让·皮埃尔在那荒无人烟的地方的一个小石屋里同一个伪装成乌兹别克人的俄国人碰头。

也许是偶然碰上的吧？有可能，虽说可能性很小。她在脑子里回想她走进石屋时，她丈夫的脸部表情，尽管当时没怎么在意，可现在她能觉出那是一种负罪的表情。

不，那决不是什么偶然的巧合——那是一次约定的会见。也许这已不是第一次了。让·皮埃尔常去边远山村出诊，事实上，在这毫无时间观念、连日历也没有的国家里恪守自己的计划按时出诊，实在是一种毫无必要的认真和愚蠢。但是如果另有安排，要进行一系列的秘密联络，那就另当别论了。

他为何要见那个俄国人呢？这也是显而易见的。当她意识到他一定是在干背叛勾当时，眼泪不由涌了上来。当然，他是在给俄国人提供情报，透露马队的行动计划。他总是知道马队的行动线路，因为穆罕默德总是用他的地图。他还知道大致的时间，因为他常常目送他们从五狮谷的班达和其它村出发。显然，是他把这些情报捅给俄国人。这就是俄国人为什么去年总能成功地伏击马队，为什么五狮谷现在有这么多伤心的寡妇和可怜的孤儿的原因之所在。

我怎么啦？她突然感到一阵自怜。泪水不由地又流了下来。先是埃利斯，然后是让·皮埃尔——我怎么会选择这些混蛋的？是不是搞特务工作的人对我特别有吸引力？这是不是击破他的防线的挑战？我疯了吗？

她记起来了，让·皮埃尔曾申辩说苏联侵占阿富汗是正义的。有一个时候，他改变了自己的想法，简还以为她使他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如今看来，这种改变是假的。事实上，早在他决定来阿富汗为俄国人作间谍时，他就采用了反苏的观点来为自己做掩护。

他的爱情也是虚假吗？

单单这个问题就令人心碎。她用手抚住脸，真是不可思议。她爱上了他，嫁给了他，吻了他母亲那张紧绷的脸。依从他做的方法，平息了他们头一次的口角，竭尽全力同他配合，忍着巨

痛和害怕给他生了孩子——难道这一切都是为了一个虚幻的、宛如纸板剪出来的丈夫，一个根本就不爱她的男人？这真象自己跑了数里路去问如何医治那个十八岁的小伙子，然后回来发现他已死了一样。而且还远不止是这样，而是有如那个小伙子的父亲的心情，他背着儿子走了两天，结果只能眼睁睁地看着他死去。

她感到乳房有些涨，知道是喂钱塔尔的时间了。她穿上外套，用袖子擦了擦脸，便朝山上走去。当突如其来的悲伤退去后，她开始清醒地考虑起来。结婚这几年里她总感到一种模模糊糊的不满意。而现在她明白那是为什么了。从某种程度上说，她一直感到让·皮埃尔在欺骗她。正是由于这种隔阂，他们未能变得亲密无间。

到达山洞时，钱塔尔正在那儿大哭，法拉不停地哄她。简抱过孩子，喂她吃奶。起初，简感到腹部象有把钳子在揪，感到不舒服，接着胸部有一种说不出的快感。

她想独自一人呆一会儿，便打发法拉回她母亲那儿睡午觉。

给钱塔尔喂奶使简平静了下来。让·皮埃尔的变节行为似乎不那么使她震怒了。她相信他对她的爱不会是虚伪的。那又是什么道理呢？他为什么要把她带到这里来？她对他的间谍工作起不了什么作用。那一定是因为他爱她。

如果他爱她，那一切问题都可以解决。当然他得停止为俄国人服务。暂时她还无法想象自己会同他当面冲突——比如，她会说“把一切都揭出来”吗？不，但如果需要，她会说的。然后，他会带她和钱塔尔一起回欧洲……

回欧洲。当她想到他们要回故乡时，不由感到一阵宽慰。这种想法是突然产生的。在这以前，如果有人问她阿富汗怎么样，她会说她所做的一切很值得且很迷人，她在这儿处理得很好，甚至还会说挺喜欢这儿。但现在，当返回文明的日子近在眼前时，她那富有弹性的心绪乱了。她暗自承认，这儿刺目的景色、寒冷的气候、异域的人民、飞机轰炸、一个接一个的伤员，一直使她

的神经过分紧张，几近崩溃的边缘。

她想，事实是，这儿真可怕。

钱塔尔不再吃奶，睡着了。简把她轻轻放下，换了尿布，抱她上床，没有惊醒她。她总是那么平静，真是一种福气。她在睡梦中度过了各种各样的危机——只要她不饿，感到舒服，多大的声音也吵不醒她。然而，她对简的情绪很敏感，当简感到苦恼时，她常会醒来，尽管周围没什么声音。

简盘腿坐在褥垫上，看着熟睡的孩子，心里却在想着让·皮埃尔。她希望此刻他就在身旁，那样的话，她就可以马上和他谈谈。她奇怪对让·皮埃尔背叛游击队的事自己为什么并不生气——更不要说愤怒了。是不是因为她安于这样的认识：所有的男人都是骗子？她是不是已逐渐相信这场战争中唯一清白的是作战双方那些做母亲、妻子和女儿的？是不是因为她自己作了妻子和母亲而改变了性格，因而不再对让·皮埃尔的背叛表示愤慨？或者说只是因为她爱让·皮埃尔？这些，她自己也说不清。

不管怎么说，现在不是回忆过去，而是考虑将来的时候。他们将回巴黎，那儿有邮递员、书店和自来水。钱塔尔将有漂亮的衣服、童车和一次性使用的尿布。他们将在一个有趣的环境中找一套小公寓住下，那儿生活中唯一危险的将是出租汽车驾驶员。简和让·皮埃尔将重新开始生活，这回他们将真正地互相了解。他们将通过缓慢而合法的手段使这个世界变得更加美好，而不最搞阴谋和叛逆。他们在阿富汗的经历将帮助他们在第三世界开发事业中找到工作，也许会是世界卫生组织中工作。家庭生活将同她所想象的一样：三个人都为人类尽力，生活幸福安定。

法拉进来了。午睡时间已结束了。她敬慕地和简打招呼，然后看看钱塔尔，发现她还睡着，便盘腿坐在地上，等着简的吩咐。她是拉比艾的大儿子伊斯默尔·古尔的女儿。古尔此时不在家，正随马队……

简开始大口大口地喘气。法拉用询问的目光看看她。简做

个不赞成的手势，法拉的目光使移开了。

她父亲随马队走了。简心里想。

让·皮埃尔把马队出卖给了俄国人。法拉的父亲将在伏击中死去——除非简能做什么阻止那次伏击。但做什么呢？可以派一个人跑到开伯尔山口去与马队碰头，要他们改变路线。穆罕默德能够做出这样的安排。但那样的话，简必须向他说明她是如何知道马队要遭伏击的——而穆罕默德就一定会杀死让·皮埃尔，也许会亲手打死他。

如果两人中的一个非死不可，那我宁愿让伊斯默尔死，也不能让让·皮埃尔死。

接着，她又想起了其他三十来个随马队一起出发的五狮谷人，这使她十分震惊：难道为了救丈夫，他们就全要去死吗？——那留着胡子的卡米尔·卡恩；伤痕累累的老沙哈扎·古尔；歌唱得很动听的尤索夫·古尔；羊倌谢尔·卡德尔；掉了门牙的阿布杜·穆罕默德以及膝下有十四个孩子的阿里·卡尼姆。

应该采取另一种方法。

她走到洞口，站在那儿向外张望，午睡时间已过，孩子们都跑出洞口，重新在岩石和刺丛中玩他们的游戏，其中有穆萨·穆罕默德那个九岁的独生子，因为只剩下了一只手，他父亲更宠他了。此刻，他正拿着那溺爱他的父亲刚给他的小刀在那儿横冲直撞。她看见法拉的母亲，头顶一捆木柴吃力地走上山坡。还有毛拉的妻子，正在洗阿布杜拉的衬衣。她没有看见穆罕默德和他的妻子哈利玛。她知道他在班达，因为早上她还见过他。他可能在洞里和妻子儿女一起吃饭——这里大多数人家都有自己的山洞。他现在一定在那儿，不过简不愿公开地找他，因为那会在村里搞得沸沸扬扬。她需要谨慎。

我告诉他什么呢？她想。

她想直接求他：“帮我干这个，我要你干。”对一个看上她的西方男人来说，这可能有效，但穆斯林教徒却似乎不具备这种

罗曼蒂克的气质。穆罕默德对她有的只是一种不那么强烈的情欲，那当然不会使他听命于她。而即便是这种感觉，简也无法确定他是否一如当初。那么，还有什么呢？他没欠她什么情。她从未给他或他的妻子看过病，不过她治过穆萨——她曾救过那孩子的命。穆罕默德欠她一笔人情债。

帮个忙吧，我救过你的儿子。也许这管用。

可穆罕默德会询问事情的原由。这时，许多妇女来挑水，打扫山洞，喂牲口，准备食物。简知道她马上就会看见穆罕默德了。

我对他讲什么呢？

俄国人知道马队的路线。

他们怎么会知道的？

这我不知道，穆罕默德。

那你怎么这么肯定？

我不能告诉你。我偷听了谈话，我从英国情报局得到的情报。我卜算出来的，我梦到的。

对，梦到的。

她看见他了。他从洞里走了出来，高大英俊，一副外出的打扮：头戴一顶和马休德一样的帽子，这是大多数游击队员喜欢炫耀的帽子；一块土黄色的“拍图”，用作斗篷、毛巾、毯子以及伪装物；一双从俄国士兵尸体上扒下来的牛皮靴。他穿过空旷地，大踏步地走去，太阳下山前还有老长一段路要走。他沿小道，向空无一人的村庄走去。

简看着他高大的身影消失，心想，现在不讲，就永远没机会了，便跟上了他。起初她走得很慢，很谨慎，以防别人看出她在跟着穆罕默德；走到山洞那儿看不见的地方时，便奔跑了起来。她踉踉跄跄地在满是灰尘的山路上高一脚低一脚地跑着，一边想这么颠沛对身子有什么影响。她看见穆罕默德时，就喊了起来。他停下脚步，转过身来等她。

“上帝和你同在，穆罕默德·卡恩，”她追上他时这么说。

“也和你同在，简·迪布特。”他颇有礼貌地回答。

她停了一会儿，大口喘着气。他等着她，一脸宽容自娱的表情。

“穆萨现在怎么样？”她问。

“他很好，很幸福。正在学着使用左手。他总有一天要用左手杀俄国佬的。”

这是个小小的玩笑：在阿富汗，左手向来认为是干“脏”活的，而右手则是用来吃东西的。简对他的妙语赞许地一笑，然后说：“我们能救活他的命，我真高兴。”

他也许认为她不那么礼貌，但没有显露出来。“我永远欠你的情。”

这正是她等待的一句话，“有一件事你可以帮我。”她说。

他的表情无法捉摸，“如果我能够……”

她环顾四周，是想找个地方坐下。他们正站在被炸毁的一所房子旁。房子的前墙已倒塌，石块和泥土横在路上。他们可以望见屋里的情景。唯一留下的家具是打碎的土罐。可笑的是一张凯迪拉克汽车的彩色照片还钉在墙上。简在碎砖上坐了下来，穆罕默德犹豫了一会，也坐在了她的旁边。

“这事你能做，”她说，“但有点麻烦。”

“什么事？”

“你也许会以为这是蠢女人的狂想。”

“也许吧。”

“你会骗我的，现在说同意，过后又说了声‘忘了’，什么忙也不帮。”

“不会的。”

“我要你真诚地对待我，无论是拒绝还是同意。”

“好的。”

这足够了，她想。“我想让你派一个信使去找马队，要他们

改变回家的路线。”

他吃了一惊——他原来还以为可能是没什么大不了的家务事。“为什么？”他问。

“你相信梦吗，穆罕默德·卡恩？”

他耸耸肩，“梦就是梦呗。”他含糊其词。

也许用梦当托词不好，她想，说幻觉可能会好一些。“天最热时，我一人躺在洞里，我想我象看见了一只白鸽。”

他突然变得聚精会神起来。她知道这回说到点子上了。阿富汗人相信灵魂有时会依附在白鸽身上。

简继续往下说：“我肯定是在做梦，因为那白鸽想同我说话。”

“噢！”

他可能把这看成我当时产生了幻觉，而不是做梦的迹象，简心里想。她又说：“我很认真地听，可还是不明白它究竟说了些什么。我想它说的是普什图语。”

穆罕默德睁大了眼睛，“普什图领地的信使……”

“后来，我看见拉比艾的儿子，法拉的父亲伊斯默尔·古尔站在鸽子后面，”她把手放在穆罕默德的手臂上，看着他，心想：我可以象开电灯一样摆布你，你这个自负的傻瓜。“古尔的心口插着一把刀，汩汩地流着血。他指指刀柄，好象要我把它从胸口拔出。那刀柄上镶着宝石。”她心里暗想：我从哪里搞到了这撒谎的材料？“我从床上起来，向古尔走去，我有些害怕，但我得救他。当我伸手抓那把刀时……”

“怎么啦？”

“他消失了。我想那以后我醒来了。”

穆罕默德闭上大嘴，恢复了常态，紧皱起眉头，好象在回味梦的含义。现在是再怂恿他一把的时候了。简暗自思忖着。

“这也许很荒唐，”她说，设法在脸上摆出一副小姑娘的天真表情，好象随时准备听从他，一个大男子的高人一等的判断。“正

因为如此，我要你替我做点事，替一个救过你儿子的人做点事——让我的心得安宁。”

他脸上显出有些轻蔑的表情。“根本没必要提人情债。”

“这是不是说你准备帮我了？”

他以问代答：“刀柄上嵌着什么宝石？”

呵，天哪，她心里想，该说什么呢？她想说“绿宝石”，但绿宝石同五狮谷有关，那样的话，可能会暗指伊斯默尔是被五狮谷的一个叛徒杀死的。“红宝石，”她说。

他慢慢地点了点头。“伊斯默尔对你说话了吗？”

“他好象想说，但没有说出来。”

他又点了点头。简心想，快点，该死的，下决心吧。最后，他终于说：“预兆很明显，马队必须改变路线。”

真是谢天谢地，简心里念叨着。“我真放心了。”她由衷地说。“在这以前，我不知如何是好。现在好了，我敢保证阿默德将被得救了。”她不知怎样才能使穆罕默德说话算数，不改变主意。她不知该不该同他握手。最后，她决定用一个更古老的动作来封住他的诺言，使之无法收回。她凑上前去，飞快地轻吻了一下他的嘴，不给他任何机会拒绝或回吻。“谢谢！”她说，“我知道你是个守信用的人。”她站起身，留下他独自坐在那儿，一脸茫然不知所措的样子。她转身沿小路朝山上的山洞跑去。

跑到山岗的顶部，她站住了，回头望去。只见穆罕默德正大踏步地朝山下走去，已经离那炸毁的房子不少路了。他昂首挺胸，双手有力地摆着。他从我那个吻中汲取了不少力量，简心里想。我真不害臊啊！我利用了他的迷信、虚荣和情欲。作为一个女人，我本不该利用他的成见，即认为我是个温顺、风骚、又具有超自然力量的女人而操纵他。但这行之有效，成功了！

她继续朝前走。接下去她得对付让·皮埃尔。暮色中他就要回家了。他将在别处等到三四点钟，当阳光不太热后才动身回来。她感到对付让·皮埃尔要比对付穆罕默德容易。一方面，她

可以向让·皮埃尔说真话。另一方面，这回是他错了。

她来到山洞。这小小的宿营地此刻十分忙碌。一队苏联飞机吼叫着从头顶飞过。每个人都停下手头的活计看着飞机，尽管飞机在很高的高空，且离这儿很远，不可能朝这儿扔炸弹。飞机飞走后，小孩张开双臂，象飞机机翼一般，嘴里学着飞机的轰鸣声四处奔跑。在他们想象的飞行中，他们又想轰炸谁呢？简不由心里犯了嘀咕。

她走进山洞，看了看钱塔尔，朝法拉笑了笑，掏出了笔记本。让·皮埃尔和她差不多每天都要在上面记些东西，主要是医疗上的事。他们将把它带回欧洲，给那些将继他们而来的人提供一些资料。人们也希望他们记些个人的情感以及碰到的个人问题，使别人对这儿的情况有所准备。在这笔记本上，简相当详细地记载了她怀孕和生钱塔尔的情况。但记在上面的情感方面的体会则是她经过严格筛选的。

简靠墙坐着，笔记本摊在双膝上。她把那个十八岁的年青小伙子因过敏性休克而夭折这一不幸记了下来。对此她有些伤感，不过心情并不太压抑。正常的心理反应，她对自己说。

她把今天处理的一些轻微病例也作了详细记录，然后随意地把工作笔记从后面翻上来看。让·皮埃尔的病历记录龙飞凤舞，连成一片，象一张蜘蛛网。写的东西简明扼要，仅仅把症状、诊断、治疗及疗效情况记了下来。比如先记下“蛔虫”或“疟疾”，接着写“治愈”或“病情稳定”，要么“死亡”。而简却老喜欢写下“她今早感觉见好”或“这位母亲患了肺结核”这类完整的句子。她还看了看自己怀孕初期的笔记：乳头胀痛，两腿粗肿，早晨感到恶心。一年前写的东西现在看看挺有意思。我很怕阿布杜拉。哦，她都忘记这件事了。

简把笔记本放好，和法拉一起花了两小时清扫了山洞诊所。现在该进村去过夜了。她走下山去，在那家店铺里忙碌时，心中琢磨着如何处理与让·皮埃尔的交锋。她明白该怎么办——带他

去散步——不过，说些什么呢？她心里没底。

让·皮埃尔回来好几分钟，简还是没拿定主意。她拿了一块湿毛巾给他擦去脸上的尘土，又递上一杯用瓷杯沏的绿茶。他并没精疲力竭，不过累了，但情绪挺好。简知道，他还能走更多的路。让·皮埃尔喝着茶，简坐在他身边，可竭力不去看他，心里在想：你骗了我。让·皮埃尔稍事休息后，她说：“我们出去走走吧，象过去一样。”

他有些吃惊：“你想去哪儿？”

“随便哪儿。不记得了，去年夏天，我们常出去欣赏夜色？”

他笑了：“记得。”简喜欢他这样的笑。

“要不要带钱塔尔一起去？”他问。

“不，”简这会儿不想分心，“她和法拉在一起挺好的。”

“好吧，”他有些茫然。

简去告诉法拉，让她准备好晚餐用的茶、面包和酸乳酪，就和让·皮埃尔一起离开了屋子。

天色渐暗，傍晚的空气轻柔温馨。这是夏日里最好的时光。他们俩沿着田野，向河边慢慢走去。简回想起去年在同一条小路散步时的心境：急切、慌乱、激动、满怀取胜的信心。她为自己妥善地应付局面而自豪，但也为这场冒险很快就要过去而感到高兴。

当交锋的时刻临近时，简不由心头紧缩起来，尽管她一再给自己打气：自己无所隐瞒，无所顾忌，问心无愧。他们从一段水面宽而浅的岩石河床上蹚水过河，沿着对面峭壁上一条陡峭而弯曲的小路向上攀登。爬到崖顶，他们席地而坐，双脚沿崖壁垂挂下去。脚下一百英尺的地方，五狮河湍湍流过，挟带着卵石，翻腾着泡沫，冲过一个个急流险滩。简往山谷望去，大片耕地上水渠纵横交错，梯田层层，成熟的庄稼金灿灿绿油油，恰似一件彩色玻璃玩具摔成了一堆晶莹闪亮的碎屑。但是，飞机的轰炸给整

幅图画留下了一个个斑痕：倒塌的筑墙，阻塞的水渠，麦浪滚滚的田里也嵌着一个个弹坑。偶而隐现的圆帽和黑头巾，说明已有男人在那儿干活。他们要趁苏军晚间飞机停开，收起炸弹的功夫，把粮食抢收回家。还看得见一些扎头巾的头和更小的身影。那是妇女和孩子。他们也在那儿趁暮色帮助干活。远处山谷的另一边，农田沿着一片山坡缓缓地延伸，但很快被灰冷的石头围住了。左边，连片的村舍炊烟袅袅，微风吹来时烟柱变得七弯八扭。随风还吹来了阵阵混杂不清、断断续续的谈话声，那是女人们在五狮河上游一个弯口外沐浴。她们压低了嗓门说话，已听不见扎哈拉尽情的笑声了，因为她正在戴孝。唉，都是因为让·皮埃尔……

这个念头给了简勇气。“我要你送我回家，”她唐突地说。

开始，让·皮埃尔误解了她的意图，不高兴地说：“我们不是才来嘛。”他又看了她一眼，才把皱眉舒展开。“噢！”他说。

他的语气沉着冷静，简不由产生了一种不祥之感。她意识到不经过抗争，恐怕难以实现自己的目的。“是的，”她说得十分坚定，“回家”。

他用一只胳膊搂住她，说：“这个国家有时是让人觉得乏味。”他没有看简，而是凝望着他们脚下奔流的五狮河。“而你现在又刚生过孩子，感情特别脆弱。过几个星期，你会发现……，”

简抢过话头：“算了吧，别哄我啦。”她可不想让他用这派胡言把事情搪塞过去。“收起你这番体贴，留着给病人吧。”

“好好，”他抽回手臂，说：“来这儿以前，我们就已经决定要在这儿呆两年，我们也都认为出来时间短，效率太低，把钱和时间都白白花在培训，旅行，安置之类的事上。当时我们决心要真正干一番事业，所以定好要在这儿干上两年。”

“可现在我们有了孩子。”

“这又不是我的主张！”

“不管怎么说，我已经改变了主意。”

“你无权这样反复无常。”

“我又不是属于你的，”她气得不行。

“这件事办不到。我们别谈这个了。”

“才刚开个头呢，”他的态度激怒了简。她不想对他说自己已知道他在搞间谍而赢了这场争论，无论如何现在还不是时候。谈话变成了她作为个人是不是具有自己的权力的一场争论。她只想让他承认她有权自作主张。她说：“你没有权利不把我放在眼里，无视我个人的意愿。我今年夏天要走。”

“我的回答是：不行。”

她还是决定同他说理：“我们在这儿一年了，已经有了影响，而且作出了很大牺牲，比我们预料的要大。这一切还不够吗？”

“我们定好是两年，”他固执地说。

“那是老早的事，早在钱塔尔出生以前。”

“那么，你们走，把我留在这儿。”

对这个问题，简考虑了片刻。带着一个婴孩随马队去巴基斯坦，既艰难又危险。没有做丈夫的陪伴，旅途不堪想象。但也不是不可能。说来说去，让·皮埃尔还是要留下来，继续干出卖马队的事。将来，每过几星期，山谷里更多的丈夫和儿子就会死于非命。此外还有个原因不能留下让·皮埃尔一个人：那将导致他们的婚姻破裂。

“不，”她说，“我不能一人走，你必须一起去。”

他气恼了。“我不走，我不走！”

现在只得和他摊牌了。她深深吸了一口气，说：“你不想走也得走……”

“我不走，”他打断了她的话，用食指指着她。简盯着他的眼睛看，看见吓人的光芒。“你不可能逼我走，别白费劲了。”

“ 可我能…… ”

“ 我劝你别这样， ” 他说话的口气冷得可怕。

在简的眼里，让·皮埃尔突然成了一个素昧平生的人。她不再作声，陷入了沉思。她凝视着一只鸽子从村庄那儿腾空飞起，一直向她飞来。鸽子的窝就筑在峭壁的正面，离她脚下不远的地方。她惶恐地想：我不认识这个男人！整整一年了，竟还不了解他。“ 你爱我吗？ ” 她问。

“ 爱你不等于我得事事依着你。

“ 这算不算是肯定回答？

他盯着她。简毫不畏缩地迎着他的目光。渐渐地，两道冷冰冰而疯狂的目光从他眼里消失，他缓和了下来。最后他笑了：“ 是肯定回答。 ” 简靠到了他身上，他也重新搂住了她，温柔地低语道：“ 我爱你。 ” 他吻了吻她的头顶。

简的下巴靠在他的胸前，目光下垂。她刚才看到的鸽子又飞走了。这是一只白鸽，与她在心中塑造的形象十分吻合。鸽子扑扇着双翼，毫不费力地向下朝远远的河边飞去。呵，上帝，我到底在干些什么呀？她心里念叨着。

是穆罕默德的儿子，穆萨—— 现在被称作左撇子—— 头一个看见返回的马队。他撒腿跑到山洞前的空地，放声高喊：“ 他们回来了，他们回来了！ ” 此时谁都知道“ 他们 ” 指的是谁。

前半晌，简和让·皮埃尔都在山洞诊所里。简看着让·皮埃尔。他皱起双眉，脸上闪过一丝疑惑。他百思不得其解：苏军为什么不根据他的情况出击？简把脸转开，使他看不见自己的喜悦心情。她救了他们的生命！今晚尤索夫又能歌唱了；谢尔·卡多尔又将去数他的羊群；阿里·卡尼姆则能挨个地亲吻他那十四个孩子了。尤索夫是拉比艾的儿子。救下拉比艾的儿子就偿还了拉比艾帮助钱塔尔出世的恩情。所有那些本来需要服丧的母亲和女儿们现在又可以高兴起来了。

简很想知道让·皮埃尔此刻的心情。气恼，沮丧呢？还是失望？真难以想象，一个人竟会因为别人没被杀死而感到失望。她偷偷瞥了他一眼。可他表情木然。她心想：但愿我能知道他现在脑子里在想些什么。

不一会儿，病人便散去了。大家纷纷进村欢迎远行的人们归来。“我们也去吧”简说。

“你去吧，”让·皮埃尔说，“我这里收拾完就去。”

“好吧。”简猜想，他这是需要时间来镇定一下，以便在看见马队安全返回时能装出一付笑脸。

她抱起钱塔尔，沿着悬崖上那条小径向村里走去。她穿着薄底凉鞋，能感觉出脚下的石头灼热发烫。

她还没有同让·皮埃尔作正面交锋。可不能老这么拖下去。迟早他会得知穆罕默德曾派了一名交通员通知马队改变了原定的路线。自然，他会向穆罕默德打听，而穆罕默德则会告诉他简的幻觉。问题是，让·皮埃尔知道简其实并不相信幻觉……

她搁心自问：我为什么会害怕呢？做亏心事的不是我——是他。可现在他的隐秘好象倒成了我为之感到羞耻的事由。那天傍晚爬上峭壁时，我就应该把这事说出来。这事儿在我心里藏了这么长时间，所以自己也快成了骗子了。也许我怕的是这个，也许是因为他眼睛里时而露出的那种奇特的目光……

她还没有放弃回家的念头。可眼下，她还想不出办法来劝说让·皮埃尔那么做。她已经绞尽脑汁编造了不少理由：佯称他母亲生命垂危；或者在他的酸乳酪里下点毒，造成患病的症状，迫使他不得不回欧洲医治。最简单，也是最直接的办法，就是威胁他，说要告诉穆罕默德，让·皮埃尔是个间谍。当然她决不会这么做，因为揭穿他等于要杀死他。不过让·皮埃尔会认为她会说到做到，将威胁变为行动吗？恐怕不会。只有那种冷酷无情、铁石心肠的人才会相信她实际上会干出置自己丈夫于死地的事来。如果让·皮埃尔真是这么冷酷无情的人，他说不定会杀掉简的。

尽管天气很热，简还是禁不住打了个寒噤。谈论杀人真是够荒诞的。她想：两个象我们这样的人，各自能从对方的肉体获得极大的快乐，互相之间又怎么可能诉诸武力呢？

走到村里，她听见零乱而稠密的枪声，这是阿富汗人举行庆典的标志。她朝清真寺走去。村中的一切活动都在那儿进行。马队已经到了寺院内：队员、马匹、行李放在中间，四周簇拥着面带欢笑的妇女和叽喳不休的孩子。简站在人群的最外围。她边看边想：值得。我这么担惊受怕还真值得。我那样巧妙地使穆罕默德就范，虽有失尊严，却也值得。一切为了眼前的情景：马队平安归来，和自己的妻子母亲儿女们重逢团聚。

接着出现的恐怕是她一生中震动最大的事。

人群中，在那些阿富汗人的小圆帽和头巾之间，有一个长着卷曲金发的脑袋，起先她并没认出那是谁，但那么眼熟，使她的心弦不由地拨动了。后来，那人从人群中走了出来。简看到，在那浓密得不可思议的金色大胡子后面，是埃利斯·塞拉的脸。

简突然感到双膝发软。埃利斯？他在这儿？这不可能。

他朝她走来，身着一件宽松得象睡衣的阿富汗式长布衫。宽宽的肩膀上披着块脏毯子。络腮胡子上那一小块裸露的脸，晒得黝黑。映衬之下，那双天蓝色的眼睛比以往更加炯炯有神，象成熟的麦田里长出的矢车菊花。

简不禁愣住了。

埃利斯站在她跟前，表情严肃。“你好，简。”

她意识到自己不再恨他了。如果早一个月，她肯定会痛骂他骗她，暗中监视她的朋友。可现在这股气早已烟消云散。她永远不再喜欢他，但却能容忍他。再说能在一年多后第一次听到人说英语也是件赏心快事。

“埃利斯，”她低声说，“你到底来这儿干什么？”

“和你一样，”他说。

这是什么意思？搞间谍？不，埃利斯还不知道让·皮埃尔干

的勾当。

埃利斯看出简的困惑，说：“我是说我来这儿帮助抵抗力量来了。”

他会发现让·皮埃尔的行径吗？简突然为自己丈夫担起心来。埃利斯会把他杀了……

“这是谁的孩子？”埃利斯问。

“我和让·皮埃尔的，名叫钱塔尔。”简觉察到埃利斯一下子变得十分伤心。她意识到埃利斯一直希望自己和丈夫不和。哦，上帝呀，他肯定还爱着我。她试图换个话题，就问：“你怎么帮助他们呢？”

他拎起包。这是一只香肠形的咔其布大包，很象老式军用包。“我准备教会他们炸毁公路和桥梁的技术，所以，你瞧，在这场战争中我和你站在一边了。”

并不和让·皮埃尔站在一边呀，她暗想。现在怎么办？阿富汗人一时还没有怀疑让·皮埃尔，而埃利斯训练有素，知道怎么去拆穿骗局。迟早他会搞清事情的真相的。“准备在这里呆多久？”她问。如果仅仅是短期逗留，他可能还不致于有时间产生更多的怀疑。

“一个夏天吧，”他说得很含糊。

或许他不会长时间和让·皮埃尔打交道。“你住哪儿？”她又问。

“村里。”

“噢。”

埃利斯听出简语气中的失望，不由苦笑了一声。“我想，我本不应期望你见了我会高兴……”

简思绪纷乱。要是她能使让·皮埃尔就此洗手不干，他就不会再有危险。忽然她又觉得有能力和他斗下去。怎么会这么想呢？她问自己。因为我不再怕他了。为什么不再怕他了？因为埃利斯就在这里。

在此以前，我都没想到自己原来是怕丈夫的，简心里说。

“正相反，”她对埃利斯说，“我很高兴你来这儿。”心里却在想，我怎么这么冷淡！

沉寂。显然，埃利斯摸不透简说这话是什么意思。过了一会儿他才说：“嗯，我的守车里装了许多炸药、枪弹。我得先去那儿看看。

简点点头：“好的。”

埃利斯转身离开简，消失在乱哄哄的人群里。简一个人慢慢走出院子，神情恍惚。埃利斯就在这儿，就在五狮谷，而且分明还爱着她。

她走到店铺时，让·皮埃尔正好从屋里出来。他是在去清真寺的途中在这儿停留一下的，大概是来放药箱。简不知说什么才好。“马队带来一个你认识的人。

“欧洲来的？”

“是的。”

“哦，是谁？”

“去看看吧，你会大吃一惊的。”

他急匆匆地走了，简进了屋。不知道让·皮埃尔会怎么对付埃利斯？嗯，他肯定会去向俄国人报告，而俄国人一定会想法杀死埃利斯。

想到这儿她不由气上心头。“再不能杀人了，”她大声说，“我决不容忍！”钱塔尔被这叫喊声吓得哇哇大哭。简赶紧哄孩子使她安静下来。

我该怎么办呢？简思忖着。

我要制止他与俄国人联系。

用什么办法！

他的联络人不可能在村里和他接头，所以我只需设法把让·皮埃尔拴在这儿。

我就对他说，你要保证不离开村庄。如果你拒绝，我就去报

告埃利斯，说你是个间谍，他会阻止你走出村庄一步的。

如果让·皮埃尔先是承诺，而后又不兑现呢？

嗯，他一离开村庄，我就会知道；他同他的联系人接头，我也能知道，那样的话我就去通知埃利斯。

他是否有其他办法和俄国人联系呢？

他肯定有什么应急的联络方法。

但这里没有电话，没有邮局，没有信差，也没有信鸽……

他肯定有台无线电发报机。

如果真有，我就无法制止他了。

她越想，越觉得他有台发报机。他需要预先安排石头小屋的约会。从理论上讲，他离开巴黎前就可以定下每次联络的时间。但实际上却是做不到的，因为，万一他失约，迟到，或急需和联系人接头，他怎么办呢？

他一定有发报机。

他真的话，我该怎么处置？

我可以拿走。

她把钱塔尔放在摇篮里，朝屋子四周望了望。她先走进前屋。放在屋子中央那张歪歪斜斜的柜台上摆着让·皮埃尔的药箱。

它放在很显眼的地方。除了简，别人是不允许打开药箱的。平时，简从没理由去动它。

她扳開箱扣，把里面的东西一件件拿出来查看。

没有发报机。

岂会这么轻而易举？

她还在想，他肯定有发报机。我一定得找到。否则不是埃利斯干掉他，就是他杀死埃利斯。

简决定在屋内搜个遍。

她站到店铺的货架前，在药品堆里翻找了一阵，把所有拆封的纸箱纸盒都检查过了。她动作匆忙，生怕在找到以前他就回来

了。她什么也没找到。

她又走进卧室，把他的衣服检查了一下，又去翻了翻角落堆着的冬令被褥。什么也没有。她加快了动作：走进起居室，紧张地环顾四周，看看有没有可能藏东西的地方。地图箱！她打开箱子。里面只有地图。她啪地一声合上箱盖。这下吓着了钱塔尔。她蠕动了一下，但没哭出声，尽管已到了应该喂她的时候了。简心中暗暗念叨：是个小乖乖，感谢上帝！她朝食品柜后看了看，又掀起地毯，找找地板上是否有什么暗洞。

什么也没有！

发报机一定藏在这里。她不能想象他会冒风险把它藏在屋外，万一被人偶而发现岂不太危险？

她重新走进前屋。要能找到发报机，一切就都好办了。他除了屈服别无抉择。

药箱真是太显眼了，因为他外出总是随身带着。简拎起箱子。沉甸甸的。她又在箱子内摸了一圈，发现底层很厚。

突然，简的心头一亮。

箱子里可能有个夹层。

她用手指检查了一下底层。发报机肯定在这里头，她暗想，肯定在。

她用手指抠住底层的边缝往上掀。

夹层毫不费力地被掀了起来。

她朝里看去，心提到了嗓子眼。

暗格里有一只黑色的塑料盒。她取了出来。

就是它！她心里想，他就是用台小发报机与他们通话的。

那他干吗还要亲自和他们接头联系？

也许不敢通过发报机传送机密情报，怕被人窃听；也许发报机只用来安排约会和应急。

比如在他不能离开村子的时候。

这时，她听见后门打开的声音，吓得将发报机掉到了地板

上。她转过身，朝起居室里望去。是法拉，手里提着把扫帚。
“哦，天哪，”她大声叹道，又把身子转过来，心还在怦怦地跳。

让·皮埃尔回来以前一定要把发报机处理掉。

怎么处理呢？总不能扔出去，要被人发现的。

得砸了它。

用什么东西砸？

她没有榔头。

就用石头吧。

她疾步穿过起居室，来到院子里。

院墙是用石块和着灰泥砂浆垒成的。她踮起脚，用力扳顶上一排的一块石头，石头纹丝不动。她又去扳另一块，然后又是一块。第四块石头显得有些松动。她踮起脚，用力向后扳动。“嘿哟，嘿哟，”她嘴里喊，手拼命地使劲。坚硬的石头刮破了她的皮肤。她鼓足劲猛力一扳，石头终于松动，掉了下来，她向后退一跳。石头大约有一只蚕豆罐头一般大小，正合适。她用两只手捡起石头，急煎煎地回到屋里。

进了前屋，简拾起刚才掉在地上的那只黑色塑壳无线电发报机，放在即歪斜的柜台上，然后把石头举过头顶，使出浑身力气向发报机砸去。

塑料机壳砸裂了。

她应该砸得更重一些。

她举起石头又砸下去。这回机壳完全破了，机芯暴露在外，看得一清二楚：印刷电路，锥形扬声器，两节电池，上面印有俄文字样。她取出电池扔在地板上，又开始砸机芯。

冷不防有人从背后抓住她的手，只听得让·皮埃尔的叫喊声：“你干什么？”

她竭力挣扎，一时竟挣脱了，她又去砸那台机器。

他抓住她的肩猛地把她推到一边。她踉踉跄跄朝地上倒去。

她重重地摔在地上，扭伤了手腕。

他直勾勾地盯着发报机，吼道：“给毁了！再也修不好了！”他扯住简的衬衣把她拖了起来。“你看你干了些什么！他咆哮起来，目光中交杂着绝望和愤怒。

“放开我！”她也大吼起来。他根本无权这么做，因为是他欺骗了她。“你怎么敢这么粗暴地对待我？”

“我怎么敢？”他放开简的衬衣，缩回手，猛地朝她一击。拳头正好落在简的肚子中间。一时间，简惊呆了，接着感到腹部深处阵阵疼痛。本来这个部位自生钱塔尔后就一直在隐隐作痛。她痛得叫出了声，弓起身子，双手捂住腹部。

简紧闭着双眼，所以没看见第二拳又过来了。

这拳正好击在她的嘴部。她发出一阵尖叫。真不敢相信他的举动。她睁开眼，看了看他，生怕他还会再打她。

“我怎么敢？”他咆哮着，“我怎么敢？”

她一下跪在肮脏的地板上，呜呜地抽泣起来。惊骇、疼痛、悲伤交织在一起。她的嘴伤得很厉害，说话都很困难。“别打我了，”她好不容易才说出声，“别再打我了。”说着，一只手防卫似地捂住脸。

让·皮埃尔跪了下来，推开她捂住脸的手，直视着她的眼睛。“你知道有多久了？”他嘴里咝咝有声。

简舔了舔发肿的双唇，用衣袖轻轻敷了敷。袖子上沾上了斑斑血痕，“自从我看见你在去科巴克村的路上……在那间石头小屋……”

“可那时你什么也没看见！”

“那人说话带俄国口音，还说 he 脚上起了水疱。我就猜出七八分了”。

这以后，两人都没说话，沉默了片刻。“为什么现在？”他，他又问，“为什么以前不把发报机砸了？”

“我不敢。”

“那么现在呢？”

“埃利斯在这儿。”

“是吗？”

简鼓起最后的一点勇气。“如果你不停止间谍活动……，我就去告诉埃利斯，他会制止你的。”

他扼住了她的喉咙。“我要是掐死你呢？你这狗娘养的。”

“如果我遭到不幸，埃利斯会把事情弄个水落石出。他还爱着我。”

她盯住让·皮埃尔。只见仇恨的怒火在他眼里燃烧。“现在我无法干掉他了。”简不明白他指的是谁。埃利斯？不！马休德？让·皮埃尔的最终目标是不是杀掉马休德？让·皮埃尔的手还没松开，简感觉他掐得更紧了。她害怕地注视着他的脸。

这时，钱塔尔哇地一声哭了。

让·皮埃尔的表情发生了戏剧性的突变。顷刻间，眼里的敌意消失了，脸上愤怒的表情化为乌有。最后，他双手蒙住眼睛，开始哭了起来，简惊奇万分。

她以一种不相信的目光注视着他，发现自己不由心生怜悯。她对自己说，别傻了，这混蛋刚打过你，尽管如此，她还是为他的眼泪而感动。“别哭了，”她平静地说，声音温柔得令人吃惊。她摸了一下他的面颊。

“对不起，”他说，“刚才打了你，真对不起。可我一生的工作……全白费劲了。”

她惊奇地意识到，自己已不再恨他了，尽管她嘴唇还肿着，肚子还一阵阵地痛。感情完全征服了她。她双手抱住让·皮埃尔，拍着他的背，象在哄一个孩子。

“就因为阿纳托利的口音，”他咕哝道，“就因为那个。”

“忘了那个阿纳托利吧，”她说，“我们就要离开阿富汗，回欧洲了。我们随下一批马队走。”

他将自己的双手从脸上移开，看着她。“我们到巴黎以后，

.....”

“ 什么？ ”

“ 我们回家后，我还是希望我们在一起。你能原谅我吗？我爱你—— 真心地爱你，我一直在爱着你。现在我们已结婚了，还有个钱塔尔，简，请、请你别离开我，好吗？ ”

使她吃惊的是，自己对此竟毫不犹豫。他是她爱的男人，她的丈夫，她孩子的父亲。现在他遭到了困难，在请求帮助。“ 我不会去别处的。” 她回答说。

“ 起誓， ” 他说， “ 起誓说你不离开我。 ”

她那流血的嘴朝他笑了笑。“ 我爱你， ” 她说， “ 我起誓不离开你。 ”

第九章

埃利斯感到失望、烦躁、气恼，失望的是他到五狮谷好几天了，却仍然见不到马休德；烦躁的是他每天都痛苦地看到简和让·皮埃尔生活工作在一起，一起分享他们那可爱的小女儿带来的欢乐；气恼的是他自己把自己推入了这般窘境。

他们说今天能见到马休德，可这个伟人到现在还不露面。为赶到这儿，埃利斯整整走了一天。现在他是在五狮谷西南端的苏联占领区。离开班达时，他身边只有三名游击队员随行，他们是阿里·卡尼姆，马杜拉·卡恩和尤索夫·古尔。但他们每经过一个村庄就要纠集二三名游击队员，眼下已有三十名了。他们围坐在离山顶不远的一棵无花果树下，边吃无花果，边等待。

他们坐着的山脚下，一块颇为平坦的平原从这儿向南延伸，事实上，一直通往喀布尔，只是那儿离这里有五十英里远，不可能看到罢了。在同一方向比较近的地方是巴格兰姆空军基地，大约有十英里远。基地的房屋虽然看不到，但偶尔可以看到从那里起飞的喷气式飞机。这块平原布满了一块块肥沃的农田和果园，溪流纵横交错，流入五狮河。此处，五狮河河宽水深，但流速不减，奔腾着流向首都。一条起伏不平的公路从山脚盘旋而上，直达五狮谷，最后到罗卡村中止。罗卡是苏联占领区的最北端。公路上冷冷清清，只有几辆农夫的马车，偶尔可见一辆装甲车。俄国人新建的一座大桥横跨在公路与五狮河交叉的河面上。

埃利斯就是要炸掉那座桥。

他为掩盖自己的真实使命而教授的爆炸课在这儿大受欢迎，使他不得不限制参加的人数。他不流利的达利语也没造成什么影

响。他在德黑兰学了一点法西语，在随马队来这儿的途中又学了不少达利语。因此，他能用达利语说风景、食物、马匹和武器，但还不会表达爆破材料上的凹痕具有集中爆炸力的作用等诸如此类的意思。然而，学爆破对血气方刚的阿富汗人很有吸引力，所以他总有一批专心致志的听众。他无法教他们爆破一个目标所需的梯恩梯炸药的计算方程，也无法教他们如何使用十分简单的美军计算带，因为他们中没有人学过小学的算术，其中大多数人甚至不识字。然而，他能教他们如何有效地进行爆破，同时如何节省炸药。这一点对他们来说很重要，因为这儿所有的军用物品都供不应求。他还想教他们采取一些基本的安全措施，但没有成功。在他们看来，谨慎就是胆小。

同时，他老因为简而备受折磨。看到她触摸让·皮埃尔，看到他俩在山洞诊所里那么有效而和谐地工作，他就妒火中烧。瞥见她喂孩子时露出的乳房，他心里就会一阵冲动。他有时夜不能寐，躺在睡袋里，在伊斯默尔·古尔家里，彻夜辗转反侧。有时候他浑身冒汗，有时候则全身发抖，在硬土地板上得不到一点安宁。他尽量不去听伊斯默尔夫妇在离他仅几英尺远的隔壁做爱的声音。他手心发痒，很想能触摸到简。

对所有这一切，他只能责备自己。他自愿来担任这个使命，本是希望能重新得到简，可真够愚蠢的。现在看来，那种想法既不成熟，也违反职业习惯。现在他所能做的就是尽快地离开这里。

但在碰到马休德以前，他什么也干不了。

他站起来，不停地来回走动，但又小心翼翼，只限于在树荫里徘徊，免得被公路上的人瞧见。几码远的地方有一堆坠毁的直升飞机的金属残片。这是一片片很薄的钢片，大小形状都同菜碟相差无几。这给他一种启示。他一直在考虑如何表现成形炸药的效率，现在他找到方法了。

他从挎包里取出一小片梯恩梯炸药和一把小刀。游击队员

拢了上来，阿里·卡尼姆也在其中。他身材矮小，形态丑陋，长着一只歪鼻子和一口不整齐的牙齿，背稍稍有些隆起。据说他有十四个孩子。埃利斯把他的名字写成波斯语体刻在炸药上，然后把刻过字的炸药展示给他们。阿里认出了自己的名字。他念道：“阿里，”然后咧嘴笑了，露出那副难看的牙齿。

埃利斯把炸药刻有字的一面朝下，放在那块钢片上，笑着用英语说：“我希望这能成功。”虽然他们听不懂英语，但也都笑了。他从那只大包里拿出一卷导火线，剪下四英尺长的一段。他又搬出雷管箱，从里面取出一只雷管，将导火线的一端插入圆柱形的雷管，又把雷管装在炸药上。

他朝山下的公路看了看，公路上没有行人车辆。他带着小炸药，越过山腰，把它放在五十码远的地方。他用火柴点燃导火线后，走回到无花果树下。

导火线燃得很慢。在等待炸药引爆的当儿，他心中在想：马休德是不是派了其它游击队员在监视我，衡量我的价值？马休德是不是想证实我埃利斯是不是一位认真的、能受游击队尊敬的人？在军队里，礼仪是十分重要的，革命部队也不例外。但埃利斯不能老这样观望下去。如果马休德今天不露面，埃利斯将不得不抛掉这些关于爆炸的鬼话，承认自己是华盛顿派来的特使，要求立即同反抗力量的领袖见面。

炸药炸响了，但声音很轻，扬起了一小堆尘土。对这微弱的爆炸力，游击队员显出失望的样子。埃利斯过去取回那块金属片。他用围巾裹着拿在手里，以免烫着手。那个用波斯字体刻在上面的名字“阿里”已被炸穿了。他拿给游击队员们看，他们突然兴奋地交谈起来。埃利斯很高兴，这形象地表明了一点：同一人想象的相反，有刻痕的炸药威力要大些。

突然，游击队员们变得鸦雀无声。埃利斯环顾一周，发现另有七、八个人正朝这儿走来。他们肩上的步枪和头上的圆帽表明他们是游击队员。他们走近时，阿里挺直了身子，似乎想要敬

礼。埃利斯问：“是谁？”

“马休德，”阿里回答。

“哪位是马休德？”

“中间那位。”

埃利斯仔细打量了那位中心人物。马休德看上去同别人没什么两样：他中等身材、消瘦，身着咔叽布衣服，脚蹬俄国皮靴。埃利斯审视了他的脸，发现他皮肤白皙，唇上有稀稀拉拉几根胡子，下巴上长着一小撮有如毛头小伙子的山羊胡子。他有一只鹰钩鼻子，一双机灵的眼睛周围布满了皱纹，显得比他远近闻名的二十八岁要大上五岁。应该说，他长得并不英俊，但他满脸的机智和沉着的权威气质使他鹤立鸡群，不同于他身边的那些人。

他径直走近埃利斯，伸出手来，“我是马休德。”

“埃利斯·塞拉。”埃利斯和他握了握手。

“我们想炸掉那座桥。”马休德用法语说。

“你想现在就动手？”

“是的。”

埃利斯把器材装入挎包，这当儿马休德在游击队员中转了一圈，与一些人握握手，向另一些人点点头，同其中一两个人拥抱了一下。对每个人他都寒暄了一番。

一切准备就绪后，他们分散下山。埃利斯猜测，他们所以这么做就是希望万一被人发现时不会被当作是反抗力量的一支小部队，而是一伙农民。到达山脚后就不可能被公路上的人发现了，尽管头顶的直升飞机还能发现他们。埃利斯思忖，如果他们听到直升飞机的轰鸣声，一定会伪装隐蔽起来。他们沿着田埂路，向五狮河走去。走过几座小屋时，在田里劳动的人看到了他们。那些人有的装作没看见，有的则向他们招手问好。游击队员抵达河边后，便沿着河岸行进，倚仗河边的圆石或稀疏的植被作掩护。当他们离桥约三百码时，一小队军用卡车开始过桥，他们都隐蔽了起来。卡车隆隆地驶过大桥，向罗卡驶去，埃利斯躺在一颗柳

树下，发现马休德就在身边。“如果我们炸毁了这座桥，”马休德说，“我们就切断了他们通向罗卡的运输线。”

卡车驶过后，他们又等了几分钟，然后继续朝桥边走去。到了桥下，他们分散隐蔽在不易被路上行人发现的地方。

大桥的中点距水面二十英尺，河水深约十英尺。埃利斯知道这是一座结构简单的纵梁桥，由两根长钢梁或叫纵梁支撑着混凝土铸成的桥身，桥身横跨两岸，中间别无其它支撑物。混凝土很重，完全由钢梁承受压力。只要炸断大梁，大桥也就毁了。

埃利斯开始做准备。他用的是一磅一块的黄色炸药包。他把十包扎为一捆，接着，又用剩下的全部炸药做了同样大小的三个炸药包。他所以要使用梯恩梯，是因为梯恩梯随时可从炸弹、爆破筒、地雷和手榴弹里得到，而游击队的炸药主要来源于苏军未爆炸的弹药。本来用塑性炸药会更为合适。塑性炸药可以填入洞穴，也可裹在桥柱上，做成各种各样所需的形状。但游击队只能用他们能找到或偷到的炸药。有时，他们也能用五狮谷生长的大麻从俄国工程师手里换几包塑性炸药（通过阿富汗政府军的人拉线），但做那种交易风险很大，所以货源很少。这些，埃利斯是从驻白沙瓦的中央情报局人员那里得知的。事实证明他们说的不是假话。

他头顶的工字形钢梁相距八英尺。他用达利语说，“谁给我找根这么长的木棒来，”一边说一边比划着与工字梁间隔一般长短的距离。一位游击队员沿着河岸走去，拔起了一棵小树。“还要这么一根。”埃利斯说。

他将一捆炸药包贴在一根工字梁的下端，让一位游击队员按着，又把另一捆放在另一根工字梁同样的位置上，然后把那颗小树撑在两只炸药包之间，以防脱落。

他涉过河，用同样的方法在桥的另一端放好炸药包。

他混杂着用达利语、法语和英语讲述他所做的一切，他们听得懂什么就听什么——最重要的是让他们明白他怎么干，结果会

是怎样。他采用了一种名叫普利莫导火线的快速引爆线，每秒可燃二万一千英尺^①。他把四捆炸药连在一起，使之能同时爆炸。然后，他把普利莫导火线连成环形回路。他用法语对马休德解释说，这么做可以使导火线从两头燃烧，点爆炸药。如果一头中断，炸药仍能被引爆。他提议把这当作一般的保险方法。

他这么干时，感到一种莫名其妙地高兴。机械操作和毫无情感的炸药量计算有一种安慰人的作用。而且，马休德来了，他终于可以执行他真正的使命了。

他把导火线拖到水下，这样比较隐蔽，而导火线在水下也同样能够燃烧。他先把雷管接在导火线上，然后接上一段能燃烧四分钟的引爆导火线。

“准备好了没有？”他问马休德。

“准备好了，”马休德答道。

埃利斯点着了导火线。

他们迅速离开现场，沿岸朝河的上游走去。因为就要制造一起巨大的爆炸事件，埃利斯心里充满了孩子般的欢乐。其他人似乎也为此而兴奋不已。他不知道自己控制表情的能力是不是也同他们一样差。就在他这么朝他们看时，他发现他们的表情突然发生了变化，一个个变得分外警惕，好象成了倾听地里蚯蚓动静的小鸟。接着埃利斯也听到了——那是远处传来的隆隆的坦克履带声。

他们所处的位置看不到公路上的情况，一名游击队员飞快地爬上树。“两辆，”他向大家报告。

马休德抓住埃利斯的胳膊，“你能在坦克驶到桥上时，使炸药爆炸吗？”

哼，见鬼！埃利斯心里想，这是一次考验。他不耐烦地说：“行。”

马休德点点头，淡淡地一笑，“好。”

^① 原文如此。——译者

埃利斯爬上那位游击队员身旁的树，朝公路眺望。只见两辆黑乎乎的坦克正从喀布尔方向驶来，笨重的身躯缓缓地在狭窄的石子路上行进。他感到很紧张。这是他第一次面对面地见到敌人。他们的装甲板和大炮显得坚不可摧，同衣衫褴褛的游击队员及他们身上的步枪相比，更是显得如此。不过，五狮谷里也可看见坦克的残骸。这些残骸是游击队用自制的地雷、击中要害的手榴弹及偷来的火箭筒摧毁的。

除坦克外，没有其它车辆。显然这不是巡逻队，也不象是去袭击，倒象是刚从巴格兰姆整修后返回罗卡的坦克，也可能是刚从苏联运来的。

他开始计算时间。

坦克的时速大约是十英里，那么一分半钟后就可驶上大桥。而导火线燃了还不到一分钟，至少还要三分钟才能引爆。到那时坦克已经驶过大桥，进入安全地带了。所以他必须剪短导火线。

他从树上跳下来，开始跑了起来。心里想：我最后一次参加战争到现在已多少年了？

他听到身后有脚步声，回头一看，发现阿里紧跟在他身后，咧着嘴笑，怪吓人的。他的身后还跟着两个人，其他人在河岸上隐蔽着。

不一会儿，他就跑到了桥边，单腿跪在燃烧的导火线旁，一边把肩上的挎包卸了下来。他摸索着把包打开，掏出小刀，一边还在计算时间。一分钟后坦克就要到了。他想，导火线一般以每三十秒至四十秒一英尺的速度燃烧，但这种导火线燃烧的速度究竟偏慢、一般、还是偏快呢？他似乎记得它燃烧得很快。那么就算是三十秒钟烧一英尺吧。三十秒他可以跑出一百五十码——足够安全了，正好在安全范围之内。

他打开小刀，递给跪在他身旁的阿里。埃利斯抓住导火线离雷管一英尺的地方，用双手拿着，叫阿里割断。他左手拿着未燃的一端，右手捏着燃烧的一端，他不知道是否有时间重新点燃未燃

的那一端，他得看看坦克离这儿还有多远。他爬上河岸，手上仍拿着两截导火线。他的身后，普利莫导火线拖在河里，他将脑袋伸出大桥的栏杆，发现黑乎乎的坦克越逼越近。还要多久？他心慌意乱地计算着时间。他数了几秒，计算着坦克行进的速度。然后，他不是靠计算，而是靠一种侥幸的心理，用那截剪下来但仍燃烧的导火线点燃了那根与炸药包相连的导火线。

他小心翼翼把点燃的导火线放在地上，跑开了。

阿里和其它两个游击队员也跟着跑开了。

开始，由于河岸的掩遮，坦克里的人看不见他们，但当坦克越驶越近时，四个跪着的人完全暴露在他们的视野之中，坦克的隆隆声震耳欲聋，埃利斯在心里一秒一秒数着。

坦克里的枪手只稍稍犹豫了一下：见到他们就跑开的阿富汗人都可能是游击队员，因此很适合当作射击的活靶子。两声枪响，子弹从埃利斯头上擦过。他转变方向朝河边跑去，心想，枪手正在调整射程……现在把枪筒对准我了……在瞄准……射击了。他又躲开了子弹，转身向河里跑去。一秒钟后，又听到一声枪响，子弹落在他的身旁，泥土、沙子溅了他一身。他想，再发一枪就会击中我的，除非那该死的炸弹先爆炸。见鬼，为什么我要在马休德面前显得这般窝囊？接着，他听见机枪的射击声。开动的坦克很难瞄准目标，他心里想，他们可能会停止射击。他在心里想象子弹雨点般地向他射来，他便跳跃着，成S形前进。他突然意识到自己能正确地判断俄国人会做什么：他们会把坦克停在能看清奔跑的游击队员的地方，这个地方就是桥上。但是，在子弹击中目标前，炸药会爆炸吗？他跑得更快了，心怦怦地乱跳，一边大口大口地喘气。我不想死，即使她爱着让，我也不想死。他心里想。他看到子弹在他跑的路上掀起了一块圆石，便突然一转身，但密集的火力还是跟着他，看来没救了：他是很容易击中的目标。他听到身后一名游击队员的惨叫声，接着自己也连中两弹：首先是臀部感到火辣辣的痛，接着屁股上似乎重重地挨

了一击。第二枪使他的腿一时无法动弹，他一个踉跄，倒了下去，胸部被擦伤，然后又翻滚了一下，仰面倒在地上了。他不顾疼痛，坐了起来，想挪动一下位置。这时，两辆坦克已停在了桥上。一直跟在他右边的阿里，正用双手托住他的双臂，想把他扶起来。他们俩的目标很大，坦克里的枪手是不会看不见的。

这时，炸药响了。

真棒！

四捆炸药同时爆炸，炸断了桥两头的钢梁，桥身和两辆坦克完全悬空，起先慢慢地向下陷，断裂部分嘎嘎作响；接着桥身完全脱空，蔚为壮观地落入奔腾的河流。桥身平压下去，在河面掀起轩然大波，水被截成两段，一时河床也露了出来，随之而来的是雷鸣般的响声。

声响消失后，埃利斯听到游击队员的欢呼声。

一些人从隐蔽处跳了出来，朝着 half 浸在水中的坦克跑去。阿里扶起埃利斯。埃利斯只觉得腿突然有了知觉，感到很痛。他用达利语对阿里说，“我不知道还能不能走动。”他试着走了一步，要不是阿里扶着他，他准会栽倒。“呵，见鬼。”埃利斯用英语说，“我想是屁股上挨了一枪。”

他又听到几声枪响。抬起头来，看到几名幸存的苏联士兵正想从坦克里逃出来，可他们一露面就被游击队员击毙了。这些阿富汗人真可谓是冷血动物。他朝身下看时，发现自己的右裤腿上满是鲜血。他猜想，这只是表皮受伤，同时，又感到子弹搅得另一个伤口阵阵作痛。

马休德走上前来，爽朗地笑着。“干得真棒，棒极了！”他用乡音很浓的法语说。

“谢谢。”埃利斯说，“但我可不是来这里炸桥的。”他感到人很虚弱，有点儿头晕，但现在说出他使命的时候了。“是来做一笔交易的。”

马休德好奇地看着他：“你从哪里来？”

“华盛顿、白宫。我代表美国总统前来找你。”

马休德点了点头，毫无吃惊的样子：“噢。我很高兴。”
就在这时，埃利斯晕过去了。

那天晚上，他把自己的来龙去脉告诉了马休德。

游击队做了一付担架，把埃利斯抬上五狮谷，送往阿斯坦那。黄昏时分，他们在那里停了下来。马休德已经派一名通讯员前去班达请让·皮埃尔。让·皮埃尔会在明天某个时候到达，从埃利斯屁股里取出子弹。同时，游击队员们在—户农家的庭院里安顿了下来。埃利斯伤口的痛觉已经麻木，但旅途的辛劳使他感到更加虚弱。游击队员们把原始的包扎带捆在他的伤口上。

到达阿斯坦那后大约一小时，他就喝到了热气腾腾的甜绿茶，这多少使他的精神恢复了一些。不一会儿，游击队员开始吃晚饭，食物是桑葚和酸乳酪。埃利斯在随马队从巴基斯坦到五狮谷的途中就已经注意到，游击队员总是这么吃饭。他们每到一地，不出一二个小时，食物就上来了。埃利斯不知道它们是买来的、强征来的、还是老百姓送的，但他猜想它们都是免费供应的，有时是别人自愿给的，有时则是出于无奈。

吃完后，马休德走到离埃利斯不远的地方坐下，不一会儿，大部分游击队员都慢慢地走了，只剩下马休德和他的两位中队长与埃利斯呆在一起。埃利斯知道，现在必须同马休德谈谈，否则一星期内也许没有其它机会，然而，他感到虚弱、疲乏，无力完成这微妙而艰巨的任务。

马休德说：“许多年以前，有个国家请求阿富汗国王派五百名勇士助战。阿富汗国王只从我们山谷派了五名战士，并带去一封信。信中写道：五只狮子胜过五百只狐狸。这就是我们山谷被称为五狮谷的原因之所在。”他笑着说，“今天你是一头狮子。”

埃利斯说：“我听到过这么一个传说，说这儿以前有五位伟大的勇士，被人称为五狮，这五头狮子各自守着一—条通往山谷的

通道，我听说这是他们所以称你为第六只狮子的原因。”

“好了，好了，别再谈什么传说了，”马休德微笑着说，“你想对我说些什么？”

埃利斯早就准备过这次谈话，在他打腹稿时，谈话并不那么直接了当。但现在他清楚，东方式的转弯抹角不是马休德的风格。于是，他来了个开门见山：“我想请你先谈谈对这场战争的看法。”

马休德点点头，想了几秒钟，说：“俄国人在通往五狮谷的大门罗卡驻有一万两千人的军队，他们的部署总是雷阵在先，中间为阿富汗政府军，俄国人殿后，以防止阿富汗政府军临阵逃跑。一支一千两百人的增援部队正在行进中，计划在两周内向五狮谷发动总攻，目的是为了消灭我们的部队。”

埃利斯不知道马休德是从何处得到如此准确的情报的。但他不会冒昧地询问他。相反，他问：“进攻能成功吗？”

“不。”马休德十分自信地回答。“他们进攻时，我们就钻进山里躲起来，这样，他们就找不到人交战。而他们休息时，我们从高山上下来扰乱他们，切断他们的通信，慢慢地我们把他们拖垮。他们会发现花了那么多的兵力所占领的地方，从军事上说对他们并没有什么好处。最后他们就会撤退。事情总是这样。”

埃利斯回想起这其实是有关游击战争的教课书上的一段描述。毫无疑问，马休德能教会其他部族领袖懂得许多这方面的道理。他又问：“你认为俄国人这种无所作为的进攻会持续多久？”

马休德耸耸肩说：“那只有天晓得了。”

“你们能把他们赶出这个国家吗？”

“越南人已把美国人赶走了。”马休德微笑着说。

“这我明白——我到过那儿，”埃利斯说，“你知道他们是怎么赶走美国人的吗？”

“据我所知，一个重要的因素是越南人接受了俄国人援助的最现代化的武器，尤其是便携式地对空导弹。这是游击队对付

机和直升飞机的唯一办法。”

“我同意你的看法，”埃利斯答道，“更重要的是美国政府也这样认为。我们将帮你们得到比较好的武器。但我们必须看到你们能用这些武器更好地对付你们的敌人。美国人喜欢看到他们花了钱所得到的结果。你认为需要多久阿富汗抵抗力量才能对俄国人发动统一的、全国性的进攻，就象越南人在越战后期所做的那样？”

马休德怀疑地摇了摇头：“统一抵抗还为时过早。”

“主要障碍是什么？”埃利斯屏住呼吸，一心希望马休德能按他预计的回答。

“主要障碍是各游击队之间互不信任。”

埃利斯暗暗地舒了一口气。

马休德接着又说：“我们部族不同，民族不同，领导人也不同，别的游击队组织常常伏击我们马队，偷我们的给养。”

“不信任，”埃利斯重复说，又问，“还有什么？”

“通讯系统。我们需要正规的通讯网络，最终，应该用无线电联系，但现在看来，那是很遥远的事。”

“不信任，落后的通讯系统。”这正是埃利斯希望听到的。

“让我们谈谈其它吧。”他感到累极了，因为他流了不少血。他竭力赶走了要合上眼的欲望。“你们在五狮谷发展的游击战术比阿富汗其它地方的游击队成功得多。别的首领们如今仍在那儿浪费人力资源，守卫地势低的领地，进攻坚不可摧的目标。我们想让你用现代游击战的方法训练一批其他地方的战士，你能考虑吗？”

“行啊——我想我明白你的意思，”马休德说，“大约一年后，抵抗力量所在的地区都有一名在五狮谷训练过的干部，他们能形成联络网。他们会相互理解，并且相信我……”他的声音越来越小，但埃利斯能从他脸上判断出，他的脑子里仍在思考这番谈话的弦外之音。

“好，就这样吧，”埃利斯说。他的精力已消耗殆尽，要说

的也快要说完了。“我们做笔交易吧。你如果能与其他首领达成协议，成立一个培训中心，美国将向你们提供 **RPG-7** 型火箭发射器、地对空导弹和无线电装备。但特别是有两位领袖，必须得同意这个协议。他们是皮奇山谷的杰汉·卡米尔和法扎巴德的游击队队长阿马尔·阿齐齐。”

马休德苦笑一下，说：“你们选择了最难对付的人。”

“我知道，”埃利斯说，“你能做到吗？”

“让我想一想。”马休德说。

“好吧。”埃利斯精疲力竭地躺在冰冷的地上，闭上了眼睛，不久就睡着了。

第十章

沮丧万分的让·皮埃尔漫无目标地走过月色明亮的田野。一星期前，他曾感到满足和幸福，因为自己左右着局势，一边工作，一边等待良机。现在，一切都已成为过去，他感到自己分文不值，一败涂地，不过做了个黄粱梦。

没有办法。他权衡再三，总是得出同样的结论：他必须离开阿富汗。

作为间谍，他已经毫无用处。他没有办法跟阿纳托利联系；并且，即使简当时没有砸坏电台，自己也不能离开村子去见阿纳托利，因为简立刻会知道他在干什么，并把情况告诉埃利斯。他本来也许能用某种方法使简保持缄默（不要想这件事，想也不要去想），但如果她发生什么意外，埃利斯就会追究原因。一切都坏在埃利斯身上。如果我有胆量，他想，我要杀死埃利斯。用什么办法呢？我没有枪。我怎么干呢，用手术刀割断他的喉咙？他比我强壮得多——我永远制服不了他。

他回想起事情是如何出纰漏的。他和阿纳托利变得麻痹大意了。他们本应当在一个看得清四面八方各条通道的地方会面，那样他们就能在任何人走近之前得到警报。但谁曾想到简会跟着自己？他是糟透了的厄运的受害者：先是那个受伤的男孩对青霉素过敏：接着简听到了阿纳托利说话；而且她还能分辨出俄国口音；突然出现的埃利斯给了她勇气。都是由于运气不佳。但历史书是不会记载那些差一点获得巨大成功的人们的。我已尽力而为了，爸爸，他想；他几乎听得到父亲的回答：你是否已尽力而为我不感兴趣，我要知道你是成功了还是失败了。

他走近了村子。他决定进村去。最近他睡眠不好，但除了上床睡觉别无他事可做，于是只好朝家中走去。

不晓得什么缘故，简至今还跟他一起生活，这对他来说算不上什么安慰。他的秘密被她发现似乎使他们之间的关系变得不是更亲密而是疏远了。虽然他们正在计划着回老家，甚至谈论回到欧洲后的新生活，但是他们之间又产生了新的隔阂。

至少，晚间在床上他们还互相拥抱。那倒是一种安慰。

他走进店主的屋子。他满以为简已经上床，但惊奇地发现她还没有睡。他刚进屋她就开了腔。“马休德的通讯员来找过你。你必须去阿斯塔纳。埃利斯受了伤。”

埃利斯受伤。让·皮埃尔的心脏加快了跳动。“伤得怎样？”

“并不严重。我猜想他屁股上中了颗子弹。”

“我明天一早就去。”

简点了点头。“通讯员和你一起去。傍晚你就可以回来。”

“我明白。”简正在尽力设法使他没有机会跟阿纳托利会面。她那样小心翼翼是多余的：让·皮埃尔无法安排这样的会面。除此之外，简只顾了小忌而忘了大弊。埃利斯受了伤。这使他易遭暗算。这件事改变了一切。

现在，让·皮埃尔有可能杀死他了。

让·皮埃尔彻夜不眠，反复思忖着这件事。他想象，在一棵无花果树下，躺在垫子上的埃利斯咬紧牙关忍受着骨头被枪弹打碎的痛苦，或者由于流血过多而脸色苍白，衰弱异常。他在想象中看到自己正在准备针药。“这是防止伤口感染的抗生素，”他会说，然后他将给埃利斯注射过量的强心剂，以造成他心力衰竭。

对于一个年纪三十四岁、特别是一个相对来说过去曾一度从事坐着不动的工作，而近来一直在紧张、繁忙地活动的男人来

说，一次自然发生的心力衰竭听起来有点荒唐，但也决不是不可能的。反正，不会有人验尸，不会来人查询，也不会有猜疑：在西方，他们不会怀疑埃利斯在执行任务时受了伤，死于伤口恶化。在五狮谷，每个人都会接受让·皮埃尔的诊断。他象马休德所有最亲近的副官那样受到信任——这是十分自然的，因为他们肯定觉得，他为此事业作的牺牲不亚于他们中的任何人。不，唯一的怀疑者将是简。那末她能干什么呢？

他没有把握。有埃利斯支持的时候，简是一个强大的对手；但单独一人她就不堪一击。让·皮埃尔有可能成功地劝说她在五狮谷再待一年：他可以允诺不再出卖马队，然后设法与阿纳托利重建联系，等待机会为俄国人除掉马休德。

清晨两点钟他给钱塔尔喂了瓶奶，然后回到床上。他甚至并不试图入睡。他过于着急，过于激动，又过于害怕了。他一边躺在那儿等待日出，一边思考着所有可能出差错的事情：埃利斯可能拒绝治疗，他，让·皮埃尔可能搞错剂量，埃利斯可能只擦破了一点皮，仍象往常一样可以四处走动，埃利斯和马休德甚至可能已经离开了阿斯塔纳。

简的睡眠为许许多多的梦所困扰。她躺在他旁边辗转反侧，偶尔咕哝一些使人无法理解的片言只语。只有钱塔尔睡得很香。

天还没亮，让·皮埃尔就起床了，生了火，然后到河里去洗澡。他回到家时，通讯员正在他家的院子里，喝着法拉煮的茶吃着昨天剩下的面包。让·皮埃尔喝了点茶，但吃不下任何东西。

简在屋顶上喂钱塔尔。让·皮埃尔上去和她俩吻别。他每次触摸到简，就想起自己曾怎么打她，感到浑身上下因羞愧而震颤。她似乎已原谅了他，但他不能原谅自己。

他带着老牝马穿过村子，往下走到河边，然后和通讯员一起朝下游走去。在这儿和阿斯塔纳之间有一条道路，或者说在五狮谷有一条虽无其名却有人行走的路；一条带状的多岩地，八至十英

尺宽，虽然它会在几分钟内毁坏一辆普通的小汽车，但还算是比较平整的，适合木板车或军用吉普通行。五狮谷由一系列狭窄的多岩山谷所组成，有时山谷向外扩展成小块的可耕平原，一、二英里长，不足一英里宽，村民们就在那儿辛勤耕作，巧妙地引水灌溉，从不毛之地上搜括一点东西糊口。对于骑马向山下平原走的让·皮埃尔来说，这是条相当不错的道路呢。（这匹马驮着他走上坡路可不理想。）

在早晨明亮的阳光下，他一边骑马向南走一边想：五狮谷从前准是田园诗一般质朴宜人的地方。有五狮河河水灌溉，有山谷上高高的围墙保护，一切都按古老的传统布局，除了一些从纽里斯坦来的黄油贩子和偶然从喀布尔来的卖缎带的商贩外，无人骚扰，它准是中世纪时代的一个闪回。现在，二十世纪侵扰了它，对它实施了报复。几乎每个村庄都遭到轰炸破坏：水磨被毁，草地上弹坑累累，古老的木渡槽被炸成了碎片，用石块和泥灰建造的小桥只剩下些湍急河水中的踏脚石。让·皮埃尔仔细察看，发现这一切对五狮谷的经济生活已经产生明显的影响。他住的屋子原是一片肉店，但门前厚厚的木砧板上片肉全无。这块杂草丛生之地曾是一座菜园，但它的主人已逃到巴基斯坦。有一个果园，正当果子应该放在屋顶上晒干以备冬日之需时，它们却躺在果园地上腐烂：一向照看果园的女人和她的孩子们都死了，她的丈夫则是个专职的游击队员。那堆泥土和石块原来是一座清真寺，村民们决定不进行重建，因为它也许会再次被炸。这一切浪费和破坏，全都是因为象马休德那样的人企图阻挡历史的潮流，哄骗无知的农民支持他们。除掉了马休德，这一切就会结束。

而只要除掉了埃利斯，让·皮埃尔就能对付马休德。

将近中午，他们走近阿斯塔纳的时候，他很想知道，把针头插进去会不会很困难。杀死一个病人的想法太荒唐古怪了，他自己也不明白到时会作出什么反应。当然，他曾经看着病人死去：但即使在那个时候，他也为不能救活他们而苦恼懊悔。埃利斯在

他面前任他摆布之时，手拿着针筒的他，会象麦克白斯^①一样被疑虑所折磨吗？还是象《罪与罚》^②中的拉思科里涅珂夫那么踌躇不决呢？

他们走过桑加纳一带的公墓和沙滩，然后沿着河流拐弯处的一条道路走去。在他们前面有一片农田，山坡上房屋鳞次栉比。一、二分钟以后，从田地那边跑来一个十一、二岁的男孩，他没有把他们带到山村去，却把他们带到农田边缘的一幢大屋子前面。

让·皮埃尔仍然没有感到疑虑，没有感到踌躇不决；只有一种急切的担心，象参加一次重要考试前夕的那种心情。

他从马身上取下药箱，把缰绳交给那男孩，走进了农舍的大院。

院子四处蹲着二十来个游击队员，呆呆地向前望着，以土著居民特有的耐心等待着。让·皮埃尔环顾四周，注意到马休德没有在场，但他的两个最亲密的助手来了。埃利斯在一个有荫凉的角落里的一条毯子上躺着。

让·皮埃尔在他身旁跪下。埃利斯明显地忍受着子弹带来的痛苦。他俯身躺着，脸绷得紧紧的，牙齿咬得紧紧的。他脸色苍白，前额冒汗，呼吸粗重。

“疼吧，嗯？”让·皮埃尔用英语说。

“真他妈的疼，”埃利斯透过牙缝说。

让·皮埃尔把他身上的被单拉掉。游击队员们已经割下他身上的衣服，凑合着包扎了伤口。让·皮埃尔除下敷料，立即看出伤势不重。埃利斯流了很多血。留在肌肉里的子弹显然使他疼得要命，但子弹远离骨头或动脉——伤口很快就会愈合。

不，伤口好不了，让·皮埃尔提醒自己。伤口根本不会愈

① 莎士比亚名剧《麦克白斯》中的主角。

② 俄国著名作家陀斯妥耶夫斯基的名作。——译者

合。

“我先给你来点止痛药，”他说。

“那谢谢了，”埃利斯急切地说。

让·皮埃尔卷起毯子。埃利斯背上有一个形如十字的大伤疤。让·皮埃尔心想，不知他怎么受的伤。

我永远不会知道的，他想。

他打开药包。现在我要杀死埃利斯，他想。我从来没有杀过人，甚至从来没有因意外事故杀过任何人。做一个杀人凶手会有怎么样的感觉？世界上许多人每天干着这种勾当：丈夫杀死妻子，女人杀死孩子，刺客杀死政治家，盗贼杀死房主，刽子手杀死杀人凶手。他手持一个大号针筒，开始往里灌强心剂：这种药装在小瓶里，他必须抽空四小瓶才能获得致命的剂量。

看着埃利斯死去会感到怎么样？这种药的第一个作用将是增加心率。埃利斯会有感觉的。他将感到焦虑和不适。然后，药物的毒素将影响到他的心脏的有节奏的跳动，这时，在每次正常的心跳之后会出现一次较弱的心跳。病人会感到病势加重。最后，心跳将变得杂乱无章，左心房和右心房将各跳各的，埃利斯将在煎熬和恐怖中死去。当他在痛苦中呼喊，请求我这个医生帮助他时，让·皮埃尔想，我该怎么办呢？让他知道是我要他命的吗？他会猜到我给他下了毒？我将拿出病床边最佳的护理态度对他说一些安慰的话，使他静静地离开人世？千万不要紧张，这不过是镇痛剂的正常副作用，一切都会好的。

注射的准备工作已经就绪。

我能办好这件事，让·皮埃尔这样想。我能杀死他。只是我不知道在此之后我会遇到什么麻烦。

他撩起埃利斯的上臂，然后纯粹出于习惯，用酒精药棉对一处皮肤进行消毒。

正在这时马休德走了进来。

让·皮埃尔没有听到他走近，所以他似乎不知从哪里冒出来

的，吓得让·皮埃尔直蹦起来。马休德一手按着他的胳膊。“我使你受惊了，大夫先生，”他说。他在埃利斯的头旁跪下。“我已经考虑过美国政府的建议，”他用法语对埃利斯说。

让·皮埃尔跪在那儿，右手握着针筒，纹丝不动。什么建议？究竟是什么建议？马休德当众议论着，好象让·皮埃尔不过是自己的一位同伴——在某种意义上说，真是这样——不过埃利斯……埃利斯也许会提议他们私下谈话。

埃利斯费力地用一只胳膊撑起身子。让·皮埃尔屏住了呼吸。但埃利斯只说了声：“讲下去。”

他太疲劳了，让·皮埃尔想，并且他疼痛难忍，想不到过细的防范措施；此外，他不会比马休德有更多的理由怀疑我。

“建议很好，”马休德说。“但我一直在问自己，该怎样完成好这笔交易中我该做的工作。”

当然！让·皮埃尔想。美国人派遣一位中央情报局的高级间谍到这儿，不会仅仅是教一些游击队员如何炸毁桥梁和隧道的。埃利斯来这儿是搞交易的！

马休德接着说：“关于训练从其他地区来的干部的计划，必须给所有的指挥员们解释清楚。这样做将是困难的。他们会疑虑重重——如果由我提出这个建议，更会如此。我认为必须由你向他们说明，并且告诉他们，你的政府愿意给他们提供什么东西。”

让·皮埃尔被吸引住了。一个训练从其他地区来的干部的计划！这究竟是什么意思？

埃利斯说话有些困难。“我乐意向他们作说明。你必须把他们召集到一起。”

“好的。”马休德笑了。“八天之内，我将召集由全部抵抗运动领导人参加的代表大会。就在五狮谷这个地方，在大葛村开会。今天我就派通讯员送出这个消息：美国政府的一位代表在这儿，准备和大家讨论武器供应问题。”

一次代表大会！武器供应！对让·皮埃尔来说，这是笔什么交易已颇见端倪。对此，他该怎么办呢？

“他们会来吗？”埃利斯问。

“很多人会来的，”马休德答道。“西部沙漠地区的同志来不了——太远了。他们也不认识我们。”

“我们特别要求见到的那两个人怎么样——卡米尔和阿齐齐？”

马休德耸耸肩。“听从天意吧。”

让·皮埃尔激动得浑身颤抖。这将是阿富汗抵抗运动史上最重要的事件。

埃利斯正在他头旁地板上的帆布袋里摸索着什么。“我也许能帮助你说服卡米尔和阿齐齐，”他说道，一边从袋子里取出两个小包，打开其中的一个。包里有一块扁平，长方形的黄色金属。“金子，”埃利斯说。“每一块大约值五千美元。”

这是一大笔财富：五千美元超过了一个普通水平的阿富汗人两年的收入。

马休德拿过那块金子，掂了掂它的重量。“那是什么？”他说，指指长方形中间一个凹陷的图形。

“美国总统的印记，”埃利斯说。

真聪明，让·皮埃尔想。正是最合适不过的东西，既能引起部落领袖们的注意，同时又使他们忍不住要见见埃利斯。

“这东西会帮助说服卡米尔和阿齐齐吗？”埃利斯说。

马休德点点头。“我想他们会来的。”

你可以用你的生命打赌，他们会来的，让·皮埃尔想。

突然，他彻底地明白了自己必须干些什么。马休德，卡米尔和阿齐齐，抵抗运动的三大领袖，八天之内将在大葛村会面。

他必须告诉阿纳托利。

然后阿纳托利将把他们一网打尽。

这就是他必须干的，让·皮埃尔想：这就是来五狮谷后自己

日思夜想的时刻。我正四处寻找马休德，他倒自己送上门来了，还有另外两个叛乱领袖。

但我怎样才能告诉阿纳托利呢？

肯定有办法的。

“一次最高级会议，”马休德说道。他颇为自豪地笑了。

“它将是抵抗运动重新团结的良好起点，不是吗？”

或许是那样，让·皮埃尔想，或者是失败的开端。他放下手，将针尖朝地上按下了针筒，挤空了针筒里的液体。他看着毒液渗入满是灰尘的地面。要么是新的起点，要么是失败的开端。

让·皮埃尔给埃利斯打了麻药，取出子弹，将伤口擦净，裹上新的敷料，并注射了抗生素以防感染。然后他诊治了两个在那次小规模战斗中也受了点伤的游击队员。这时，村子里的人都听说医生来了，于是一小群病人聚集到农舍的院子里。让·皮埃尔给一个患支气管炎的幼儿，三个有小毛病的人和一個闹寄生虫的毛拉治了病。然后他用了午餐。下午约过去一半时，他收拾起药包，骑上老马玛吉，往回走。

他把埃利斯留下了。埃利斯在那儿待上几天准会好得多的——如果他躺着不动，静静地躺着，伤口会愈合得更快。让·皮埃尔现在反而急切盼望埃利斯身体不要垮掉，因为他一死，这代表大会就可能要取消。

他一边骑着老马走上五狮谷，一边苦苦思索与阿纳托利取得联系的方法。当然，他可以干脆转过身，骑着马走下山谷到罗卡去，把自己交给俄国人。只要他们不一见他就开枪，他很快就能见到阿纳托利。不过那样一来，简就会知道他到哪里去了，干什么去的，就会告诉埃利斯，而埃利斯就会改变代表大会的时间和地点。

不管怎样，他必须设法送一封信给阿纳托利。但谁去送呢？

人群川流不息地走过五狮谷，或者去六、七十英里以外平原

上俄国人占领着的市镇查利卡，或者去一百英里以外的首都喀布尔。在他们之中，有来自纽里斯坦、带着黄油和乳酪的牛奶场主；出售坛坛罐罐的旅行客商；赶着为数不多、尾巴粗大的羊群去市场的牧人；还有从事神秘的游牧业的游牧民家庭。任何人都可能收受贿赂，把信送到邮局去，或者哪怕只是把它塞到一个俄国士兵手里。喀布尔是三天的路程，查利卡只两天，罗卡那儿有俄国士兵但没有邮局，一天便可到达。让·皮埃尔确信自己能找到人接受这项使命。当然，危险是有的：信会被拆开，偷阅，让·皮埃尔将被发现，遭到严刑拷打，然后被处死。他可能准备去冒那个险。但是还有一个隐伏的困难。送信人收了钱之后，会去送信吗？没有什么东西能阻止他在路上把信弄“丢了”。让·皮埃尔也许永远不会知道发生的事情。整个计划真是太难以捉摸了。

黄昏，他到班达时，还没有想出办法来。简在店主的房屋顶上纳凉，她的膝上躺着钱塔尔。让·皮埃尔朝她们挥挥手，然后走进屋子，把药箱放在贮藏室那嵌砖的柜台上。在他把药包里的东西往外掏、看见海洛因药丸时，他才意识到可以把信托付给一个人，送给阿纳托利。

他在箱里找到一支铅笔，然后取下一扎棉签的包装纸，整整齐齐地撕成一个长方形，因为山谷里没有书写纸。他用法语写道：

“克格勃上校阿纳托利收”。

这听起来古怪得出奇，但他不知道另有什么办法开头。他不知道阿纳托利的全名，也没有他的地址。

他继续写孩。

“马休德已通知召开一次叛乱领导人会议。他们将于从今日算起的第八天，即8月27日（星期四）在班达南面最近的大葛村开会。那天晚上他们很可能都睡在清真寺，而星期五适逢圣日，他们整天都在一起。召开这次会议的目的是与

一周前抵达五狮谷的中央情报局间谍商谈。据我所知，他叫埃利斯·塞拉。

“此乃良机！”

他又写上了日期，并署名“单体”。

他没有信封——自从离开欧洲，他就没见过一个信封。他很想知道把信装在什么东西里面好。他环视四周，眼光落在配药用的一只装有许多塑料容器的纸板盒上。这些货运到时，每个容器上都带有自粘标签，但让·皮埃尔从未用过它们，因为他不会写波斯文。他把信卷成一团，放进其中的一个塑料容器。

他不知道该如何在标签上做记号。在运送过程中，这东西将落入一个普通的俄国士兵手里。让·皮埃尔脑海中出现了在一间寒冷的办公室里神情惊诧而激动的办事员，或许是一个在铁丝网外面站岗的蠢笨如牛的男子。不容置疑，推卸责任的花招在俄国军队里已十分普遍。跟让·皮埃尔服兵役时向来有此弊病的法国军队不相上下。他思索着怎样才能使这东西显得至关重要，非把它交给一个高级的军官不行。用法语或英语甚至达利语写上“重要”或“克格勃”或别的什么字都是毫无意义的，因为士兵们不会认识欧洲文或波斯文。让·皮埃尔不识俄文。令人啼笑皆非的是，房顶上那个女人——他现在能听到她正在唱催眠曲——倒能说一口流利的俄语。如果她愿意的话，倒是能告诉他该写点什么的。终于，他用欧洲文字写下了“阿纳托利——克格勃”，把标签粘贴到塑料容器上，接着把它放入一只空的药盒内，空盒上用十五种文字和三种国际符号标着“有毒！”然后，他用细绳束紧了这盒子。

他手脚利索地把物品放回药箱中，更换了在阿斯塔纳使用过的器械。他拿起一把海洛因药丸，放进衬衣口袋。末了，他用一条旧毛巾把写着“有毒”的盒子包了起来。

他离开了屋子。“我到河边去洗澡，”他对着简喊。

“去吧。”

他快步走过村子，心不在焉地朝一、两个人点点头，穿过田地朝村外走去。他十分乐观。他的计划充满着各种危险，但这一次他又能指望极大的成功。他绕过属于毛拉的首蓿地，越过一连串梯田朝山下走去。离村子一英里左右，在山脉的一段裸露地面的岩层上，有一间被轰炸过的孤零零的小屋。让·皮埃尔看到小屋时，天正黑下来。他慢慢地朝它走去，小心地择路穿过崎岖的地面，后悔没有带上一盏灯。

他在曾经是小屋正面的一堆碎石边站定。他本想进去，但黑暗以及屋里的气味使他没有那样做。他喊道：“嗨！”

一个不三不四的人影从地上站起来，把他吓了一跳。他急忙后退了一步，嘴里咒骂着。

“马郎”站了起来。

让·皮埃尔凝视着这疯汉子的骷髅般的瘦脸和蓬乱的络腮胡子，恢复了镇静，并用达利语说：“上帝与你同在，神汉。”

“与你同在，大夫。”

让·皮埃尔在他清醒时找到了他，这很好。“你的肚子怎么样？”

这汉子作出胃疼的样子：他总是想得到毒品。让·皮埃尔给了他一颗海洛因，故意让他看见还剩下一些，然后把它们放回了口袋。“马郎”把给他的那颗吃了，说：“我还要。”

“你可以再要，”让·皮埃尔告诉他。“我这儿多着呢。”他伸出手来。

“但是你必须为我做件事，”让·皮埃尔说。

“马郎”急忙点头。

“你必须去一趟查利卡，把这东西交给一个俄国士兵。”虽然去查利卡需要多走一天的路程，让·皮埃尔还是选中了这一地点。罗卡是一个暂时被俄国人占领的叛乱市镇，他害怕那儿一片混乱，那包东西会丢失；而查利卡却始终是俄国人的地盘。他排除了邮局，选定一个士兵作为目标，因为“马郎”不一定能处理

购买邮票和邮寄物品之类的事情。

他审视着那人未曾洗过的脸。他一直在怀疑，这家伙是否能理解这些最简单的指示。但提到俄国士兵时，他脸上现出了害怕的神情，可见他完全理解。

那么，让·皮埃尔有办法确保“马郎”按这些指示去做吗？他也可能把这包东西扔掉，回来后则可发誓说他已完成了使命，因为，如果他有足够的智力理解必须做什么，他也许能编出一套相应的谎话来。

让·皮埃尔灵机一动，有了主意。“再买一盒俄国香烟回来，”他说。

“马郎”摊开空空的两手。“没有钱。”

让·皮埃尔知道他没有钱。他给了他一百个阿富汗尼。让他捐回香烟应该能保证他真的到查利卡去一趟了。有办法迫使他递交这包东西吗？

让·皮埃尔说：“如果你干好这件事，药丸你要多少我给多少。但不要欺骗我——如果你欺骗我，我会知道的，那我永远不给你药丸了。你的肚子疼会越来越厉害，你的肚子会胀得那么大，然后你的五脏六腑会象手榴弹一样爆炸，你将在痛苦中死去。你懂吗？”

“懂。”

让·皮埃尔借助昏暗的光线注视着他。他那双疯眼睛的眼白反射着微光。他似乎被吓坏了。让·皮埃尔把余下的海洛因药丸全给了他。“在你回班达之前，每天早晨吃一颗。”

他有力地地点头。

“现在走吧，可别想欺骗我。”

那人转过身去，用他那种不伦不类、野兽般的步态沿着崎岖的小路奔去。目视他消失在渐渐浓重的黑暗之中，让·皮埃尔想：这个国家的将来就掌握在你那双肮脏的手里，你这个可怜的疯鬼。上帝与你一同前去吧。

一周以后，“马郎”没有回来。

到星期三，开会的前一天，让·皮埃尔感到心神不定。每个钟点他都告诉自己，那人下个钟点可能会回来的。在每天晚上，他都说那人明天准会回来。

飞机在山谷的活动日见频繁，这似乎更给让·皮埃尔增添了许多忧虑。整个星期，喷气飞机一直在头顶吼叫，对村庄狂轰滥炸。班达的运气还算好：只落下一枚炸弹，而且炸弹仅仅在阿布杜拉的苜着地里炸了个大坑；但不断的噪音和危险使人们变得易怒了。紧张气氛使让·皮埃尔的诊所里来了意料之中的许多因紧张致病的病人：晚期流产，室内事故，难以名状的呕吐和头疼。患头疼的是些孩子。在欧洲，让·皮埃尔准会推荐精神疗法。在这儿，他把他们打发到毛拉那儿去。精神病学和伊斯兰教都无济于事，因为是战争使孩子们得了病。

上午，让·皮埃尔机械地接待着病人，用达利语进行例行的问诊，然后用法语对简口授诊断，包扎伤口，注射针剂，给病人分发装着药片的塑料容器和各色药剂的玻璃瓶。“马郎”步行两天可到达查利卡。给他一天时间以鼓足勇气接近一个俄国士兵，再给他一个晚上恢复正常。次日上午出发，回程他又得走两天。他前天就该回来了。发生了什么事呢？是他丢了那包东西，害怕得发抖，躲了起来？还是他一次吞服了所有的药丸，病倒了？抑或他掉进那该死的河里淹死了？难道俄国人把他当靶子打了？

让·皮埃尔看了看表。10时30分。“马郎”每分钟都可能来到，带着一盒俄国香烟以证明他到过查利卡。让·皮埃尔一时想不出怎样对简解释香烟的事，因为他不抽烟。他认为，对一个疯子的行为，没有必要作任何解释。

他正在给邻近山谷的一个在灶火上烫伤手的小孩包扎，从外面传来了杂乱的脚步声和问候声，这表明有人到了。让·皮埃尔控制住自己，继续给小孩包扎。当他听见简说话时，他转过去。他在紧张中感到沮丧，因为他看到的不是“马郎”，而是两

个陌生人。

第一个人说：“上帝与你同在，大夫。”

“与你同在，”让·皮埃尔说。为了阻止冗长的相互寒暄，他说：“出了什么事吗？”

“斯卡本遭到了狂轰滥炸。死了好多人、伤了许多人。”

让·皮埃尔望着简。没有她的许可，他仍然不能离开班达，因为她担心他会用某种方法与俄国人取得联系。但很明显他不可能想出这种主意，让人把自己叫走的。“我去？”他用法语对她说。“还是你去？”他真的不想去，因为十之八九那将意味着在外过一夜，而他急不可待要见“马郎”。

简犹豫不决。让·皮埃尔知道，她正在考虑，如果她去，她必须带上钱塔尔。此外，她知道自己对付不了重伤号。

“你决定吧，”让·皮埃尔说。

“你去，”她说。

“好的。”斯卡本只有两、三个小时的路程。如果他干得快，如果受伤的人不太多，他可能在黄昏时就离开那里，让·皮埃尔想。他说：“我争取今晚回来。”

她走过来吻了吻他的脸颊。“谢谢你，”她说。

他很快地检查了一下他的药箱：止痛的吗啡，防止伤口感染的青霉素，针和手术用线，足足有余的敷料。他戴上帽子，又把一条毯子披到肩上。

“我不要玛吉了，”他对简说。“斯卡本不远，路又难走。”他又吻了吻她，然后转向两个送信人。“我们走吧，”他说。

他们往下朝村子走去，然后渡过河，爬上对岸的陡峭台阶。让·皮埃尔想着刚才亲吻简的情景。如果他的计划成功，俄国人杀了马休德，她会作何反应？她将知道他是幕后策划者。但她不会背叛他，他确信。她还会爱他吗？他需要她。自从他们一起生活以来，以前定期发作的忧郁症越来越难得骚扰他了。仅仅用她

的爱，她就使他感到没有了病痛。他需要她的爱。但他也想完成这次使命。他想；我自己一定是需要成功甚于需要幸福，这就是我准备冒着失去她的危险去杀死马休德的原因。

三个人沿着峭壁顶部的小道向西南方向走去，奔腾的河流在他们耳边咆哮。让·皮埃尔问：“死了多少人呢？”

“好多人，”送信人中的一个说。

让·皮埃尔对这类事已习以为常。他耐心地说：“五个？十个？二十个？四十个？”

“一百个。”

让·皮埃尔不相信他的话：斯卡本居民不到一百人。“伤了多少呢？”

“二百人。”

那真是荒谬可笑。这人是了解情况吗？让·皮埃尔感到奇怪。或者他故意夸大其辞，因为害怕数目小了，医生会转身回去？也许，只因为他数不清十以上的数字。“什么样的伤口？”让·皮埃尔问他。

“枪打的，刀划的，流血不止。”

听起来这些更象战斗中受的伤。轰炸造成的是脑震荡，烧伤以及建筑物坍塌导致的压伤。这个人显然是一个蹩脚的目击者。继续问他是毫无意义的。

距班达还有二、三英里远时，他们离开峭壁小道沿着让·皮埃尔感到颇为陌生的小路朝北走去。“这是去斯卡本的路吗？”他问。

“是的。”

这显然是一条他从没有发现过的近路。他们前进的大方向无疑是正确的。

几分钟以后他们看到一间供旅行者休息或过夜的小石屋。使让·皮埃尔惊奇的是，送信人向小屋没有门的入口走去。“我们没有时间休息，”他不耐烦地告诉他们。“病人正在等着我。”

从小屋里走出来的竟是阿纳托利。

让·皮埃尔惊讶得怔住了。他不知自己是欣喜若狂，还是惊恐万状，因为现在自己能把会议的事告诉阿纳托利，但阿富汗人又可能杀死阿纳托利。

“别担心，”看懂他表情的阿纳托利说。“他们是阿富汗正规军的士兵。我派他们来找你的。”

“啊呀！”真是高明。斯卡本并没有被轰炸——那是一个诡计，是阿纳托利为了使让·皮埃尔出来而编造的。“明天；”让·皮埃尔激动地说，“明天将发生极其重要的事……”

“知道，知道……我收到了你的情报。因此我到这里来。”

“那么你将逮住马休德？……”

阿纳托利沉闷地咧嘴一笑，露出他那被烟草熏黑的牙齿。“我们将抓住马休德。请保持镇静。”

让·皮埃尔意识到自己的言行举止就象圣诞节期间无比兴奋的孩子一样。他努力克制住欣喜的情绪。“‘马郎’没有回来，我就想……”

“他是昨天到查利卡的，”阿纳托利说。“上帝知道他在路上出了什么事。你为什么不用电台呢？”

“电台坏了，”让·皮埃尔说。他现在不想解释有关简的事情。“‘马郎’愿意为我赴汤蹈火，因为我供给他海洛因。他已经上了瘾。”

阿纳托利紧紧地盯了让·皮埃尔一眼，流露出钦佩的神色。“很高兴你站在我一边，”他说。

让·皮埃尔莞尔一笑。

“我想知道更多的情况，”阿纳托利说。他用一只手臂搂住让·皮埃尔的双肩，带他进了小屋。他们在泥地上坐下，阿纳托利点燃一支香烟。“你怎么得到关于代表会议的消息的呢？”他开始说。

让·皮埃尔给他讲了埃利斯，枪伤，让·皮埃尔正要给埃利

斯注射毒药时马休德跟他的谈话，金条，训练计划以及许诺的武器等等。

“这太妙了，”阿纳托利说。“马休德现在在哪里？”

“我不知道。但他今天很可能到达大葛村。最迟明天。”

“你怎么知道的呢？”

“是他召开的会议……他怎么能不来呢？”

阿纳托利点点头。“讲讲中央情报局的那个人吧。”

“嗯，身高五英尺十英寸，体重一百五十磅，黄头发蓝眼睛，三十四岁，但看上去老一些，受过大学教育。”

“我要把这一切都输入计算机。”阿纳托利说着站了起来。他走到外面，让·皮埃尔尾随其后。

阿纳托利从口袋里掏出一只小型无线电发报机。他拉出发报机的伸缩天线，按下一个键钮，用俄语对着它讲了些什么。然后他转向让·皮埃尔。“我的朋友，你已经完成了你的使命，”他说。

千真万确，让·皮埃尔想。我成功了。

他说：“你们什么时候袭击？”

“当然是明天。”

明天，让·皮埃尔感到一阵狂喜。明天。

另外两个人抬起头在看着什么。他顺着他们的眼光望去，见到一架直升机正在降落：可能是阿纳托利用发报机把它召来的。俄国人正在把谨慎小心抛到一边：游戏差不多要结束了，这是最后的一手，偷偷摸摸和乔装打扮将被胆大勇为和迅速行动所替代。飞机减低了高度，不无艰难地降落在一百码远处的一块小小的平地上。

让·皮埃尔和其他三个人一起走到直升机旁。他不知道他们离开后该往哪儿去。他在斯卡本无事可做，但他马上回班达就会暴露真相：那儿并没有需要他照顾的空袭受害者。他决定，最好在小石屋里坐几个小时再回家。

他伸出手来跟阿纳托利告别。“再见。”

阿纳托利不跟他握手。“进去。”

“什么？”

“进直升机去。”

让·皮埃尔大吃一惊。“为什么？”

“你和我们一起走。”

“去哪里？巴格兰姆？俄国占领区？”

“是的。”

“但我不能……”

“别嚷嚷，听着，”阿纳托利耐心地说：“首先，你的工作已经完成。你在阿富汗的任务结束了。你已经达到了目的。明天我们将抓住马休德。你就可以回家了。第二，你现在是个不安全因素。你知道我们明天打算做的事。所以为了保密起见，你不能再待在叛乱地区。”

“但我不会告诉任何人的！”

“假如他们拷打你呢？假如他们当着你的面折磨你的妻子呢？假如他们当着你妻子的面把你们的小女孩撕成碎片呢？”

“如果我和你们一起走，她们会出事吗？”

“明天，我们在袭击中会把她们捉住，然后带给你的。”

“我不相信。”让·皮埃尔明知阿纳托利是对的，但不回班达去太出乎意料了，搅得他晕头转向。简和钱塔尔会平安无事吗？俄国人真的会把她们带来？阿纳托利会让他们三人回巴黎吗？他们多久才能走呢？

“进去，”阿纳托利又说了一遍。

那两个阿富汗送信人正分别站在让·皮埃尔的两侧，他意识到自己别无选择：如果他拒绝进去，他们会把他架起来送上去的。

他登上了直升机。

阿纳托利和两个阿富汗人跟着跳了进来，飞机离开了地面。谁也没有关门。

直升机爬高时，让·皮埃尔第一次有机会鸟瞰五狮谷。在暗褐色土地上蜿蜒流过的白色河流使他想起接生婆的兄弟沙哈扎·古尔那棕色前额上刀劈的旧伤痕。他能看见班达村和它的黄绿相间的土地。他极目远望挖有山洞的那个山顶，但看不出有人居住的迹象：村民们巧妙地选择了他们的藏身处所。直升机飞得更高了，转了个弯，他再也看不见班达了。他试图寻找别的地面目标。我一生中在那里度过了一年，他想，从此我永远不会再看见它了。他认出了大葛村，还有它那被毁坏的清真寺。这个山谷是抵抗运动的堡垒，他想。到明天，它将变成一次未遂叛乱的纪念馆。而这一切全都是因为我的缘故。

突然，直升机改变方向朝南飞去，越过了山岗。几秒钟内，五狮谷已从视野中消失。

第十一章

法拉得知简和让·皮埃尔将随下一个马队离去时，哭了一整天。她已经对简产生了深厚的感情，又十分喜爱钱塔尔。简既高兴又为难：法拉有时喜欢简胜过喜欢她自己的母亲。尽管如此，法拉似乎适应了简即将离去这个想法，第二天她恢复了常态，象以往一样忠心耿耿，但不再那么伤心了。

简本人急切地渴望着回家。从五狮谷到开伯尔山口是一百五十英里艰难的旅程。进山时，化了十四天时间。一路上她没少腰酸背痛，脚上打了泡，又患了痢疾。现在她还得背一个出生才两个月的婴儿走回去。可以骑马走，但一路上许多地方骑马并不安全，因为马队走的是最狭窄、最陡峭的山路，而且经常是在夜间行路。

她用棉布做了一个背搭，可以把它挂在脖子上兜着钱塔尔走。让·皮埃尔将不得不背着他们白天所需的一切用品，因为——正如简在进山时所获知的那样——马和人走路的速度不同，马上山时比人走得快，下山时却比人走得慢，其结果是人们在很长时间里与各自的行李凑不到一起。

这天下午，她头脑里一直思考的问题是决定带什么用品上路，此时让·皮埃尔正在斯卡本。要带一个装有常用药物的药箱——抗生素，伤口敷料，吗啡——让·皮埃尔会把这些东西摆在一起。还必须带一些食品。进山时，他们有许多高能量的西方食物：巧克力，软包装的汤以及肯得尔薄饼，后者是探险者长期以来喜爱的食品。出山时，只有他们在山谷里能找到的东西：大米，干果，干乳酪，硬面包以及在路上能买到的任何食品。幸好

他们不必为钱塔尔的食物操心。

可是，婴儿带来一些别的困难。在这地方，做母亲的不给婴儿系尿布，而任其下半身裸露着，然后洗涤衬在婴儿身下的毛巾。简认为这远比西方的传统方法更有益于健康，但不适用于旅行。简已经用毛巾缝了三块尿布，用让·皮埃尔装药品的塑料袋为钱塔尔拼制了一条防水衬裤。她得在每天傍晚洗一块尿布——当然用冷水——并设法在晚上晾干它。如果不干的话，还有一块备用的：但如果两块都弄湿了，钱塔尔可能会长出疮来。从来没有哪个婴儿死于尿布湿疹的，她对自己说。马队当然不会为了一个婴儿的睡眠、喂奶和换尿布而驻足不前，所以钱塔尔只能在赶路时吃奶、打瞌睡，什么时候有机会就换尿布。

在某些方面，简比一年前更能吃苦耐劳。她双脚的皮肤很坚硬，她的胃抗得住当地较常见的病菌。她的两腿，在进山的旅途上痛得十分厉害，现在已习惯了长途跋涉。但怀孕似乎使她变得易犯腰痛病，想到要整天背着婴儿，她有点忧心忡忡。分娩时带来的身体损伤似乎已经愈合。她感到她能将过正常的性生活，虽然她还没有把这告诉让·皮埃尔——她说不上为什么要这样做。

她初来乍到时，曾用一分钟相机拍了许多照片。她将把相机留下——那是一架廉价相机——但她当然想把大部分照片带走。她一张张地看着，不知该扔掉哪一些照片。她有大部分村民的相片。一些拍的是游击队员，穆罕默德，阿利桑，卡米和马杜拉在一起，摆出荒唐得滑稽的英雄姿势，一副可怕的样子。有些是女人的照片，妖娆的扎汉拉，老得皱了皮的拉比艾，还有黑眼睛的哈利玛，一个个象小学生似的吃吃地笑着。还有些是孩子们：穆罕默德的三个女儿；他的儿子穆萨；扎汉拉的刚学走路的几个小孩，分别为两岁，三岁，四岁和五岁；还有毛拉的四个孩子。她一张也不能扔掉，她必须把它们统统带上。

法拉正在扫地，钱塔尔在隔壁房里睡觉，简在往包里装衣

服。她们一大早就从山洞下来，开始整装。但是并没有什么可收拾的：除了钱塔尔的尿布外，只有简自己穿的一条干净短裤，让·皮埃尔的一条短裤和各人一双替换短袜。他们谁也没有外衣可换。钱塔尔横竖没有衣服——她在披肩里过日子，要么什么都不穿。至于简和让·皮埃尔，一条长裤，一件衬衣，一块头巾和一条“帕图”毯子将足够整个旅程的需要，这一切很可能在白沙瓦某家旅馆中庆祝他们重返文明社会时付之一炬。

一想到这个，她便有了走完全程的力量。她模模糊糊记得，以前认为白沙瓦的迪恩斯饭店很落后，但现在难以回想起它的不足之处到底是什么。可能她抱怨过空调机噪音太大了？那地方有淋浴，托上帝的福！

“文明社会，”她大声说，法拉诧异地朝她看看。简笑了，用达利语说：“我很高兴，因为我要回大城市了。”

“我喜欢大城市，”法拉说。“我到罗卡去过一次。”她继续扫着地。“我的兄弟到贾拉拉巴德去了，”她用羡慕的声调加了一句。

“他什么时候回家？”简问，但法拉忽然沉默不语并显得局促不安。少顷，简就明白了原因：院子里传来吹口哨声和一个男人的脚步声，传来了敲门声，接着听到埃利斯·塞拉问：“有人在家吗？”

“进来，”简大声说。他腐着腿走了进来。虽然她对他不再怀有罗曼蒂克的热乎劲，但总挂念着他的伤势。他一直在阿斯塔纳休养。他准是今天回来的。“你感觉怎样？”她问他。

“荒唐，”他说，懊恼地露齿一笑。“在这部位挨子弹真叫人难为情。”

“如果你仅仅感到难为情，伤口一定是好多了。”

他点点头。“大夫在吗？”

“他到斯卡本去了，”简说。“那里遭到了猛烈的空袭，他们派人来把他叫了去。我能帮点忙吗？”

“我只是想告诉他，我的休养到此结束了。”

“他今晚或明天早晨回来。”她打量着埃利斯的容貌：由于他那又长又密的黄头发和金色卷曲的络腮胡子，他看上去象一头狮子。“你为什么不要把头发剪短呢？”

“游击队员们要我把头发留长，并且不刮胡子。”

“他们总是那么说。这种做法的目的是使西方人不那么引人注目。对你来说却适得其反。”

“在这个国家里我理不理发都引人注目。”

“这话不假。”简突然想起，这是很久以来第一次她和埃利斯单独在一起，没有让·皮埃尔在场。他们已经自然而然地跟前一样谈天说地，聊了起来。很难回想起她曾经对他多么恨之入骨。

他好奇地看着她收拾行装。“那是干什么？”

“回家去。”

“你们怎么走呢？”

“象来的时候那样，跟马队一起走。”

“最近几天俄国人占领了许多地方，”他说。“你们不知道吗？”

简明白了他的意思，感到不寒而栗。“你要告诉我什么？”

“俄国人发动了夏季攻势。他们向前推进并占领了马队通常要经过的大片土地。”

“你是说到巴基斯坦的路线不通了？”

“固定的路线不通了。从这儿去开伯尔山口就不行。可能有别的路线……”

简明白自己回家的梦化成了泡影。“没有人告诉过我！”她怒气冲冲地说。

“我猜想让·皮埃尔不知道。我经常跟马休德在一起，所以我消息灵通。”

“对，”简眼睛不看他，说。也许让·皮埃尔真不知道这个

情况。或许他知道但没有告诉她，因为他根本不想回欧洲。不管是哪个原因，她不会安于现状的。首先，她要搞清埃利斯说的是否正确。然后她再找解决问题的办法。

她走到让·皮埃尔的柜子旁，取出他的美国印制的阿富汗地图。地图卷成一筒，用一根橡皮筋箍着。匆忙之中，她把橡皮筋拉断了，地图掉落在地板上。在她头脑深处响起一个声音：“这可能是方圆一百英里内唯一的一根橡皮筋呢。”

镇静，她对自己说。

她跪在地板上，开始翻看地图。地图的比例尺寸很大，所以她必须把几张地图拼在一起才能表示五狮谷和开伯尔山口之间的全部地区。埃利斯从她的肩膀上面望着地图。“这些地图真好！”他说。“你从哪里搞到的？”

“让·皮埃尔从巴黎带来的。”

“比马休德的还好些。”

“我知道。穆罕默德总是利用这些地图制订马队的计划。对了，指给我看看，俄国人推进到多远了。”

埃利斯跪在她身旁的地毯上，用手指在地图上划了一道线。

简心里涌起一线希望。“依我看开伯尔山口没有受阻，”她说。“我们为什么不能走这条路呢？”她在地图上画了一条想象中的路线，稍稍比俄国人的前沿阵地往北一点。

“我不知道那是不是一条路，”埃利斯说。“它也许是无法通行的——你必须问问游击队员。但还有一点，马休德的消息至少迟到一到两天，而俄国人还在继续推进。一个山谷或山口可能前一天还畅通无阻，第二天就被切断了。”

“该死！”她不会甘于失败。她趴在地图上，仔细地察看边界地区。“看，开伯尔山口并不是出境的唯一道路。”

“河谷沿着边界伸展开去，在阿富汗这边是山脉。也许只能从南面到达其余的山口——这意味着从俄国人占领区走。”

“推测毫无意义，”简说。她收起地图，卷成筒形。“总有

人知道的。”

“我想是这样。”

她站了起来。“离开这个该死的国家肯定不止一条路，”她说。她把地图夹到腋下，走了出去，埃利斯依然还跪在地毯上不动。

妇女和孩子们都已从山洞回来，村子恢复了生机。缕缕炊烟飘浮在院墙上空。在清真寺前面，五个孩子围坐成一圈，在玩一种叫做“甜瓜”的游戏（这游戏的名称并没有明显的理由）。那是一种讲故事游戏。玩的时候，讲的人只讲一部分，而下一个孩子必须接着讲。简认出了穆罕默德的儿子穆萨，他坐在那里，腰带上挂着他父亲在地雷事件后送给他的、样子怪难看的小刀。穆萨正在讲故事。简听见他说：“……狗熊要把男孩的手咬掉，但男孩拔出了小刀……”

她向穆罕默德的屋子走去。穆罕默德本人可能不在那儿——她很久没有见到他了——但他生活在阿富汗常见的几房合居的大家庭里，和他的兄弟们在一起，他们也都是游击队员——所有健康的年轻男人都是游击队员——所以，只要他们在家，也许能向她提供一些消息。

她在屋子外面犹豫不决。按当地习惯，她应该在院子里停下，先跟在那里准备晚餐的女人们说话；然后，在相互寒暄之后，最年长的女人会进屋询问男人们是否愿意屈尊同简谈一谈。简在心里好象听到她母亲的声音说：“不要丢人现眼！”简高声说：“见鬼去吧，母亲。”她走了进去，不看院子里的女人们一眼便径直闯进了屋子的外间——男人们的会客室。

屋里有三个男人：穆罕默德的十八岁的兄弟卡米·坎，他长着一张漂亮的脸和一塔络腮胡子；他的内弟马杜拉；还有穆罕默德本人。这么多游击队员待在家里，不同寻常。他们都抬起头来看着她，惊诧不已。

“上帝与你同在，穆罕默德·坎，”简说。不等他回答接着

又说：“你什么时候回来的？”

“今天，”他机械地答道。

“她象他们一样蹲下身子。他们惊讶得目瞪口呆。她把地图摊开在地板上，三个男人立即作出反应，凑过身子看着：他们已经差不多忘了简的失礼举止。“瞧，”她说。“俄国人推进了这么远——对吗？”她按埃利斯做给她看的样子划了一条线。

穆罕默德点点头表示同意。

“那么，固有的马队路线不通了。”

穆罕默德又点点头。

“现在从哪条路出去最好呢？”

他们全都显得没有把握，个个摇着头。这是很正常的：在谈论困难的时候，他们喜欢添油加醋。简想，这是因为对简那样的外国人来说，他们的唯一权威在于了解当地的情况。她平日既随和又宽容，今天可没有耐心。“为什么不走这条路？”她神态专横地问，同时还画了一条跟俄国人前沿阵地相平行的线。

“离俄国人太近了，”穆罕默德说。

“那么，这儿。”她依着地形的轮廓描出一条比较谨慎的路线。

“不行，”他又说。

“为什么不行？”

“这儿……”他指着地图上两个山头之间的地方，即简的手指刚才轻松地从那儿划过的一座山脉。“这儿没有鞍子。”鞍子指的是山口。

简粗略地画了一条更靠北的路线。“这条路呢？”

“更糟。”

“肯定另有一条出路！”简喊了起来。她感觉到：他们对她的处境幸灾乐祸。她决定说一些不大入耳的话，使他们活跃一点。“难道就因为你们到不了开伯尔山口，这国家就成了只有一扇门的房屋，与世隔绝不成？”“只有一扇门的房屋”的说法隐

含“茅厕”之意。

“当然不是，”穆罕默德不自然地说。“在夏天有黄油小道可走。”

“指给我看看。”

穆罕默德的手指划出一条复杂的路线，从五狮谷正东方向开始，通过一系列高高的山口和干涸的河流，然后往北转入喜马拉雅山脉，最后在靠近无人居住的韦克汉走廊的入口处越过边界，再急转东南方向进入巴基斯坦市镇奇特莱尔。“这就是努里斯坦人带着黄油、酸乳酪和干酪到巴基斯坦去卖时所走的道路。”他笑着用手碰了一下圆帽。“那就是我们买到帽子的地方。”简想了起来，这些帽子叫作奇特莱尔便帽。

“好，”简说。“我们走那条路回家。”

穆罕默德摇摇头。“你们不行。”

“那为什么呢？”

卡米和马杜拉会意地微笑了起来。简不理睬他们。过了一会儿，穆罕默德说：“第一个问题是海拔高度。这条路位于冰线以上。就是说，即使在夏天，那儿冰雪也不融化，而且没有流水。第二是地形。坡陡路窄，崎岖难行。很难找到路：即便当地的向导也常常迷路。但最糟糕的问题是当地居民。那个地区叫作努里斯坦，但以前一直叫卡菲里斯坦，因为那里的人从前不信教，并且喝酒。现在他们是真正的信徒了，但仍然行骗，抢劫，有时还谋害旅行者。这条路对欧洲人不合适，女人根本无法通过。只有最年轻、最强壮的男人们才能走这条路——即使那样，也还有许多过路者被杀害。”

“你们要派马队走那条路吗？”

“不。我们要等南面的路线重新开放。”

她端详着他那漂亮的脸。他并没有故意夸大，她心里明白：他讲的是百分之百的事实。她站起身，收起地图，不由大失所望。她的回家之行遥遥无期。五狮谷的紧张生活似乎突然变得无

法承受了，她真想大哭一场。

她把地图卷成一卷，强使自己礼貌待人。“你离家很久了，”她对穆罕默德说。

“我去了法扎巴德。”

“好远的路程。”法扎巴德是最北部的一个大市镇，那里的抵抗运动力量特别强大：军队早已倒戈，并且从那以后，俄国人再也没有能重新控制局势。“你不累吗？”

就象英语里的“你好”一样，这是一本正经的问话。于是穆罕默德也同样一本正经地回答说：“我还活着！”

她把地图夹到腋下，走了出去。

院子里的女人们在她打她们身旁走过时惊恐地望着她。她朝穆罕默德的黑眼睛的妻子哈利玛点点头，后者紧张不安、似笑非笑地望了望她。

游击队员们最近经常外出旅行。穆罕默德去过法扎巴德，法拉的兄弟到贾拉拉巴德去了……简回想起她的一个病人，一个从雷瓦特沙漠来的女人说过，她的丈夫被派往喀布尔附近的帕格曼。回想起扎哈拉的小叔子尤索夫·古尔，她死去的丈夫的兄弟，已被派往喀布尔最远处的洛加山谷。这四个地方都是叛乱根据地。

有什么事情正在酝酿之中。

简试图猜出正在发生的事，因而暂时忘记了自己的失望。马休德已经把信使派往许多——也许所有的——其他抵抗运动指挥员那里。埃利斯刚到五狮谷就发生这样的事，是偶然的巧合吗？如果不是巧合，埃利斯想干什么呢？也许美国正在与马休德合作，组织一次联合进攻。如果所有的叛乱分子采取统一行动，他们确实能有所作为——他们可能暂时占领喀布尔。

简走进自己的屋子，把地图搁到柜子里。钱塔尔还没有醒。法拉正在准备晚餐的食品：面包，酸乳酪和苹果。简说：“你的兄弟为什么到贾拉拉巴德去呢？”

“他是被派去的，”法拉说，说话的神情表明她所讲的是最明白不过的事情。

“谁派他去的？”

“马休德。”

“什么事？”

“我不知道。”法拉显得惊奇不已，简居然会问这样的问题：谁会那么愚蠢，竟认为男人会把他的外出旅行的缘由告诉他的姐妹？

“他上那里办事，或者他是送情报去的，或者有其他什么任务？”

“我不知道，”法拉重复道。她看上去开始有点担心。

“不要紧，”简笑着说。村子里所有的女人中，法拉可能是消息最不灵通的人。谁最有可能知道正在发生的事呢？当然是扎汉拉。

简拿起一块毛巾，向河边走去。

扎汉拉远不象以前那样叽叽喳喳，但她已不再为丈夫服丧。简不知道她何时又要结婚。简所见到过的阿富汗夫妇中，似乎扎汉拉和阿赫默德是唯一一对恩爱夫妻。可是，扎汉拉是个性欲旺盛的女人，不能长期同居。阿赫默德的兄弟尤索夫，那位歌唱家，和扎汉拉在同一幢房屋里生活，十八岁了还未婚娶：村子里的女人们猜测，尤索夫可能要娶扎汉拉。

这个地方，亲兄弟生活在一起，亲姐妹却总是各自东西。新娘按例到丈夫的父母家中与丈夫住在一起。这只是这个国度里的男人压迫妻子的又一种方法。

简迅速地沿着穿过田地的小路大步走去。几个男人在暮色中干活。收获即将结束。过不了多久，要走黄油小道将肯定为时太晚，简想道：穆罕默德说过，这是一条只能在夏天通行的路。

她来到女人们常去的浅滩。十来个女人正在河里及其附近的池塘里洗澡。扎汉拉象往常一样远在河流中央起劲地玩水，但没

有高声大笑，也没有与人说笑话。

简放下毛巾，涉入浅水。她决定对扎汉拉不能象刚才对法拉那样直截了当。毫无疑问，她无法蒙骗扎汉拉，但她要试着使后者得出这样的印象：简是在与自己聊天而不是在盘问自己。她并不马上接近扎汉拉。别的女人从水里走出来以后一、二分钟简也上了岸，不声不响地用毛巾擦干身子。直到扎汉拉和别的一些女人开始慢慢地往村里走时，简才开了腔。“尤索夫多久才能回来？”她用达利语问扎汉拉。

“今天或明天。他到洛加山谷去了。”

“我知道。他一个人去的吗？”

“是的……但他说他可能带个什么人回家来。”

“带谁回来？”

扎汉拉耸耸肩。“也许是妻子。”

简的注意力被暂时地转移了。扎汉拉的态度过于冷漠，那意味着她心中忧虑重重：她不要尤索夫带妻子回家。看来村子里的谣言不假。简也希望这样。扎汉拉需要一个男人。“我想他不是去找妻子的，”简说。

“为什么？”

“眼下正有重要的事。马休德已经派出去许多送信人。他们不可能都是去找妻子的。”

扎汉拉继续装作漠不关心的样子，但简明白，她心里高兴得很。简暗自纳闷，尤索夫可能到洛加山谷去接某个人了，那是不是有特别的意义呢？

她们走近村子时，夜幕正在降临。从清真寺传来一阵低低的祈祷声：世界上最残忍的男人们祈祷时发出的阴森可怕的声音。这种声音总是使简想起约瑟夫，从班达飞来的一架直升机在山上坠毁后幸存的那个年轻的俄国士兵。一些女人把他带到店主的屋子里来——那时是冬天，在他们把诊所搬到山洞之前——让·皮埃尔和简医治了他的伤口。与此同时，请示如何处置这个士兵的

口信送给了马休德。一天傍晚，阿利桑·卡里姆走进裹满绷带的约瑟夫躺着的屋子外间，把步枪的枪口塞进那男孩的耳朵，开枪把他的头打飞了。于是，简明白了马休德答复的内容。这件事大约也发生在这个时辰，那时节简的耳边也传来了男人们的祈祷声，而她却在冲洗墙上的血，捞起地板上那小伙子的脑髓。

女人们爬上了从河边通向村子的小路的最后一段，在清真寺前面停了下来，在各自回家之前最后再谈上几句。简向寺内看了一眼。男人们由毛拉阿卜杜拉带头，跪着祈祷。他们的武器，通常有老式的步枪和新式的冲锋枪，堆放在一角。祈祷恰在这时结束。他们站起来时，简看到人群中有一些陌生人。“她对扎汉拉说：“他们是谁？”

“从他们的头巾来看，一定是从皮奇山谷和贾拉拉巴德来的，”扎汉拉答道。“他们是普什图人——通常他们是我们的敌人。他们为什么在这儿？”她正说着，一个带眼罩的高高的男人从人群中走了出来。“那人一定是杰汉·卡米尔——马休德的死对头！”

“但马休德也在那儿，在跟他说话呢，”简说，又用英语补充道：“好不奇怪！”

扎汉拉生硬地模仿她说：“耗不奇惯！”

这是扎汉拉自从死了丈夫之后第一次说笑。那是一个好兆头：扎汉拉在恢复之中。

男人们开始往外走，女人们赶忙各自回家，只有简除外。她认为自己已开始明白正在发生的是什么事了；她需要得到证实。穆罕默德刚走出来，她就走近他，用法语跟他说话。“我刚才忘了问你，你的法扎巴德之行达到了目的没有。”

“达到了，”他说着，没有停下脚步：因为他不愿自己的同伴或普什图人看见他在回答女人的提问。

他朝自己的屋子走去，简匆匆地跟在一旁。“如此说来，法扎巴德的指挥员在这儿啦？”

“是的。”

简猜得很正确：马休德已经把所有的叛乱指挥员邀请到这里。“你觉得这个主意怎样？”她问他。她还在追根究底。

穆罕默德显得若有所思，象往常对谈话感到兴趣时那样一改其傲慢的神态。“一切取决于埃利斯明天的表现，”他说。“如果他给他们的印象是一个讲信用的人，如果他赢得他们的尊敬，我想他们会同意他的计划。”

“那你认为他的计划很好吗？”

“显然，如果抵抗运动力量团结起来，从美国获得武器，那是一桩好事。”

原来是那么回事！给游击队提供美国武器，条件是他们一齐向俄国人开战，而不是用一半时间互相残杀。

他们到了穆罕默德的屋子前，简挥手告别。她的乳房感到发胀：是给钱塔尔喂奶的时候了。她的右乳房胀得更厉害些，因为上次喂奶是从左乳房开始的，而钱塔尔总是把第一只乳房吮吸得比较彻底。

简到了自己的屋子，走进卧室。钱塔尔赤条条躺在摇篮里一块折叠的毛巾上，摇篮实际上是一只一分为二的硬纸板盒。阿富汗的夏季天气炎热，她无须穿衣服。晚上她就盖一条被单，如此而已。简端详着孩子，此时，所有的一切：抵抗力量和战争，埃利斯、穆罕默德和马休德都退到次要位置。她以前总认为婴儿个个长得丑陋不堪，但钱塔尔在她看来十分漂亮。简正注视着钱塔尔的时候，她动弹了一下，张开嘴大哭了起来。简的右乳房立刻本能地流出了乳液，在她的衬衣上渗成热乎乎、湿漉漉的一片。她解开钮扣，抱起了钱塔尔。

让·皮埃尔说，她应该在喂奶之前用手术酒精清洗奶头，但她从来没有那样做过，因为她知道钱塔尔不会喜欢那味道。她坐在地毯上，背靠着墙，右手抱着钱塔尔。孩子挥动着胖胖的小胳膊，摇晃着脑袋，拚命张着嘴乱拱。简把奶头塞到她嘴里。孩子

紧抿住还未长出牙齿的牙床，狠狠地吮吸着。第一次重重的吮吸使简感到疼痛和畏缩，第二次亦然。第三次吸得轻了一些。一只胖乎乎的小手伸上来，触到了简胀大的乳房的侧面，无意识地、笨拙地抚弄着它。简感到一阵轻松。

给孩子喂奶使她心里充满了无比温存和给人以保护的感觉。使她惊奇的是，它还引起她的性欲。开头，她为此感到内疚，但很快她就认为，假如那是自然现象，就没有什么不好，因而心安理得地享受着喂奶的乐趣。

如果他们一旦回到欧洲，她盼望着把钱塔尔在众人面前炫耀一番。毫无疑问，让·皮埃尔的母亲会告诉她，她一点也不懂得照顾孩子，她自己的母亲将要求给孩子举行洗礼，她的父亲，虽然经常喝得酩酊大醉，也一定会无限宠爱钱塔尔，姐姐会既感到骄傲又热情洋溢。还有谁呢？让·皮埃尔的父亲已经去世……

从院子里传来了一个声音。“有人在家吗？”

是埃利斯。“进来，”简喊道。她感到没有必要把衣服穿好，埃利斯不是阿富汗人，不管怎么说，他曾经是她的情人。

他走了进来，看到她给孩子喂奶先是一怔，然后醒悟地说：“我走开好吗？”

她摇摇头。“你本来就看见过我的奶。”

“我可不这么想，”他说。“它们一定改变了模样。”

她大声笑了。“怀孕使人的奶头变大。”她知道，埃利斯结过一次婚，并且有一个孩子，虽然他给人的印象是，他从不去见孩子或孩子他妈。那是他从来不愿多谈的事情。“难道你不记得你的妻子什么时候开始怀孕的吗？”

“我错过了，”他用一种让人住口的粗率的语调说。“当时我不在家。”

她浑身松弛，懒得用同样的态度对待他。事实上，她为他感到遗憾。他把自己的生活搞成一团糟，但那并非全是他自己的过错；他当然为他的罪孽受到了惩罚——可她一点也没有份。

“让·皮埃尔没有回来？”埃利斯问。

“没有。”简的乳房越来越空，吮吸渐趋平和。她轻轻地把奶头从钱塔尔的嘴里拉出来，把孩子搁到肩上，拍着她窄小的背部让她打出嗝来。

“马休德想借用他的地图，”埃利斯说。

“没问题。你知道存放的地方。”钱塔尔大声地打着嗝。

“好乖乖，”简说。她把孩子按到左乳房。钱塔尔打嗝后又饿了，又开始吸奶。简忽然想起了什么，说：“你为什么不见你的孩子呢？”

他从柜子里取了地图，关上盖子，直起腰来。“我有时去看，”他说。“不过难得去。”

简大吃一惊。我几乎与他一起生活了六个月之久，她想，然而我从没有真正了解他。“是男孩还是女孩？”

“女孩。”

“她该是……”

“十三岁了。”

“啊呀！”那简直是成人了。简突然变得十分好奇。她为什么从来没有问过他这一切呢？也许她在自己生孩子之前对此一直是不感兴趣的。“她住在哪儿？”

他欲言又止。

“别说了，”她说。她能看懂他的脸部表情。“你要对我说谎了。”

“你说得对，”他说。“但你明白为什么我不得不说谎吗？”

她想了一会儿，说：“害怕你的敌人利用你的孩子给你以打击？”

“是的。”

“这理由很充足。”

“谢谢你。也谢谢你的地图。”他朝她挥了挥地图，然后走

了出去。

钱塔尔嘴里含着简的奶头进入了梦乡。简轻轻地拉出奶头，把她举到齐肩高。孩子打着嗝可没有醒。什么也吵不醒这孩子。

简真希望让·皮埃尔已经到家。她相信他干不了坏事。尽管如此如果他待在自己眼皮底下，她会感到更放心一些。他不能跟俄国人联系，因为电台已经让她给毁了。在班达和俄国人占领区之间没有其他联系办法。当然，马休德能依靠通讯员送信；但让·皮埃尔没有通讯员，并且不管怎样，如果他派人出去，全村都会知道。他唯一能办的事也许是靠两条腿走到罗卡去，而他没有时间那样做。

她不但感到焦急，而且不愿意独自一个人睡。在欧洲她不介意，但在这儿她被那些残忍、乖戾的部落人吓坏了，他们认为男人揍他的老婆就象母亲打儿子屁股那样正常。在他们眼里简可是与众不同：由于她的不受约束的思想，由于她看人时两眼直视对方，由于她那种谁也不放在眼里的态度，她成了可望而不可即的发泄性欲的象征人物。她不遵循性行为的传统观念，象她那样的女人，他们见过的除了她就是妓女了。

让·皮埃尔在家时，她入睡前总要伸出手触摸他。他总是蜷着身子睡觉，脸背着她，虽然他睡梦中老是动弹，但从来不搂抱她。另一个与她同床多时的唯一男人是埃利斯，他正好相反：他整夜都在触摸她，拥抱着她，吻她，无论是半醒半睡时，还是在酣睡之中。他跟让·皮埃尔有天壤之别。埃利斯笨拙又爱抚地触摸她，象一个孩子跟他心爱的小动物玩耍一般；让·皮埃尔则象一位小提琴家处理一首斯特拉迪瓦里斯的作品那样抚弄她。他们用不同的方式爱她，但两人同样都背叛了她。

钱塔尔发出咯咯的笑声。她醒了。简把她抱到膝上，支起她的脑袋，这样她们能面对面相互望着，然后开始对她讲话。她讲的部分是随口乱说的音节，部分是有含义的词句。钱塔尔就喜欢这样。过了一会儿，简已无话可说便开始唱歌。“爸爸乘着火车

去伦敦，”她刚唱到一半，外面一个声音打断了她。“进来，”她喊道。她对钱塔尔说：“我们客人不断，不是吗？就象住在国家美术馆，对不对？”她把衬衣的前部拉到一起，遮住胸脯。

穆罕默德走了进来，用达利语说：“让·皮埃尔在哪里？”

“到斯卡本去了。要我做些什么吗？”

“他什么时候回来？”

“我想，早晨。你愿意告诉我是什么事吗？或者你打算继续象喀布尔警察那样说话？”

他对她露齿一笑。他发觉她说话不讲礼貌时显得很诱人，虽然那并非她的本意。他说：“阿利桑随马休德一起来了。他想多要一些药片。”

“啊，是的。”阿利桑·卡里姆是毛拉的兄弟，有心绞痛病。当然，他不愿放弃参加游击队活动，因而让·皮埃尔给他硝化甘油，供他在投入战斗或做其他费力的事情前服用。“我给你去拿药片，”她说。她站起来，把钱塔尔递给穆罕默德。

穆罕默德下意识地接过孩子，接着现出一副尴尬相。简对他莞尔一笑，走进了外间。她在店主的柜台下面的搁板上找到了药片。她把大约一百片药片倒进一个容器，再回到起居室。钱塔尔正呆呆地、目不转睛地看着穆罕默德。简接过孩子，把药片递了过去。“告诉阿利桑要多休息，”她说。

穆罕默德摇摇头。“他不怕我，”他说。“你跟他去。”

简畅声大笑了起来。这句玩笑话从阿富汗人嘴里说出来，几乎是等于主张女权主义。

穆罕默德说：“让·皮埃尔为什么去斯卡本呢？”

“今天上午那里有空袭。”

“不，没有。”

“当然有……”简突然打住了话头。

穆罕默德耸了耸肩。“我整天都在那里，跟马休德在一起。你搞错了吧。”

她努力使自己不失常态。“对。我准是听错了。”

“谢谢你的药片。”他走了出去。

简沉重地坐到小凳上。斯卡本没有空袭。让·皮埃尔去见阿纳托利了。她不大明白他是怎么安排这次会面的，但对此她已确信无疑。

她该怎么办呢？

如果让·皮埃尔知道关于明天开会的事，并且有法子把情况告诉俄国人，那末俄国人就能袭击……

他们便会在一天之内消灭阿富汗抵抗运动的全部领导人。

她必须去见埃利斯。

她给钱塔尔裹上一条披巾——现在在外面一定比较凉了——离开了屋子，朝清真寺走去。埃利斯和其他男人们都在院子里，他跟马休德、穆罕默德和戴眼罩的那个人正一起在钻研让·皮埃尔的地图。几名游击队员正围着一杆公用的水烟筒转，还有几个在吃饭。她背着孩子走进时，他们吃惊地凝视着她。“埃利斯，”她说。他抬起两眼。“我需要跟你谈谈。能出来一下吗？”

他站起来，他俩穿过拱门，站在清真寺前面。

“什么事？”他说。

“让·皮埃尔知道这次你组织的、有全部抵抗运动领导人参加的会议吗？”

“知道——马休德和我第一次谈到它的时候，他就在那儿，正把子弹从我的屁股里取出来。怎么啦？”

简心里一沉。她最后的一个希望是让·皮埃尔也许并不知道此事。现在，她已没有选择余地。她看看四周，没人能听得见；而且反正他们讲的是英语。“我有事告诉你，”她说。“但我要你保证，不要伤害他。”

他凝视了她一会儿。“噢，见鬼，”他激动地说。“哦，真他妈的见鬼。他们为他们效劳。必然如此！我为什么没想到这个？

在巴黎准是他领着那些家伙到我的寓所的！他一直把有关马队的消息告诉他们……因此马队死伤了那么多人！这杂种……”他突然停住话，语气柔和地说：“这对你来说一定太可怕了。”

“是的，”她说。她不由扭弯了脸，泪水汪汪地开始啜泣起来。她感到虚弱、愚蠢，并为自己的哭泣深表羞愧，但同时又有如释重负的感觉。

埃利斯用两臂搂住她和钱塔尔。“可怜的人，”他说。

“真的，”她啜泣着说。“这真可怕。”

“你知道多久了？”

“两、三个星期。”

“你跟他结婚时并不知道。”

“不知道。”

“我们两个，”他说。“我们两个都这样对待你。”

“是啊。”

“你交错了朋友。”

“不错。”

她把脸埋在他的衬衣里，放声大哭。她为所有这些谎言和背叛，为流逝的时光，为白白浪费的爱情而失声痛哭。钱塔尔也哭了。埃利斯把简搂得紧紧的，抚摸着她的头发，直到她最后停止抽搐，开始安静下来，用衣袖擦擦鼻子。“哎，我砸了他的电台，”她说。“然后我以为他无法跟他们联系了；但今天他被叫到斯卡本去，去照顾被炸伤的人，但斯卡本今天并没有空袭……”

穆罕默德从清真寺走了出来。埃利斯放开简，显得有点尴尬。“出了什么事？”他用法语对穆罕默德说。

“他们在争论，”他说。“有些人说这是一个好计划，将会帮助我们打败俄国人。其他人问为什么马休德被认为是唯一能胜任的指挥员，又问埃利斯·塞拉是谁，他竟评判起阿富汗的领导人来了？你必须再去给他们作些解释。”

“等一下，”埃利斯说。“有一个新情况。”

简想：哦，上帝，穆罕默德听到这件事会杀人的……

“出纰漏了。”

“什么意思？”穆罕默德咄咄逼人地说。

埃利斯踌躇不决，好象不愿泄露天机似的；过后他仿佛认定了自己别无选择。“俄国人也许可知道会议的事……”

“谁？”穆罕默德喝问道。“叛徒是谁？”

“可能是大夫，但……”

穆罕默德责问简。“你知道这事有多久了？”

“你跟我说话客气点，否则别跟我说话，”她怒气冲冲地回答他。

“慢着，”埃利斯说。

简可不愿跟惯于用责问口气说话的穆罕默德善罢干休。“我警告过你，不是吗？”她说。“我告诉你改变马队路线。我救了你那条该死的命，所以你别想对我指手划脚。”

穆罕默德的怒气消失了，显得有点不好意思。

埃利斯说：“那么这就是改变路线的原因了。”他用一种近乎钦佩的目光看着简。

穆罕默德说：“他现在在哪里？”

“我们没有把握，”埃利斯答道。

“如果他回来，一定要杀了他。”

“不！”简说。

埃利斯一只手放到她肩上，示意她克制自己，接着对穆罕默德说：“你要杀死一个救了你那么多同伴的人吗？”

“他必须面对正义的审判。”穆罕默德坚持说，

穆罕默德说的是如果他回来，而简意识到自己一直在假设，他会回来。他肯定不会抛弃她和他们的孩子的。

埃利斯说：“如果他是一个叛徒，如果他与俄国人取得了联系，那末他已经把明天会议的事告诉了他们。他们肯定会袭击并

企图抓住马休德。”

“这可糟透了，”穆罕默德说。“马休德必须立即离开。会议将不得不取消……”

“不一定，”埃利斯说。“动动脑筋。我们可以变不利为有利。”

“怎么变？”

埃利斯说：“事实上 我越想这件事 就越喜欢它。这可以转化为我们求之不得的大好事……”

第十二章

他们在拂晓撤出了大葛村。马休德的队员们挨家挨户拜访，轻轻地叫醒住户并告诉他们，村子今天将遭到俄国人的袭击；他们必须翻过五狮谷到班达去，把比较贵重的物品带走。到太阳出山时，一支由女人、儿童、老人和牲畜组成的杂乱的队伍已经在河边的泥土路上徐徐地走出村去。

大葛村的外貌跟班达不同。在班达，房屋集中在平原的东端，山谷变窄，地面遍布岩石。在大葛村，所有的房屋都拥挤在峭壁底部和河岸之间的薄薄的岩架上。清真寺前面有一座桥，河的另一边是田地。

这是适合伏击的地方。

马休德已在夜间制订好计划，现在，穆罕默德和阿利桑在具体部署。他们悄悄地来回奔跑，效率很高。穆罕默德个子高高的，漂亮而有风度，阿利桑矮个儿，貌不惊人，两人都模仿他们的领导人压低声音说话的腔调，用轻声细语发号施令。

埃利斯一边装炸药，一边在心里怀疑俄国人是否会来。让·皮埃尔没有重新露面，所以，似乎可以肯定他已和他的主子取得了联系；很难想象，他们竟能在俘获或杀死马休德的机会面前无动于衷。但一切都取决于实际情况的变化。如果他们不来，埃利斯让马休德精心设置的陷阱没有猎物光顾，埃利斯就会显得愚蠢可笑。游击队员们自然不会跟一个傻瓜签订条约。但如果俄国人确实来了，埃利斯想，而伏击奏效，那末我和马休德的威信将大大提高，可能足以保证整个交易大功告成。

他极力不去想简。在他用胳膊搂住她和她的孩子时，在她的

泪水沾湿他的衬衣时，他对她的欲望又死灰复燃，就象在节日篝火上浇了汽油。当时他真想永远永远地站在那里，让简的狭窄的肩膀在他胳膊下抽动，让她的头倚着自己的胸脯。可怜的简。她是那么诚实，而她的男人都那么无情无义。

他把导线放到河里，把线头拉到他所在的位置，这是离清真寺一、二百码上游岸边的一座只有一间房的小屋。他用钳子给导线接了个雷管，最后又按上一个简单的军用拉环发火器。

他同意了马休德的计划。埃利斯利用自己两次亚洲之行之间的机会在布雷格堡教授过一年伏击和反伏击课程。如果他给马休德的计划打分，他会打九分。少打一分是因为马休德没有考虑到，万一战斗失利如何给部队提供退路。当然马休德不一定认为那是个失误。

9点钟，一切都已准备就绪，游击队员们开始做早饭。那也是伏击计划的一部分：他们都能在几分钟内、如果不是几秒钟内进入预定位置，这样从空中看来村子会显得更自然一些。好象村民们都曾急急忙忙地为躲避直升飞机，丢下饭碗、地毯和灶火就跑了；这样，俄国指挥官就没有理由怀疑自己会落入圈套。

埃利斯吃了些面包，喝了几杯绿茶。当太阳高高地升起在山谷上空时，他安安稳稳地坐下来开始等待。从来都需要耐心等待的。他回想起在亚洲的情况。那时，他经常服用大麻或可卡因或斯比特而使头脑麻木，于是乎，等待似乎并不讨厌了，因为他高兴那样等着。真有意思，他想，战争结束以后自己对毒品竟失去了兴趣。

埃利斯预计袭击将在今天下午或明天拂晓进行。如果他是俄国指挥官，他将推断，叛乱领导人昨天开会，明天离去，因而他要尽量晚一些开始袭击以抓住每一个迟到者，但又不能太晚，免得其中一些人在袭击前离开会场。

上午过了大约一半，重武器到了，是躺在双轮座架上的两挺达肖卡式直径 12.7 毫米高射机枪，各由一名游击队员拉着从路上

过来。后面跟着一头驴，驮着沉重的装有5-0型穿甲弹的箱子。

马休德宣布，其中一挺机枪由尤索夫即那个歌唱家掌管。据村里的流言说，他可能与简的朋友扎汉拉结婚。另一挺由皮奇山谷来的一个名叫阿布杜的人掌管，埃利斯不认识他。据说，尤索夫已用他的卡拉希尼科夫步枪揍下了三架直升机。埃利斯对此颇为怀疑：他在亚洲坐过直升机，知道用步枪是几乎不可能把直升机打下来的。然而，尤索夫咧嘴一笑，解释道，窍门在于运动到打击目标的上方，从山上向下射击。因为地形的不同，这种战术在越南是用不上的。

尤索夫今天虽然有了一件大得多的武器，但他将运用同样的技巧。他们先把机枪从座架上卸下来，然后两人扛一挺，沿着俯视村子的峭壁侧面的陡直台阶往上攀登。座架和弹药随后也由人扛上去。

埃利斯从下面看着他们重新安装机枪。峭壁顶部是一块十到十五英尺宽的扁平岩石，再往上去山坡则较为平坦些了。游击队员们把两挺机枪架在岩石上，中间相距约十码，又做了伪装。当然，直升机驾驶员会很快找到机枪的位置的，但他们会发现，要就地消灭它们决非易事。

过后，埃利斯回到他的岗位，即河边那单间小屋。他不断地回想起六十年代。在六十年代初，他还是个小学生，六十年代末期他当上了一名士兵。1967年去伯克利时，他对前途充满了信心：他要成为一个电视纪录片制造商，由于他头脑聪明，富有创造力，由于他来到了加利福尼亚，在这个地方任何人只要努力工作就会获得成功，他认为没有任何理由阻碍他实现自己的雄心壮志。但是，“和平和鲜花”的力量，反战游行和“友爱聚会”，The Doors^①，喇叭牛仔裤和麻醉品毁了他。后来，他又一次认为自己对前途了如指掌：他将要改变世界的面貌。但那个好梦也

① 六十年代美国的一个合唱团。

不过昙花一现。由于军队在越南的愚笨的暴行和吸毒成灾，他很快又被压垮了。每当他这样回顾过去时，他就发现，凡是自己感到信心十足、安居乐业的时候，就是生活以它的巨大变化给他带来打击的时候。

正午过去了，没有开饭。那准是因为游击队员们没有任何食物。埃利斯发觉很难习惯这种其实相当简单的想法：没有食物时，谁也不吃中饭。他想到，这可能是几乎所有的游击队员都嗜烟成癖的原因：烟草使人失去食欲。

即使在阴影下也酷热难当。他坐在小屋的门口，试图捕捉到哪怕一丁点儿微风。他看得见田地，小河里的石块，泥灰拱形桥，村子里的清真寺，还有突出的峭壁。绝大部分游击队员都已进入合适的位置，又避开太阳又提供遮掩。他们中的大部分人待在挨着峭壁的小屋里，直升机将很难扫射到他们；但不可避免的是，有些人处在易受攻击的河边前沿阵地。清真寺粗糙的石造门面开了三个拱形出入口，每个拱门下坐着一个双腿交叉的游击队员。他们使埃利斯想起岗亭里的哨兵。这三个人埃利斯全都认识：最远的拱门内是穆罕默德；中间是他的兄弟卡米，长着一束络腮胡子；最近的拱门内是阿里·卡尼姆，一个脊柱扭曲、相貌丑陋的男人，家里有十四个孩子，在山下平原跟埃利斯一起负过伤。这三个人每人在膝盖上放着一杆卡拉希尼科夫步枪，嘴里叼着香烟。埃利斯不知道他们之中谁还能活到明天。

他在大学撰写的第一篇论文论述了莎士比亚描写战前等待的艺术手法。他把两次战斗前的讲话作了对比：《亨利五世》中国王的鼓舞人心的讲话：“好朋友们，再接再厉，向缺口冲去吧，冲不进，就拿咱们英国人的尸体去堵住这座城墙！”；《亨利四世》（上篇）中福斯塔夫的愤世嫉俗的独白：“荣誉能够替我重装一条腿吗？不。重装一条手臂吗？不。……那么荣誉一点不懂得外科的医术吗？不懂。……谁得到荣誉？星期三死去的人。”十九岁的埃利斯因此而得到一个“优”——他的第一个、

也是最后一个“优”，因为从此以后，他忙得不可开交，为的是论证这一点：莎士比亚也好，全部英语课程也好，都是“毫无意义的”。

一连串的喊叫声打断了他的沉思。他不懂他们说的达利语，但也无须懂得：他听到那急切的语调就明白，周围山坡上的哨兵已经认出远处的直升飞机，给峭壁顶上的尤索夫打了信号，后者已把这消息告诉大家。游击队员们各就各位，深入隐蔽，检查武器，又拿出香烟来抽，这个被烈日烘烤的村子上上下下一片紧张忙乱。清真寺拱门下的三个男人巴消失在阴影里面。现在，从空中看起来这村子显得荒无人烟，就如白天最热的时候绝大多数人正在休息一般。

埃利斯侧耳细听。远处传来了直升飞机水平旋翼的吓人的噗噗声。他紧张得肠子一阵蠕动：这是东方人的感觉，他想，当他们躲藏在湿漉漉的丛林中，听到武装直升飞机通过雨云朝他们飞来时，他们便会产生那种感觉。真是活该，伙计。

他松开了发火器的保险。

直升飞机吼叫着飞得更近了，但埃利斯仍然看不见飞机。他不知道有多少架：他无法从这嘈杂声中判断出飞机的架数来。他眼梢忽然看到了什么东西，转身却看到一个游击队员从对岸跳进河里，向他游来。当这个人在埃利斯附近出现时，他认出是接生婆的兄弟、带伤疤的老沙哈扎·古尔。沙哈扎的专长是埋地雷。他从埃利斯旁边冲过去，在一间屋子里隐蔽起来。

片刻间，村子里寂静无声，只能听到直升飞机旋翼惊心动魄的噗噗声，而埃利斯心想，天哪！他们到底派了多少架飞机来？接着，第一架飞机出现在眼前，迅如闪电，掠过峭壁上空，朝着村子俯冲下去。它在小桥上空盘旋着，迟迟不肯离去，活象一只巨大的蜂鸟。

这是一架米-24，西方称之为“红鹿”。（俄国人则把它们叫做“驼背”，因为在座舱顶上安装了一对庞大的涡轮轴发

机)炮手低低地坐在机头内,驾驶员们则坐在他的后面和上面,就象小孩在玩“背人”游戏;仪表舱四周的窗户看上去象一只大昆虫的复眼。直升机装有一个三轮起落架和带有下挂火箭发射架的又粗又短的机翼。

人数不多、衣衫褴褛的游民怎么能与如此机械化的部队对垒呢?

另外五架“红鹿”很快鱼贯而来。它们飞过村子及其周围地面。埃利斯猜测,飞机正在侦察敌方阵地。这是一种常规预防措施——俄国人没有理由担心遇到强有力的抵抗,因为他们相信攻击将会出奇不意。

第二种类型的直升机出现了,埃利斯认出这是米-8型飞机,译名叫“河马”。它比“红鹿”大,但样子不那么可怕,能载二、三十人,其用途与其说是发动进攻不如说是运送兵员。第一架飞机在村子上空犹豫了一下,然后突然往斜里减低高度,降落在大麦地里。另外五架接踵而至。一百五十人,埃利斯想。这些“河马”刚一着地,士兵们就跳出舱门,卧倒在地,枪口对着村子但并不射击。

他们要占领村子就必须渡过小河,而要渡河就得占领小桥。但敌人弄不清这些情况。他们不过是小心行事:他们指望奇袭行动会使他们轻易取胜。

埃利斯担心村子可能显得过于清静、不见人影。到这个时候,即第一架直升机出现后的两、三分钟,通常可以看见有几个人正在逃跑。他极力想听到第一声枪响。此时他已不再害怕。他要想的事太多,太专心致志,无暇感到害怕。他的头脑深处冒出了这样的想法:一旦投入战斗,总是这个样。

埃利斯回想起:沙哈扎已在大麦田里埋了地雷。为什么一个也不爆炸呢?立刻,他有了答案。有人站起身——大概是个军官——喊了个命令。二、三十个士兵争先恐后从地上爬起来向小桥奔去。突然,轰的一声震耳欲聋,盖过了直升机旋风般的喧

器，接着——一声又一声，地面似乎就在四散逃命的士兵脚下炸裂——埃利斯想，沙哈扎埋的地雷放过了量的炸药——扬起了一片棕色泥土和金色大麦的浮云，只看得清一个人，他被高高地抛入空中，慢慢地跌落下来，象一名杂技演员连连翻着筋斗，直到撞着地面，缩成一堆。爆炸的回声还未消散，从峭壁顶部传来另一种声音，一种深沉的、使胃部翻动的敲鼓声，那是尤索夫和阿布杜开火了。村子里的游击队员们用卡拉西尼科夫步枪向河对岸开始射击，于是俄国人乱成一团往后撤退。

奇袭使游击队员们取得了巨大的初期优势，但这只是暂时的：俄国指挥官将重新集合部队；当然他必须先扫清通向小桥的道路，否则将一事无成。

在大麦田里的一架“河马”被炸成两半，埃利斯意识到，准是尤索夫和阿布杜击中了它。他深表赞叹：虽然达肖卡机枪有一英里的射程，直升机跟它相距不到半英里，但在这样的距离击毁它仍然需要高超的本领。

“红鹿”还待在空中，在村子上方盘旋。此时俄国指挥官命令飞机采取行动。其中一架俯冲到小河上空，炮击了沙哈扎的地雷阵。尤索夫和阿布杜朝它开枪但没有命中。沙哈扎的地雷一个接一个地爆炸，但没有造成任何伤害。埃利斯焦急地想：但愿地雷能消灭更多的敌人——打死一百五十个中的二十个左右不算多。这架“红鹿”为尤索夫的机枪所逼，重新拉向天空；但另一架又俯冲下来扫射地雷阵。尤索夫和阿布杜连续不断地向它开火。突然，它向一边倾了过去，一个机翼掉下部分碎片，机头朝下冲进了小河；埃利斯想：打得好，尤索夫！但通向小桥的道路已被扫清，而俄国人还有一百多人和十架直升机。埃利斯意识到，游击队员们可能要输掉这场战斗，心里不由害怕得凉了半截。

接着，俄国人鼓起了勇气，他们中的大部分——埃利斯估计，八十个或更多一点的人——开始朝小桥匍匐前进，同时不停

地射击。他们并不象美国报纸所宣传的那样缺乏斗志或纪律涣散。埃利斯想，除非这是一支精锐部队。接着，他意识到，所有的士兵似乎都是白皮肤的。在这支部队里，没有阿富汗人。这就象越南战争一样，凡属真正重要的事情，伪军总是没有份。

突然，一切都平静了下来。大麦田里的俄国人和村子里的游击队员隔着小河稀稀拉拉地向对方射去，俄国人开枪有点漫无目标，游击队员则尽量节省弹药，难得虚放一枪。埃利斯朝上一望。空中的“红鹿”正在追踪峭壁上的尤索夫和阿布杜。俄国指挥官已正确地判断出他的主要目标是重机枪。

一架“红鹿”向峭壁顶部的射手们猛扑过去，埃利斯一时间非常钦佩那位飞行员，竟然朝着机枪笔直猛扑过去：他明白那样做需要极大的勇气。飞机改变航向飞走了：双方谁也没有命中谁。

他们差不多是机会均等的，埃利斯想：尤索夫更容易瞄准目标，因为飞机在运动中而他是静止的；但正因为静止不动，就更容易被命中。埃利斯想起，“红鹿”的机翼火箭由驾驶员发射，而炮手操纵飞机头部的机枪。在如此恶劣的条件下，驾驶员很难找准目标，埃利斯想；并且由于达肖卡机枪比直升机的四管加特林型机枪射程更远，也许尤索夫和阿布杜略占优势。

但愿如此，为了我们大家，埃利斯想。

另一架“红鹿”象老鹰抓兔子一样向峭壁俯冲下去，但机枪哒哒哒响开了，直升机在半空中被炸得粉碎。埃利斯真想欢呼叫好——这倒有点讽刺意味，因为他很明白在烈火包围下的恐怖情景和直升机组人员难以控制的惊慌。

又一架“红鹿”猛扑过去。这次机枪手们瞄偏了一点，不过打掉了直升机的尾部。飞机失去控制，坠毁在峭壁的正面。埃利斯想：我的上帝，我们也许能把它们统统报销！但是机枪的声响已起了变化，埃利斯立刻意识到只剩一挺机枪了。另一挺已被消灭。埃利斯透过尘土细看，看到一顶奇特莱尔圆帽在峭壁上面晃动。尤索夫还活着。阿布杜已被击中。

剩下的三架“红鹿”来回盘旋，重新摆好位置。一架高高地爬到战场上空：俄国指挥官一定在那一架里，埃利斯想。另外两架呈钳形攻势朝尤索夫扑过去。那是聪明的主意，埃利斯焦急地想，因为尤索夫不能同时向两架飞机射击。埃利斯看着它们冲下去。尤索夫瞄准其中一架时，另一架俯冲得更低了。埃利斯注意到，就象美国人在越战中一样，俄国驾驶员飞行时也是开着舱门的。

“红鹿”猛扑过去。一架朝着尤索夫俯冲，随即掉头飞走，但他一阵直射，命中了。飞机顿时被熊熊烈焰所包围；然后第二架冲过去，火箭发射架和机枪连连发射。埃利斯想：尤索夫没有指望了！接着，第二架“红鹿”似乎在空中犹豫了一阵。莫非它被击中了吗？飞机突然跌落下去，笔直地往下掉了二、三十英尺——“发动机熄火时”，航校的教官曾说过，“直升机会象一架大钢琴那样往下滑，”——那便会坠毁到离尤索夫仅几码远的岩架上！但是，飞机的发动机似乎重新恢复了机能，使埃利斯惊奇的是，它开始上升。“红鹿”比该死的“休斯”结实，他想；在过去十年中，直升机得到了改进。机上的机枪手本来一直在射击，但眼下他停止了扫射。埃利斯明白其原因时，心头不由得一沉。一挺达肖卡机枪从峭壁边缘伪装着的灌木和树枝上面滚落下来，紧接着看到了尤索夫一瘸一拐，象泥团似地滚了下去。他从峭壁的正面跌落时，在半山腰突出的岩上弹了出去，他的奇特莱尔圆帽也掉了。随即，他从埃利斯的视野里消失得无影无踪。他只身一人几乎已经打赢了这场战斗：不会给他颁发勋章，但他的故事将在寒冷的阿富汗山区的营火旁代代传诵。

俄国人已经损失了六架“红鹿”中的四架，一架“河马”，以及大约二十五个士兵；但游击队员们失去了他们仅有的两挺重机枪。现在，剩下的两架“红鹿”开始扫射村子，居民们没有任何防御手段。埃利斯在小屋里缩成一团，希望小屋不是用泥土建造而成。扫射是一种软化战术：一、二分钟后，好象得到了什么信号，大麦田里的俄国人从地上一跃而起，冲向小桥。

时候到了，埃利斯想；这样也罢，那样也罢，这便是结局。

村子里的游击队员们朝着进攻的部队开火，但受到空中掩护的遏制，被击中的俄国人寥寥无几。这时，差不多所有的俄国人，八十或九十个士兵，都站了起来，一边跑一边胡乱地朝河对岸开枪。他们因防御力量的薄弱而大受鼓舞，狂呼乱喊着。俄国人冲过小桥时，游击队员们的命中率高了一些，有几个人倒了下去，但这并不足以阻止进攻。几秒钟以后，冲在最前面的俄国人已经过了河，在村子的房屋之间东躲西藏地寻找隐蔽之地。

埃利斯拉掉发火器的把手时，桥上和桥附近大约有六十个士兵。

古老的石桥象一座火山那样炸开了。

埃利斯装炸药并不仅仅为了破坏小桥，他要杀死敌人。爆炸喷射出致命的石块，恰如一挺巨型机枪吐出的火舌，消灭了桥上所有的士兵和还在大麦田里的许多士兵。碎石如雨点般溅入村子时，埃利斯又躲进了他的小屋。石雨过后，他重新朝外望去。

原先是小桥的地方，只剩下一小堆石块和可怕的、横七竖八的尸体。清真寺的一部分和另外两间房屋也已倒塌。俄国人在全线撤退。

在他注视这一切的时候，还活着的二、三十个士兵争先恐后地爬进了“河马”开着的舱门。埃利斯不怪他们。如果他们无遮无掩地留在大麦田里，他们将被村子里占据着有利位置的游击队员们慢慢地消灭；如果试图过河，他们将象木桶里的鱼儿那样被消灭在水中。

几秒钟后，幸存的三架“河马”从大麦田起飞，加入了空中两架“红鹿”的行列，接着，没发一枪一炮，机群高高地越过峭壁顶部，不见了踪影。

飞机的轰鸣声渐渐消失时，他听到了另一种嘈杂声。片刻之后他意识到，这是人们的欢呼声。我们胜利了，他想。见鬼，我们胜利了。于是他也开始欢呼起来。

第十三章

“游击队员们都到哪里去了？”简问。

“他们已化整为零，”埃利斯答道，“这是马休德的战术。俄国人还没来得及喘口气，他们就消失在群山之中了。俄国人可能带着援兵卷土重来——他们现在甚至可能已到了大葛村——但他们将会扑空。游击队员们已经撤走，只剩下这几个人。”

简的诊所里有七个伤员，一个也不会死。另外十二个轻伤员接受治疗后已被送走。战斗中只牺牲两个人，但碰到了使人心碎的坏运气，其中之一竟是尤索夫。扎汉拉又要带孝——又是因为让·皮埃尔之故。

尽管埃利斯很愉快，简却感到很忧郁。我不可再闷闷不乐了，她想。让·皮埃尔走了，他不会再回来，悲痛是毫无意义的。我应该积极地思考问题。我应该关心别人的生活。

“你们的会议怎么样？”她问埃利斯。“如果所有的游击队员都走了……”

“他们都已同意，”埃利斯说。“伏击成功后，他们万分高兴，什么事情他们都会同意的。伏击在某种程度上证实了他们中一些人原先不相信的东西：马休德是一个出色的领袖，在他领导下团结起来，他们能取得伟大的胜利。此外，还树立了我的男子汉形象，这很有用。”

“那末你成功了。”

“是的。我甚至签订了一项协议，所有的游击队领导人都签了字，证人是毛拉。”

“你一定很自豪。”她伸出手捏了一下他的胳膊。然后很快

地把手缩回。她很高兴他在这儿陪伴她，甚至感到内疚，因为她那么长时间一直恨着他。但她害怕自己可能偶然地给他一个错误的印象：她仍然象以前那样爱着他。那将是令人尴尬的。

她转过身去，环顾着山洞。盒子里装着绷带和针筒，她的包里放着药物。受伤的游击队员们躺在地毯或毯子上很舒服。他们将整夜留在山洞里，因为把他们都送到山下太困难。他们有水 and 少许面包，其中两三个人已能够起床煮茶。穆萨，穆罕默德那个一只手的儿子，蹲在山洞口，用他父亲给他的小刀在地上玩一种神秘的游戏：他将留下来和伤员们待在一起，万一谁晚上需要治疗，这孩子会跑下山去把筒叫来。

一切都已井井有条。她向他们道过晚安，拍拍穆萨的头，然后走到外面。埃利斯跟着她。简感到晚风中带着一丝凉意。它是夏季即将过去的第一个征兆。她抬头望望远处的欣都库什山，冬天将从那里来。积雪的山峰被落日映照成粉红色。这是一个美丽的国家：这一点太容易被人遗忘，特别在忙忙碌碌的日子里。真高兴我看到了它的美丽，她想，虽然我心急如焚地想回家。

她走下山去，埃利斯在她身旁走着。她不时地看他一眼。落日使他的脸显得又黑又瘦。她意识到前一晚他也许睡得很少。“你看上去累了，”她说。

“我参加真正的战争已是很久以前的事，”他答道。“和平使人吃不了苦。”

他讲得非常实事求是。至少他不象阿富汗人那样以杀人为乐。他极其扼要地告诉她，他炸了大葛村的小桥，但一个受伤的游击队员给她讲了细节，说明爆炸的时机选择得如何恰当，扭转了战局，还生动地描述了那场大屠杀。

山下的班达村充满着欢乐气氛。男男女女并没有回自家的院子去，却三五成群地站在外面，热烈的谈论着。儿童们在玩吵吵闹闹的战争游戏，模仿他们的兄长伏击假想的俄国人。附近，一个男人正在和着击鼓声唱歌。想到漫漫黄昏，形单影只，简突然

感到难以忍受，她冲动地对埃利斯说：“来跟我喝杯茶吧——如果你不介意我给钱塔尔喂奶的话。”

“很好，”他说。

他们进屋时，孩子正在哭。跟往常一样，简的身体立刻作出了反应：她的一只乳房马上渗出乳汁。她急忙说：“请坐，法拉会给你拿茶来。”然后，在埃利斯看到她衬衣上令人窘迫的迹渍之前，她冲进了另一个房间。

她迅速地解开钮扣，抱起孩子。钱塔尔寻找奶头时，照例有片刻盲目的慌乱，接着她开始吮吸，起先使劲地吸着，使人疼痛，然后才缓缓地继续吸着。简为回到这间房而感到尴尬。别傻了，她告诉自己；是你请他来的，他说行，而且，反正有一段时间你事实上夜夜在他的床上度过……尽管如此，她走出房门时还是感到有点脸红。

埃利斯正在察看让·皮埃尔的地图。“这是绝顶聪明的做法，”他说。“因为穆罕默德总是使用他的地图，他知道所有的路线。”他抬眼望望她，看到她的表情，赶忙说：“不谈那个了。你现在怎么办呢？”

她坐在垫子上，背靠着墙，这是她喜欢的喂奶姿势。埃利斯似乎并未因她袒露胸脯而感到难为情，于是她开始感到轻松自在了些。“我只能等待，”她说。“去巴基斯坦的路线什么时候通，马队什么时候再出发，我就什么时候回家。你呢？”

“一样。我在这儿的工作已经结束。当然啦，必须监督协议的执行，但情报局有人在巴基斯坦，他们能把这事办好。”

法拉拿来了茶。简想知道埃利斯下一个任务是什么：在尼加拉瓜策划一次政变，抑或讹诈在华盛顿的某个苏联外交官，还是暗杀一名非洲共产党人？他们同居期间，她问过他关于去越南的事，他告诉她，人人都以为他会逃避服役，但他是个恰恰相反的浑小子，所以他反其道而行之。她听了半信半疑，但即使他说的是真情，也不能解释为什么他离开军队之后还继续干这种暴力工

作。“那么你回家后干什么呢？”她问。“重新设计杀死卡斯特罗的锦囊妙计？”

“情报局不干暗杀勾当，”他说。

“可它干了。”

“有一帮精神错乱的家伙败坏了我们的名声。遗憾的是，总统们受不住搞秘密特务活动的诱惑，这就鼓励了那帮疯子。”

“你为什么不可以与他们决裂，加入到普通人的行列中来呢？”

“听我说。主张别的国家跟他们自己的国家一样有权获得自由的人，在美国比比皆是——但他们就是转过脸去加入普通人行列的那种人。结果是，情报局所雇佣的精神变态者太多，而正派、富有同情心的公民却少得可怜。因而，在情报局依从总统一时的异想天开，推翻了某个外国政府之后，他们都问这种事怎么可能发生。其回答是他们自食其果。我的国家是一个民主国家，所以出了问题不能怨天尤人，只能怪我自己；如果要采取补救措施，我必须亲自去做，因为那是我的责任。”

简没有被说服。“你是说改造克格勃的办法就是加入克格勃吗？”

“不，因为从根本上讲克格勃不是受人民控制的。情报局却是受人民控制的。”

“控制岂能那么简单，”简说。“中央情报局就对人民说谎。如果人们无从知道他们正在干什么，就无法控制他们。”

“但归根结蒂它是我们的情报局，我们有自己的责任。”

“你可以不加入情报局，相反，为废除它而作出努力。”

“但我们需要一个中央情报机构。我们生活在一个相互敌视的世界，我们需要有关我们的敌人的情报。”

简叹了口气。“可是看看它的后果吧，”她说。“你在计划给马休德送去更多更大的枪炮，使他能更快地杀死更多的人。而这正是你们一贯的所作所为的最终目的。”

“不是使他能更快地杀死更多的人，”埃利斯抗议道。“阿富汗人正在为他们的自由而战斗——他们正在与一帮杀人犯作斗争……”

“他们都在为自由而战，”简打断了他的话。“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古巴流亡者，美国的自由战士们，爱尔兰共和军，南非的白人，还有自由威尔士军队。”

“一些是真的为了自由，一些不是。”

“中央情报局知道其区别吗？”

“它应该……”

“但它并不知道。马休德在为谁的自由而战呢？”

“所有阿富汗人的自由。”

“胡说，”简忿忿地说。“他是个穆斯林原教旨主义者，倘若他果真掌了权，他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压制妇女。他永远不会给她们选举权——他要剥夺她们仅有的一些权利。并且，假设他崇拜的政治家是阿亚图拉·霍梅尼，你认为他会怎样对待他的反对者呢？科学家和教师会有学术自由吗？那些搞同性恋的男男女女会有性自由吗？印度教徒，佛教徒，无神论者以及普利茅斯教友们会陷入何种境地呢？”

埃利斯说：“你当真认为马休德政权将比俄国人的政权更糟糕吗？”

简想了一想。“我不知道。唯一可以肯定的就是，马休德政权将是替代俄国暴政的阿富汗暴政。为了用当地的独裁者替代外国人，不值得杀戮百姓。”

“阿富汗人似乎认为那是值得的。”

“没有征求过他们中的绝大部分人的意见。”

“我认为这很明显。然而，不管怎么说，在正常情况下我不干这种工作。平时我更象一个侦探。”

这件事简一年来一直很想知道。“在巴黎你的确切使命是什么？”

“你是说我暗中监视我们所有的朋友的那段时间？”他淡淡一笑。“让·皮埃尔难道没有告诉你？”

“他说他并不真的知道。”

“也许他不知道。我在追踪恐怖分子。”

“在我们的朋友中间？”

“他们通常混在这些当人当中——在持不同政见者、不合群的人和罪犯中间。”

“拉米·科斯肯是恐怖分子吗？”让·皮埃尔说过，拉米被捕是因为埃利斯。

“是的。他要对位于费利克斯富尔大道的土耳其航空公司的燃烧弹事件负责。”

“拉米？你怎么知道的？”

“他自己告诉我的。而且，我让人逮捕他时，他正在策划又一次炸弹袭击事件。”

“那也是他告诉你的？”

“他请我帮他搞炸弹。”

“上帝！”漂亮的拉米，两眼总是流露着难以抑制的愤怒，对自己那可怜的祖国的政府怀着满腔仇恨……

埃利斯还没有讲完。“还记得佩皮·戈西吗？”

简皱起了眉头。“你是说那个有一辆罗尔斯劳伊斯轿车、滑稽的小个子科西嘉人？”

“对。他给在巴黎的每一个狂人提供枪支和炸药。他专门招徕‘政治’顾客，但不管什么人，只要愿出他要的价钱，他都卖。”

简惊得目瞪口呆。她曾假设，佩皮之所以声名狼藉，其原因纯粹是他既有钱又是科西嘉人；她又猜想，他充其量不过是与某种常见的犯罪有关联，如走私或毒品交易之类。你倒想想，他把枪卖给杀人凶手！简开始感到自己好象一直生活在梦幻之中，与此同时，她周围的现实世界里却不断发生着阴谋和暴力。我那么

天真么？她想。

埃利斯继续说，“我还抓住了一个资助过许多暗杀和绑架事件的俄国人。后来佩皮受到审讯，供出了欧洲的一半恐怖分子。”

“我们一起生活的整个期间，你原来在干那种事情，”简迷迷糊糊地说。她想起众多的聚会，摇滚乐音乐会，示威游行，在咖啡室的政治辩论，阁楼小屋里喝不完的红葡萄酒……自从他们断交以来，她曾估摸着假设：他一直在打关于所有极端分子的小报告，说某人具有影响，某某是极端主义者，某某有钱，某某在学生中有最多的追随者，某某跟共产党勾勾搭搭，等等。现在听他说自己当时所跟踪的是真正的罪犯，并确实在他们的朋友中找到了几个，简觉得实难接受这一说法。“我无法相信，”她大惑不解地说。

“如果你要想了解真情，这本身就是一种进步。”

“你也许不应该告诉我的。”

“是不应该。但我过去对你撒了慌。说得轻描淡写一点，现在我心里很后悔。”

简感到很尴尬，无言以对。她把钱塔尔换到左胸吃奶，这时她的视线正好与埃利斯的目光相遇，便立即用衬衣遮住了右胸。谈话开始触及到个人问题，她感到很不自在，但又十分想知道得更多一些。她现在能明白他如何为自己辩解——虽然她不同意他的理由——但她仍然弄不清他的动机。如果我现在不弄清楚，她想，我可能永远不会再有机会。于是她说“我不明白是什么东西使一个人决定一辈子干这一行。”

他把眼光转向别处。“我精于此道，这种事值得去干，并且工资极高。”

“我还以为你喜欢那儿的退休金制度和食堂菜单呢。没关系……如果你不愿讲，就不要解释了。”

他狠狠地瞪了她一眼，仿佛试图看懂她的思想。“我真的要讲给你听，”他说。“你肯定你愿意听吗？”

“是的。请讲吧。”

“这跟战争有关，”他开始说，简突然明白他将要说出他从所未告诉过别人的东西。“在越南飞行时最可怕的事情是很难区分越共分子和平民百姓。例如，无论什么时候我们给地面部队提供空中支援，或在丛林小道布雷，或宣布一个任意炮轰区，我们都知道，杀死的妇女、儿童和老人将比游击队员入数多得多。我们总是说，他们在掩护敌人，但谁说得上的呢？又有谁在乎呢？我们杀死了他们。那时，我们成了恐怖分子。我不是在讲个别的情况——虽然我也见过暴行——我讲的是我们经常的正规战术。没有正当的理由可言，你瞧。就是那么回事。我们为这一事业干下了所有这些可怕的事情，到头来事业不过是一派谎言、腐败堕落和自我欺骗。我们站在了错误的一边。”他的脸拉得长长的，好象由于某种旷日持久的内伤而忍受着痛苦。他的皮肤在闪烁的灯光下蒙上了阴影，显得没有血色。“没有借口，哦，不能得到原谅。”

简温柔地鼓励他再往下说。“那么你为什么留在那儿？”她问他。“为什么自告奋勇第二次前去？”

“因为我那时对这一切认识模糊；因为我正在为我的祖国而战，谁也不能置战争于不顾，扬长离去；因为我是一个称职的军官，如果我回家去了，那末我的工作可能被某个白痴所替代，我的士兵就会战死；当然，这些理由没有一桩真正站得住脚，所以后来有一次我问自己‘你打算怎样处理这种局面呢？’我想要……我当时对此并没有完全认识清楚，但我想要干一点事情弥补自己的过错。在六十年代我们会把它叫作犯罪旅行。”

“对，但是……”他看上去那么踌躇不决，那么脆弱，她觉得很难启口问他一些直截了当的问题，但他需要把话讲出来，而她也想听，所以她继续问。“这一次又是为什么？”

“战争快结束时，我在中央情报局工作，他们给我提供了在和平环境继续干这一行的机会。他们说我有能力干秘密工作，因

为我熟悉那种环境。他们了解到我过去很激进，你懂吧。对我来说，追捕恐怖分子似乎可以抵消我从前的部分过错。于是我成了一名反恐怖分子专家。我这样讲述往事，听起来一切都十分简单——但我干得相当成功，这你也清楚。情报局不喜欢我，因为我不愿意接受任务，例如他们杀死智利总统那一次，而按规定间谍是不得拒绝任务的；但由于我的努力，一些作恶多端的家伙已被绳之以法，我为此感到自豪。”

钱塔尔已进入梦乡。简把她放到用作摇篮的盒子里。她对埃利斯说：“我想我得说……我好象误解了你。”

他笑笑。“那真谢天谢地。”

刹那间，怀旧情绪支配了她，她想到——仅仅在一年半前吧？——她和埃利斯度过的快乐时光，那时根本没有这种麻烦：没有中央情报局，没有让·皮埃尔，没有阿富汗。“然而，你不能把过去从记忆中抹掉，对吗？”她说。“把已经发生的一切——你的谎话，还有我的愤怒抹掉。”

“不能。”他正坐在小凳上，目不转睛地抬头看着站在他面前的简。他伸出双臂，犹豫了一下，然后把两手放到她的臀部，这姿势可看作兄妹情谊的表示或者更深一层的感情。这时，钱塔尔发出了声响：“妈妈妈妈妈妈……”简转过身去望着她，埃利斯垂下了双手。钱塔尔完全醒了，在空中挥舞着胳膊和大腿。简把她抱了起来，她立即打起嗝来。

简转过面对埃利斯。他双手交叉放在胸前，笑吟吟地注视着她。蓦地，她不想让他离开自己。她情不自禁地说：“你为什么不跟我一起吃晚饭呢？虽然只有面包和凝乳。”

“好吧。”

她把钱塔尔递给他。“我去告诉法拉。”他接过孩子。她到院子里去了。法拉正在为钱塔尔烧洗澡水。简用手肘试了试水温，觉得刚合适。“请做两个人的面包。”她用达利语说。法拉的眼睛瞪得大大的，简意识到一个独处的女人邀请男人吃晚饭是

骇人听闻的。让这一切见他妈的鬼去吧，她想。她拿起盛水的罐子，拎到屋内。

埃利斯正坐在油灯下的大垫子上，抚弄着膝上的钱塔尔，轻轻地哼着儿歌。他那多毛的大手抱着她粉红色的幼小身躯。她朝上望着他，快活地“吃、吃”笑着，蹬动着胖胖的双脚。简在门口停下来，这情景使她怔住了。一个想法自然而然地进入她的脑海：埃利斯本当是钱塔尔的父亲。

那是真的吗？她一边端详着他俩，一边问自己。我真的希望那样？埃利斯唱完了儿歌，抬头看着她，不自在地笑了。她想：是的，我真的希望那样。

半夜，他们走上了山腰。简在前头领路，埃利斯尾随其后，臂下夹着偌大的鸭绒睡袋。他们给钱塔尔洗了澡，凑合着吃了一顿只有面包和凝乳的晚餐，又给钱塔尔喂了一次奶，然后把她安排到屋顶上睡下。她现在正躺在法拉身旁，睡得很香，法拉会用自己的生命保护她的。埃利斯想让简走出这间屋子，在这里她一直是别人的妻子，简跟他不谋而合，所以她说：“我知道一个我们可以去的地方。”

她这时离开了山路，领着埃利斯穿过倾斜、布满石块的地面往她的秘密藏身处走去。那是一块凸出于地面的隐蔽岩石，钱塔尔出生之前她曾在那里裸露着身子沐浴在日光下，并往肚子上抹油。在月光下她很容易地找到了这地方。她瞧瞧山下的村子，灶火的余烬在一个个院子里闪闪发光，没有玻璃的窗户后面还有几盏油灯在摇曳扑动。她勉强能辨认出她所住房屋的轮廓。再过几个小时，东方一露出鱼肚白，她就能看到钱塔尔和法拉睡在屋顶上的模样。她会很高兴的：这是她第一次在夜间离开钱塔尔。

她转过身来。埃利斯已经把睡袋的拉链全部拉开，象毯子一样将它铺在地上。简感到尴尬又不自在。在屋子里她看着他对自己的孩子唱起儿歌时，一股热情和欲望的暖流征服了她，现在这种

冲动已消退得无影无踪。当时她短暂地重温了昔日的种种感情：她冲动地要想触摸他，她爱他害羞时的微笑，她需要他的两只大手抚弄自己的皮肤。在钱塔尔出生的几个星期前，她失去了性欲，此刻她又有了这种欲望。但在以后的几个小时中，他们就象两个为了嬉戏试图离开父母的十几岁孩子，为着单独相处做了许多笨拙的准备工作，简的种种感情却一点一点地烟消云散了。

在五狮谷生活了一年之后，让·皮埃尔发觉喀布尔市使人不知所措，使人害怕。楼房太高，小汽车跑得太快，人口太多。有士兵护送的、巨大的俄国卡车隆隆驶过时，他只得掩住两耳。令他吃惊的是新鲜事层出不穷：公寓房街区，穿制服的女学生，街灯，电梯，桌布，还有葡萄酒的滋味。二十四小时之后他还是心神不定。真令人啼笑皆非：他还是个巴黎人呢！

他被安排在未婚军官营房的一个房间里。他们答应他，简和钱塔尔一到，他就会得到一套公富房间。此时，他感到自己好象居住在一家廉价旅馆里似的。俄国人来到之前，这大楼也许曾是一家旅馆。如果简现在到来——她随时都有可能到来——他们三人只能在这里将就着过完后半夜‘我不能抱怨，让·皮埃尔想，我……还不是英雄。

他站在窗户边，鸟瞰喀布尔夜景。大概由于城里也有象马休德和他的游击队那样的人，整个城市已经停电两三个小时，但几分钟之前又来了电，街灯照亮的市中心上空闪着微光。仅有的嘈杂声是急急忙忙赶往神秘目的地的军用小车、卡车和坦克横冲直撞穿过城市时引擎发出的吼叫声。喀布尔的深夜有什么事这样紧急呢？让·皮埃尔服过兵役，他想，如果俄国军队跟法国军队没有多大差别的话，在深更半夜中加倍工作就象是把五百只椅子从一个兵营搬到城市另一头的一座大厅去，准备在两周之后举办一个音乐会，届时这个音乐会可能被取消。

他闻不到夜晚的空气，因为他的窗户被钉死了。房门没有上

锁，但有一个挂着手枪、脸部毫无表情的俄国军士坐在走廊尽头、就在厕所旁边的一只直背椅上。让·皮埃尔感到，如果他要离开，军士可能会加以阻拦。

简在哪里？对大葛村的袭击到黄昏就应该结束。直升机从大葛村飞到班达载上简和钱塔尔只是几分钟的事。从班达飞到喀布尔用不了一小时。也许攻击部队正飞返五狮谷口附近的空军基地巴格兰姆，那样的话，简可能得经陆路从巴格兰姆来喀布尔，无疑阿纳托利会陪伴着她们。

她见到自己丈夫时将喜出望外，因而马上便会原谅他欺骗了自己，便会理解他对马休德的看法，因而既往不咎，让·皮埃尔这样想着。刹那间，他怀疑这不过是痴心妄想。不，他得出了结论：他对她了如指掌，她基本上是听从他支配的。

并且她会知道一切。只有少数人将分享这个秘密，懂得他取得的丰功伟绩：他很高兴她将是他们中的一个。

他巴望最好生擒马休德，而不是将他击毙。如果他被俘获，俄国人就能对他进行审判，那么所有的游击队将会明白，他完蛋了。击毙他也很不错，但要弄到他的尸体。如果没有尸体，或者只有一具无法辨认的尸首，在白沙瓦的叛乱分子的宣传家们就会发布新闻稿，声称马休德还活着。当然，最终会弄清楚的，马休德已经死去，但由此而产生的影响将有所减弱。让·皮埃尔希望他们弄到他的尸体。

他听到走廊里的脚步声，来的是阿纳托利，还是简——或是他们两人一起来？听起来象男人的脚步声。他打开门，看见两个身材魁梧的俄国士兵，后面跟着一个穿军官制服的小个子男人。不容置疑，他们是来带他到阿纳托利和简所在的地方去的。可是他大失所望。他用询问的目光望着那军官，后者做了个手势。两个士兵粗暴无礼地走进门来。让·皮埃尔往后退了一步，抗议的话语涌到了嘴边，但没等他开口，靠近他的那个士兵一把抓住他的衬衣，硕大的拳头朝他脸上狠狠揍来。

让·皮埃尔又痛又怕，不由喊出声来。另一名士兵用沉重的皮靴踢他的大腿根。他感到一阵剧痛，跪到地上，心里明白大难临头了。

两个士兵把他拖起来，一边一个夹着他的胳膊，扶着他站直身子。那军官走了进来。让·皮埃尔泪眼模糊，看见一个身材矮小、粗壮结实的年轻人，他的半边脸颊有点畸形，显得又红又肿，脸上始终带着讥讽的冷笑。他戴着手套的手拿着一根警棍。

在以后的五分钟里，两个士兵抓住了让·皮埃尔扭动、发抖的身体，军官用他的木棍反复抽打他的脸，肩膀，膝盖，小腿，肚子和大腿根——总是打他的大腿根。每一下都瞄得很准，打得很猛，每打一棍都停顿一下，使让·皮埃尔充分领略上一棍留给他的疼痛，又让他有一秒钟时间担心下一棍的来到。每一棍都使他痛得嗷嗷直叫，每一次停顿都使他因害怕下一棍而尖声喊叫。最后，有一次时间较长的停顿，让·皮埃尔就喃喃开了，也不知道他们能不能听得懂他的话：“哦，求求你们，不要打我，求求你，不要再打我，先生，叫我干什么都行，你们想要什么，请不要打我。不。不要打我……”

“别打了！”一个人用法语说。

让·皮埃尔睁开双眼，试图透过脸上往下直淌的鲜血看清这个说“别打了”的救命恩人。原来是阿纳托利。

两个士兵由着让·皮埃尔慢慢地瘫到地上。他浑身火烧火燎似的，稍一动弹就疼痛难当。他感到块块骨头都已断裂，下身已支离破碎，脸肿得大大的。他一张开嘴，血就流出来。他咽了一口血，用破裂的嘴唇说话。“为什么……为什么他们这么干？”

“你知道为什么，”阿纳托利说。

让·皮埃尔艰难地缓缓摇着头，拼命避免使自己全然失去理智。“我为你们冒了生命危险……我献出了一切……为什么？”

“你设了一个陷阱，”阿纳托利说。“因为你的缘故，今天死了八十一个士兵。”

袭击一定出了毛病，让·皮埃尔意识到，不知怎的，责任落到了他的身上。“不，”他说，“不是我……”

“你期望猎物落入陷阱时远走他方，”阿纳托利继续说。“但使你意外的是我逼着你上了直升机，和我一起来到这里。所以在这里你将受到惩罚——痛苦的，非常、非常长久的惩罚。”他转过身去。

“不，”让·皮埃尔说。“等等！”

阿纳托利回过身来。

让·皮埃尔不顾疼痛，竭力思索着。“我到这里来……我冒着生命危险……我给你们提供关于马队的情报……你们袭击了马队……造成的损失远不至八十个人……不合逻辑，这不合逻辑。”他用足气力说了一句连贯的话。“如果我知道有陷阱，昨天就可以告诉你，乞求饶恕。”

“那他们怎么知道我们要袭击村子呢？”阿纳托利追问道。

“他们一定猜测到……”

“怎么会呢？”

让·皮埃尔乱作一团的脑袋苦苦思索着。“轰炸斯卡本了吗？”

“我想没有。”

对了，让·皮埃尔意识到：游击队有人发现斯卡本没有空袭。“你们应该轰炸它，”他说。

阿纳托利显得若有所思。“那里有人很善于联想。”

是简，让·皮埃尔想，瞬间。他很透了她。

阿纳托利说：“埃利斯·塞拉身上有什么明显的特征吗？”

让·皮埃尔几乎要昏厥过去，但害怕他们又要打他，便使劲撑着。“有，”他凄苦地说。“他的背上有形如十字的一个大伤疤。”

“那么是他，”阿纳托利近似耳语地低声说。

“谁？”

“约翰·米哈尔·拉利，三十四岁，生于新泽西，一位建筑师的长子。他是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的退学生，美国海军陆战队上尉。1972年以来，他一直是中央情报局的间谍。婚姻状况：离过一次婚，有一个孩子，家庭住址则是严加保守的秘密。”他挥挥手，好象要把这些细节搁到一边似的。“毫无疑问，今天是他在大葛村猜透了我的意图。他聪明过人，十分危险。如果我能在西方帝国主义国家所有的谍报人员中选择抓谁，我就抓他。过去十年中，至少三次他给我们造成了不可弥补的损失。去年在巴黎，他摧毁了我们花费了七、八年时间辛辛苦苦发展起来的一个情报网。前年，他发现了我们在1965年安插到联邦经济情报局的一个特工人员——这个特工人员有一天也许能成功地暗杀一位总统。而现在——现在我们在这儿遇到了他。”

让·皮埃尔跪在地板上，紧抱着遍体鳞伤的身子，向前垂着头，绝望地紧闭双眼。他简直是一直在以卵击石，冒冒失失地与擅长这种残酷游戏的大师们相抗衡，好比一个赤条条的孩子躺在狮子窝里。

他曾经满怀雄心壮志：单枪匹马，他要给予阿富汗抵抗力量沉重的一击，使他们从此不得翻身。他本可以改变地球上这个地区的历史进程。他本可以向自命不凡的西方统治者报仇；他本可以欺骗那个出卖和杀死他父亲的政府，使它惊慌失措。他非但没有取得胜利，反而遭到了惨败。胜利在最后一刻被埃利斯抢走了。

他听到阿纳托利在说话，声音宛如远处的喃喃自语。“我们可以肯定，他在叛乱分子身上已经达到目的。我们不知道细节，但知道个大概也就够了：叛匪头目之间已达成一个团结协议，以此获得美国武器。这种联合将使叛乱得以延续多年。我们必须防患于未然。”

让·皮埃尔睁开两眼朝上望着。“怎样干法？”

“我们必须在这个人回美国之前抓住他。这样，便没有人会

知道 he 已核准了这一条约，那末，叛乱分子就永远得不到武器，整个事情就会流产。”

让·皮埃尔听后，尽管疼痛难熬，也不免对这主意着了迷。这是不是意味着仍有报仇的机会呢？

“抓住他几乎可以弥补没有抓住马休德的损失，”阿纳托利继续说。让·皮埃尔的心里升起了新的希望。“我们不仅仅是使帝国主义者豢养的一个最危险的谍报人员起不了任何作用。想想看：在阿富汗这里抓到的一个真正的、活着的中央情报局间谍……三年来，美国宣传机器一直在说，阿富汗匪徒们是自由战士，正在进行一场英勇的、反对苏联强权的、大卫和歌利亚式的战斗。现在，我们有证据证明我们一贯的说法——马休德和其他人都不过是美帝国主义的走狗。我们可以审判埃利斯……”

“但西方报纸将否认一切，”让·皮埃尔说。“资产阶级报刊……”

“谁在乎西方呢？我们关心的是不结盟国家，第三世界动摇者，特别是我们想要施加影响的穆斯林国家。”

让·皮埃尔意识到：使这件事反败为胜是可能的。因为是他提醒俄国人注意到在五狮谷有一个中央情报局的间谍，所以这仍将是 he 个人的一次胜利。

“我说，”阿纳托利说。“今晚埃利斯会在什么地方呢？”

“他和马休德一起到处跑，”让·皮埃尔说。要抓住埃利斯听起来轻巧，做起来难：让·皮埃尔花了整整一年才查询到马休德的下落。

“我看他没有必要继续和马休德待在一起，”阿纳托利说。

“他有自己的据点吗？”

“是的……他名义上跟班达的一户人家住在一起。但他难得待在那里。”

① 系《圣经》中记载的故事，童年的大卫杀死了勇士歌利亚。——译者

“不管怎么说，显然得从那儿下手。”

是啊，当然应该如此，让·皮埃尔想。如果埃利斯不在班达，那里可能有人知道他的去处……象简这样的人该知道。如果阿纳托利去班达找埃利斯，他也许同时会发现简。让·皮埃尔意识到，自己也许能报一报杀父之仇，抓住偷走他的胜利果实的埃利斯，并且重新得到简和钱塔尔，这些想法似乎减轻了他的皮肉痛苦。“我跟你一起去班达好吗？”他问。

阿纳托利想了想。“我想可以。你了解那个村子和村民——有你在旁边可以帮点忙。”

让·皮埃尔咬咬牙，忍着大腿根的剧痛，艰难地站了起来。
“我们什么时候动身？”

“现在。”阿纳托利说。

第十四章

埃利斯匆匆忙忙去赶火车，尽管他知道自己是在做梦，他仍然惊恐万状。起初，他没地方停车——他开的是吉尔的本田小轿车——接着，他找不到售票窗口。当他决定无票乘车后，他发现自己正从中央车站大厅里密密麻麻的人群中挤过去。正在此刻，他想起了自己以前曾不止一次地做过同样的梦，就是在最近还做过一次；他没赶上火车。梦常常给他留下痛苦的感觉：一切幸福与他无缘，永远与他无缘。眼下他很害怕同样的事又要发生。他不断用力挤过人群，终于到了门口，以前他就是站在这儿看着火车车尾消失在远处的，而今天火车还在站里。他沿着站台向前跑，他刚跳上车，火车就启动了。

他赶上火车，高兴极了，简直有点如痴如醉。他坐下来，发现自己同简睡在一个睡袋里，他对此一点儿也不感到奇怪。车窗外，五狮谷天刚破晓。

睡着还是醒着没有什么根本的区别。火车渐渐从脑中消失，他所记得的唯有睡袋、五狮谷、简以及快乐的感觉。短暂的夜间的某个时候，他们拉开睡袋，眼下他俩正紧紧地搂在一起，几乎无法动弹。他感到她呼出的热气拂在他的脖子上，她的丰满的胸脯紧贴着他的胸口。她的骨头顶着他，她的臀部、膝盖、手臂，还有脚，都紧挨着他，他喜欢这个样子。他记得他们过去常常抱在一起睡。在巴黎她有一套公寓房子，古色古香的床小得不能随便翻身。他自己的床比较大，但他们睡觉时也总是搂抱在一起。她常常说他夜里提出做爱的要求，但是到早晨他什么也记不清了。

他已有很长时间未整夜和女人睡在一起了。他竭力回想最后

一个整夜与自己待在一起的女人是谁，他记起来了，简是最后一个：在华盛顿，他把姑娘们带到房间里，但她们从来没跟他一起睡到早晨。

很显然，他一直爱着简。在过去的一年里，为了掩盖自己的真面目，他装得活龙活现，象演员演戏一样，照常上班，同女人幽会，拜访皮特尔，到超级市场去，但是在内心深处，他知道这不是他自己本来面目。要是他不来阿富汗，他会为失去她而永远感到痛苦。

看来，他常常看不清有关自己的许多最重要事实。早在1968年，他没有意识到自己愿意为祖国而战；他未能意识到自己不愿同吉尔结婚：在越南，他也没意识到自己反对这场战争。每一件事事后的醒悟每每使他大吃一惊，同时也改变了他的整个人生。他认为自欺欺人并不一定是坏事，如果不这样，也许他无法在战争中生还；要是他不到阿富汗来，他除了使自己相信他不爱简之外，又能做什么呢？

他暗自纳闷：我现在占据了她的心了吗？她只是在他入睡时说过：“我爱你，亲爱的，好好睡吧。”除此之外，她没说过什么。他想这是他所听到过的最中意的话。

“你在笑什么？”

他睁开眼睛，朝她看看。他说：“我以为你还睡着着呢。”

“我一直在看着你。你看上去非常高兴。”

“是的。”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早晨清凉的空气；用双肘支起身子，向五狮谷望去。晨曦中，田野一片暗淡，天空透出银灰色。他正要告诉她为什么高兴，就在这时，他听到了嗡嗡的响声，于是抬起头来静听。

“怎么啦？”她问。

他把手指搁在她的嘴唇上。过了一会儿，她也听到了嗡嗡的响声。过了几秒钟，声音越来越响了，无疑，是直升飞机。埃利斯预感到眼前将会有一场灾难。他激动地说：“唔，糟了。”

飞机从山背面飞来，就在他们头顶上空出现了：三架全副武装的“红鹿”直升飞机和一架大型“河马”运兵直升机。

埃利斯连忙对简说：“把头缩进去。”睡袋是灰褐色的，象他们身旁的泥土一样：如果他们在睡袋里躺着不动，也许飞机从空中看不到他们。游击队战士用同样的道理躲避敌机——他们用泥土色的毯子把自己盖起来，他们把这种毯子叫做“帕图”，每个人都带着。

简钻到睡袋里面。睡袋袋口有一个搁枕头的袋盖，当时没有放枕头。如果他们把袋盖翻上来，就可以把头盖起来。埃利斯抱紧简，翻转身子，把枕套翻到上面。现在从上面就看不到他们了。

他们俯卧在地上，他的半个身子压着她，两人向山下村子看去。直升飞机看来在下降。

简问：“它们不会就在这儿着陆吧，是不是？”

埃利斯吞吞吐吐地说：“我想它们正是……”

简要起来，说：“我必须下山……”

“不行！”埃利斯抓住她的双肩，用力把她按下去。“等等——就等一会儿，弄清楚是怎么回事……”

“可是钱塔尔……”

“等着！”

她不再抗争了，但他仍然紧紧地抓住她的双肩。房顶上，睡意未消的人们坐起来，擦擦眼睛，茫然地凝视着头顶上空巨鸟般的大机器，它们在空中搜索。埃利斯看到了简的房子。他可以看到法拉，她站着，身上裹着床单，身旁有一个小草垫，躺在草垫上的钱塔尔裹在床单里，藏得严严实实。

直升飞机小心翼翼地在空中盘旋。埃利斯想，它们在附近寻找着陆地点，但在大葛村中了埋伏后它们变得谨慎了。

村民们惊动了。有的从屋里跑出来，有的往屋里跑。孩子们和牲口被赶到一块，送进屋里。有几个人想逃走，但是其中一架

“红鹿”从村口路上低飞而过，强迫他们回去。

此情此景使俄国指挥官相信这里没有埋伏。那架“河马”和其中一架“红鹿”正在笨拙地下降，最后在一块田里着陆。士兵们出现在“河马”机舱口，象昆虫般地从飞机的大肚皮中跳出来。

“坏了。”简哭了。“现在我一定要下山去。”

“听着！”埃利斯说。“她没危险——不管俄国人追捕什么人，总不会追捕婴儿的。可是，他们可能在追捕你。”

“我一定要和她在一起……”

“别惊慌失措。”他大叫起来。“你要是同她在一起，她必定有危险。你要是呆在这里，她便可平安无事。难道还不明白吗？冲到她身边去是最糟糕不过的了。”

“埃利斯，我不能留下……”

“你必须留下。”

“喔，天哪！”她闭上眼睛。“抱紧我。”

他牢牢地抓住她的双肩，紧紧抱住她。

士兵们包围了小村子。只有一所房子在他们的包围圈之外：那是毛拉的住宅，它离开别的房子有四、五百码远，而且是在半山腰上。埃利斯看见一个男人急急忙忙地从屋里跑出来。他与埃利斯离得不远，可以清楚地看到他那染过的棕红色的胡须，那是阿布杜拉。三个高矮不等的孩子和一个怀抱婴儿的妇女跟着他从屋里出来，在他后面一起往山路上跑。

俄国人立即看到了他。那架空降直升飞机随即调转方向，离开村子，飞到山路上空盘旋。埃利斯和简把睡袋又往上拉了一拉，完全盖住了头部。直升飞机机头向下扫射了一阵机枪，尘土跟着阿布杜拉的脚步均匀地扬起。他突然止步，那快要倒下的样子，看起来有点滑稽可笑，接着他转过身向后跑，又向他的家人招招手，大声地叫他们回家。当他们快到家的时候，机枪又扫射了一连。以示警告。不让他们进屋。不一会儿，全家人下了山，向村

子走去。

除了直升飞机水平旋翼的沉重的旋转声，偶尔还可以听到枪声，不过士兵们似乎是向空中鸣枪，目的是要使村民们屈服。他们走进一个个院子把村民们赶出来。把毛拉和他一家赶到一块的那架“红鹿”，此刻绕着村子低低盘旋，仿佛在寻找迷路的人。

“他们想干什么？”简略带颤抖地问。

“我吃不准。”

“这是不是……报复性行动？”

“但愿它不是。”

“那么，想干什么？”她固执地问。

埃利斯真想说：我他妈的怎么知道？但是他忍住了，却说：“他们可能想再次设法抓住马休德。”

“他们也许希望他粗心大意，或者懒于行动，他们还可能希望他负了伤……”实际上，埃利斯不知道发生什么事，但是他担心会发生梅莱大屠杀。

村民们被关进清真寺院里，看起来士兵们对待他们有点粗暴，但还不算凶狠。

突然，简叫了起来：“法拉！”

“叫什么？”

“她在干什么呀？”

埃利斯看到了简的房顶。法拉正跪在钱塔尔躺着的小垫子旁边，埃利斯只能看到粉红色的小脑袋隐隐约约地露出来。钱塔尔似乎还在睡觉。法拉可能在半夜里曾给她喂过一瓶奶，虽然钱塔尔并不饿，但直升飞机的响声可能会把她吵醒。埃利斯希望她还睡着。

他看到法拉把一个坐垫放在钱塔尔的头边，然后把床单往上

① 梅莱大屠杀是指美国军队在侵越战争中在越南梅莱山区进行的一次大屠杀。

拉了拉，盖到她脸上。

“法拉在把她藏起来。”简说。“坐垫撑住被单，留出一个口子，好让空气流通。”

“她很聪明。”

“要是我在那儿就好了。”

法拉把床单弄乱，又在钱塔尔身上乱糟糟地盖上另一条床单。她停了片刻，仔细地端详着伪装的效果。远远看去，婴儿活象是一堆被人慌忙中丢弃的被褥。法拉看来对这一假象很满意，她走到房顶边上，下台阶走进院子。

“法拉离开她走了。”简说。

“在目前这种情况下，钱塔尔留在原处再安全不过了……”

“我懂，我懂！”

法拉同其他人一起被赶进清真寺。她是最后一批进清真寺的。“母亲们都抱着婴儿。”简说，“我想法拉也应该把钱塔尔抱去……”

“不。”埃利斯说，“等一等，你会明白的。”他仍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但是如果要进行一场大屠杀，钱塔尔现在呆在那儿是非常安全的。

看来全村的人都被关进了清真寺大院，士兵们又一次开始搜查全村，从屋子里跑进跑出，朝天放枪。埃利斯想：他们武器弹药多着哪，空中直升飞机仍在低飞盘旋，不断扩大范围，察看村子周围，好象在搜索什么。

一个士兵闯进了简的院子。

埃利斯感到简吓得僵住了。他在她的耳边说：“不会出事的。”

那个士兵走进屋里。埃利斯和简目不转睛地盯着门看。一会儿，他打门里出来又很快地上了屋外的扶梯。

“哦，上帝啊，救救她吧。”

他站在屋顶上，朝乱七八糟的床单被褥看了一眼，又向附近

的其他房顶环顾一下，再回过头来看看简的房顶。他站在法拉的床垫旁边，钱塔尔就在垫子近旁。他用脚趾碰碰法拉的垫子。

突然他转过身，从扶梯上跑了下去。

埃利斯吁了一口气，看看简。只见她脸色非常苍白。他说：“我对你说过会平安无事的。”她浑身颤抖起来。

埃利斯望着清真寺。他能看到的仅仅是大院里的一个角落。村民们好象是一排排地坐着，但是有些人在来回走动。他想猜测里面在发生的事，他们在审问村民，了解马休德和他的行踪吗？山下人群中只有三个人——即从班达来的三个游击队员可能知道，他们是：沙哈扎·古尔，此人脸上有疤；毛拉阿布杜拉的兄弟，阿里桑·卡里姆；还有牧童谢尔·卡多尔。他们昨天未能和马休德一起躲进山里。沙哈扎和阿里桑都是四十来岁的人，可以轻而易举地装成胆小怕事的老人。谢尔·卡多才十四岁。他们三个都可以花言巧语地说，自己对马休德一无所知。所幸的是穆罕默德不在这儿：俄国人可不会轻易地相信他说自己一无所知。游击队的武器已经巧妙地藏到俄国人不会注意的地方；藏在桑树叶中的一个隐蔽的屋顶上，深藏在河堤上的一个洞穴中。

“哎呀，瞧！”简气吁吁地说：“站在清真寺前面的那个人！”

埃利斯看了看。“戴尖顶帽子的那个俄国军官？”

“是呀，我认得这个人——我以前见过他。他就是和让·皮埃尔曾在石屋里谈话的那个人，他叫阿纳托利。”

“他的联系人，”埃利斯低声说。他注视着，想看清那个人的相貌：从远处看，他有点象东方人。他是干什么的呢？他只身一人冒险进入游击区来会见让·皮埃尔，可见胆量不小。今天他肯定发脾气了，因为他领着俄国人进了大葛村埋伏区。他想马上来个反击，恢复主动权……

当另一个人从清真寺出来时，埃利斯的思路突然被打断了，此人留胡须，穿大翻领白衬衫、黑色西裤。埃利斯说：“我的上

帝！他是让·皮埃尔。”

“啊！”简叫了起来。

“他们现在究竟在干什么？”埃利斯咕哝着。

“我还以为我再也见不到他了。”简说。埃利斯注视着她。她脸上流露出一副古怪的表情。稍后，他意识到那是一种悔恨的表情。

他把注意力又转到村子里的清真寺。让·皮埃尔一边和俄国军官讲话，一边打手势比划着，指向山腰。

“站的姿势有点古怪，”简说。“我想他已受伤了。”

“他指向我们这儿吗？”埃利斯问。

“他不知道这个地方——谁都不知道。他能看到我们吗？”

“不会。”

“我们可以看到他。”她将信将疑地说。

“那是因为他在一目了然的院子里直挺挺地站着，而我们在颜色混杂的山腰衬托下躺着，从毯子下面伸出头来看。除非他知道该往哪儿看，否则不会看到我们。”

“那末，他一定是指那些洞穴了。”

“对。”

“他准是在叫俄国人朝那儿看。”

“对。”

“那可恶了。他怎么能……”她咽住了下半截话，停了一下。她又说：“毫无疑问，他到阿富汗后一直在干这种勾当——把当地人民出卖给俄国人。”

埃利斯注意到阿纳托利似乎在对步话机讲话。稍后，绕着村子盘旋的几架“红鹿”中的一架在埃利斯和简的裹着的头顶上轰鸣而过，想在山顶上着陆。

让·皮埃尔和阿纳托利离开清真寺，走了出来。让·皮埃尔一瘸一拐地走着。埃利斯说：“他是受伤了。”

“不知出了什么事。”

据埃利斯看来，让·皮埃尔好象是被打伤的，可他没说出来。他很想知道简此刻在想些什么。那儿是她的丈夫，他和克格勃军官一起走着——从制服来看，他是个上校军官，埃利斯想。这儿她和另一个男人睡在一张代用床上。她是否感到内疚？羞耻？不忠？还是不思悔改？她憎恨让·皮埃尔吗？还是仅仅对他感到失望？她曾经爱过他，现在是否还留恋过去的爱情？于是他问：“你对他有什么看法？”

她紧紧地盯着埃利斯看了好一会儿，刹那间他以为她要发狂了，不过，她只是非常认真严肃地考虑他提出的问题。最后她说：“可悲。”说完她把视线又转向村子。

让·皮埃尔和阿纳托利正朝着简的房子走去，钱塔尔就藏在房顶上睡觉呢。

简说：“我想他们正在找我。”

当她注视着山下这两个人时，她的表情既紧张，又可怕。埃利斯认为俄国人带着那么多士兵和武器到村子里来，不仅仅是为了找简的。但是，他并没有说出来。

让·皮埃尔和阿纳托利穿过小店家房子的院子，走进屋里。

“不要哭，小宝贝。”简低声说

埃利斯想，婴儿仍然睡着，真是奇迹。或许她没睡着：或许她醒了正哭着呢，但是她的哭声被直升飞机的轰鸣声淹没了。或许那个士兵没听到她的哭声，因为在那个当儿，直升飞机就在头顶上。或许她的父亲耳朵很灵，可能听到哭声，但这并不会引起一个不感兴趣的陌生人的注意。或许……

这两个人从房子里走了出来。

他们在院子里站了一会儿，热烈地谈论着。让·皮埃尔一瘸一跛地走过院子来到上房顶的木扶梯旁。他很吃力地上了第一级，然后重又下来。他们又说了几句话，结果俄国人上了扶梯。

埃利斯屏住了气。

阿纳托利走到扶梯顶，上了房顶。象刚才上去过的那个士兵一样，他向乱七八糟的床单被褥看了一眼，接着环顾周围其他的房子，然后又注视脚下的屋顶。同那个士兵一样，他用脚趾碰碰法拉的垫子，然后跪在钱塔尔的旁边。

他轻轻地拉开床单。

当钱塔尔的粉红色小脸蛋露出来时，简含糊不清地叫了起来。

埃利斯想，如果他们追捕简的话，他们会把钱塔尔抱走，因为他们知道她为了要和婴儿呆在一起，将会暴露自己。

阿纳托利盯着小包裹看了几秒钟。

“哦，天哪，我受不了，我受不了了。”简呻吟着。

埃利斯紧紧抱住她，说：“等一等，等一等再说。”

他凝视着，想看清楚孩子的面部表情，但距离太远了。

俄国人似乎正在考虑什么。

突然他好象下了决心。

他丢下床单，用床单把小孩子盖好，塞紧后站起来走开了。

简突然泪如泉涌。

阿纳托利在房顶上对让·皮埃尔说着话，然后摇摇头，表示没有找到。然后他走下扶梯，回到院子里。

“他刚才为什么这么做呢？”埃利斯左思右想，竟说出声来。摇头表示阿纳托利对让·皮埃尔说谎，就是说“房顶上没有人”。言外之意是让·皮埃尔想带走孩子，但是阿纳托利并无此意。这就是说让·皮埃尔想找到简，但俄国人对她不感兴趣。

他感兴趣的到底是什么呢？

很明显，他要追捕埃利斯。

“我想我可能铸成大错。”埃利斯差不多自言自语地说。让·皮埃尔要得到简和钱塔尔，而阿纳托利要寻找他。阿纳托利要为昨天所受的耻辱报仇雪恨；他一定不能让埃利斯带着游击队领导人签署的协定回到西方；他想审问埃利斯，以便向全世界证明美

国中央情报局幕后支持阿富汗叛乱。埃利斯心急如焚地思索着：我昨天就应该想到这一切的，可是我因为成功而得意忘形，心中只想着简。此外，阿纳托利不会知道我在这儿——我可能在大葛村或者在阿斯坦那，或者同马休德一起躲藏着——因此，这是一次不大可能成功的尝试。但他差一点达到目的。阿纳托利很有预见。他是个难以对付的对手——战斗尚未结束。

简在哭泣。直升飞机仍停在田里，机翼在空中转动着。埃利斯一边望着让·皮埃尔和阿纳托利回头走向飞机，一边抚摸着简的头发，轻轻地说些话安慰她。

那架在山洞附近山顶上着陆的“红鹿”又起飞了，在埃利斯和简的头上升起。埃利斯不知道在山洞医务所里七名游击队伤员是否受到审问，还是被俘虏走了，还是受审问后再被带走。

搜捕很快结束了。士兵们两个两个地从清真寺走出来，象他们下飞机那样，又很快地钻进“河马”直升机里。让·皮埃尔和阿纳托利登上一架“红鹿”直升飞机。外形难看的直升飞机一架一架地起飞，急速地升到山顶上空，然后全速笔直向南飞去。

埃利斯知道简心里在想些什么，说：“请再等几秒钟，等到直升飞机全部飞走之后——现在不要再把整个事情搞糟了，”

她含着泪水点头表示同意。

村民们开始慢慢地从清真寺走出来，显得受了惊吓。最后一架直升飞机起飞了，向南飞去。简从睡袋里爬出来，套上裤子，穿上衬衫，往山腰下跑去，她边跑边扣衬衫钮扣，时而滑倒，时而绊跤。埃利斯望着她下山，感到有一种失落感，同时又觉得这种感觉是不理智的，然而又无法摆脱。他决定现在不跟她下山。得让她单独地去和钱塔尔团聚。

她走过毛拉的房子，消失在视线之外。埃利斯朝山下村子望过去。一切正在开始恢复正常。他可以听到村子里扬起激动的叫喊声。孩子们跑来跑去，装作是直升飞机或装成机枪，把鸡赶到院子里进行审问，大部分大人慢慢朝家里走去，看上去都吓坏了。

埃利斯想起了在山洞医务所里的七个负伤的游击队战士和独臂男孩。他决定去了解一下他们的情况。他穿上衣服，卷起睡袋，动身上了山路。

他想起穿着灰色西装、系着条纹领带的艾伦·温德曼，在华盛顿一家餐馆里边挑拣着色拉，边说：“俄国人有这么大的可能性能抓到我们的人？”埃利斯曾说过：可能性微乎其微。如果他们无法抓到马休德，为什么他们竟能抓到一个派来会见马休德的间谍呢？现在他懂得了那个问题的答案：就是因为让·皮埃尔。埃利斯脱口说了出来：“该死的让·皮埃尔。”

他到了诊疗所的空地上。山洞诊疗所里鸦雀无声。他希望俄国人没把穆萨那孩子抓走，也没抓走负伤的游击队战士——否则，穆罕默德将会十分沮丧。

他进了山洞。太阳现在已高高升起，他可以看得非常清楚。他们都在原地，一动不动安安静静地躺着。埃利斯用达利语问：“你们都好吗？”

无人回答。一个都不动。

“哦，天哪！”埃利斯低声地说。

他跑到靠得最近的那个游击队战士身边，摸摸那满是胡须的脸：他躺在血泊之中。他是被近距离射击击中头部而死的。

埃利斯迅速地——作了检查。

他们都死了。

那小孩也死了

第十五章

简惊恐万状地冲进村子，将人们推向两旁，跌跌撞撞地冲到墙上，绊倒了又爬起来，一路上又哭又喊，跑得气也喘不过来，呜呜地一路诉说个不停，象应答祈祷似地反复说：“她一定安然无恙。”尽管如此，她在心里反复地问：为什么钱塔尔没有醒？阿纳托利干了些什么？我的宝宝受伤了吗？

她走进店主家的院子，绊倒了，两步并一步地跨上楼梯，来到房顶，她跪倒在地，拉开小垫子上的床单。钱塔尔闭着眼睛，简想：她还活着吗？她还活着吗？宝宝的眼睛睁开了，她看着她妈妈，笑了。这是她降生以来的第一次微笑。

简猛地抱起宝宝，紧紧地搂在怀里，感到心都要跳出来了。由于突然被人抱得紧紧的，钱塔尔哭了，简也哭了起来，沉浸在欢乐之中，因为她的小宝宝还在这儿，依然活生生、热乎乎的，又哭又闹，因为她刚才还第一次笑。

不多一会儿，简平静下来，钱塔尔似乎也感觉到了妈妈的变化，随之安静下来。简轻轻摇着她，有节奏地拍着她的背，吻她那柔嫩的还没长头发的头顶。最后简终于记挂起别的人来了，她很想知道村民们在清真寺里发生了什么事，他们是否一切都好。她从房顶上下来，走进院子，在院子里碰上了法拉。

简打量了这位姑娘好一会儿。法拉平时既沉默寡言，胆小怕事，又十分容易受惊：面对俄国人的直升飞机在近旁降落，并在几码远处开枪射击，她打哪儿来的勇气，竟会那么沉着、不慌不忙地把钱塔尔藏在乱蓬蓬的床单下，简说：“你救了她。”

法拉看上去吓坏了，仿佛这句话是对她的一种责备。

简把钱塔尔换到左边，伸出右手搂住法拉，紧抱着她。她说：“你救了我的宝宝！谢谢你！谢谢你！”

法拉高兴地莞尔一笑，过后突然泪如泉涌。

简安抚她，象拍钱塔尔的背一样地拍拍她。待到法拉平静下来时，简问：“清真寺里发生了什么事？他们干了些什么？有人受伤吗？”

“是的。”法拉茫然地说。

简笑了：不可能接连问法拉三个问题，而要她马上给你明确的答复。“你走进清真寺后，发生了什么事？”

“他们问那个美国人在哪里？”

“他们问谁？”

“问在场的每个人。但是没有人知道。大夫问我，你和宝宝在哪里？我说我不知道。然后他们从男人中挑出三个人来。第一个是我的叔叔沙哈扎，接着是毛拉和他的兄弟阿利桑·卡里姆。他们又问这三个人，但毫无收获，因为他们不知道美国人上哪儿去了。于是俄国人就打他们。”

“他们伤得厉害吗？”

“就是打了一顿。”

“我去看看他们。”简想起了阿利桑患有心脏病，心中变得不安起来。“他们现在在哪里？”

“还在清真寺。”

“跟我一起去。”简走进屋里，法拉跟在后面。在前屋，简在店主的柜台上找到了药箱。她在常规用药药箱里放了几片硝化甘油片，然后又走出屋来。她朝清真寺走去，一路上还紧紧地抱着钱塔尔，她问法拉：“他们打你了没有？”

“没有。大夫看来很生气，可是他们没有打我。”

简不知道让·皮埃尔发脾气是不是因为他猜想她同埃利斯过夜。她突然想起全村的人都在猜想同一回事。她很想知道他们的反应如何。这也许是强有力的证据，证明她是大都市里的娼妇。

他们现在还不至于不理睬她，因为还有伤员需要她照料。她到了清真寺，走进院子。阿布杜拉的妻子看到了她，郑重其事地走过来，把她领到她丈夫躺的地方。乍一看，他的情况很好，但简担心阿利桑的心脏病，因此她丢下毛拉——对他妻子的忿忿不满不加理会——直向躺在近旁的阿利桑走去。

阿利桑面色苍白，呼吸困难，还用一只手捂住胸口：正如简所担心的那样，鞭打会使心绞痛发作。她给了他一片药片，说：“慢慢嚼着，别吞下去。”

她把钱塔尔交给法拉，很快给阿利桑作了检查。只见他被打得青一块、紫一块，伤痕累累，但是骨头没被打断。她问：“他们怎么打你的？”

“用步枪打。”他回答，声音沙哑。

她点点头。他很幸运：实际上他们带给他的损害仅在于使他的心脏承受了重压，眼下，他已在恢复之中。她在他伤口处擦上碘酒，并叫他在原地躺一小时。

她转身回到阿布杜拉身边，然而在毛拉看到她走近的时候，他大声怒吼着挥手叫她走开。她知道他为什么这样狂怒：他认为他有权得到优先治疗，他认为先替阿利桑治疗是对他的侮辱。简不想辩解。她以前曾告诉过他，她给人治病以病情危急程度来分先后，而不是按地位高低。于是她转身走开了。坚持给这个老家伙检查没多大意思。如果他还能对她大声吼叫，他会活下去的。

她走到沙哈扎身边，就是那个脸上有伤疤的老战士。他已经由他妹妹接生婆拉比艾检查过了，她正在给他清洗伤口。拉比艾的草药膏本来并不具有理想的消炎作用，但是简认为，总的说来草药膏可能有益无害，因此她仅仅让他试着活动一下手脚，结果证明他一切都很正常。

简想，算我们走运。俄国人来了，而我们只有少数几个人受了点轻伤。谢天谢地。也许现在我们可以指望目前这一阶段他们不会来侵扰我们了——也许要等到开伯尔山口重新开放……

“大夫是俄国人吗？”拉比艾突如其来地问。

“不是，”简第一次明确想知道让·皮埃尔脑子里一直打的什么主意。她想，如果他找到我，他对我会说些什么呢？“不，拉比艾，他不是俄国人。但是他看来已经成了他们的人了。”

“原来他是个叛徒。”

“是的，我想他是叛徒。”此时简很想知道老拉比艾到底在想些什么。

“基督教徒由于她的丈夫成了叛徒可以离婚吗？”

简想，在欧洲稍有点理由自己便可以同他离婚，于是便说：“可以。”

“那就是你嫁给美国人的原因吧？”

简明白了拉比艾的想法。晚上同埃利斯在山腰上过夜完全证实了阿布杜拉指责她是西方娼妇。拉比艾一直是简在村子里的主要支持者，现在她打算以另一种解释来反驳那一种指责。根据她的解释，简已按照基督教教规同那个叛徒迅速离了婚，又按同样的教规和埃利斯结了婚。她还说，虔诚的教徒对这种奇特的教规是一无所知的。就让她这么解释吧，简想。于是她说：“是的，这就是我同那个美国人结婚的原因。”

拉比艾点点头，表示满意。

简感到在毛拉的责骂声中似乎有着真理的成份。毕竟，她刚丢开一个男人便立即去跟另一个男人同居，速度之快令人感到难堪。她感到有点羞愧，接着她马上抑制住自己：她从来不让自己的行为被别人的愿望所支配。他们愿怎么想就怎么想吧，简安慰自己说。

她还没考虑过要嫁给埃利斯。她自问：难道我真的跟让·皮埃尔离婚了吗？没有。然而，她确实认为自己作为他的妻子的义务已告结束。她想，在他干了那种事之后，我什么也不欠他了。现在应该是她感到宽慰的时候了，但事实上，她只感到伤心。

她的沉思被打断了，在清真寺门口不远处，是一阵紧张忙

的景象，简掉过头，看到埃利斯手里抱着什么东西走来了。他走近了，她看得出他脸上一副愤怒的样子，她以前曾有一次看到过那种表情，那种情景又闪现在她眼前：当时一位粗心大意的出租汽车司机突然来了一个急转弯，撞倒了一个骑摩托车的男青年，把他撞成重伤。埃利斯和简亲眼目睹了这一切，还叫了救护车——那时候她还不懂医疗知识——埃利斯一遍又一遍说：“完全没有必要，根本没有必要。”

她看清楚了埃利斯手里的那一堆东西：那是一个小孩，她还意识到，从他的表情来看，小孩已经死了。她最初的反应最，她想：谢天谢地，那不是我的宝宝，这一反应使她心中有愧。接着，她目不转睛地看着，看清了那是村里的独臂男孩穆萨，她常常把他当成自己的孩子，她还救过他的命。她和让·皮埃尔为了抢救一个病人往往付出艰苦的劳动和长久的努力，一旦病人抢救无效而死亡，便感到这损失十分惨重，使她非常失望。但是眼下的损失尤其使她感到痛心，因为穆萨勇敢，有着克服残疾造成困难的顽强意志；同时，他的父亲为他感到无比骄傲。她不由热泪盈眶，她想，为什么偏偏是他呢？为什么是他呢？

村民们围着埃利斯，但他只看着简一人。

“他们都死了。”他用达利语说。其他人都听懂了，一些妇女哭了起来。

“怎么回事？”简问。

“俄国人把他们枪毙了，个个如此。”

“哦，天哪！”就在昨天晚上她还说过：伤员中谁也不会死，她的意思是——不会因伤势而死的，而且她还预料，在自己的护理下，他们每个人迟早都会好的，都可以完全恢复健康和元气。现在，他们都死了。她哭喊着：“他们干吗要杀死孩子呢？”

“我想他妨碍了他们。”

简皱起眉头，感到困惑不解。

埃利斯稍稍转过尸体，让穆萨的手露了出来。小手紧紧地握住他父亲给他的那把刀的刀柄。刀口上还有血。

突然人们听到一声哀嚎，哈利玛哭着挤进人群。她从埃利斯手中接过儿子的尸体，抱着死去的孩子歪倒在地上，尖声哭喊着他的名字。妇女们围着她。简转身走开了。

简向法拉招招手，示意要她抱着钱塔尔跟着她离开清真寺，慢慢地走回家去。几分钟之前，她一直还以为全村的人都幸运地活下来了。结果，死了七个男人和一个男孩。简没有流泪，因为眼泪都已哭干了。她悲痛得简直支持不住了。

她走进屋里，坐下来给钱塔尔喂奶，她一边把孩子贴近胸脯，一边说：“小宝宝，真乖。”

过了一会，埃利斯进来了。他俯身去吻她。他望着她好一会儿，然后说：“你看来在生我的气。”

简意识到自己是在生他的气，于是狠狠地说：“男人心真狠。那孩子显然想用猎刀袭击武装的俄国人——谁教他这样蛮干的？谁教他把杀俄国人当作生活的目标？他拼命扑向那个背着轻便冲锋枪的人时，谁是他心中的英雄。不是他的母亲，而是他的父亲；他的死是穆罕默德的过错；是穆罕默德和你的过错。”

埃利斯显得惊讶异常。“为什么是我的过错？”

她知道自己有点过分，但她不可能不说。“他们打阿布拉、阿利桑和沙哈扎，企图迫使他们说出你在哪儿，”她说。“他们寻找的是你，这就是这次行动的目的。”

“这我知道。他们枪杀了那个小孩，这也成了我的过错吗？”

“因为你在这儿，才发生这样的事。你本不该上这儿来。”

“也许是这样。反正，我已找到了解决这个问题的办法了。我要走了。你很机敏，正如你所指出的那样，我的在场导致了暴力和流血事件。如果我再呆下去，不仅我可能被俘——昨晚我们非常幸运——而且我的那个不稳妥的计划，即促成这些部族团结

起来和共同敌人战斗的计划将会失败。事实上，还有更糟的事。俄国人为了大肆宣传，会公开审判我。‘瞧 美国中央情报局是怎样企图利用一个第三世界国家的内部问题而从中渔利的。’诸如此类的宣传。”

“你俨然是一个大人物，真是的。”在这山谷里，在这个小部落的村民中发生的事，竟会产生如此大的全球性影响，这显得多奇怪。“可是你走不掉了。到开伯尔山口的路线已被封锁。”

“还有别的路线，即黄油小道。”

“啊，埃利斯……那太难了，而且太危险了。”她想到他要在朔风中爬上那些高耸的山口。他可能会迷路，冻死在雪地里，要不然会遭土匪枪劫而送命。“千万不要走那条路。”

“如果我有别的选择，我会乐于接受的。”

如此看来，她可能会又一次失去他，她将会孑然一身。这个念头使她感到痛苦。她对自己的心情感到意外。她仅仅同他过了一夜。她希望得到什么呢？她说不准，不管怎样，总不能这样突然分手。她说：“我认为我不会这么快地再一次失去你。”她把钱塔尔换到了另一个奶头。

他跪在她的前面，拉着她的手。他说：“你还没全面地考虑目前这种局面。得想想让·皮埃尔。难道你不知道他要你回去吗？”

简考虑了埃利斯说的话，她认为他的话是正确的。让·皮埃尔现在也许既感到羞耻，又缺乏勇气：唯一可以治愈他的创伤的就是要她回到自己身边，与他同床共衾，仍处于他的控制之下。她问：“他会怎样对付我呢？”

“他会把你和钱塔尔送到西伯利亚的某个矿区域镇，让你们在那里过上一辈子。而他则继续在欧洲从事间谍活动，利用执行任务的间隙，隔两、三年来看你们一趟。”

“如果我拒绝，他会怎么办？”

“要么强迫你接受，要么就杀掉你。”

简记起了让·皮埃尔曾经用拳头猛揍过她，心中涌起了憎恶之感。她问：“俄国人会不会帮他找到我呢？”

“会的。”

“那为什么？为什么他们竟对我感兴趣？”

“首先，是因为他们欠他的情。其次，他们估计你会使他高兴。第三，你了解很多情况。你非常了解让·皮埃尔，而且你见过阿纳托利：如果你能够回到欧洲，你会向美国中央情报局的电脑提供他们两人的确切的外表和特征。”

如此说来，还会有更多的流血事件，简想。俄国人为了她的下落，会轰炸村庄，审问村民们，严刑拷打他们。“那个俄国军官……他的名字叫阿纳托利，他见过钱塔尔。”当她想起那可怕的瞬间，有好一会功夫，她更紧地搂住她的宝贝。“我原以为他要把她抱起来。如果他把她带走，仅仅为了同她在一起，我会自己走出来的。难道他没有意识到这一点吗？”

埃利斯点点头。“当时这种情况也使我迷惑不解。但是对他们来说，我比你更重要。我想他当时作出了决定，他们最终需要抓住你的，此外他在你身上还另有主意。”

“什么主意？他们可能要我干什么呢？”

“让你使我放慢行动步伐。”

“要求你在这儿住下去。”

“不，要同我一起上路。”

他刚说完，她便认识到他说的在理，末日来临之感象裹尸布一样把她笼罩住了。她不得不同他一起走，她，还有她的宝贝。没有别的办法。要死，就死吧，她听天由命地想着。让它来吧。她说：“我想我从这儿和你一起逃走比独自一人从西伯利亚逃命可能性要大一些。”

埃利斯点点头，说：“是这么回事。”

“我马上整理行装。”简说。不能再浪费时间了。“我们好明天一早立即动身。”

埃利斯摇摇头。“我们要在一小时之内离开这里。”

简一阵惊慌。当然她一直打算离开这儿，但没想到走得这样突然；此刻她觉得没有时间去考虑了。她在小屋里团团转，把衣服、食品和药物一古脑儿地往各式各样的袋子里塞，唯恐忘掉重要的东西，但是时间紧迫，来不及有条不紊地整理行装。

埃利斯体谅她的心情，便前去阻止。他搂住她的肩头，吻她的前额，心平气和地对她说：“告诉我一件事，你可知道英国最高的山是哪一座？”

她怀疑他是否发疯了。她说：“尼维斯山，在苏格兰境内。”

“有多高？”

“四千多英尺。”

“我们要爬的山头有些高达一万六千和一万七千英尺——比英国最高的山高出三倍。虽然路程只有一百五十英里，我们至少要走两个星期。所以，请你停下来想一想，计划一下。如果你整理行装都要费一个多小时，那太糟了——还是不带抗生素的好。”

她点点头，深深地吸了口气，重新开始整理。

她有两只鞍囊，可对折成一只背包。她把衣服放进一只鞍囊：钱塔尔的尿布，她们换洗的内衣，埃利斯从纽约带来的羽绒外套，还有她从巴黎带来的带有斗篷的有皮衬里的雨衣。另一只鞍囊装药品和食物——备急用的含铁补品。当然没有肯得尔·明特压缩饼干，不过简用当地桑葚干和果仁干做的饼干代替，这种饼干虽然难以消化，但含有高热量。他们还剩有许多大米和一大块干乳酪。简带的唯一纪念品是一本给村民们拍的一分钟相片的影集。他们还带上睡袋，一口深平底锅和埃利斯的军用帆布工具袋，里面装有炸药和爆破器材，这是他们唯一的武器。埃利斯用绳子把所有的行李捆在母马——玛吉身上。

他们仓促向众人告别，那是个伤心的场面。扎汉拉、接生婆老拉比艾，甚至还有穆罕默德的妻子哈利玛，都拥抱了简，就在他们动身之际，阿布杜拉刚好打那儿经过，他发出了难听的声响，还朝地上啐了一口，赶忙叫家人往前走；可是几秒钟后，他的妻子又转回来，面色惊慌，但又下定了决心，她把一个给钱塔尔的礼物塞到简的手里，那是一个用布片做的带有小披巾和面纱的娃娃。

法拉极度沮丧。简拥抱她，吻她。这姑娘十三岁：不久她就会有受她崇拜的丈夫，一、两年之后她就会出嫁，搬到她公婆家里去住。她可能会生上八或十个孩子，也许只有一半可以活到五岁。她的女儿又会出嫁，离家而去。她的儿子若能在战斗中活下来，则会结婚把妻子带回家。最后这个家庭越来越大，儿子媳妇和孙儿孙女们会搬出去建立他们自己的新的大家庭。于是，她也许会象她的奶奶拉比艾一样，成为一个接生婆。简想，我希望她能记住我教给她的一些事。

阿利桑和沙哈扎拥抱了埃利斯。接着，埃利斯和简在一片“上帝保佑你们”的喊声中登程了。村子里的孩子们一直跟着他们走到小河边。简在那儿停住脚步，回头看看一小簇土灰色的房屋，一年来她把那儿当作自己的家。她知道自己再也不会回来了；但是她有一种感觉：如果她活下来，她会将在班达的经历讲给孙辈听的。

他们轻快地沿着河堤向前走去。简不知不觉地竖起耳朵倾听是否有直升飞机的声音。俄国人会在何时开始寻找他们？他们会派出几架直升飞机茫无目标地搜索一番，还是按部就班地组织大规模的彻底搜捕？简不知道他们该期望前者还是后者。

不到一小时光景，他们来到一个令人舒适的村庄达希特——依一雷沃特，意为“要塞平原”，村庄位于河北岸，沿河的各村舍都有阴凉的院子。这儿是一条小车道的终点，这条坑坑洼洼、蜿蜒曲折、时断时续的泥路在五狮谷则被看作是一条大道。一切

坚固无比、有轮子的车子，即便在路上不受损坏，在这里也必须停下来。因为这村子是个马市交易场。取名为要塞的平原在一个小山谷中，现在是一所由游击队管辖的监狱，关押着几个被俘的政府军士兵，一、二个俄国人，偶尔也关有小偷。简到这儿来过一次，那是为了给来自西部沙漠的一个可怜的牧民治病，这个人曾应征参加正规军，冬天在严寒的喀布尔得了肺炎，后来开小差逃跑了。在同意他加入游击队之前，当时正在接受“再教育”。

到了中午，他们两人都不想停下来吃饭。他们计划黄昏前到达离山谷顶端十英里的萨尼兹；在平原上行走十英里不算很远，但在这地带可能要花上几个小时。

最后那段路在河北岸的房屋中间拐来拐去。南岸是二百英尺高的悬崖峭壁。埃利斯牵着马，简用她自己设计的吊兜抱着钱塔尔，这样她就可以边走路边给钱塔尔喂奶。这个村庄伸展到名叫雷沃特的河谷口附近的水磨坊旁为止，雷沃特通往那座监狱。走过那地方之后，他们无法走得太快，因为得走上坡路了，开始坡度不大，渐渐地道路越来越陡了。在烈日下，他们慢慢地向上攀登，简将“帕图”，一种棕色的毯子，罩在头上，所有的旅行者都带着这种毯子，吊兜给钱塔尔遮阳。埃利斯戴着奇特莱尔圆帽子，那是穆罕默德作为礼物送给他的。

当他们到达山口峰顶时，她发现自己呼吸并不急促，因此感到满意。她一生中从没有这样结实过——也许她再也不会如此结实了。她看到埃利斯不仅气喘吁吁，而且汗流浹背。尽管他身体状况良好，但是他不如她那样强壮，可以连续走上几小时。她有点沾沾自喜。她想起了仅在九天之前，他曾中过两发子弹。

过了山口，道路盘山蜿蜒，山路高耸在五狮河上空。这河不同寻常，水流缓慢、不畅。在深水处和水面平静的河段，水色与达希特—依—雷沃特地区盛产的绿宝石一个颜色，这些宝石常被运到巴基斯坦出售。简的听力十分灵敏，一听到远处隐隐约约的

飞机声，不由吃了一惊。在这光秃秃的峭壁顶上无处躲藏，简突然产生了纵身从一百英尺高的峭壁上跳进河里的愿望。可是，那不过是几架喷气式飞机从上空飞过，飞机高高在上，看不到地面上的人。不过，从那时起，简不断细察地形，寻找可供他们藏身的树木、丛休、洞穴。附在她身上的恶魔说：你不必如此，你可以回去，可以投降，和你的丈夫团聚。但是不知怎的，这似乎是一个没有实际意义的问题，纯属技术性的问题。

山势继续升高，但坡度不大，因此他们加快了速度。每走一、二英里，从小山谷里直泻而下的支流与主流汇合在一起，挡住他们的去路。小道便突然向下拐去，通向独木桥或者小渡口，埃利斯只得把极不情愿的马牵到水里，涉水过河，简跟在后面一边大声吆喝，一边扔石子，赶着它朝前走去。

在高出河面的峭壁的山腰上，一条灌溉渠流经整个峡谷。其作用是扩大平原上的可耕地面积。简很想知道这河谷在多少年以前竟会有那么多的时间、人力以及和平环境来建造这么浩大的一个灌溉工程：也许在几百年前吧。

峡谷渐渐变窄了，下面的河道上叠起一块又一块花岗岩巨石；在石灰石峭壁上有洞穴，简注意到这些洞穴可以充作藏身之所。这地带光秃秃的，寒风穿过山谷，呼啸而过，尽管阳光普照大地，但是简还是冷得一阵阵发抖。岩石嶙峋的地带和悬崖峭壁适合鸟类生存：几十种亚洲鹞就栖息在这里。

峡谷终于被抛在了后头，前面又出现了平地。东边远处，简看到一连串小山脊，在小山上隐约看得出纽里斯坦的白雪皑皑的山峰。简想，啊，上帝啊，那就是我们要去的地方，她不由有点担心起来。

在平原上有一簇簇低矮简陋的房屋。埃利斯说：“我想我们到了。欢迎到萨尼兹来。”

他们走上平地，寻找清真寺或者可供过路人住的小石屋。当他们接近第一户人家时，一个人从屋里走了出来，简从俊秀的脸

庞认出他是穆罕默德。他和她一样感到意外。当她想到自己必须把他儿子被枪杀的消息告诉他时，在惊异之余，她心中登时感到一阵惊恐。

埃利斯用达利语说：“你怎么在这儿？”他说这话是想让简有时间镇定下来，整理一下思绪。

“马休德在这儿。”穆罕默德回答说。简意识到这儿一定是游击队的隐蔽所。穆罕默德继续说：“你们为什么到这儿来？”

“我们想去巴基斯坦。”

“走这条路？”穆罕默德的面部表情马上变得更严肃了。
“发生了什么事？”

简知道应由她自己把情况告诉他，因为她认识他的时间比较长。“穆罕默德，我的朋友，我们带来了坏消息，俄国人袭击了班达。他们枪杀了七个男人和一个孩子……”当时，他猜想着她接下去要说什么，他脸上痛楚的表情使简忍不住要哭出来，她终于说：“那孩子就是穆萨。”

穆罕默德强制着使自己镇静下来，“我儿子是怎么死的？”

“埃利斯找到了他。”简说。

埃利斯搜索枯肠，想找到他要表达的达利语词汇，他说：“他死了……手上拿着刀，刀上有血。”

穆罕默德睁大了眼睛说：“把详细情况都告诉我。”

简达利语讲得比较流利，于是她替埃利斯说了下去：“俄国人黎明前来袭击，他们要找埃利斯和我。我们当时在山腰上，结果他们扑了个空。他们鞭打了阿利桑、沙哈扎和阿布杜拉，但是没把他们杀掉。然后，他们找到了山洞，七名游击队伤员都住在里面，穆萨也同他们在一起。他之所以在场，是因为万一他们夜里需要帮助的话，他可以跑回村子去找人。俄国人走后，埃利斯来到山洞，所有的人都被杀死了，穆萨也被……”

“怎么死的？”穆罕默德打断她的话，问，“他是怎样被杀害的？”

简望着埃利斯。埃利斯用一个不需翻译的词儿，说：“冲锋枪。”他指指胸膛，说明子弹打中了心脏。

简补充说：“他一定是设法保卫负伤的游击队员，因为他的刀刃上有血。”

穆罕默德热泪盈眶，但与此同时他感到十分自豪。“他向全副武装的俄国人，全是大人，进攻，他用刀子朝敌人杀过去！那刀子是他爸爸给他的啊！我那独手的孩子现在肯定进了勇士们的极乐世界。”

简回想起，为神圣的战争而死是一个伊斯兰教徒的最高荣誉。小穆萨可能会成为一个小圣人。穆罕默德以此为慰藉。她很高兴，但是她禁不住愤世嫉俗地想：好战的人们就是这样用空谈来安慰自己的良心。

埃利斯庄重地拥抱了穆罕默德，没有说话。

简忽然想起了照片。她有好几张穆萨的照片，阿富汗人喜欢照片。如果穆罕默德得到他儿子的一张照片，他会非常高兴的。她打开马背上的一只鞍袋，在药品中翻找，最后找到了放照片的纸盒。她找到穆萨的一张照片，取了出来，又重新打好包，然后把照片递给穆罕默德。

她从来没看见过阿富汗人如此激动过。他激动得简直说不出话来。在那一刹那，他似乎就要啜泣起来。他转过身去，竭力抑制住自己。他再转过身来时，已经冷静多了，但是满脸泪痕。他说：“跟我来。”

他们跟着他穿过小村子来到河边，那儿约莫有十五到二十名游击队员围着炉火坐着。穆罕默德大步走到战士们中间，一开口便真截了当地讲述起穆萨战死的经过来，泪水流满了他的双颊，一边讲一边做着手势。

简转过身去。她经历过的伤心事太多了。

她焦急地看看四周。她想万一俄国人来了我们往哪里跑。那里只有田野、山河、小茅屋。但是在马休德看来，这儿十分安

全。也许这村子很小，不致引起军队的注意。

她再也没有精力去担忧了。她坐在地上，背靠着一棵树，满意地伸出双腿，开始给钱塔尔喂奶。埃利斯拴住马套，卸下鞍袋，马开始在河边吃起郁郁葱葱的青草来。简想，这一天真够长的，真是异常艰难的一天。昨天夜里她没睡上多久。当她想起夜间的事，不由暗暗地笑了。

埃利斯拿出让·皮埃尔的地图，坐在简身边，在迅速消失的晚霞余晖中细细察看地图。简从他的肩上望去，他们原定的路线是继续沿着山谷走，到一个叫科马尔的村子，从那儿折向西南进入通往纽里斯坦的小山谷，这山谷也叫科马尔，他们头一个将要跨越的高高的山隘也叫这个名字。埃利斯指着山口说：“一万五千英尺高，那儿冷多了。”

简哆嗦了一下。

钱塔尔吃饱后，简给她换了尿布，又到河边去洗换下来的尿布。她回来时发现埃利斯和马休德正在深谈。于是她在他们旁边蹲了下来。

“你作出了正确的决定。”马休德说，“你一定要把我们的协议书带出阿富汗。如果让俄国人抓住你，一切就完了。”

埃利斯点头表示同意。简想：我以前从未见过他这个样子——那么温顺地听从马休德的话。

马休德说：“不过，旅途非常艰苦。许多山路在冰雪线之上，在雪地里常常难以找到路，如果在山上迷了路，就非死不可。”

简暗自纳闷：这样谈话究竟有什么好处。马休德一直认真地对埃利斯说话，而不是同她说话，看来这不是好兆头。

“我可以帮你的忙。”马休德接着说。“不过，跟你一样，我想订个口头协议。”

“请说吧。”埃利斯说。

“我让穆罕默德给你作向导，带你穿过纽里斯坦，然后进入巴基斯坦。”

简高兴得心都快跳出来了。有穆罕默德当向导！这样我们一路上的情况就不大一样了。

“你给我提出的条件是什么？”埃利斯问。

“你一个人单独走。大夫的妻子和孩子留在这里。”

简必须接受这个条件，这是明白无误的，尽管她听后心里十分难受。他们两人竭力想自己走，要是他们两人自己前往，简直等于蛮干——他们可能双双丧命。照马休德的意思办，至少可以救埃利斯的命。于是她对他说：“你一定要同意这么办。”

埃利斯朝她一笑，然后看看马休德，说：“那办不到。”

马休德站起身来，显然有点生气，回到围坐的游击队员中间。

简说：“噢，埃利斯，那样做明智吗？”

“是不明智。”他说。他握住她的手。“但是我不让你那么轻易地离开我。”

她紧紧抓住他的手。“我……我还没有答应你呐。”

“这我知道。”他说。“当我们回到文明世界后，你就自由了，你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如果你想得到的是让·皮埃尔，如果你能找到他的话，你可以同他生活在一起。我如果能有两个星期与你在一起——如果我能做到的就是这些，我也就满足了。或许，我们还不能活那么久呢。

的确如此。她想，如果我们不可能有什么光明的前景，那为什么要为它而备受折磨呢？

马休德微笑着又回来了。他说：“我这人不善于谈判，不管怎么说，我让穆罕默德给你们当向导就是了。”

第十六章

黎明前半小时，他们出发了，直升飞机一架接着一架从得凝土停机坪上腾空而起，消失在探照灯照不到的夜空中。接着让·皮埃尔和阿纳托利乘坐的那架“红鹿”象只笨拙的鸟儿挣扎着飞上天，加入了机队。不久，空军基地上的探照灯熄灭了，让·皮埃尔和阿纳托利又一次向五狮谷的山顶上空飞去。

阿纳托利创造了奇迹。在不到二十四小时内，他已经发动了可能是阿富汗战争史上的最大的一次军事行动——他是这次行动的总指挥。

昨天的大部分时间他都花在给莫斯科打电话上。他必须苦口婆心地打动苏军那懒散又懈怠的官僚机构。他首先得向他的克格勃上司，接着向军界要人说明抓住埃利斯·塞拉有何等重要。让·皮埃尔在一旁听着，虽然听不懂他讲的话，但是从阿纳托利讲话的语调中，他钦佩他把权威、沉着和紧迫感精到地结合了起来。

傍晚时分，正式批准令下达，接着阿纳托利面临着将计划付诸实施的挑战。为了弄到他所需的直升飞机，从贾拉拉巴德到莫斯科，他四下托人帮忙，跟人算老账，又是散布恫吓，又是满口允诺，无所不用其极。当喀布尔的一位将军由于没有书面命令拒绝给他机枪时，他就打电话给莫斯科的克格勃头目，劝说一位老朋友偷看这位将军的个人档案，然后又打电话给这位将军，威吓说，要中断他来自德国的儿童色情文学的供应。

苏联人在阿富汗有六百架直升飞机：到上午3点，其中五百架已集中在巴格兰姆停机坪上，听从阿纳托利的调遣。

让·皮埃尔和阿纳托利在出发前一小时还在埋头查看地图，决定每架飞机应飞往何处，给多如牛毛的军官们发出适当的命令。由于阿纳托利高度注意细节以及让·皮埃尔十分熟悉地形，部队的调度做到了准确无误。

昨天，让·皮埃尔和阿纳托利到村子里寻找埃利斯和简时，虽然他们不在村里，然而几乎可以肯定他们现已了解到袭击的情况并已躲了起来。他们不可能在班达。他们可能住在邻村的清真寺里——临时过客一般都宿在清真寺——或者，如果他们认为村子里不安全，他们可能搬进为过客而造的单间石屋里去住，石屋在乡间到处都有。他们也可能住在五狮谷内别的什么地方，也可能住在小山谷里，此地有许许多多小山谷。

阿纳托利全面考虑了这些可能性。

直升飞机可以在山谷里每一个村子着陆，也可以在每一个小山谷的每一个小村舍着陆。飞行员可以在所有山路和小道上空飞行。一千多名士兵已受命搜查每一幢房子，检查所有的大树和隐蔽的山洞。阿纳托利决心要大获全胜。今天他们将要找到埃利斯。

还有简。

那架“红鹿”内舱很小，而且空空的。在客舱里除了舱门对面固定在机身上的一条凳子外，什么也没有。让·皮埃尔和阿纳托利坐在这凳子上。他们可以看到驾驶舱。飞行员的座位高出二、三英尺，旁边有个踏板，以供上下之用。所有的钱都花在飞机的武器装备、提高速度和灵敏度上，没有一分钱花在座舱的舒适上。

飞机向北飞行时，让·皮埃尔想开了心事。埃利斯佯装是他的朋友，而一直在为美国人工作。他利用了这种友谊，毁了让·皮埃尔抓住马休德的计划，因而也毁了他一年来的辛勤工作。让·皮埃尔想，到头来他还勾引我的妻子。

他不停地想这想那，始终离不开妻子被人勾引一事。他凝视着机外的黑夜，看着其他直升飞机的灯光，想象那两个情人前天

夜里准是在星光照射着的某处田野里躺在毯子上，互相抚弄对方的肉体，亲昵地窃窃私语。他不知道埃利斯在床上时是否很温存。他曾经问过简，他们俩哪一个是她理想的情人，但是她说两人分不出好坏，就是各有所异罢了。她对埃利斯是否也是这样说的？或者她会对他喃喃地说：“宝贝儿，你是最好的，最理想的。”让·皮埃尔这时也开始讨厌她了。她怎么会回到一个比她大九岁的男人、一个愚蠢的美国人、中央情报局密探身边去呢？

让·皮埃尔看着阿纳托利。这个俄国人端坐着不动，面无表情，象中国满洲里的一尊石雕。在过去四十八小时里他睡得很少，但看样子并不倦怠，就是固执一点儿。让·皮埃尔看到了这个人的另一面。在过去一年的接触中，阿纳托利总是随随便便，和蔼可亲，但此刻他显得严峻、冷漠、坚韧，无情地对待自己和自己的同事。他显得着了魔似地镇定自若。

破晓时，他们可以看到其他的直升飞机了。那景象可怕极了：它们象一大群巨蜂掠过群山，俯冲时发出的声响准使地面上震耳欲聋。

飞机接近五狮谷，开始分成几个小队。让·皮埃尔和阿纳托利坐的那架飞机向五狮谷最北面的村庄科马尔飞去。飞机的最后一段航程是沿着科马尔河飞行。不久天大亮了，在晨曦下，麦田里展现出一排排、一行行整齐的麦捆：前一天的轰炸并没有中断山谷北部地区的收割。

他们在科马尔降落时，太阳已亮得耀眼。村子里的一丛丛房舍从山腰上一堵低矮厚实的围墙上探出头来。这情景使让·皮埃尔想起了法国南部盘踞在小山上的村子。一阵离愁别绪涌上了他的心头。若能回老家听一听纯正的法语，尝尝新鲜面包和美味可口的食品，乘上出租汽车去看一场电影，该有多好啊！

他在硬板凳上挪动了一下身子。眼下，若能从直升飞机上下来也是够美的。挨打以后，他常常感到身上一阵阵发痛。回想所受的侮辱比疼痛更加难以忍受，自己又是喊叫，又是哭泣，还

有苦苦求饶的情景：每当回想起这一切，他的全身便紧缩成一团，恨不得找个地方躲起来。他要报仇雪恨。在他洗刷这个耻辱之前，他觉得自己永远无法平静地睡上一觉。只有一种办法可以使他得到满足。他一定要看到埃利斯遭到原来那几个凶残成性的俄国兵同样方式的毒打，打得他哭泣、喊叫。求饶为止，而且，得有一种额外的巧妙安排：让简在一旁看着。

下午三点左右，他们又面临着失败。

他们搜查了科马尔村和村子附近所有的小村舍，所有的小山谷，以及村子北边荒凉的土地上的每一座孤零零的农舍。阿纳托利经常用无线电和其他飞行小队的指挥员保持联系。他们同样彻底地搜遍了整个山谷。他们在几个山洞和房子里发现了埋藏武器的地方；他们同几群男人，可能是游击队员交了火，尤其是在萨尼兹周围的山上，由于游击队掌握了新的爆破方法，这几次小规模交火明显地给俄国人造成比平常更大的伤亡；他们揭开妇女们戴的面纱，看她们的面孔，检查每个婴儿的肤色，他们还是没有发现埃利斯、简和钱塔尔。

让·皮埃尔和阿纳托利在科马尔村庄上面小山上的一个驿站里结束了搜索。这地方没有地名，只有少数几间光光的石屋和一片满是尘土的草地，几匹瘦马啃着地上稀稀拉拉的青草。唯一的男住户是一个年老的马贩子，老头光着脚，穿着一件长褂子，褂子连着用来阻挡苍蝇的头罩。还有两个女青年和挤成一团的几个受惊了的孩子。显然男青年都是游击队员，同马休德一起上别处去了。搜查这个小房子用不了多少时间。搜查完毕之后，阿纳托利坐在地上，背靠着石墙，若有所思。让·皮埃尔在他一旁坐了下来，

穿过小山，他们可以看到远处白雪皑皑、高约两万英尺的梅斯默山峰，这座山峰昔日曾吸引了许多欧洲登山者。阿纳托利说：“去看看，能否弄点茶水来。”

让·皮埃尔向四周看看，看到那个戴着头罩的老头在附近走

来走去，他用达利语朝他喊：“沏点茶来。”那人急忙跑开了。片刻后，让·皮埃尔听到他朝两个妇女喊着什么。他用法语对阿纳托利说：“茶就来。”

阿纳托利手下的士兵看出要在这里休息一会儿，便关掉了直升飞机的发动机，在附近的地上坐下，耐心地等待着。

阿纳托利凝视着远处。漠无表情的脸上显得疲惫不堪。他说：“我们又陷入困境了。”

他用了我们二字，让·皮埃尔觉得这有点不妙。

阿纳托利继续说：“干我们这行的，明智的做法是，对于自己接受的任务在有把握取得成功之前，尽量缩小它的重要性；一旦胜利在望，再夸大其重要性。而这一回，我未能遵循这种做法。为了使用这五百架直升飞机和一千名士兵，我必须使我的上级信服抓住埃利斯·塞拉是何等重要。我必须使他们明白：如果他逃走了，我们将面临严重的后果。我成功地说服了他们。现在若是抓不到他，他们肯定要对我大发雷霆。当然，你的命运和我的命运是系在一起的。”

让·皮埃尔先前不曾考虑到这一点。“他们会怎么处置？”

“我的事业完了，我的薪金将照旧，但我将失去一切特权。再也没有苏格兰威士忌酒了，再也不能为妻子买巴黎时装了，全家人再也不会到黑海去度假了，再也不能为孩子们买蓝色斜纹牛仔褲和滚石音乐唱片了……但是，没有这些东西我可以照样生活。我不能忍受的是分配给我这一行中的败北者的那种无聊乏味的新工作。他们可能把我派往远东某个小城市去，那儿根本没有安全工作可做。我知道我们的同行在那种地方是怎样消磨时间和生活的。你必须奉承那些稍怀不满的人，使他们信任你并同你交谈，纵恿他讲些对政府和党不满的话，然后把他们当成颠覆分子抓起来。这简直是浪费时间……”他似乎意识到自己在胡言乱语，于是草草地结束了谈话。

“那末我呢？”让·皮埃尔问。“我将怎么样呢？”

“你将成为一个废物。”阿纳托利说，“你再也不会为我们效力了。他们可能让你住在莫斯科——但是很可能送你回国去。”

“如果埃利斯逃跑了，我再也不能回到法国去——他们会把我杀掉的。”

“你在法国又没犯罪。”

“我父亲也没犯罪，可他们把他杀了。”

“也许你可以到某个中立国家——比方说，尼加拉瓜，或者埃及。”

“废话。”

“但是我们还有一线希望哩。”阿纳托利略微高兴地说。
“人总不会在天空中消失得无影无踪吧。那两个逃犯一定在什么地方躲着。”

“如果我们用一千个人都不能找到他们，我想，用一万人也休想找到他们。”让·皮埃尔沮丧地说。

“我们不会用一千人，更谈不上一万人了。”阿纳托利说。
“从现在起，我们必须动脑筋，使用点小策略。我们已经声誉扫地。我们来试着另谋出路。想一想：一定有人帮他们躲藏起来。也就是说有人知道他们藏在哪里。”

让·皮埃尔思忖了一会。“如果他们得到帮助，很可能得到了游击队的帮助——那末人民不大可能出卖他们。”

“别人可能了解情况。”

“也许是。可是他们会讲吗？”

“我们的逃犯总有几个对头。”阿纳托利固执地说。

让·皮埃尔摇摇头。“埃利斯到这儿不久，不可能结怨仇，而简是个女英雄——他们把她当成贞德^①一样看待，人人都喜欢她——哦！”就在他这么说的时侯，他意识到事实未必完全如此。

贞德（法文名是让娜·阿卡，又称奥尔良女郎，1412—1431）：法国民族女英雄。在法国百年战争末期，抗击英军，英国士兵以为她是个女巫望而生畏。

“说呀？”

“毛拉。”

“阿哈。”

“不知什么原因，她莫名其妙地惹他生气。部分是因为她的治疗方法比他的方法有效，但也不完全如此，因为我的治疗方法也比他的方法有效，而他并不怎么特别讨厌我。”

“他可能把她看作是西方的娼妇。”

“你怎么想到的？”

“他们一向这样看。这位毛拉住在哪里？”

“阿布杜拉住在班达村村外约五百米的一所房子里。”

“他肯讲吗？”

“他可能恨透筒了，所以会向我们出卖她的。”让·皮埃尔沉思着说，“但是不能让人看到他向我们提供情报。我们不能直接在村子里降落，把他找来——这样大家都会知道是怎么回事，而他则会拒不开口。我得在某个地方秘密会见他……”让·皮埃尔暗想，如果他继续按这条思路想下去，他自己不知会陷入何等危险的境地。接着他想起了他所遭受的耻辱：报仇雪耻值得冒任何风险。“如果你把我降落在村子附近，我可以设法找到村子和他家房子之间的那条路，然后隐藏起来，等他出来。”

“万一他整天‘不出来’怎么办？”

“这……”

“我们得设法让他非出来不可。”阿纳托利皱着眉头说。“我们象上次那样，把全体村民集合在清真寺里——接着再把他们放出来。几乎可以肯定阿布杜拉会朝家里走去。”

“可是，他会不会单独一个人呢？”

“哦……如果我们先让妇女出来，命令她们回家，然后再放男人回家，他们都会急着想看看自己的妻子怎么样了。没有别人住在阿布杜拉家附近？”

“没有。”

“那么他必定会独自匆匆忙忙地沿小路赶回家。你就从隐蔽的小树林中走出来……”

“他会割断我的喉咙，从左面脖子割到右面。”

“他带着刀？”

“你难道碰到过不带刀的阿富汗人吗？”

阿纳托利耸耸肩。“你可以带上我的手枪。”

尽管让·皮埃尔不懂得如何使用手枪，但受到如此信任，使他又惊又喜。他担心地说：“我想手枪可以当作威胁的手段。我还得穿本地人的衣服，万一除了阿布杜拉外，我还可能被别人看到。如果我遇上认识的人，怎么办？我只好用一块方巾之类的东西把脸蒙起来……”

“那很容易办到。”他用俄语叫了几声，三个士兵一跃而起。他们走进屋子，几秒钟之后带着马贩子老头出来。阿纳托利说：“你可以穿他的衣服。”

“行。”让·皮埃尔说，“头罩可以遮住我的脸。”接着他改用达利语对老人大声说：“把衣服脱下。”

老人表示抗议：赤身裸体是阿富汗人最大的耻辱。阿纳托利立即用俄语下命令，士兵们把老头摔倒在地上，剥去他的长褂子。看到他瘦得象芦柴棒似的双腿从破短裤里伸出来，士兵们哄堂大笑起来。他们放了他，他用手遮住下身急忙跑了开去，这越发使他们笑个不停。

让·皮埃尔紧张得笑不出来。他脱去西式衬衫和长裤，穿上老人带头罩的长褂子。

“你浑身都是马臊味。”阿纳托利说。

“罩在里面气味更难闻。”让·皮埃尔回答说。

他们登上直升飞机。阿纳托利拿过飞行员的受话器，对着无线电话筒用俄语讲了好久。让·皮埃尔对自己要去干的事忧心忡忡。假如三个游击队员从山上过来，刚好撞见他开枪威胁阿布杜拉，该怎么办呢？五狮谷的每个人几乎都认识他。他同俄国人一

起来过班达的消息也许迅速地传开了。无疑，大部分人现在知道他一直是个特务。他一定是他们的头号敌人。他们会把他扯得粉碎。

他想，也许我们聪明过头了，也许我们只须让飞机在村里降落，把阿布杜拉逮住，痛打他一顿，让他讲出真实情况。

不，我们昨天用过这种方法，并不奏效。这是唯一的方法。

阿纳托利把受话器还给飞行员，飞行员这时坐到驾驶座上，开始预热直升飞机的发动机。趁等待的功夫，阿纳托利拿出手枪给让·皮埃尔看。他用高过旋转机翼的声音说：“这是九毫米口径的马卡罗夫式手枪。”他把枪把上的扳扣往上一扳，拉出弹盒。这里面装有八发子弹，然后把弹盒推回去。他指着手枪左侧的另一个扳扣说：“这是保险扳扣，红点被盖住时，扳扣就处在‘保险’位置上。”他左手拿着手枪，用右手拉回握柄上的滑座，“就这样扳起撞针，使子弹上膛。”他放开滑座，滑座弹回原位。“如果你要开枪，就将扳机一直往后拉，使子弹上膛。”说完他把手枪递给让·皮埃尔。

让·皮埃尔想，他真的信任我。好一会儿功夫，喜悦之情将恐惧一扫而光。

直升飞机起飞了。他们沿着五狮河向西南飞去，往五狮谷靠近。让·皮埃尔认为自己和阿纳托利配合默契。阿纳托利使他想起了他的父亲：他是一个聪明、果断、勇敢的人，让·皮埃尔想：如果我们在这里成功了，我们很可能重新在其他某个战场上密切配合。这一想法使他喜不自胜。

五狮谷的低地部分在达希特一依一雷沃特开始延伸，为了从大山谷后面飞进班达，直升飞机转向西南方向，沿着雷沃特上游支流进入小山谷。

阿纳托利再次用飞行员的受话器进行通话，接着在让·皮埃尔的耳边大声喊着：“他们已在清真寺里了。毛拉的妻子到家需要多长时间？”

“五到十分钟。”让·皮埃尔大声回答。

“你要在哪里降落？”

让·皮埃尔仔细考虑着。“所有的村民都在清真寺，对吗？”

“对。”

“他们检查了山洞没有？”

阿纳托利回到无线电旁，向对方发问。然后他又转身说：“他们已检查过了。”

“好，就让我在那儿降落。”

“走到你掩蔽的地方，需要多长时间？”

“给我十分钟，然后放掉妇女和儿童，而后再等十分钟，放男人们走。”

“行。”

直升飞机在大山的阴影里降落。下午快过去了，天黑前还有，个多小时。他们在山脊后离山洞几码远的地方着陆。阿纳托利对让·皮埃尔说：“先不要下去，让我们再检查一下山洞。”

穿过打开的舱门，让·皮埃尔看到另一架“红鹿”着了陆。六个士兵走出来，跑过山脊。

“以后我怎么打信号给你，让飞机降下来让我上去？”让·皮埃尔问道。

“我们就在这里等你。”

“我返回之前，如果有村民上这儿来，你怎么办？”

“打死他们。”

侦察小队重又从山脊那边冒出来了，其中一个士兵打着信号，表明那儿空无一人。

“下吧。”阿纳托利说。

让·皮埃尔打开舱门，从直升飞机里跳出来，手里仍握着阿纳托利的手枪。他低着头从扁平的机翼旁匆忙走开。他走到山脊时，回头看了一下；两架飞机仍在那里停着。

他从他那废弃的山洞医务所前面熟悉的空地上走过，向下朝村子望去。他只能看到清真寺的院子。他无法辨认出他所看到的任何人，他们中有人也许在这个不适当的时刻抬头向上一瞥，碰巧看到了他，这是完全可能的——他们的眼力比他好——因此，他连忙把头罩拉上，遮住面孔。

他离开受俄国人的直升飞机保卫的安全地带越来越远了，他的心也跳得更快了。他匆匆下山，走过毛拉的房子。虽然河水声潺潺不断，还有远处直升飞机机翼嗡嗡的转动声，但是五狮谷里异常寂静。他发觉原来没有了孩子们的嘻闹声。

他转过一个拐角，发觉自己已在毛拉的房子视线之外了。在小路旁有一堆骆驼草和松柏丛。他走到松柏丛后面蹲下。他掩蔽得很好，还可以清楚地看见道路。他安下心来等待。

他考虑该对阿布杜拉说些什么。毛拉是个歇斯底里的憎恨女人的人：也许他可以利用这一点。

突然下而远远的村子里发出了响亮的讲话声。这表明阿纳托利已下令从清真寺里放掉妇女和儿童。村民们要揣度整个行动的目的，但是他们可能把这归咎为军队每到一处必不可少的臭名昭著的横行霸道。

几分钟之后，毛拉的妻子走上了小道，怀抱着婴儿，后面跟着三个大一点的孩子。让·皮埃尔紧张起来：他在这里是否确实掩蔽好了？小孩子会不会从路上跑开，绊跤跌倒在树丛里呢？被小孩打乱阵脚，该多难堪呀！他想到手中的手枪。他想：我能否向小孩开枪呢？

他们走过去了，转过拐角朝着房子走去。

一会儿之后，俄国人的直升飞机从麦田里起飞：这意味着开始放男人了。一切按计划顺利进行。阿布杜拉那矮矮的个儿，披着穆斯林头巾，穿着细条纹的英国茄克衫，气喘吁吁地上山来了。让·皮埃尔断定欧洲和东方之间有大宗旧衣交易，因为他们当中为数不少的人穿的衣服肯定是由巴黎和伦敦出产的，而且往

往是被丢弃的衣服，也许是这些衣服式样过了时，未穿旧就被人丢掉了。这个滑稽可笑的人走近时，让·皮埃尔想道：这个穿着证券经纪人的茄克衫的乡巴佬正是我前途的关键。他站起身，从树丛中走出来。

毛拉吃了一惊，吓得大声喊叫起来。他看着让·皮埃尔并认出了他。“是你！”他说。他伸手到腰里去摸刀。让·皮埃尔向他亮出了手枪。阿布杜拉不由吓坏了。

“别怕。”让·皮埃尔用达利语说。他的声音颤抖，显得有点神经过敏，他竭尽全力使自己平静下来，“谁都不知道我在这里。你的妻子和孩子走过去了，没看到我。他们安然无事。”

阿布杜拉疑心重重。“你想干什么？”

“我妻子是个奸妇。”让·皮埃尔说。虽然他是有意利用毛拉的偏颇，但他的怒气并不完全是装出来的。“她夺走了我的孩子，把我抛弃了。她和那个美国人通奸。”

“我知道。”阿布杜拉说。让·皮埃尔看得出他开始满怀义愤。

“为了把她带回去，惩罚惩罚她，我一直在找她。”

阿布杜拉深表同情地连连点头，他的眼里凶光毕露：他非常同意惩戒奸妇。

“可是这对邪恶的男女已经隐藏起来了。”让·皮埃尔谨慎地慢慢讲着，在这个关键时刻，每个字的含义都很重要。“你是个圣人，请告诉我他们在哪儿。除了你、我和真主，谁都不知道我是怎样弄清真相的。”

“他们逃走了。”阿布杜拉啐了一口，唾液沾湿了染红的胡须。

“往哪儿去啦？”让·皮埃尔进住了呼吸。

“他们离开了五狮谷。”

“可他们往哪里去啦？”

“去巴基斯坦。”

去巴基斯坦！这老傻瓜在胡说些什么？”“通往巴基斯坦的路已切断。”让·皮埃尔恼怒地吼叫道。

“黄油小道还没切断。”

“天哪！”让·皮埃尔用法语低声说：“黄油小道。”他们的勇气使他不屑畏惧，同时使他感到大失所望，因为现在要找到他们将是不可能的了。“他们带着孩子吗？”

“带着。”

“那末我再也见不到我的女儿了。”

“他们都会死在纽里斯坦的。”阿布杜拉得意地说。“一个带着婴儿的西方妇女在高山上难逃一死，为了救她，那个美国人也死去。到头来，真主终究要惩罚那些逃避人间正义制裁的人。”

让·皮埃尔意识到他应尽快回到直升飞机旁。他对阿布杜拉说：“好吧，回家去吧。”

“协议将和他们同归于尽，因为埃利斯带着文件。”阿布杜拉补充说，“这是件好事。虽然我们需要美国人的武器，但是同异教徒签订协议是危险的。”

“去吧！”让·皮埃尔说。“如果你不愿意你家里人看到我，让他们在家呆上几分钟。”

刹那间，阿布杜拉对自己任凭他人指手划脚感到无比愤慨。但是，他似乎意识到自己站在枪口下，要抗议也是无济于事，于是就匆匆走开了。

让·皮埃尔怀疑他们是否会象阿布杜拉所幸灾乐祸地预言的那样，统统死在纽里斯坦。那不是他希望的结局。那样得不到报仇雪恨的满足。他要夺回女儿。他要简活着，听他指使。他要埃利斯忍受痛苦，使他遭受耻辱。

他等了一会，给阿布杜拉充分的时间走进屋里，然后戴上头罩，郁郁不乐地朝山上走去。经过房子的时候，他把脸扭过去，唯恐一个孩子刚好向外张望。

阿纳托利在山洞前的空地上等着他。他伸手接出手枪，说：“怎么样？”

让·皮埃尔把手枪还给他，说：“他们已躲开了我们，离开五狮谷走了。”

“他们躲不开我们的。”阿纳托利气愤地说。“他们到哪儿去了？”

“到纽里斯坦去了。”让·皮埃尔指着直升飞机的方向，说：“难道我们还不走吗？”

“我们没法儿在飞机上谈话。”

“可是，如果村民们来……”

“让村民们见鬼去吧！别当作已经吃了败仗！他们去纽里斯坦干什么？”

“他们正沿着一条叫黄油小道的路线向巴基斯坦进发。”

“只要我们知道他们的路线，就可以找到他们。”

“我不这样认为。有一条固定的路线，但有许多岔道可走。”

“那我们就在各条岔道上空飞行。”

“你无法从空中沿着那些路线飞行。没有当地向导你简直不可能在地面上追踪他们。”

“我们可以用地图……”

“什么地图？”让·皮埃尔问。“我看过你们的地图。它们不及我的那些美国人绘制的地图，美国人的地图是可以搞到的最好的地图——而你的那些地图没标出山道和山口，难道你不知道世界上还有一些地区从来没有准确地测绘过吗？现在你就在这样的地区！”

“我知道——我是搞情报的，懂吗？”阿纳托利压低嗓门说：“你太容易泄气了，我的朋友。想一想，埃利斯能找一个本地向导给他们带路，我们也同样可以办到。”

让·皮埃尔想：可能吗？“可是，不止一条路啊！”

“假设有十条不同的小路，我们就需要十个本地向导给十个搜索队引路。”

让·皮埃尔意识到他还可能夺回简和钱塔尔，还可以亲眼看到埃利斯被抓住的时候，他很快来了劲头。他激动地说：“也许情况不那么糟，我们可以一路上不断查询。我们一出了这个倒楣的山谷，人们也许不会那么守口如瓶了。纽里斯坦人不象这里的人那样关注战争。”

“好。”阿纳托利突然说，“天渐渐黑了。今晚我们有许多事要做。明天一早就出发。走吧！”

第十七章

简醒来时，吓了一跳。她不知道自己在何处，同谁在一起，是否俄国人已把她抓住了。她抬头向篱笆屋顶毫无遮挡的底部看了一会儿，她想：这是不是一座监狱？接着她突然坐了起来，心扑通扑通地跳，看到埃利斯躺在睡袋里，张着嘴巴酣睡，她记起：我们已走出了五狮谷，我们逃跑了。俄国人不知道我们在哪儿，他们找不到我们啦。

她重又躺下，等到心跳恢复正常。

他们并没沿着埃利斯原先计划的路线走。他们没向北到科马尔，再拐向东沿着科马尔山谷进入纽里斯坦，相反，他们从萨尼兹折回向南，沿着阿尤山谷向东行走。穆罕默德建议这样走，因为这样可以更快地把他们带出五狮谷，埃利斯表示同意。

他们黎明前动身，整天都是上山的路，埃利斯和简轮流背着钱塔尔，穆罕默德牵着玛吉。中午他们在满村都是泥土屋的阿尤村停下，从一个多疑的老人那里买了面包，老人身边带着一条会咬人的狗。阿尤村尚未开化：除了布满砾石的小河以及两岸的高耸光秃的象牙色大山外，几英里长的路上渺无人烟。他们是在前一天傍晚时分走到这个地方的，人马都已疲惫不堪。

简又坐起来。钱塔尔躺在她身边，呼吸平稳，象个热水袋一样散发出热气。埃利斯睡在他自己那只睡袋里。他们可以把两只睡袋用拉链连起来拼成一只睡袋，但简担心埃利斯在夜里会压到钱塔尔身上，所以他们分开睡。两人紧挨着，相互不时伸出手摸摸对方，以此为满足。穆罕默德睡在隔壁一间房间里。

简轻手轻脚地起来，尽量不吵醒钱塔尔。她穿上衬衫，套上

裤子，这时她感到脊背和腿上一阵阵疼痛：由于一整天不断赶路，她的双腿麻木了，而且还不时地登山爬高，几乎不得休息，山路又是那么崎岖不平。

她穿上靴子，但没有系带子，走了出去。她对着大山区耀眼又寒冷的阳光眨着眼睛。她置身于高山草地，面前是一望无际的绿色田野，一条小溪蜿蜒穿过田野。草地的一边，大山陡峭，耸入云霄，几幢石屋和牛栏掩映在山坡脚下。屋子里空荡荡的，牛群已不知去向：这是夏季的草场，牧牛人已外出寻找冬季的避寒牧场。五狮谷还是夏季，而在这高原上秋天在9月就来到了。

她向小溪走去。小溪离石屋有一段路，她脱掉衬衣，不必担心这样做会惹穆罕默德生气。她跑进小溪，赶快把身体浸在水里。水冷得刺骨，她立即从溪中出来，牙齿不由自主地格格直打架。“管他妈的，”她大声叫嚷着。她下决心在回到文明世界之前，不洗澡，脏就脏一点吧。

她穿上衣服，——她仅有一条毛巾，那还是留给钱塔尔用的一跑回石屋，路上顺手捡起几根干柴。她把干柴放在过夜的火堆余烬上，然后朝灰堆吹火，一直吹到干柴点燃。她在火炉上烘着冻僵的双手，直到手恢复知觉为止。

她在火上放上一桶水，准备给钱塔尔洗一洗。在她等水热的当儿，其他人一个个地醒了：首先是穆罕默德，他走出来洗漱，接着是埃利斯，他浑身酸痛，叫苦连天；最后是钱塔尔，她闹着要吃奶，喂了奶就不吵了。

简感到异常愉快。她想，带着两个月的婴儿进入世上这么荒凉的地方，自己本会担心害怕；可是不知怎的，快慰之感胜过忧愁。她问自己：为什么我如此快乐？答案从脑海深处冒出：因为我同埃利斯在一起。

钱塔尔看来也很快乐，好象她喝足了母亲的奶水而感到满意。他们昨晚没买到食物，因为牧牛人已经离开，没人卖给他们食物。不过带有大米和盐，于是便煮了吃——但花了九牛二虎之

力才把饭做成，在这么高的山上，水怎么也烧不开。早饭就吃冷的剩饭，这使简的情绪有些低落。

她一边吃饭一边给钱塔尔喂奶，接着给她洗澡，换尿布。昨天在小溪里洗过的备用尿布放在火炉旁过夜已经烘干了。简给钱塔尔换上干净的尿布，把脏的拿到小溪里去洗涮。简常常把湿尿布系在鞍袋上，希望靠着风吹和马身的热气把它晾干。简的妈妈知道外孙女整天系一块尿布，她会怎么想呢？她可能会吓坏了。没关系……

埃利斯和穆罕默德把行李装到马背上，让它朝着前进的方向。今天的路程可能比昨天的还要艰难。他们必须越过几乎把纽里斯坦同外界隔开来的大山脉。他们要爬上一万四千英尺高的阿尤山口。大部分路程，他们得在冰天雪地里艰难地行走。他们要到纽里斯坦的利那村：这个村子离开这儿让乌鸦直线飞只有十英里距离，但他们若能在傍晚时分走到已经很不错了。

他们出发时，虽然阳光明媚，但是空气十分寒冷。简穿着厚厚的袜子，戴着露指手套，身穿油布运动衫，外套裘皮里大衣。她用吊兜在运动衫和大衣之间兜着钱塔尔，大衣第一颗纽扣没扣上，以保证空气流通。

他们离开草地，沿着阿尤河逆流而上，不久这地带就变得险峻难以通过。寒冷的峭壁上没有植被，有一回，简看到远处荒凉的山坡上有一簇簇游牧民的帐篷，她不知道看到周围有人应该高兴，还是害怕。她所看到的唯一有生命的东西就是在寒风中遨游的长着芒刺的秃鹫。

没有明显的路。简因为有穆罕默德同他们在一起而十分高兴。起初他沿着河边走，但河道渐渐狭窄而后完全消失了，但他丝毫没有失去信心，继续向前走去。简问他是怎样认出路的，他告诉她路线是用一堆堆间断的石头作标志的。在他指出那一堆堆石头后，她才注意到它们。

不久地面上出现了一层薄薄的雪，尽管简穿着厚实的袜子和

靴子，脚还是感到冷。

令人惊异的是，钱塔尔大部分时间都在睡觉。每隔两小时，他们停下来休息几分钟，简趁机给她喂奶，当她迎着刺骨的寒风露出娇嫩的奶头时，不由冻得缩起身子。她对埃利斯说，她认为钱塔尔是个挺乖的孩子，他连连说：“是乖得很，叫人难以相信。”

中午时分，他们在靠近阿尤山山口的地方停下来休息半小时，这是求之不得的半小时。简已经累了，腰酸背痛。她还感到很饿——她狼吞虎咽地吃随身带的桑枣果仁饼。

到山口的路使人望而生畏。看着那陡峭的山坡，简都没信心了。她想：我要在这儿多休息一会儿，可是太冷了，她冻得直抖。埃利斯见状便站起身来，轻快地说：“我们走吧，否则我们要冻死在这里。”简在心里想：我希望你不要那样轻松。

她鼓鼓劲才站起身来。

埃利斯说：“我来抱钱塔尔。”

简非常感激地把孩子递给他。穆罕默德拉紧马的缰绳在前面带路。简疲惫不堪，勉强跟上去。埃利斯走在后面。

山坡很陡，雪地又滑。才几分钟功夫，简比停下来休息之前还要累。她蹒跚着向前走去，气喘吁吁，浑身都感到痛，她想起她对埃利斯说过：我想我孤零零一人从西伯利亚逃走的可能性不如从这里跟你一起逃走的可能性大。她现在想，也许现在也不会成功。我不曾想到出逃会象现在这么艰难。接着，她制止自己往坏处想。当然你是知道的，她对自己说，你知道在情况好转之前，事情不会一帆风顺的。快别怨天尤人了吧，你这个可怜虫！就在这当儿，她在一块结冰的岩石上滑了一下，往路边倒去。埃利斯正走在她后面，立即抓住她的手臂，帮她站直了身子。他发现他一直仔细地照看着自己，爱慕之情不由涌上心头。埃利斯以让·皮埃尔从没有过的方式关怀着她。让·皮埃尔会自管自走在前头，他认为如果她需要帮助，她会提出来的，如果她对那种态度

表示不满，他便会问，难道她不想同他平起平坐。

他们差不多快到山顶了。简俯身向前往山顶上爬，同时不断地想：只有几步了，只有几步了。她有点头晕眼花。在她前面，玛吉在松动的岩石上打滑，接着快速地往山上跑，跑完了最后几英尺，迫使穆罕默德跟在它一旁往上跑去。简跟在马后面慢慢地走，走一步数一步。她终于走到平地上了。她停了下来，头晕乎乎的。埃利斯用臂膀搂着她，于是她两眼紧闭，偎依在他身旁。

“从现在起，我们要走一整天下坡路。”他说。她睁开眼睛。她从未想到这儿会是这样荒凉：到处是冰天雪地，狂风怒吼，群山连绵，渺无人烟，使人感到孤单，永远不能摆脱的孤单。她说：“这是一片多么凄凉的地方啊！”

他们打量着四周，稍后，埃利斯说：“我们得继续赶路。”

他们继续前进。下坡路更陡。上山时穆罕默德一直牵着玛吉，走得上气接不上下气。现在他紧紧抓着马尾巴，把它当作汽车刹车，不让马沿着溜滑的斜坡滑下去，失去控制。在一堆堆埋在雪地里的松动的岩石中要辨认出路标是很困难的，可是穆罕默德对要走哪一条路丝毫不犹豫。简想她应该主动把钱塔尔接过来抱，好减轻埃利斯的负担，可是她知道她自己根本无力抱孩子。

他们继续往下走，路上的雪渐渐稀薄，终于路上没有雪了。小道已依稀可辨。简一直听到一种奇怪的呼叫声，后来使出力气问穆罕默德是什么声音。他用达利语回答她，可她听不懂，他不知道这东西在法语中叫什么。最后他指给她看，简看到从路边一窜而过的松鼠般的小动物：那是土拨鼠，就是它发出的声音。后来她又看到几只，她很想知道它们在这么高的地方以什么为食。

不久他们沿着另一条小溪走，顺流而下，小溪两岸出现了一块高低不平的草地和一些矮小的灌木丛，没完没了的灰白色岩石没有了，但是冷风仍在峡谷中呼啸，象冰针似地穿过简的衣服。

正如上山时愈往上爬愈艰难一样，下山时却愈往下愈容易：因为路渐渐平坦了，气温也渐渐回升，这地带不那么令人可怕。

了。简还是精疲力竭，但她不再感到透不过气来，也不那么垂头丧气了。走了几英里，他们到达纽里斯坦的第一个村庄。男人们穿着厚实的无袖绒衣，黑白相间，样式引人注目。他们讲自己的本地语，连穆罕默德也听不懂，然而他用埃利斯给他的几张阿富汗钞票总算买到了面包。

简很想恳求埃利斯在这村子住一宿，她实在太累了；但是离天黑还有几个小时，而他们已一致同意今天要争取到达利那村，因此她忍住了没开口，忍着腿痛继续赶路。

使她感到安慰的是，剩下的四、五英里路容易走多了，他们远不到天黑之时便到了。在一棵大桑树下，简一屁股坐到地上，她一动不动地坐了很久。穆罕默德生火开始煮茶。

穆罕默德不知怎么搞的说漏了嘴，说简是一个西方护士，不一会儿，在她给钱塔尔喂奶换尿布时，几个病人围拢来，恭恭敬敬地站在一旁等着。简打起精神给他们看病。有伤口感染化脓的，有患肠道寄生虫病的，还有患支气管炎的，可是这里患营养不良症的儿童比五狮谷少，也许是因为战争给这块偏僻荒凉的地方没有带来多大的影响。

因为开临时诊所给病人看病，穆罕默德设法弄到了一只鸡。他把鸡放在平底锅里煮。简倒是很想睡觉，勉强等着吃完鸡再睡。鸡煮好了，虽然鸡肉上毛茸茸的，而且淡而无味，她还是狼吞虎咽地吃起来，她这辈子从来没有象现在这样饿得慌。

埃利斯和简在村中一间房子里住下。房间里给他们准备了垫子和一个给钱塔尔睡的简易而粗糙的木摇篮，他们把睡袋连在一起睡。埃利斯很快睡着了，简醒着躺了一会儿，一放松下来身上肌肉好象反而比休息的时候痛得还厉害。她心里想着自己在普通的卧室里真正的床上躺着，卧室外，街上的灯光透过窗帘，小汽车的关门声砰砰作响，卫生间里有红色的抽水马桶和热水龙头，房子外面的拐角处有小商店，可以买到棉球、帕扑斯与约翰逊公司出售的“乖宝宝”香波。当她昏昏入睡时，她想着：我们从俄

人手中逃出来了；也许我们真的能回到家，也许我们真能做到。

简在埃利斯醒来后也醒了，她感到他的情绪突然紧张起来。他直挺挺地在她身边躺了一会，屏住气静听着两条狗狂吠的声音。然后很快地从床上下来。

房间里一团漆黑，她听到划火柴的声音，随后一支蜡烛的烛光在角落里晃动。她看看钱塔尔，孩子还安然地睡着。她问埃利斯：“出了什么事？”

“不知道。”他低语着。他穿上裤子，套上靴子，穿上外套，走了出去。

简连忙穿上衣服，跟着他出去。隔壁的一间房间门大开着，月光从门洞里照进去，四个孩子在床上睡成一排，盖一条毯子，个个睁大眼睛朝外面看。他们的父母睡在另一个房间里。埃利斯站在门口，向外看。

简站在他旁边，凭着月光，向山上看去，可以看到一个孤影向他们跑来。

“狗已听到他的动静。”埃利斯低声说。

“可他是谁呀？”简问。

突然另一个人站到他们身边，简吓了一跳，原来是穆罕默德。他手里握着刀；刀口闪闪发亮。

那人越来越近了。看他走路的样子，简是熟悉这个人的。突然穆罕默德咕哝了一声，放下了刀，他说：“他是阿里·卡尼姆。”

简此刻看出阿里大步向前跑，他跑路的那样子，是因为他的脊背稍有点扭曲。她低声说：“他来干什么？”

穆罕默德走上前去，挥挥手。阿里看到了他，又向他挥挥手，跑到他们三人住的那所小房子。他拥抱了穆罕默德。

简不耐烦地等到阿里喘过气来，终于他说：“俄国人正尾随着你们。”

简的心一沉。她原以为他们已逃出来了。又出了什么差错？

好一会功夫，阿里出着粗气，然后继续说道：“马休德派我来预先通知你们，你们动身的那天，为了找到你们，他们出动几百架直升飞机，几千士兵，搜遍了整个五狮谷。他们没能找到你们，于是今天派了搜索队，沿着通往纽里斯坦的每一条山谷前进。

“他说什么？”埃利斯打断他的话，问道。

阿里气喘吁吁的，又讲得很快，埃利斯听不懂，简伸手让阿里停下来，同时把阿里的话译给埃利斯听。

埃利斯说：“他们怎么知道我们往纽里斯坦去了呢？也许我们决定在这个该死国家的某一个地方隐藏起来呢？”

简问阿里，他说他也不知道。

“这个山谷里有搜索队吗？”简问阿里。

“有。就在阿尤山口前，我超过了他们。他们在天黑前可能到达你们路过的最后一个村庄。”

“噢，不。”简绝望地说。她把话译给埃利斯听。接着又问：“他们怎么能比我们走得快这么多啊？”埃利斯耸耸肩，她自己作了回答：“因为他们中没有抱着孩子的女人，而不必放慢速度。哦，见鬼。”

埃利斯说：“如果他们一大早出发，明天就会赶上我们。”

“我们怎么办呢？”

“立即动身。”

简确实晒乏极了，她对埃利斯满怀毫无道理的怨恨。她烦躁不安地说：“难道我们不能找个地方躲一躲吗？”

“哪儿？”埃利斯说。“这儿只有一条路。俄国人有足够的士兵去搜查所有的房屋——房屋又不多。此外高地人也不一定支持我们。他们可能告诉俄国人我们躲在哪里。不，我们唯一的出路就是要走在搜索队的前头。”

简看看表，刚凌晨2点。她不再坚持己见了。

“我把行李装上马，”埃利斯说。“你喂钱塔尔，”他改用

达利语对穆罕默德说：“请你煮点茶好吗？给阿里吃点东西。”

简回到屋里，穿戴整齐，接着给钱塔尔喂奶。就在这时，埃利斯给她用陶瓷碗沏了一碗香甜的绿茶。她十分感激地喝了下去。

钱塔尔吃奶时，简在想让·皮埃尔在穷凶极恶地追踪她和埃利斯中起了什么作用。她知道他帮助过俄国人袭击班达，她当时看到了他。他们搜查五狮谷时，他熟悉当地情况，这对俄国人是非常有用的。他一定知道他们追捕他的妻子和孩子正如狗抓耗子那样穷追不舍。他怎么会做出这种事，帮起他们来了？他的强烈的复仇心理和嫉妒心一定使他把爱转化为恨了。

钱塔尔吃了个饱。简想，不懂得情欲、嫉妒、背叛，该有多好啊！一个人除了冷暖、饥渴，别无其他知觉，又该有多好啊！她说：“小宝贝，趁着你不懂世事，尽情享受吧。”

她急忙扣好衬衫扣子，把厚实的油布衫从头上套进去。她把吊兜套在脖子上，让钱塔尔在吊兜里舒舒服服地躺着，然后耸动双肩，穿上大衣，走到外面。

埃利斯和穆罕默德在灯笼的灯光下查看地图。埃利斯指着路线让简看。“我们沿着利那河往下走，走到与纽里斯坦河的汇合处，然后再上山，沿着纽里斯坦河向北走。然后我们沿着一条小山谷走——穆罕默德在到小山谷之前也说不清是哪一条小山谷——接着往坎蒂瓦山口走。我想我们今天就可以走出纽里斯坦山谷——那样俄国人要跟踪我们就更难了，因为他们无法弄清我们走的是哪一个小山谷。”

“离这儿有多远？”简问。

“只有五十英里——当然啦，道儿好不好走，那要看地形了。”

简点点头，说：“好，走吧。”她的话听起来比她本人感觉到的还要高兴，对此她感到自豪。

他们在月光下出发了。穆罕默德快步向前走去，马畏缩不前

时，他用皮鞭狠抽马背，简有点头痛，空肚子有点恶心。可是她并不瞌睡，就是精神上相当紧张，又十分困乏。

夜里走小道她感到害怕，有时他们在河边稀稀拉拉的草地上行走，那没有什么困难；但是后来小道拐了个弯，上了山腰，在几百英尺高的峭壁边上延伸开来，地上有着厚厚的积雪，简害怕不小心滑倒，同怀中的婴儿一起摔死。

有时还要作出抉择：因为路分了叉，一条路上山，一条路下山。三人中没有人知道该走哪条路，只得让穆罕默德推测着作出判断。第一次他们一直往下走，结果走对了：他们顺着小道穿过小河滩，水有一英尺深，他们只得涉水而过，不过这样免去他们绕一个大弯子。第二次碰上岔道，他们决定再次沿河岸走，但这一次他们后悔莫及：走了一、二英里路之后，路径直到了光秃秃的岩壁，绕过它的唯一办法，也许是游过去。他们精疲力尽，折回岔路口，重新沿峭壁上的路向上攀登。

接着他们又来到了岔路口，他们决定向下再次沿河岸走。这一次，他们一路走到峭壁的突出部，在高出河面一百英尺的地方，马望而怯步，可能是因为路太窄。简也害怕了。星光下照不清下面的小河，因此这条峡谷看来就是近在身边的黑洞洞的无底深渊。玛吉常停下来不往前走，穆罕默德只好紧拉缰绳，强迫它再往前走。

路在与峭壁连接的地方突然拐弯，玛吉不肯转弯，它受惊了；后腿在地上踢来踢去，简连忙往后退，生怕被马踢着。钱塔尔哭开了，或许她感到这会儿气氛紧张，或许二点钟喂奶后，她一直没睡着。埃利斯把钱塔尔还给简，他上前帮助穆罕默德牵马。

埃利斯要接过缰绳，穆罕默德很不客气地拒绝了：他心里也有点紧张起来。埃利斯拼命从后面推马，大声吆喝着。简正在想，要是玛吉猛地竖起前腿、后腿站起才有意思呢。这时，缰绳从穆罕默德手中挣脱，他绊倒在地，马向后朝埃利斯那儿退去，

撞倒了他，又继续往后退。

幸运的是，埃利斯跌倒在左边，撞在峭壁上。马往简身边后退时，简站在错误的一边，在马打她身边撞去时，她的腿站到了小路的边沿。她紧紧抓住绑在马具上的袋子，死命地抓住不放，唯恐马把她推到路边，推下悬崖。她大叫起来：“你这个畜牲！”钱塔尔夹在简和马之间，也哭叫起来。简被马拖了几英尺远，生怕松了手。接着，简冒着生命危险，放松了袋子，伸出右手抓住马辔，她站稳脚步后，把马的前半身往里推，自己站到马头侧边，猛地拉了一下马辔，大声喊道：“站住！”

使她感到惊奇的是，不知怎么地，马居然站住了。

简转过身，埃利斯和穆罕默德刚刚站起身。她用法语问他们：“你们有没有受伤？”

“还好。”埃利斯说。

“我把灯笼丢了。”穆罕默德说。

埃利斯用英语说：“我就指望他娘的俄国人也会遇到同样的厄运。”

简发现他们并没有看到马差点儿把她撞出路边。她决定不告诉他们。她找到了马缰绳，把它交给了埃利斯。她说：“咱们接着走吧。待会儿再看伤口。”她从埃利斯身旁走过，对穆罕默德说：“带路吧！”

已经有几分钟没有牵玛吉，穆罕默德此刻心情好多了。简不知道他们是不是确实需要一匹马，但马上又断定他们需要这匹马：行李很多，他们背不动，所有的东西都是必不可少的——实际上，他们还应该带更多的食品。

他们很快走过了一个寂静沉睡中的小村庄，实际上只不过是几座茅屋和一挂瀑布。在一座小屋的门口，狗在歇斯底里地狂吠，直到有人出来骂了它才罢休。过后不久，他们又到了荒凉地带。

黑黝黝的天色渐渐泛出鱼肚白，星星隐退了，天渐渐发亮。

简暗自寻思，俄国人此刻在做些什么，也许军官们在叫士兵起身，大声地叫醒他们，用脚踢那些懒洋洋地不肯从睡袋里爬起来的士兵。指挥官在查看地图，炊事员煮着咖啡；也许在一个小时前，天很暗的时候，他们就早早起来了，在几分钟之内便出发，正沿着利那河成一路纵队前进；也许他们已走过了利那村；也许他们在每个岔路口都走对了路，甚至离开他们的猎物只有一、二英里路了。

简稍稍加快了步伐。

峭壁突出部的狭路弯弯曲曲地绕着峭壁向下延伸到河岸。这里没有一块庄稼地，但山坡两侧都是茂密的树林。天大亮了，简认出常青的栎树林，她指着树林对埃利斯说：“为什么我们不能在树林子里隐蔽起来呢？”

“最后迫不得已，我们才能这样做。”他说。“俄国很快就会发现我们停止前进了，因为他们可以拷问村民，他们会得知我们没有过去，这样他们就会回过来进行大搜查。”

简顺从地点头表示同意。她就是要找借口休息一下。

太阳快出来的时候，他们绕过了河弯，停了下来：山坡塌方，泥土和石块塞满了峡谷，完全挡住了他们的去路。

简快要哭出来了。他们沿着河岸和峭壁突出部的狭路走了二、三英里：折回去就得再走五英里路，其中还包括玛吉受惊的那一段。

他们三人看着拦住去路的泥土和山石，站了一会儿，简说：“我们能不能爬过去？”

“马爬不过去。”埃利斯说。

埃利斯道破了事情的真相，简对他很生气。简急躁地说：“一个人牵着马往回走，其余二人在马赶到之前可以好好休息一下。”

“我认为分开走不好。”

简对埃利斯那种“我说了算”的语气大为不满。她厉声说：

“不要以为我们事事都要按你的灵机一动，按你认为是对的的想法去做。”

他显得很吃惊。“那好。可是我还是认为如果有人往土石上爬的话，它们会滚动的。事实上，我索性告诉你，不论你们两人作出什么决定，我反正不想试一试。”

“噢，原来你连讨论一下都不干，我明白了。”简怒火万丈，转过身沿着小道往回走，让两个男人尾随其后。她想：每当出现了具体的或者是简单的问题时，男人们为什么总是要摆出一副霸道的、对什么都懂的架势呢？

她反复思考，埃利斯又不是没有短处，他也可能是糊涂脑子：尽管他大谈特谈做一名反恐怖分子专家，他本人仍是美国中央情报局的特务，这一机构也许是世界上最大的恐怖主义老巢。在他身上不可否认地有着喜欢危险、暴力和欺骗的一面。继而她想：如果你要获得男人的尊敬，就不要挑剔他的大丈夫气概。

值得一提的是让·皮埃尔从不对妇女颐指气使，他可以小视你、欺骗你或者完全不理你，但他从不对人抱居高临下的态度，也许这是因为他比较年轻的缘故。

她走过了玛吉受惊、竖起前腿的那段路。她不等两个男人，自顾自往前走：这回要让他们自己对付那该死的马了。

钱塔尔吵着要吃奶，但简让她等着。她大步往前走，一直来到似乎有一条路可以通往峭壁顶上的地方。她在那儿坐下，自作主张宣布就地休息。埃利斯和穆罕默德在一、二分钟之后赶上了她。穆罕默德从袋子里拿出几块桑枣果仁饼，一个个递过去，埃利斯没跟简说话。

休息之后，他们往山上走。到达山顶后，他们沐浴在阳光下，简的气儿开始有点消了。一会儿之后，埃利斯搂住她，说：“我为自己的发号施令向你赔不是。”

“谢谢。”简生硬地说。

“你不认为你的行动有点过分吗？”

“我当然有点过分。请多加原谅。”

“的确如此。我来抱钱塔尔。”

简把孩子递过去，重量减轻了，她反而觉得腰酸背痛。钱塔尔显得一点不重，可是远路无轻担呀，好象提着购物袋走了十英里似的。

初阳冉冉升起，气温转暖。简解开大衣，埃利斯则脱去了大衣。穆罕默德仍穿着那件俄国军大衣，他具有典型的阿富汗人的特征，几乎对天气的重大变化毫无反应。

接近中午，他们从利那河的狭谷地带到了纽里斯坦的开阔谷地。这儿的路重又可以看得一清二楚了，差不多和通往五狮谷峰顶的车道一样平坦。他们拐向北去，沿着小溪往上游上山。

简极其疲倦，失去了信心。凌晨 2 点起身至此已走了十小时——但他们仅仅走了四、五英里路。这天是简连续行路的第三天，而她知道她自己无法继续走到天黑了。就连埃利斯也面带愠色，简知道这种表情是他感到疲惫的反映。看来只有穆罕默德不感到累。

在利那山谷，他们出了村，没见到一个人影，但是这儿有几个旅行者，他们大都穿白袍子，戴白头巾。纽里斯坦人好奇地看这两个面色苍白、精疲力竭的西方人，而以审慎的尊敬同穆罕默德打招呼，无疑因为他肩上背着俄国式冲锋枪。

当他们沿着纽里斯坦河岸艰难地上山时，一个黑胡须、大眼睛的男青年拿着挂了十条鱼的鱼叉赶上了他们。他用混杂的方言对穆罕默德讲——简听懂了几个达利词语和个别普什图词语——穆罕默德和他互相能理解对方的意思，结果穆罕默德向那青年买了三条鱼。

埃利斯数数钱，对简说：“每条鱼五百阿富汗尼——总共多少钱？”

“五百阿富汗尼合五十法郎，也就是五英镑。”

“十美元，”埃利斯说；“真贵。”

简但愿他不要再噜嗦了，她眼下只会机械地将一只脚跨到另一只脚前头，而他却大谈鱼价的贵贱。

那青年叫哈莱姆，他说，这些鱼是他在山谷下面老远的蒙多尔湖里捕来的，其实这些鱼很可能是他买来的，因为他看来不象是个渔夫。他放慢步子同他们一起走，谈起来滔滔不绝，显然不在意他们是否听得懂他的话。

象五狮谷一样，纽里斯坦是多岩石的宽阔谷地，每走几英里，就是梯田形的小块小块的耕地。最明显的不同在于山腰上有栎树林，象羊背部的毛一样，简曾把这树林看作是她可以隐蔽的地方——万一其他办法都行不通的话。

现在他们走得快多了，上山的路上没有使她发愁的急转弯，简对此感到欣慰。有一处路被塌方挡住了，但这次埃利斯和简设法爬了过去，穆罕默德和马逆流涉水过河，从几码远的上游折回到路上。稍后，有一块连接的地方突入小溪，路绕着峭壁表面延伸，上面靠摇摇晃晃的栈桥通过，马不肯过桥，穆罕默德又一次涉水过河解决了这个问题。

此时简浑身快要瘫倒了。穆罕默德过河回来后，她说：“我需要停下来歇一会。”

穆罕默德说：“我们快到加德沃尔了。”

“还有多远？”

穆罕默德同哈莱姆用达利语和法语讲了几句，说：“半小时的路。”

对简来说，走半小时似乎没有尽头。她对自己说：当然，我还能坚持半个小时，不去想腰酸背痛和躺下来休息，尽量想一些别的事情。

他们拐过下一个河弯时，终于看到了村庄。

这个村庄怪模怪样的，令人称奇，不过挺讨人喜欢：木头房子零乱地搭在陡山坡上，象一个小孩爬在另一个小孩的背上一样，给人的印象是，如果底层的一幢房子倒塌了，全村的房子都

会从山上倒塌下来，滚到河里似的。

他们刚走近路边的第一座房子，简便停步在岸边坐下。简浑身肌肉酸痛，简直无力从埃利斯手中接过钱塔尔，埃利斯在简坐下后，随即在她身边坐了下来，说明他也精疲力竭了。一个好奇的人从屋里向外看，哈莱姆马上就对那个妇女说起话来，大概是在介绍他所知道的关于简和埃利斯一些情况。穆罕默德把玛吉留在河岸边，让它吃草，然后他在埃利斯身旁蹲了下来。

“我们得买些面包和茶。”穆罕默德说。

简想他们需要吃些有营养的东西。她说：“吃鱼怎么样？”

埃利斯说：“洗鱼烧鱼要花很长时间，留到今晚再吃吧。在此地停留，我想不要超过半小时。”

虽然简拿不准休息半小时后她能否继续行走，但她还是说：“好吧。”她想也许吃点东西可能使她恢复精力。

哈莱姆朝他们喊叫，简抬起头，看到他在招手示意，那个妇女也在招手：她请他们进屋去。埃利斯和穆罕默德站起身。简把钱塔尔放在地上，先站起身来，再弯下身去抱孩子，突然她眼前模糊不清，眼看着要站不住了。她挣扎了片刻，只看到钱塔尔模模糊糊的小脸庞，接着她双膝发软，一下倒在地上，眼前漆黑一片。

她睁开眼睛后，看到几张焦急的面孔俯在她头上：是埃利斯、穆罕默德、哈莱姆和那个妇女。埃利斯说：“你觉得怎么样？”

“感到好笑，”她说，“出了什么事？”

“你晕过去了。”

她坐起身子，“我没事。”

“不，你不行。”埃利斯说，“今天你不能再走了。”

简头脑清醒了，她知道他说得对。她的身体再也支持不住了，任何意志力都不能改变这一状态。她用法语讲以便穆罕默德也能听懂，“俄国人今天肯定能到这里。”

“我们必须隐藏起来。”埃利斯说。

穆罕默德说：“瞧瞧这些人！你以为他们会保守秘密吗？”

简朝哈莱姆和那个妇女看看，他们一直在旁观，尽管他们一点听不懂他们的谈话，但还是入神地在一旁听着。外国人来到这里，很可能是今年最令人兴奋的事。几分钟之后，全村的人都会来的。她打量着哈莱姆，叫他不要多嘴多舌，如同叫狗不要狂吠一样。到天黑时，他们隐蔽的地方在整个纽里斯坦都会传开。有可能躲开这些人，悄悄地不让人看见他们离开这里，然后到某个小山谷里去吗？也许可能。但是没有当地人的帮助，他们无法长时间地生活下去——到某个时候，他们的食物吃光了，那时俄国人便会发现他们停下来不走了，于是乘机开始搜索树林和峡谷。这天早些时候，埃利斯说得对，当时他说，他们唯一的希望就是赶在追踪者的前头。

穆罕默德猛吸着雪茄烟，一副若有所思的样子。他对埃利斯说：“你和我得继续赶路，让简留在这儿。”

“不行。”埃利斯说。

穆罕默德说：“你携带的文件，即马休德、卡米尔和阿齐齐签署过的文件，它比我们任何一个人的生命都重要。它代表阿富汗的前途——自由，我儿子为它献出了生命。”

简认识到埃利斯必须独自继续赶路，这样至少他可以得救。她一想到自己失去他便会痛不欲生，对此她为自己感到羞愧。她应尽力想法如何帮助他，而不应该想她怎样才能把他留住。突然她想到一个主意，她说：“我可以牵制俄国人，我可以让他们抓住我。在反抗一阵之后，我可以向让·皮埃尔提供种种假的情况，说你们走哪一条路，你们一路上怎样行走……如果我把他们引上完全相反的路线，你们可以赢得几天的时间，走在他们前面——足以使你安全地逃出这个国家！”她满脸热情肯定了这个主意，尽管她在心里一直重复着：不要离开我，不要离开我。

穆罕默德望着埃利斯，说：“埃利斯，这是唯一的办法。”

“别说了——埃利斯说：“这件事永远办不到。”

“可是埃利斯……

“这件事永远办不到。”埃利斯说，“别说了。”

穆罕默德不吭声了。

简说：“可是我们怎么办呢？”

“俄国人今天赶不上我们。”埃利斯说，“我们走在他们前面——我们今天早上起得很早。我们今晚就住在这里，明天一早再赶路。记住，事情没有结束前是不算了结的。任何情况都可能发生。莫斯科的某个大人物可能认为阿纳托利发疯了，并命令他停止搜索。”

“废话。”简用英语说。但是，她失去了理智，对埃利斯不愿独自赶路暗暗感到高兴。

“我也有一个建议可供考虑。”穆罕默德说：“我往回走，把俄国人引开。”

简高兴得心怦怦直跳，那可能吗？

埃利斯问：“用什么办法？”

“我主动给他们带路，当翻译，我把他们引向南边，远离你们，往纽里斯坦山谷下走，一直走到蒙多尔湖。”

简想起了一个小小的麻烦，她的心又凉了，她说：“他们一定有了向导。”

“他可能是来自五狮谷的一个好人，他是被迫违心地帮助俄国人的。如果那样的话，我可以和他商量，将一切安排妥贴。”

“万一他不愿帮忙，怎么办呢？”

穆罕默德思考了一番，说：“那样他便不是好人，不是被迫帮助俄国人的，而是一个为了个人私利心甘情愿地与敌人合作的叛徒，这样的话，我就把他杀掉。”

“我不愿因为我而杀人。”她马上说。

“那不是为了你，”埃利斯粗暴地说，“那是为了我——是我不愿单独上路。”

简不响了。

埃利斯在考虑起实际问题来了。他对穆罕默德说：“你的穿着不象纽里斯坦人。

“我会同哈莱姆换衣服的。”

“你本地语讲得不好。”

“纽里斯坦有许多方言，我会装成从使用不同方言的地区来的。反正俄国人不会讲任何一种方言，因此他们绝不会知道。

“你的枪怎么办？”

穆罕默德考虑了一会儿，说：“把你的帆布袋给我好吗？”

“太小了。”

“我的苏式冲锋枪枪托是可以折叠的。”

“行，”埃利斯说，“你可以把帆布袋拿去。”

简不知道帆布袋会不会引起怀疑，但她马上认为不会引起怀疑，因为阿富汗人的旅行袋和他们的服装一样既奇异又种类繁多。尽管如此，穆罕默德肯定迟早会引起怀疑。她说：“最后当他们发现他们上了当，走错了路，会发生什么呢？”

“在出事之前，我一定趁黑夜逃跑，把他们甩在半途中，弄不清方向。”

“这太危险了。”简说。

穆罕默德尽力显出英勇不屈、无所畏惧的样子。象大多数游击队员一样，他确实异常勇敢，但也十分爱虚荣。

埃利斯说：“如果把握不好时机，在你决定离开他们之前，他们便怀疑你，他们将严刑拷打你，要你说出我们的去向。”

“我绝不会活着让他们逮住的。”穆罕默德说。

简相信他的话。

埃利斯说：“可我们没有向导了。”

“我给你另找一个。”穆罕默德转向哈莱姆，很快地用多种方言同他协商。简猜想穆罕默德建议雇哈莱姆当向导。她很不喜欢哈莱姆——他商人味太重，不可完全信赖——可他显然是一个

四处转悠惯了的人，很自然适合当向导。大多数本地人可能从来没有斗胆走出过山谷。

“他说他认得路，”穆罕默德重又用法语说。她对他说这两个字感到担心。穆罕默德继续说：“他带你们去坎蒂瓦，到了那儿他再给你们另找一个向导，带你们越过下一个山口，这样你们便可以向巴基斯坦进发。他要价五千阿富汗尼。”

埃利斯说：“价钱看来还公道，不过我们到达奇特莱尔之前，我们还要按这个价格雇多少向导？”

“也许要五、六个。”穆罕默德说。

埃利斯摇摇头。“我们没有三万阿富汗尼，而且我们还得买食品。”

“你们必须靠行医换取食品，”穆罕默德说，“一旦你们进入巴基斯坦，路就好走了。也许最后你们就不需要向导了。”

埃利斯显得犹豫不决。他问简：“你看怎么样？”

“还有一个选择，”她说，“别管我，你自己继续往前走。”

“不行，”他说，“没有别的选择。我们一定要一起往前走。”

第十八章

第一天，搜索队找不到埃利斯和简的丝毫踪迹。

在巴格兰姆空军基地一间简朴而没有窗户的办公室里，让·皮埃尔和阿纳托利坐在硬梆梆的木椅上，监听着通过无线电发回的报告。搜索队在黎明前又出发了。起先有六个搜索队：因为从五狮谷向东有五条主山谷，每队搜索一条山谷，还有一队顺五狮河向北搜索，直至其发源地和更远的地方。每一队至少带一个讲达利语的阿富汗正规军军官。他们的直升飞机降落在五狮谷的六个村子里，半小时后，六个队都报告说他们已找到了当地的向导。

“动作够快的，”收到六个搜索队的报告后，让·皮埃尔说道，“他们怎么找的？”

“这很简单，”阿纳托利说道，“他们要某某人作向导，如果他不干，就毙了他，然后再找其它人干。很快就能找到一个愿意干的。”

其中一个搜索队企图从空中沿指定路线搜索，但这一试图失败了。即便从地面沿路跟踪也相当困难，更不用说从空中跟踪了。此外，这些向导从未乘过飞机，初次登机，完全迷失了方向。因此所有搜索队都只得步行，有的还征用马匹驮运行装。

让·皮埃尔并不期望这天上午会有进一步的消息，因为逃跑者的出发时间比他们早一整天。然而，部队肯定比简行动得快些，特别是她还带着钱塔尔……

每当让·皮埃尔想到钱塔尔时，他就感到一阵内疚。他对妻子的所作所为非常恼火，但并不影响他对自己女儿的感情。他深

信孩子正在受罪：在凛冽的寒风中，整天跋涉，穿过白雪覆盖的重重山口……

让·皮埃尔转念想到如果简死了而钱塔尔幸存下来，其后果将会怎样？近来这个问题常常在他的脑海中萦绕。他想象着埃利斯只身被擒的情况，简则冻死在一、二英里以外的地方，怀里的孩子仍然奇迹般地活着。我将作为一个悲剧性的传奇人物回到巴黎，让·皮埃尔暗自思忖；一个带着幼女的鳏夫，一个身经阿富汗战争的老战士……不消说，人们将会把我捧为社会名流！我完全能够把孩子拉扯大。孩子长大成人后，我们父女俩将会相依为命。当然，我得雇个保姆，但我要确保不让保姆象生母那样夺去我孩子的感情。不能。我将既是她的爸爸又是她的妈妈。

让·皮埃尔想得越多，就更加痛恨简，因她拿钱塔尔的生命来冒险。在如此恶劣的条件下，带着孩子逃跑，她显然失去了母亲的一切权利。让·皮埃尔认为，根据这一点，他就可以在欧洲的法庭上得到拥有孩子的合法权利……

随着下午时间的流逝，阿纳托利渐渐失去耐心，让·皮埃尔则变得有点紧张不安。两个人都异常敏感，易于动怒。阿纳托利和来到这个没有窗户的小房间里的其他军官用俄语一个劲儿地聊天，他们那没完没了的叽叽喳喳声使让·皮埃尔心烦意乱。原先阿纳托利把搜索队通过无线电发回的报告翻译给让·皮埃尔听，但现在他仅对他说一声“没有消息”就完事。让·皮埃尔一直在几张地图上标绘着搜索队的路线，用红色图钉标出他们的地理位置：但到傍晚时分，搜索队继续沿着小道或干涸的河床进行搜索，这些地区地图上均找不到标志，即使他们通过无线电报告自己的行踪时，阿纳托利也不向让·皮埃尔转达。夜幕降临了。搜索队开始安营休息，依然没有找到逃跑者的任何踪迹。搜索队奉命盘问他们所到之处的村民。村民们都回答说他们没有见过外国人。这是不足为奇的，因为搜索者仍然位于通向纽里斯坦大山隘的五狮谷同一侧。他们所盘问过的人大都忠于马休德：对这些村

民来说，帮助俄国人就是叛国。次日，搜索队进入纽里斯坦后，当地人会更愿意合作。

让·皮埃尔和阿纳托利在傍晚时分离开办公室，走过水泥工事到餐厅去的时候，让·皮埃尔感到心灰意懒。他们胡乱吃些罐头香肠和精制马铃薯泥充饥，然后阿纳托利郁郁不乐地与一些军官弟兄出去喝伏特加酒了，留下只会说俄语的一位中士照顾让·皮埃尔。他们只下过一盘棋，但使让·皮埃尔懊恼的是，这位中士棋艺十分高超。让·皮埃尔早早便上床憩息了，躺在硬梆梆的军用床垫上，脑海中浮现出简和埃利斯双双在床上的情景。

次日早晨让·皮埃尔被阿纳托利唤醒。阿纳托利的恼怒已烟消云散，他那张东方人的脸上露出了笑容。让·皮埃尔虽然知道自己未曾做过错事，但总觉得自己像个得到宽恕的淘气孩子。早餐时他们一起在餐厅吃稀饭。阿纳托利早已与各个搜索队通过话了。黎明时分，他们又都拔营出发了。“今天我们能够抓到你老婆了，朋友。”阿纳托利兴高采烈地说。让·皮埃尔心中充满了乐观情绪。

他们一到办公室，阿纳托利又与搜索队进行了通话，要求他们把所看到的周围情况讲述一遍。让·皮埃尔根据他们所描述的溪流、湖泊、洼地和冰碛，猜测他们所处的地理位置。以每小时所行走的公里计算，搜索队推进的速度似乎非常缓慢。当然，他们是在艰难的地段向山上攀登，同样的因素会使埃利斯和简的前进速度减慢。

每一个搜索队都有一名向导。每当他们来到叉路口，有两条路通往纽里斯坦时，他们就分成两组，并从附近村庄再召一名向导。到了中午时分，让·皮埃尔的地图上布满了星星点点的红色图钉，活象一个麻疹病人。

下午三、四点钟时，出了一段出乎意料的插曲。一位戴眼镜的将军降落在巴格兰姆。他来阿富汗进行为期五天的实地调查，决定查明阿纳托利如何使用俄国人民交给他的钱。将军闯进了那

小小的办公室，身后跟着一群焦虑不安的军官——象小鸭子紧随着母鸭一样。有关的这些情况，是在将军进来前几秒钟由阿纳托利三言两语告诉让·皮埃尔的。

阿纳托利接待来客很有办法，让·皮埃尔看了为之倾倒。阿纳托利一跃而起，显得精神饱满而又沉着，和将军握过手后给他搬过椅子，又向门外大声传达了一系列指示；又和将军交谈了一分钟左右，态度恭敬，说话流利，接着跟将军说声“少陪”，便通过无线电喊起话来；他把从纽里斯坦发回的回话译给让·皮埃尔听，然后用法语把将军介绍给让·皮埃尔。

将军开始提问题，阿纳托利一边回答一边指着让·皮埃尔地图上的图钉。后来话讲到一半时，一个搜索队不经请示就要求报告。说话者情绪十分激动，阿纳托利噓的一声，不让将军把话说完，就要求他停下来静听。

让·皮埃尔坐在硬板椅的边沿，渴望着有人替他翻译。

报告结束了。阿纳托利问了一个问题，对方马上作了回答。

“他看见什么啦？”让·皮埃尔脱口而出，再也无法沉默了。

阿纳托利没有马上理睬他，反而和将军说话。最后他转向让·皮埃尔，说，“他们在纽里斯坦山谷中一个叫埃塔提的村庄里发现了两个美国人。”

“好极了！”让·皮埃尔说道，“就是他们！”

“我也这样想。”阿纳托利道。

让·皮埃尔不理解阿纳托利为什么那么无动于衷。“当然是！你们的人看不出美国人和英国人的区别。”

“也许是这样。但他们说没有发现孩子。”

“没有孩子！”让·皮埃尔蹙额道。怎么可能呢？难道简把钱塔尔留在五狮谷，托拉比艾、扎汉拉或法拉抚养？这似乎不可能。难道她在被搜索队逮捕前不久把孩子藏到埃塔提村的老乡家里去啦？那似乎也不太可能：在危急时刻，简的天性会决定她

孩子带在身边。

莫非钱塔尔已经死了？

让·皮埃尔认为消息或许有误，如通讯联络中的差错，大气层对无线电系统的干扰，或是搜索队某个愚蠢军官根本没有发现那孩子。

“咱们别推测了，”他对阿纳托利说道，“去看一下吧。”

“我派你与突击班一同前往，”阿纳托利说道。

“那当然，”让·皮埃尔说，过后，阿纳托利的措词引起了他的注意。“你的意思是你不一起去？”

“对。”

“为什么？”

“这里需要我。”阿纳托利瞥了将军一眼。

“好吧。”军界毫无疑问存在着权力之争，将军在此逗留期间，阿纳托利不敢离开基地，万一他的一些对手趁此机会背着他诬陷中伤。

阿纳托利抓起桌上的电话机，用俄语作了一系列的指示，他的话还没有说完，一个勤务兵已走了进来，并向让·皮埃尔招手示意。阿纳托利用手捂住话筒，对让·皮埃尔说道：“他们会给你一件保暖的大衣——在纽里斯坦已是隆冬季节了。再见。”

让·皮埃尔随勤务兵离开房间，然后穿过水泥停机坪。两架直升飞机的螺旋桨旋转着，正待命起飞：一架是凸眼的“红鹿”号直升飞机，其粗短的机翼下挂着火箭发射架，另一架是大得多的“河马”号直升运输机，沿机身设有一排炮眼。让·皮埃尔不知道“河马”号作何用处，后来才想到它是去接回搜索队的。他们刚要走到直升飞机跟前，一名士兵带着件军大衣向他们跑去，把大衣交给了让·皮埃尔。让·皮埃尔把大衣搭在手臂上便登上了“红鹿”直升飞机。

飞机立即起飞。让·皮埃尔正在急切期待着。他和六名官兵坐在客舱的凳子上，朝东北方向飞去。

当他们离开空军基地时，飞行员向让·皮埃尔点头示意。让·皮埃尔迈步向前，站在阶梯上，便于飞行员和他说话。“我将给你当翻译，”那人用不流利的法语说。

“谢谢。你知道我们的目的地吗？”

“是的，长官。我们有合作者，我还可以用无线电和搜索队长通话。”

“好极了。”让·皮埃尔受宠若惊，感到有点意外，看来因他与克格勃的上校打交道，自己好象也得到了荣升。

让·皮埃尔回到自己座位上时，心中暗自纳闷，他走进屋之时，简的神态将是怎样。她会感到一阵轻松或是不屑一顾？或仅仅是精疲力尽呢？当然，埃利斯将会又羞又恼。我应该如何行事？让·皮埃尔暗暗思忖。我要让他们吃点苦头，但我必须保持自己的尊严。我应该说些什么呢？

让·皮埃尔试着想象他俩此时的情景。埃利斯和简可能在某个清真寺的院子里，也许坐在一间石头房子的泥地上，还可能被捆起来，由手持卡拉希尼柯夫步枪的士兵看守着。他们也许又饿又冷，十分可怜。穿着俄国军大衣的让·皮埃尔将大摇大摆地走进来，显得又自信又威武，身后跟随着毕恭毕敬的下级军官。他将以锐利的目光，久久地凝视着他们，然后开始说……。

他应该说些什么才好呢？如果说“我们又见面了”，听起来太富于戏剧性。“你们真以为可以逃出我们的手掌吗？”这样说又太讲究修辞，如果说“你们永远不可能成功，”这话还比较妥当，但又有点平淡无奇。

他们飞入山区后气温急骤下降。让·皮埃尔披上大衣，站到洞开的机舱口，向下观望。在他的下面是一个有几分象五狮谷的山谷，一条河流在高山的阴影里从山谷中流过。皑皑白雪覆盖着山峰及两边的山脊，但在山谷里却没有一星星雪。

让·皮埃尔迈步走到驾驶舱，在飞行员的耳边问道：“我们现在在什么位置？”

“这里是萨卡达腊山谷，”那人答道。“我们再往北就是纽里斯坦山谷。沿着这方向飞去便能到埃塔提。”

“还要多久？”

“二十分钟。”

二十分钟象没有尽头似的。让·皮埃尔竭力控制住自己，回到自己的座位上，在士兵中间坐下。士兵们纹丝不动地坐着，注视着让·皮埃尔。他们似乎有点怕他。也许他们认为让·皮埃尔是克格勃的一员。

我就是克格勃成员，他突然想道。

他不知道士兵们在想什么。也许他们想念家乡的女朋友和妻子吧？从现在起，他们的家乡也就是让·皮埃尔的家乡了。他将在莫斯科分得一套房子。让·皮埃尔不知道现在自己和简是否还能过上美满的婚姻生活。他希望把简和钱塔尔安顿在自己的公寓里。而他自己则象这些士兵一样，在国外进行神圣的战斗，盼望着假期到来后，回家与妻子团聚，看看自己女儿的成长情况。我背叛了简，她也背叛了我，让·皮埃尔想道。也许我们能够互相谅解，即便仅仅是为了钱塔尔也好。

钱塔尔究竟怎么样了呢？

让·皮埃尔马上就会弄明白，直升飞机已在低空飞行。差不多就要到达目的地了。让·皮埃尔站起身来，又朝窗外观望。他们正朝一条河流的主流与支流汇合处的草地上下降。这是一个妩媚的地方，仅有的几幢房子散布在山坡上，这是纽里斯坦地区的特征：让·皮埃尔还记得从摆在咖啡桌上有关喜马拉雅山的书里看到过这类村落的照片。

直升飞机着陆了。

让·皮埃尔跳到地上。草地的另一边，一队俄国兵——无疑是搜索队——从一群低矮的木房子里走了出来。让·皮埃尔极不耐烦地等待着飞行员——他的译员。此人终于走出了直升飞机。

“走吧！”让·皮埃尔说着，迈步穿过荒野。

让·皮埃尔竭力抑制自己，不至于撒腿跑向前去。埃利斯和简或许就在搜索队走出的房子里，让·皮埃尔想道。他朝那个方向大步流星地走去。他渐渐变得怒不可遏：长期压抑在心底的怒火不禁油然而起。让尊严见鬼去吧，让·皮埃尔想道。我心里怎么想的，我就要怎么告诉这对令人恶心的家伙。

让·皮埃尔走近搜索队时，走在部队前面的军官开始报告。让·皮埃尔不加理睬，回头对飞行员说道：“问他他俩在什么地方。”

飞行员问话后，那军官就朝那木房子一指。让·皮埃尔立即从士兵身边迈步走过，朝房子走去。

让·皮埃尔猛然冲进那简陋的房子，他的怒气达到了沸点。在一个屋角，站着几名搜索队员。他们看了看让·皮埃尔，然后为他让开道。

在一个角落里，有两个人被绑在凳子上。

让·皮埃尔凝视着他们，大惊失色，嘴张得大大的，面无血色。原来那是一个十八、九岁，瘦骨嶙峋、面如土色的小伙子，一头长发，蓬头垢面，蓄着小胡子；另一个是胸部高耸的金发姑娘，头发上还插着鲜花。小伙子看见让·皮埃尔，如释重负，并用英语说道：“嘿，伙计，你能拉我们一把吗？我们倒大霉了。”

让·皮埃尔觉得肺都要气炸了。他们只不过是在去加德满都路上的两个嬉皮士。这种旅游者并没有因为战争而绝迹。多扫兴啊！正当上上下下四处寻找一对逃跑的西方人时，为什么他们偏偏来到这里？

让·皮埃尔当然不会搭救一对吸毒的颓废青年。他扭头就走了。

飞行员刚好走进来。他看到让·皮埃尔脸上的表情便问道：“怎么回事？”

“不是这一对。跟我来。”

飞行员急步跟上让·皮埃尔。“不是这一对？难道他们不是

美国人？”

“他们是美国人，但不是我们所找的人。”

“那你现在准备怎么办？”

“我要跟阿纳托利说话，我要你替我把他的无线电接通。”

他们穿过田野，登上直升飞机。让·皮埃尔坐在炮手座位上，戴上了耳机。当飞行员用俄语没完没了地对着无线电喊话时，让·皮埃尔的一只脚不耐烦地在金属地板上连连拍打着。终于听到了阿纳托利的声音，讲话声听起来非常遥远，还不时被大气层的干扰所打断。

“让·皮埃尔，我的朋友，我是阿纳托利，你在哪里？”

“我在埃塔堤。他们俘获的两名美国人不是埃利斯和简。再讲一次，他们不是埃利斯和简。他们只不过是想入非非的愚蠢的年轻人。完了。”

“我并不感到吃惊，让·皮埃尔。”阿纳托利回话说。

“什么？”让·皮埃尔忘记这是单向无线电通讯，打断了对方的话。

“……收到一些报告说，埃利斯和简曾到过利那山谷。搜索队还没有跟那儿联系上，但我们在紧紧地尾随他们。完了。”

让·皮埃尔对嬉皮士的怒气已经消失，慢慢地他又变得热心起来。“利那山谷——在什么地方？完了。”

“离你现在的地方不远。这条山谷通往纽里斯坦山谷，在埃塔堤南面十五至二十英里的地方。完了。”

这么近！“可靠吗？完了。”

“搜索队在他俩经过的这些村庄里得到了许多报告。有关情况与埃利斯和简相符，而且他们还提到一个孩子。完了。”

那么准是他们了。“能估计出他们现在在什么地方吗？完了。”

“还没有。我正在前往搜索队的途中。过后我会有更详细的情况。完了。”

“你的意思是你不在巴格兰姆了？你的，啊……那位来访者呢？完了。”

“他走了。”阿纳托利轻松地说。“我正在空中，将在一个叫蒙多耳的村庄与部队会合。该村处在利那山谷与纽里斯坦山谷汇合处的下流，也就是纽里斯坦山谷中，而且该村又靠近一个也叫蒙多尔的大湖泊。你到那里和我会合。我们将在那里过夜，然后在第二天上午指挥搜索。完了。”

“我会准时到达那里的。”让·皮埃尔洋洋得意地说道。他突然想起一件事。“如何处置这两个嬉皮士？完了。”

“我要把他们带到喀布尔进行审问。在那里我们有人会使他们醒悟，回到现实的物质世界。让我跟你的飞行员说话。完了。”

“到蒙多尔见。完了。”

阿纳托利利用俄语开始与副驾驶员说话，让·皮埃尔取下耳机，他不知道阿纳托利为什么要浪费时间，去审问一对无害的嬉皮士。他们显然不是特务。接着他猛然想到真正知道这两个人是不是埃利斯和简唯有我让·皮埃尔。存在着这样的可能性——尽管可能性极小——也许是埃利斯和简说服了他，让他放走他们并告诉阿纳托利说，他的搜索队抓到的只是一对嬉皮士。

那个俄国人是多疑的家伙。

让·皮埃尔极不耐烦地等阿纳托利与飞行员讲完话。听起来在蒙多尔的搜索队似乎离它的猎物不远。或许明天埃利斯和简会双双就擒。实际上，他们逃跑的企图始终是徒劳的；但这一想法并没有减轻让·皮埃尔的担心，在他们两个被严严实实地捆住手脚，关在俄国人的铁牢里以前，他总是极度地焦虑不安。

飞行员拿下耳机说道：“我们将用这架飞机把你送到蒙多尔。‘河马’得把其他人运回基地。”

“行。”

几分钟以后他们升到了空中，把其他人撇在后头，从容飞

去。天色渐黑，让·皮埃尔不知道找到蒙多尔村庄是否有困难。

当他们朝下游飞行时，夜幕很快降临了。地面的一切变得一片漆黑。飞行员不断地对着无线电讲话，让·皮埃尔想象在蒙多尔的地面人员在给他导航。十或十五分钟以后，下面出现了强烈的灯光。离灯光一公里左右的地方，在一片茫茫水面上升起了银光闪闪的月亮。直升飞机开始下降。

“河马”，降落在荒野上另一架直升飞机的一侧。一名等在一旁的士兵领着让·皮埃尔穿过草地，来到山坡上的一个村庄。在月光下，木房屋的轮廓隐约可见。让·皮埃尔随着士兵走进其中一间房子。屋子里，阿纳托利正坐在一张折椅上，身上裹着一件宽大的狼皮大衣。

阿纳托利情绪极佳。“让·皮埃尔，我的法国朋友，我们成功在望了！”他高声说道。在一个东方人的脸上露出热诚和欣喜若狂的表情，显得有点奇特。“喝一点儿咖啡——里面还掺了伏特加。”

让·皮埃尔从一个阿富汗女人手里接过一个纸杯。她看来是服侍阿纳托利的。让·皮埃尔在一张类似阿纳托利坐着的椅子上坐下。这些椅子看起来是部队用的。如果俄国人带这么多装备——折椅、咖啡、纸杯和伏特加——恐怕他们的行动怎么也不会比埃利斯和简来得快。

阿纳托利看出了他的心思。“我的直升飞机带了一点儿奢侈品，”他微笑着说道。“克格勃有自己的尊严，你知道。”

让·皮埃尔捉摸不出他脸上的表情，也不知道他是在说真话还是开玩笑。让·皮埃尔转换话题问道。“有什么最新消息？”

“我们的逃犯今天肯定已通过博塞德和利那村。今天下午某个时候，搜索队失去了向导——他就那么失踪了。也许他决定回家去了。”阿纳托利皱了皱眉，似乎被这点小小的疏忽困扰了。然后接着说道：“幸运的是，他们几乎马上就找到了另一个向导。”

“毫无疑问，你们使用了惯用的极具说服力的征募办法。”
让·皮埃尔说道。

“不，奇怪得很。他们告诉我，这个向导是完全自愿的。他现在就在这个村子的什么地方。”

“当然，在纽里斯坦，人们更加自愿作向导，”让·皮埃尔沉思道。“他们几乎没有卷入战争——而且，据说在任何情况下，他们都那么毫无顾忌。”

“这个新向导声称今天在他来我们这里以前实际上曾看到过这两个逃亡者。在利那河流入纽里斯坦的地方，他们打他身边走过。新向导看到他们拐弯后向南走，朝这儿来了。”

“好极了！”

“今晚，搜索队到达蒙多尔以后，我们的人盘问了一些村民，获悉今天下午两个外国人带着孩子通过这里，往南而去。”

“那就没有疑问了。”让·皮埃尔满意地说。

“完全没有，”阿纳托利表示同意。“我们肯定可以在明天抓获他们。”

让·皮埃尔在一张充气床垫上醒来——这又是克格勃的一样奢侈品——垫子铺在屋里的泥地上。火炉已在夜间熄灭，空气变得异常寒冷。在昏暗的小房间对面，阿纳托利的床上已没有人。让·皮埃尔不知道房东在哪里过夜。房东拿出食品，款待过他们以后，阿纳托利就把他们打发走了。他把整个阿富汗当作自己的私人王国。也许情况正是这样。

让·皮埃尔坐起身来，揉了揉双眼，然后看见阿纳托利站在门口，若有所思地望着他，“早上好，”让·皮埃尔说。

“以前你来过这里吗？”阿纳托利开门见山地问道。

让·皮埃尔仍然睡意未消，脑子朦朦胧胧。“什么地方？”

“纽里斯坦，”阿纳托利不耐烦地答道。

“没有。”

“奇怪得很。”

在这样的大清早，让·皮埃尔感到这种莫名其妙的谈话非常令人不快。“为什么？”他生气地问道。“为什么奇怪？”

“几分钟以前我和那个新向导在聊天。”

“他叫什么名字？”

“穆罕默德，木罕默德，马霍麦特，马赫谋德——有成千上万的人都取这样的名字。”

“你用什么语和纽里斯坦人聊天？”

“法语，俄语，达利语和英语——常用的混合语。他问我昨天晚上乘第二架直升飞机到达这里的是谁。我说：‘一位能辨认逃亡者的法国人’，也许原话不是这样，反正说的就是这个意思。他问起你的名字，我便告诉了他：我本想让他继续往下说，直到后来我发现他如此感兴趣的原因。但他没有问其他问题，看来，他似乎认识你。”

“这不可能。”

“我也这样认为。”

“你为什么不问问他？”阿纳托利决不会羞于盘根究底，让·皮埃尔暗自寻思。

“在你确切弄清他是否有什么理由对你撒谎以前，对他提出这样的问题是毫无意义的。”阿纳托利说着走了出去。

让·皮埃尔起身下床。他是穿着衬衣和内裤睡觉的。他套上长裤和靴子，然后把大衣披在肩上，走到屋外。

让·皮埃尔发觉自己站在一条简陋的木头走廊上，走廊鸟瞰着整个山谷，宽阔的河流蜿蜒延伸着穿过田野，缓缓地向前流去。河流向南流淌，最后注入一口群山环抱着的狭长湖泊。太阳尚未升起。湖上的水雾使得湖的尽头模糊不清。这里的景色使人赏心悦目。让·皮埃尔记起来了，毫无疑问，这是纽里斯坦土地最肥沃、人口最稠密的地方，其他大部分地方都是茫茫荒野。

让·皮埃尔注意到，俄国人在田野上挖有一个厕所，他对此

十分赞许。阿富汗人的惯常做法是在汲取饮用水的溪流里拉屎撒尿，这就是为什么他们肚子里都患有寄生虫的原因。一旦俄国人控制这个国家，他们会对它进行一番真正的强制性的改造的，他想到。

让·皮埃尔走下草地，在厕所解过手，又到河里洗了一番，然后从站在炊火周围的一群士兵那里要了一杯咖啡。

搜索队已整装待发。阿纳托利在昨晚就决定，他将在这里指挥搜索，用无线电与搜索者保持经常联系。搜索者一发现他们的猎物，待命的直升飞机就会把他和让·皮埃尔送到搜索队身边。

让·皮埃尔呷着咖啡的时候，阿纳托利从村里出来穿过田野向他走了过来。“你看到那个该死的向导没有？”他突兀地问道。

“没有。”

“他似乎失踪了。”

让·皮埃尔眉毛一扬，说道：“就象上次那个一样。”

“这些人很难对付。我得问问村民们。给我翻译一下。”

“我不会说他们的语言。”

“或许他们会懂你的达利语。”

让·皮埃尔随阿纳托利往回穿过草地朝村庄走去。当他们在东倒西歪的屋子之间的泥路上走过时，有人用俄语招呼阿纳托利。他们止步朝一边望去，只见约莫十至十二个人——有的是穿白衣服的纽里斯坦人，有的是穿制服的俄国人——围在走廊里挤成一团，看着地上的什么东西。他们让开路让阿纳托利和让·皮埃尔过去。原来地上是一具男尸。

村民们愤怒地指着尸体正在叽叽喳喳地议论。被害者咽喉被割开的刀口令人毛骨悚然，头颅松弛地歪向一边。身上血迹已干——他可能是昨天被杀的。

“这是向导穆罕默德吗？”

“不是。”阿纳托利说道。他询问了其中一个士兵后，说

道：“这是先前失踪的那个向导。”

让·皮埃尔用达利语慢慢地向村民们问话。“发生什么事啦？”

停了一会，一个满脸皱纹、右眼患严重闭锁症的老人用同一种语言回答：“他是被谋杀的！”老人忿忿地说道。

让·皮埃尔开始盘问他，于是一点点地把事情搞了个水落石出。死者是利那谷的一个村民，他被俄国人征来作向导。他的尸体在仓惶中被掩藏在灌木丛里，后来被一条牧羊狗发现。死者的家属认为他是被俄国人谋杀的，今天早晨他们把尸体弄到这里，打算扩大事态，弄清俄国人杀他的原因。

让·皮埃尔向阿纳托利作了解释。“他们愤怒异常，因为他们认为是你的人杀了他。”他最后说。

“愤怒异常？”阿纳托利说道。“难道他们不知道正在打仗？每天有人被杀——事情就是这样。”

“显然，在这里他们不大看到军事行动。是你们的人杀了他吗？”

“我会查明白的。”阿纳托利对士兵们说了几句话。他们中的几个人激越地齐声答道，“我们没有杀他。”阿纳托利把话译给让·皮埃尔听。

“那么是谁干的？会不会当地人说我们的向导勾结敌人而杀了他？”

“不会。”阿纳托利说道。“如果他们痛恨通敌者的话，对于通敌者被杀一事他们不会这样大做文章，告诉他们我们没有杀他——让他们安静下来。”

让·皮埃尔对独眼人说道：“外国人没有杀这个人。他们想知道谁谋杀了他们的向导。”

独眼人把这些话翻译了一遍，村民们大为惊讶。

阿纳托利若有所思地说，“也许是失踪的穆罕默德自己想做向导因此杀了这个。”

“你们付给向导很高的工资？”让·皮埃尔问道。

“我怀疑这一点。”阿纳托利向一位中士问话，然后翻译了一遍：“五百阿富汗尼一天。”

“对于阿富汗人来说，这可是高工资，但犯不着为了这点钱去杀人。虽然确实有人这样说：如果你穿着新凉鞋，纽里斯坦人会为了得到你的凉鞋而杀了你。”

“问问他们知道不知道穆罕默德在哪里。”

让·皮埃尔一问，就引起一阵议论。大部分村民摇摇头，但有个人拉大了嗓门。他的声音盖过了其他人，并用手指直指北方。最后独眼人对让·皮埃尔说道：“今天一早穆罕默德就离开了村庄，阿布杜拉看到他往北去了。”

“他是在这具尸体被弄到这里以前还是以后离开的？”

“在这以前。”

让·皮埃尔向阿纳托利译了这句话。最后又说：“我不知道他为什么要走掉。”

“他的行动好象表明他干了什么亏心事。”

“他一定是在今天早上同你说话后立即离开的。好象他的离开是因为我来了的缘故。”

阿纳托利若有所思地点点头。“不管出于什么理由，我认为他知道某些我们还不知道的事情。我们最好还是追上他。如果我们失去时间，就太糟了——反正，我们还有时间。”

“你跟他说话到现在过去多久了？”

阿纳托利瞧了一下表。“一小时多点。”

“那他走不了多远。”

“对。”阿纳托利转过身子，发出一系列紧急命令。士兵们顿时活跃起来。两个人抓住独眼人，并把他押向田野，另一个人跑向直升飞机。阿纳托利挽着让·皮埃尔的手臂，轻快地尾随着士兵们。“我们得带着独眼人，万一我们需要一个翻译。”阿纳托利说。

他们到达田野时，两架直升飞机已经发动。阿纳托利和让·皮埃尔登上一架飞机。独眼人已经在里面了，显得既激动无比而又惊恐万状。独眼人一辈子都忘不了发生在这一天的事，让·皮埃尔这样想道。

几分钟以后他们升到了空中。阿纳托利和让·皮埃尔两人都站在洞开的舱口朝下观望。一条质量颇好的道路清晰可见。从村口通到小山顶，然后消失在树林里。阿纳托利对着飞行员的无线电说话。然后向让·皮埃尔解释道：“我已派出一些士兵去树林中搜索，以防穆罕默德藏在里面。”

基本上可以肯定，逃跑者已经跑到了更远的地方，让·皮埃尔想，但阿纳托利总是跟平常一样防微杜渐。

他们沿河飞行了一英里左右，然后到达利那谷山口，穆罕默德会不会沿着山谷继续往上攀登，进入寒冷的纽里斯坦的心脏地带，还是拐向东面，进入利那谷然后再朝五狮谷前进呢？

让·皮埃尔对独眼人说：“穆罕默德是哪里人？”

“我不知道，”那人答道。“但他是塔吉克人。”

那就是说他来自利那谷比来自纽里斯坦的可能性大。让·皮埃尔向阿纳托利解释了一番，于是阿纳托利指挥飞行员向左拐弯，沿利那谷飞行。

这生动地说明了为什么搜索埃利斯和简的行动无法依靠直升飞机进行，让·皮埃尔想道。穆罕默德出发才一个小时，俄国人也也许已经无法找到他的行踪。如果逃犯比搜索者提前整整一天出发，正如埃利斯和简一样，他们就有比穆罕默德多得多的可供选择的路线和隐蔽所。

利那谷沿途即使有羊肠小道，在空中也是看不见的。直升飞机的飞行员干脆沿河飞行。山坡上没有树木，又无白雪覆盖，因此如果逃跑者来到这里，将毫无藏身之处。

几分钟后他们发现了穆罕默德。

在那灰褐色的地面上，他那白色长袍和头巾分外惹眼。他踏

着阿富汗旅游者的稳健步伐，正沿着悬崖绝顶迈步向前。肩上斜挎着装在袋子里的行装。当他听到直升飞机的隆隆声时，他止住步，回头望望飞机，然后继续赶路。

“是他吗？”让·皮埃尔问道。

“我想是的。”阿纳托利说道。“我们不久就会明白的。”他拿过飞行员的耳机，跟另一架直升飞机说话。那架飞机飞向前去，掠过地面上的那人的头顶，在他前面一百米左右的地方降落。此人满不在乎地迎着飞机走去。

“为什么我们不跟着降下？”让·皮埃尔问阿纳托利。

“仅仅出于谨慎。”

另一架直升飞机的边门开了，走出六名士兵。穿白衣服的男子取下袋子朝他们走去。这是个长形帆布袋，象是军用包。让·皮埃尔一看见它，并勾起了他的记忆。但在他回想起这包究竟是何物以前，穆罕默德已举起袋子并直指向士兵。让·皮埃尔意识到穆罕默德将要干什么，他张着嘴想发出警告，但无济于事。

这仿佛是在梦中叫喊，或有如在水下跑步：动作十分缓慢。然而，让·皮埃尔的行动更加迟缓。在喊出声以前，他已看到了从袋子里伸出的枪口。

直升飞机的轰鸣声盖过了枪的射击声，这就给人以奇怪的印象，仿佛这一切都在一片死寂中发生似的。其中一名俄国兵捧着肚子，向前倒下；另一名双手向上一甩朝后倒下，第三个人的脸部被炸得血肉模糊。另外三个端起了手中的武器。其中一个在扣下扳机前就一命呜呼，但另外两个射出了一阵弹雨，甚至当阿纳托利对着无线电大喊：“不要打！不要打！不要打！不要打！”时，穆罕默德的身体已从地面弹起，然后又摔在冷冰冰的地面上，变成鲜血淋淋的一堆肉泥。

阿纳托利突然对着无线电大发雷霆。他的直升飞机急速下降。让·皮埃尔发现自己激动得身体都发颤了，战斗的情景好象给他服了一剂刺激性的可卡因，他觉得自己仿佛想狂笑一阵，或

发泄一番，或狂奔乱跳上一回。这时他脑海中闪过这样的念头：我过去常常想着为人们治伤。

直升飞机着陆了。阿纳托利，把取下耳机，恶狠狠地说道：“现在我们永远弄不明白那个向导遭杀害的原因了。”他一跃跳了出去，让·皮埃尔跟着跳了下去。

他俩朝已死的阿富汗人走去。死者前身被打成了肉酱，他的脸几乎被枪打飞了，但阿纳托利说道：“我确信这就是那个向导。体形很象，肤色也象，而且我还认得出这个袋子。”他俯身小心翼翼地拣起那支枪。“但他为什么带着枪呢？”

从袋子里掉出一张纸来，飘落到地面上。让·皮埃尔拣起看了看。这是一张穆萨的一分钟照片。“哦，我的上帝，”他说道。“我明白了。”

“你说什么，”阿纳托利说道。“你明白什么了？”

“死者是五狮谷人，”让·皮埃尔说道。“他是马休德的高级助手之一。这是他的儿子穆萨的照片。这张照片是简拍的。我也认出了他用来伪装枪的袋子，这本是埃里斯的。”

“那又怎么样？”阿纳托利不耐烦地说道。“你从中得出什么结论？”

让·皮埃尔的脑子里飞快地思索着，他来不及将脑子里想的事情讲清楚。“穆罕默德为了取代你的向导而杀了他，”他开始说，“你无从知道他所说的不是实话。纽里斯坦人当然知道穆罕默德不是他们那里的人，但这无关紧要，因为第一，他们并不知道他自称是当地人。第二，即使他们知道，他们也无法告诉你，因为他本人就是你的翻译，事实上只有一个人，才可以揭穿他……”

“你，”阿纳托利说道，“因为你认识他。”

“穆罕默德意识到这个危险性，所以在提防我。那就是为什么今天早上他询问你昨天天黑以后到达这里的是谁。你把我的名字告诉了他，他就立即离开了。”让·皮埃尔蹙着眉头：情况还有点儿不大对头。“但穆罕默德为什么要把自己暴露在光天化日

之下？他完全可以隐蔽在树林里，或躲藏在山洞里：那样我们得花更长的时间去追踪他。好象他没有料想到会有人追捕他。”

“他怎么料想得到？”阿纳托利说道。“第一个向导失踪时，我们并没有派人寻找他——我们光是设法再找一个向导，然后继续上路。这次情况有了变化，变得对穆罕默德很不利，那是因为当地人发现了这具尸体并指责我们杀了他。这一切引起了我们对穆罕默德的怀疑。即使这样，我们曾想干脆把他忘掉，同时加快我们的行动，他是自己倒霉。”

“穆罕默德不知道自己是在同一个处事谨慎的人打交道，”让·皮埃尔说道，“第二个问题，他这样干的动机是什么？为什么他要如此不厌其烦地去代替原来的向导？”

“穆罕默德似乎想把我们引向歧路，他所告诉我们的一切可能全都是假话。昨天下午在利那谷口他并没有看见过埃利斯和简。他们没有拐弯向南进入纽里斯坦。昨天蒙多尔的村民并没有证实带着孩子的两个外国人路过该村并向南走去——穆罕默德甚至从未向他们问起这个问题。他知道逃跑者的去向……”

“因此穆罕默德肯定有意把我们带到相反的方向去了！”让·皮埃尔又感到得意洋洋起来。“搜索队刚离开利那村不久，原来的向导就失踪了，是吗？”

“是的。因此我们可以设想在此之前的报告是真实的——所以埃利斯和简确实经过那个村子。尔后，穆罕默德接替了原来的向导，领着我们向南……”

“实际上埃利斯和简向北去了！”让·皮埃尔眉飞色舞地说道。

阿纳托利忿忿然点了点头。“至多，穆罕默德为他们赢得了一天时间，”他沉思道。“为了这个，他献出了生命，值得吗？”

让·皮埃尔朝穆萨的快照看了一眼。凛冽的寒风使他手中的照片飘动起来。“你知道吗，”他说，“我认为穆罕默德会这样回答：是的，值得这样干。”

第十九章

埃利斯一行在黎明前的一片漆黑中离开了加德沃尔，他们早动身是希望偷偷地抢在俄国人之前。埃利斯知道，即使是一位最能干的军官，要使一班士兵在黎明前出发也是十分困难的。因为炊事员得准备好早餐，军需官要拔起营寨，发报员必须与总部取得联系，士兵们还得用餐，所有这些都需要时间。埃利斯比俄国指挥员有利的只有一桩：他所要做的全部事情就是在简给钱塔尔喂奶的同时，把行李装到马背上，然后去把哈莱姆摇醒。

摆在他们面前的是一段长长的、坡度不大的上坡路——沿纽里斯坦山谷上行八、九英里，然后登上一个小边谷，在纽里斯坦境内的第一部分路程即使在黑暗中行走也不会有多大困难，埃利斯想道，因为毕竟还有路可走。只要简能继续赶路，他们便能在下午赶到边谷，到黄昏时分沿边谷再上行几英里。一旦他们出了纽里斯坦谷，要想跟踪他们就会更加困难，因为俄国人不知道他们已朝哪个山谷前进了。

哈莱姆穿着穆罕默德的衣服，戴着他的奇特莱尔帽子，在前引路。简带着钱塔尔跟着，埃利斯牵着玛吉殿后。这匹马现在少驮了一个包裹，穆罕默德带走了帆布袋，埃利斯又找不到合适的东西代替它。他不得不把自己的大部分爆破器材留在加德沃尔。不过他仍带着一些炸药，一段火药导线，几只引爆雷管和拉环开火装置，并把它们藏在自己羽绒衣的宽大口袋里。

简兴致勃勃，精神饱满。昨天下午休息后，她完全恢复了精力。她显得非常顽强，简直令人称奇，埃利斯为她感到骄傲，尽管当他想到这一层时，埃利斯不明白自己为什么有资格为简的精

力感到骄傲。

哈莱姆手中的蜡烛灯笼在峭壁上投下了奇异的阴影。他显得有点不高兴。昨天他一直都是满脸笑容的，显然因为自己属于这一异乎寻常的远征队的一员感到高兴；而今天上午他却沉默寡言，虎着脸。埃利斯把这归咎于出发太早。

崎岖不平的羊肠小道蜿蜒在悬崖峭壁之上，回绕在延伸到溪涧的山岬上，时而迢迢在水边，时而盘旋到峭壁顶上。走了不到一英里光景，小道竟然消失了：左边是陡壁，右边是河流。哈莱姆说小道被暴风雨冲毁了，他们不得不坐等天明，再去找寻出路。

埃利斯不愿浪费任何时间。他脱去皮靴和裤子，蹚到刺骨的河水中。水最深处也只不过齐腰高，因此他毫不费力地到达了对岸。他重又涉回来牵着玛吉过河，然后再来带筒和钱塔尔。哈莱姆最后终于也跟了上来，但即便在黑暗中，他也因羞赧而不愿脱去裤子，因此只好穿着湿淋淋的裤子赶路，这使他的情绪更加低落。

他们在黑暗中通过了一个村庄，两只癞皮狗在他们后面跟了一阵子，在远处汪汪地吠个不停，但对他们毫无威胁。不久，东方破晓，哈莱姆吹灭了蜡烛。

他们一路上又涉水蹚过了好几个地方，因为那里的道路或被水冲掉、或被塌方所阻隔。在百般无奈的情况下，哈莱姆也顾不得羞赧，只好把肥大的裤腿直卷到膝盖为止。在其中一次涉水过河时，他们遇到一个对面来的行人，此人身材矮小，骨瘦如柴，牵着一只尾巴肥大的绵羊。过河时他把绵羊抱在怀里。哈莱姆和他用纽里斯坦语谈了许久。从他们的手势来看，埃利斯估计他们在谈论过山的路线。

他们与那个行人分手后，埃利斯用达利语对哈莱姆说道：
“不要把我们的去向告诉别人，

哈莱姆假装没有听懂他的意思。

简把埃利斯的话重复了一次，她讲得较流利，并象阿富汗人一样，用手势和点头来加强语气。“俄国人会盘问一切过往行人的，”她解释道。

哈莱姆好象听懂了这个意思，但当他们遇到另一个行人时，哈莱姆照旧向对方谈了他们的去向。那是一个表情凶狠的年轻人，扛着一支古老的李恩菲耳德步枪。在说话中间，埃利斯仿佛听到哈莱姆提到了“坎蒂瓦”，这是他们正要前往的山口的名字；稍后，对方又重复了这个词。埃利斯心中不油升起怒火：哈莱姆在拿他们的生命开玩笑。但既然机密已经泄露，因此他强捺住心中的冲动，不予干涉，一直耐心地等到他们再一次上路。

一等到带枪的年轻人走远，埃利斯就说道：“我跟你说过别把我们的去向告诉别人。

这一回，哈莱姆没有装糊涂。“我没有对他说什么，”他愤愤地说。

“你说了，”埃利斯强调道。“从现在起，你不能再同其他行人说话。

哈莱姆没有吭声。

简说道：“你不要同其他人说话，懂吗？”

“是，”哈莱姆勉强地应道。

埃利斯觉得堵上哈莱姆的嘴至关重要。他猜得出哈莱姆为什么要同人谈论路线：也许行人知道山上的塌方、雪量或洪水之类的情况，说不定某个山谷已经受阻，哈莱姆便可以另找一条可以通行的路线。他并没有真正明白埃利斯和简是从俄国人那里逃出来的事实真相。存在几条可供选择的路线，这几乎是对逃亡者唯一有利的因素。因为俄国人必须搜查每一条可以通行的路线。他们得进行一番非常艰巨的工作，需要一路上不断地询问，特别是从询问过往行人着手，然后放弃一些路线，所以他们收集到的情报越少，搜索便会越困难，花的时间就越多，埃利斯和简逃离的机会也就越多。

不一会儿，他们与一位身穿白袍的红胡子毛拉邂逅。哈莱姆立即打开了话匣子，和刚才与前两名行人一样攀谈起来，这使埃利斯感到一筹莫展。

埃利斯稍稍犹豫了一下，而后迈步向前，往后扭住哈莱姆的双臂，挟带着他继续前进。

哈莱姆挣扎了几下，但很快就顺从了，因为一挣扎痛得更厉害了。哈莱姆大声喊着什么，但毛拉只是张大嘴巴木楞楞地看着，一动也不敢动。埃利斯回首看见简已手持疆绳，牵着玛吉跟了上来。

走了约一百码以后，埃利斯放开哈莱姆，并对他说：“如果俄国人发现我，他们就要杀死我。这就是为什么你千万不能与任何人说话的原因。

哈莱姆绷着脸，一言不发。

走了片刻后，简说道：“我担心他会为这件事而让我们遭罪的。

“我料想他会这样做的。”埃利斯说道。“但我必须堵住他的嘴。

“不过我认为总会有比较好的办法对付他的。

埃利斯按捺住心中的阵阵怒气。他真想冲口说道，“那你为什么不试试看，聪明的驴子？”可是，眼下不是拌嘴的时候，哈莱姆走过另一个行人身旁时，他只是简短地打了个正式招呼。埃利斯想道：至少我的办法非常有效。

起初，他们的进程比埃利斯预期的要慢得多。由于道路弯弯曲曲，地面崎岖不平，加以不断地遇上叉道，并且又全是上坡路，半个上午过去之后，埃利斯捉摸着，他们所走过的直线距离只有四、五英里。然而，不管怎么样，道路在通过高耸的河岸上的森林时，变得平坦多了。

开头，每隔一英里左右总会遇上或大或小的村落，但是现在，他们看不到山坡上那些象一堆扔在一起的杂乱无章的破椅子

似的一簇簇东倒西歪的木头房子了。取而代之的是与峭壁的石头一样的盒式石头房子，象海鸥的窝巢一样小心翼翼地栖息在悬崖边上。

中午时分，他们在一个村庄里停了下来，经哈莱姆的安排，他们被邀请到一间屋子里休息用茶。这是一座两层楼房，底层显然是个贮藏室，正象埃利斯在九年级历史教材上读到的中世纪时的英国人的房子一样。简送给房东太太一小瓶红色的药物，可用来治疗房东太太孩子们的蛔虫；作为回礼，简也得到一块烤面包和可口的羊乳酪。他们围着火炉坐在铺在泥地上的地毯上，在他们头上的白杨大梁和屋顶的柳木板条清晰可见。因为没有烟囱，火炉里的烟雾冉冉上升至椽木，最后从屋顶渗漏出去：埃利斯推测，这就是为什么房子不设天花板的原因。

埃利斯很想让简饭后休息片刻，但他不敢冒这个险，因为他不知道俄国人离他们有多远。简虽面带倦容，但一切正常。如果立即离开村庄，还有另一个好处：哈莱姆没有机会跟村民们聊天。

不过，当他们继续朝山谷攀登时，埃利斯对简进行了一番仔细观察。据埃利斯判断，背着孩子更为吃力，因而他从简的手里接过钱塔尔，而让简牵着马匹。

每当他们遇到朝东走向的边谷，哈莱姆便踌躇不前，仔细琢磨一番，然后摇摇头，又继续上路。应走哪条路他显得也没有把握，虽然简向他打听时，哈莱姆矢口否认这一点。这种态度令人非常恼怒，特别是在埃利斯心急火燎地想离开纽里斯坦山谷之际，不过，埃利斯这样想道：如果哈莱姆都不能肯定走哪个山谷，那么俄国人就更不知道逃亡者的去向了，他就以此来宽慰自己。

埃利斯正在纳闷：也许哈莱姆已经走过了头，早该拐弯了吧，此时，哈莱姆终于在潺潺溪水流入纽里斯坦河的地方停了下来，并说他们的路线是沿这山谷一直往上。他似乎想停下来小憩片

刻，仿佛不愿意离开这个熟悉的地区，但埃利斯催促他们继续赶路。

不久他们爬过一片白桦林，主山谷已远远地落在他们后面了。在前面，他们见到了必须打那儿经过的山脉——大出象一堵白雪覆盖的巨墙，堵住了四分之一的天空。埃利斯一直在寻思：即使我们逃出俄国人的手掌，又如何能够爬得过那座高山呢？简绊倒了一、二次，口里连连骂着。虽然简并没抱怨什么，但埃利斯认为这是她的体力急剧下降的表现。

薄暮时分，他们从森林中钻出来，到了一块光秃秃的、荒无人烟的地方。在埃利斯看来，他们也许在这样的地区再也找不到可以栖身的地方。他们约在半小时前路过一所被废弃的石头房子，埃利斯建议到那里宿夜，简和哈莱姆表示赞同，于是他们就返回那所石头房子。

为了避免缕缕青烟被人从空中发现而泄露机密，埃利斯坚持要哈莱姆在屋内而不是在屋外生火。后来证明了埃利斯的谨慎是正确的，因为他们听到头顶上直升飞机的轰鸣声。埃利斯想，这就是说，俄国人离此地已不远了。但是在这种地方，对直升飞机来说咫尺之遥的距离，步行起来却艰难无比。俄国人也许就在一座无法逾越的高山的另一边——或者就在此小道下方一英里的地方。幸运的是，这地方一片荒芜，从空中无法辨认地面上的道路，因此用直升飞机搜索是行不通的。

埃利斯用谷物喂着马。简喂过钱塔尔，为她换了尿布，此后简立即酣然入梦了。埃利斯唤醒简，让她躺进睡袋里，拉上拉链。然后把钱塔尔的尿布拿到溪水中洗干净，放在火炉边烘干。他在简的身边躺了一会儿，在摇曳的火光下凝望着她的脸庞，哈莱姆在屋子的另一边打着鼾。简显得疲惫不堪，蓬头垢面，脸蛋消瘦而严峻。在睡梦中，辗转反侧，不时抖动着身子，表情怪异，嘴唇无声地蠕动着。埃利斯不知道她还能坚持多久。使简遭受折磨的是走路的速度。如果他们的前进速度放慢一些，她就不会有什

么问题。要是俄国人放弃了搜索或被召回到这个不幸国家的其他地方投入某个大规模战斗……。

埃利斯思忖着，刚才听到的直升飞机为何而来。也许这架飞机在执行一项与埃利斯无关的使命。那似乎不可能。如果飞机属于搜索队的话，那么穆罕默德想把俄国人引开的打算一定收效甚微。

埃利斯任凭自己的思想象野马般地奔驰：他们万一被捕会怎么样呢？埃利斯会受到公开审判，俄国人借此可向持怀疑态度的不结盟国家证实阿富汗游击队仅仅是美国中央情报局的傀儡。马休德、卡米尔和阿齐齐之间的协议就会告吹。游击队将得不到美国的武器装备，精神上受到挫折，抵抗运动将日益削弱，无法再支撑上一个夏天了。

审判以后，埃利斯还会受到克格勃的进一步讯问。在受刑时，他最初会作一番挣扎，然而假装支持不住，把一切都和盘托出；但他所告诉他们的将全是谎言。当然，克格勃对此是有所准备的，他们会进一步拷打他：这一回埃利斯要装得更加令人信服，“屈打成招”后将要告诉他们的，既有事实又有杜撰的成份，令人真假难分。埃利斯希望以此获得生存，万一他幸存下来，会被遣送到西伯利亚。几年以后，他或许有希望与在美国被捕的苏联间谍进行交换。否则，他就只能葬身在集中营了。

使埃利斯最痛心的将是要与简分离。埃利斯得到了她，又失去了她，然后再一次得到她——这一次纯粹是由于运气，当埃利斯想起自己的运气，仍然使他心驰神往。第二次再失去她，将使埃利斯无法忍受，确实使他受不了。埃利斯躺在一旁久久地凝视着简，竭力不使自己入睡，因为埃利斯害怕自己一觉醒来，简已经无影无踪了。

简梦见自己下榻在巴基斯坦白沙瓦市的乔治五世旅馆。当然，乔治五世旅馆在巴黎，但在梦乡里她没有注意到这一荒唐的错

误。她电话通知送房服务员，订了煮得半生不熟的牛排，马铃薯泥和一瓶1971年出厂的高级葡萄酒。她饥肠辘辘，但她记不起为什么等了这么久才叫菜。乘他们准备晚餐之际，简决定先洗个澡。洗澡间暖烘烘的，地上铺着地毯。她打开水龙头，倒进一些浴盐，房间里充满了温馨的水气。简不明白自己怎么会弄得如此肮脏；他们竟会让她住进这个旅馆，简直是个奇迹。简正欲踏进热水中，她忽然听到有人叫自己的名字。这一定是送房服务员，简想道：多讨厌——她现在要么不顾身上有多脏就去用餐，要么让菜肴冷掉。她很想不理睬那呼唤声，在热水中躺下来——因为他们叫她“简”，非常粗鲁无礼，应该称她“太太”才是——但这声音在她耳边久久地回荡着，不知怎地还挺耳熟。事实上，这并非送房服务员，而是埃利斯，他正在摇着简的肩膀，声调又悲观又失望，她认识到乔治五世旅馆是一场梦，实际上她身在纽里斯坦山谷的一间冰冷的石头屋子里，与热水浴遥隔万里。

她睁开双眼，看到了埃利斯的脸。

“你快醒醒，”他正说着话。

简睡意未消几乎感到全身软绵绵。“难道天亮了？”

“没有，还是半夜呢。”

“几点？”

“一点半。”

“去你的。”因为他打扰了她的睡眠，简对埃利斯十分生气，“为什么把我叫醒？”她烦躁地说。

“哈莱姆走了。”

“走了？”她仍然睡意未消，朦朦胧胧的。“上哪儿去啦？为什么？他还回来吗？”

“他没有告诉我。我醒来时发现他已走了。”

“你认为他把我们抛下了？”

“是的。”

“哦，上帝。没有向导，我们怎么找得到路啊？”简早已有

过恶梦，害怕自己抱着钱塔尔在雪地里迷了路。

“恐怕问题可能还要更严重些，”埃利斯说。

“你是什么意思？”

“你说过因为我在那毛拉面前羞辱过他，他会让我们受罪的。也许抛下我们已是够我们受的报复了。我希望是这样。但我推想哈莱姆会顺着我们来的路往回走，他可能会碰上俄国人。我认为俄国人花不了几分钟就可说服哈莱姆，让他说出我们所在的确切地方。”

“我受不了啦，”简说道，一种类乎不幸的感觉紧紧地攫住了她。仿佛有一些凶恶的神灵正密谋着与他们作对。“我太累了，”她说道，“我就躺在这里睡觉，等待俄国人前来抓去当俘虏吧。”

钱塔尔不声不响地动弹着，她的头左摇右晃，发出啧啧的吮吸声，过后开始哇哇地哭开了。简起身把她抱在怀里。

“如果我们现在离开这儿，仍然可以逃脱，”埃利斯说道。

“你喂钱塔尔吃奶，我把行李装上马背。”

“好吧，”简说道。她把钱塔尔凑近自己的乳房。埃利斯瞧了她一会，脸上掠过一丝笑意，然后走出屋子消失在夜幕里。简认为如果没有钱塔尔，他们可以轻而易举地逃脱，她不知道埃利斯对此是怎么想的。钱塔尔毕竟是另一个人的孩子。但埃利斯似乎并不介意。他把钱塔尔看作简的一部分。也许他多少掩饰着自己的怨恨？

埃利斯高兴做钱塔尔的父亲吗？简心里想。简望着这小小的脸蛋，一对蓝湛湛的大眼睛正望着自己。谁不喜爱这个可怜的小女孩呢？

简突然对一切都觉得没有把握了。她不知道自己对埃利斯的爱情有多深；也不知道对自己的丈夫、正在追捕自己的让·皮埃尔是怎么想的；她弄不明白自己对孩子应负什么责任。简被皑白雪、巍峨群山和俄国人吓住了，她一直精神紧张，在疲劳和寒冷中度过了许多天。

简习惯地拿过火炉边烘干的尿布给钱塔尔替换。昨天夜里她忘记给她换了。她仿佛在喂过钱塔尔以后就酣然入睡了。简皱皱眉，怀疑自己的记忆力，然后想起埃利斯曾唤醒她，为她拉上睡袋的拉链。他一定已把肮脏的尿布拿到小河里洗净拧干，晾在火炉旁边的柴枝上烘干。简开始哭了起来。

简觉得自己非常愚蠢，但她怎么也止不住哭泣，她一边流着泪，一边继续为钱塔尔穿衣服。她摆弄着，设法使背兜上的孩子躺得更舒服一点，这时埃利斯回来了。

“该死的马也不肯醒来，”埃利斯说道，这时，他看见了简的脸便问，“怎么回事？”

“我不知道当时我为什么竟会离开你，”简说道。“你是我有生以来见到过的最好的男人，我从未中断过对你的爱。请原谅我。”

埃利斯双手紧紧搂住简和钱塔尔。“只要不再离开我就行了，”他说道。

他们互相搂着站了一会儿。

最后简说道：“我准备好了。”

“好。走吧！”

他们走到屋外，穿过树林渐渐稀疏的林地向山坡前进。哈莱姆带走了灯笼，但一轮明月挂在天上，他们可以看得清清楚楚。凛冽的气流使人难以呼吸。简为钱塔尔感到担忧。孩子重又裹在简的皮大衣里面，她希望自己的体温能够使周围的空气变暖，以供钱塔尔呼吸。婴儿吸进冷空气于身体有害吗？简感到心中没有救。

挡在他们前面的就是高达一万五千英尺的坎蒂瓦山口。比前一个山口阿尤山口还高出许多。简知道她将要面临有生以来最令她最疲倦或许也是最可怕的时刻，但她的情绪高昂。简觉得自己在内心深处已下定了某种决心。如果我活着，她想道，我就要和埃利斯在一起。最近某一天，我将告诉他，这完全是因为他为

我洗干净了肮脏的尿布。

不久，他们把树林抛到了身后，开始穿越形似月球表面的高原地带，那里到处是巨砾，陨石坑和零零落落的积雪。他们顺着——一排巨大的石板——好象是供巨人行走的石道——前进。虽然目前坡度不陡，但他们还是继续向上攀登，温度不断下降，地上皑皑白雪越来越厚，直到地面变成了一张杂乱的棋盘。

在开始一个小时候左右，精神上的紧张产生了力量，驱使简继续向前，然而，无休无止的长途跋涉，又使她渐渐感到体力不支。简想说“还有多远啊？我们不久可以到了吧？”象她小时候坐在爸爸轿车的后座那样不断地问着。

在高地斜坡上的某处，他们越过了冰雪线。马踩空了一脚，惊恐得直喷鼻息，几乎跌倒在地，后来总算保持了平衡。这时简意识到他们面临着新的危险。接着她注意到，月光投在象上了釉似的巨砾上被反射出来：山岩好似钻石一般，又冷又硬，闪烁着寒光。简的靴子踩在地上比玛吉的蹄子还要稳，不多一会儿后，简滑了一下，险些摔倒在地上。打那以后，她生怕自己跌跤摔坏钱塔尔，于是她行走时极为小心。简的精神紧张到了极点，她觉得自己好象将要绷断似的。

两个多小时后，他们到达了高地的另一侧，发现在他们面前的是一条陡峭的小道，通向白雪覆盖的山腰。埃利斯牵着玛吉先行。简随后跟着，并保持一段距离，万一马儿滑下来，母女俩也可安然无恙。他们沿着蜿蜒曲折的山道向山顶缓缓而行。

山道不十分明显，难以辨认。他们猜测，路面较周围地带稍低一些。简巴望能找到表明他们脚下走的确是条路的较为确切的迹象：譬如，篝火的余烬，啃得一干二净的鸡骨头，哪怕找到一个被丢弃的火柴盒也好——任何能够表明有人曾从这里走过的东西。一个可怕的念头在简的脑海里萦绕着：他们已完全迷了路，毫无目标地徘徊在远离道路的无边无涯的雪地里，他们会迂回曲折地继续行走，几天以后，他们粮尽力竭，失却了意志力，最后

躺倒在雪地里，他们三人一起活活被冻死。

简的背部疼痛难忍。为了变换一下紧张的肌肉部位，简很不情愿地把钱塔尔递给埃利斯，并从他手里接过了马的缰绳。此时，这匹可怜的马儿不断地跌跌撞撞，终于在冰块上滑倒了。为了使马站起来，简不得不残忍地狠拉马笼头。最后马儿总算站了起来，简在它绊倒的地上，发现了一块黑乎乎的血迹。简仔细一看，发现马儿的左膝上有一个伤口。伤势似乎不重，她赶着玛吉继续上路。

现在简在前头领路，她得辨认哪里是路，稍一踌躇，迷路的可怕念头就象恶梦一样萦绕在她的脑中。有时道路似乎分成了两条，她就得猜测，往右还是往左？两边的地面常常差不多一样平坦，她就干脆笔直向前走，直到山路模样的小径重新出现。有一次简发现自己踉踉跄跄地陷入在雪堆里，不得不由埃利斯和马匹把她拉出来。

最后，简顺着小径来到一块突出的岩石上。岩石盘绕着直上山腰。他们爬得很高了，回首瞧一眼走过的高地，高地已在他们身下很远的地方，简见了真有点儿头晕目眩。他们一定离山口不远了吧？

只有几英尺宽的陡峭的岩石，又陡又滑又窄，岩石边缘下是险峻的悬崖。简分外小心行走着，但她同样绊了好几回。有一次双膝跪倒在地，跌得青一块、紫一块。简已浑身疼痛难熬，因此几乎没有注意到新伤。玛吉不断失蹄，到后来，简听到马蹄打滑时，也不再费心回头张望，而只是狠狠地拉住缰绳。简曾想调整一下马背上的行装，把笨重的包裹移前一些，以有助于向上坡行走的玛吉的四腿踩得更稳一些；但岩石上毫无回旋的余地，而且她还担心如果自己一旦停下步来，就可能再也挪不动双脚了。

岩石越来越狭窄，绕到了峭壁的尽头。简小心谨慎地走过最狭窄的部分，但是不管她如何谨慎——也许因为她心情太紧张了吧——她还是滑倒了。在那心跳停止的一瞬间，简以为自己要越

过岩石的边缘，跌落下去了；但她双膝着了地，拼命用两手撑地才稳住了自己。她从眼梢瞥见了几百英尺下面面积满茫茫白雪的斜坡。她开始颤抖起来，好不容易才控制住自己。

简缓缓立起身子，并回过头去。她已松开了缰绳，缰绳正悬挂在巉岩上。马儿四肢僵直地站着，凝视着简，浑身颤抖不止，显然是吓坏了。简伸手来拉马笼头时，马儿惊恐地后退了一步。

“站住！”简大声喊道，然后她使自己平静下来并轻声说道：“别这样。过来。你没事。”

埃利斯从岩头的另一边向简叫道：“怎么回事？”

“别作声，”简轻声说道。“玛吉受惊了。你别过来。”她清楚地意识到埃利斯抱着钱塔尔，这使她异常担心。她一边慢慢地走向马儿，一边继续低声细语地安抚着它。马儿圆睁环眼凝视着简，从洞开的鼻孔呼出象烟雾一般的鼻息。简走到只与它有一臂之隔时，便伸手去抓笼头。

马儿猛地把头扭开，向后退去，接着脚下一滑失去了平衡。

马儿把头扭回时，简顺手抓住了缰绳；但马的两腿滑了出去，往右边倒下，缰绳也从简的手中飞了出去。马儿朝天缓缓地滑到岩石的边缘，惊恐地嘶叫着掉了下去，难以名状的恐惧攫住了简。

埃利斯转过拐角，走了过来。“别叫！”他朝简喊道，简才意识到自己在尖声喊叫，她猛地闭上了嘴。埃利斯依旧把钱塔尔抱在自己胸前的皮大衣里面，双膝跪地，探头凝视着岩石边缘下方。简竭力控制住自己，没有发作，跪在埃利斯的身边。

简原以为马儿陷在几百英尺下面的斜坡上的雪地里。实际上它却落在只不过五、六英尺下面的平台上，侧身躺着，四条腿悬挂在空中，“它还活着！”简叫道，“谢天谢地！”

“而且我们的供应物资还完好无损呢，”埃利斯平静地说道。

“但我们如何把马弄回来呢？”

埃利斯凝视着她，一言不发。

简认识到他们压根儿不可能把马弄回到路上来。“但我们不能把它留下，让它活活冻死！”简说道。

“很遗憾。”埃利斯说道。

“哦，上帝，真受不了啦。”

埃利斯把自己的皮大衣上的拉链拉开，解开背钱塔尔的背兜。简接过钱塔尔，把她兜在自己外衣的里面。“我先把食品弄回来再说，”埃利斯说道。

埃利斯俯卧在岩石边上，然后伸出双腿，松散的积雪飘落在俯卧的马身上。埃利斯双脚探索着平台，慢慢地滑下去。接着，他的脚接触到坚固的地面，让双肘从岩石上滑下，小心翼翼地转过身去。

简凝视着埃利斯，害怕得发呆。在马的臀部和峭壁之间，埃利斯的双脚找不到立足之地。象古埃及壁画中的一尊画像一样，他只得一脚在前一脚在后地站着。埃利斯弯下双膝慢慢地蹲下去，然后伸手去抓绑着应急口粮帆布袋那扎得牢牢的皮带结。

就在此时，马想站起来。

马儿屈起两条前腿，不知怎地，还设法把前腿缩在自己的前身下；然后依靠马匹的惯常动作——蛇形蠕动着身子，自己立了起来，它腾起前部身子，企图把后腿摆回到岩石上。

那马差一点成功了。

然而马的后腿滑出去了，它失去了平衡，后部滑落了出去。埃利斯狠命地抓住食品袋。马蹬着腿拼命挣扎着，但仍然慢慢向外滑去。简大惊失色，生怕埃利斯会受伤。那马无情地滑出了岩边。埃利斯狠狠拽住食品袋，虽不再奢望救回马匹，但希望能拉断皮带，抓住食品袋。埃利斯显得非常坚决。简生怕他会被马一起拉到岩石之外。马下滑得更快了，把埃利斯拖到了边沿上。在最后时刻，他失望地叫了一声，放手松开了食品袋。马儿发出尖厉的嘶叫声跌下岩去。它在空中跌落时翻了一个又一个筋斗，带

走了他们的食品、医药用品、睡袋和钱塔尔的替换尿布。

简泪如泉涌，哭了起来。

不一会儿，埃利斯爬到了岩石上，回到简的身边。他们失去了马匹，失去了物资，简的双腿疼痛，脚也冻僵了，简不禁呜呜哭泣着，埃利斯搂着简，两人一起跪了一会。然后他站起身，温柔地扶起简来，并说道：“我们千万不能停下来。”

“但我们怎么继续走呢？”简哭喊道。“我们没有吃的，无法烧水，没有睡袋，没有药物……”

“但我们得到了真正的爱情。”他说道。简回想起埃利斯滑到平台边缘的一刻，不由紧紧地抱住了埃利斯。如果我们这次能够活下来，简想道，如果我们逃出俄国人的手掌，一起回到欧洲，对天发誓，我决不会再让他离开我一步。

“你走在前头，”埃利斯说道，一边从她的拥抱中脱出身来。“我要看着你走。”他轻轻地推了简一下，她就机械地开始向山上走去。绝望的心情慢慢地又爬上了简的心头。简断定自己的结局是不断地走呀走呀，一直走到死为止。不大功夫，钱塔尔开始哇哇直哭。简起先不理睬她，但后来她停住了脚步。

不知过了多少时候——也许几分钟，也许几小时，因为简已失去了时间观念——当简转过一个拐角的时候，埃利斯赶上她，他一手抓住简的手臂让她停下步来。“瞧，”他指着前方说道。

一条小径通向遍地丘陵的大盆地，盆地周围由白雪封顶的山峦环抱着。起初简并不理解埃利斯为什么说“瞧”；后来她才意识到小径通向山下。

“我们到了吗？”她傻乎乎地问道。

“不错，”埃利斯说道。“这是坎蒂瓦山口。我们已经走过了这一旅程中最艰难的部分。在以后几天里，我们的路程都是下坡路，而且天气会变得暖和一些。”

简一屁股坐在冰冷的巨砾上。我走过来了，她想道，我走过来了。

他们两个眺望着黑压压的丘陵时，山巅后面的天空从白灰色变成了灰蒙蒙的粉红色。天破晓了。晨曦慢慢照亮天幕时，一丝希望又在简的心中升起。往山下走了，简想，天气渐渐变暖，也许我们能够逃脱。

钱塔尔又哭了。哦，她的食品可没有跟玛吉一起完蛋。埃利斯在自己的手中让雪融化为水，让简饮用，在此同时简坐在世界屋脊的冷冰冰的巨砾上给钱塔尔喂奶。

通向坎蒂瓦山谷的下坡坡度比较和缓，但开始一路都有坚冰覆盖着。然而，现在不必为马儿操心了，因而没有象以前那样叫人担心。埃利斯一路上从未滑倒过，因此由他抱着钱塔尔。

在他们的前面，早晨的天空变得火红火红的，仿佛山峦后面大火在熊熊地燃烧。简的双脚仍然冻得发僵，但她的鼻子却没有结冻。她突然意识到自己饿得慌。在他们碰上人之前，不得不一直继续赶路。现在他们可以用来与人们交换的东西只是埃利斯口袋里的炸药了。这些东西用完以后，他们就不得不完全依赖阿富汗人的传统好客了。

他们也没有了被褥。他们只能穿着靴子和衣而睡了。不知怎地，简觉得他们能够解决一切问题，现在甚至小路也容易辨认了，因为两侧的谷壁就是忠实的向导，缩小了他们可能走错路的范围。不久，一条小溪在他们身旁汨汨流过：他们又处在冰线下面了。地面比较平坦，如果那匹马还在的话，他们还可以骑在马背上走呢。

又走了两个小时，他们在一个峡谷上停下来稍事歇息，简从埃利斯手中接过钱塔尔。在他们的前头，斜坡变得崎岖不平 and 峻陡峭，但因为他们在冰线以下，岩石上不再是溜滑溜滑的了。峡谷十分狭窄，非常容易受堵。“我希望那边没有发生山崩，”简说道。

埃利斯正朝另外方向——往后面的山谷瞭望。他突然大惊失色，说道：“我的上帝。”

“究竟出了什么事？”简转身顺着他的视线望去，她的心陡地凉了。在他们后面约一英里以外的山谷上，出现了六个穿军装的人和一匹马：这是搜索队。

历经所有这一切之后，简想道，在我们历尽千辛万苦后，他们终于赶上了我们。她痛苦万分，已经欲哭无泪。

埃利斯抓住她的手臂。“快，走吧，”他说道。他拉着简，拔腿匆匆赶下峡谷。

“有什么用呢？”简疲惫不堪地说道。“他们肯定要赶上我们。”

“我们还有一个机会。”他们一边走，埃利斯一边观察着两旁陡峭崎岖的峡谷。

“什么机会！”

“一阵石雨。”

“他们会找到办法通过或者绕过去的。”

“如果他们全被埋在落石的下面，就无计可施了。”

埃利斯在一个狭窄得只有数英尺的峡谷前止步停下，峡谷一侧险峻陡峭，高耸入云。“这地方十分理想，”他说道。他大衣口袋里取出一包炸药，一卷标着普里默科德字样的火药导线，一段大约象钢笔套大小的小金属管和一件看上去象金属注射器的东西，不同的只是它的平头的一端不是柱塞而是一个拉环。他把这些东西全摆在地面上。

简茫然注视着他。她不敢对此抱什么希望。

埃利斯把这小金属管与火药导线的一端连接起来，连接的方法是用自己的牙齿把它们箍在一起。然后他把金属器管接到注射器的尖头端。然后，他把整个装置递给了简。

“你必须做以下几件事，”埃利斯说。“拖着导线，走下峡谷。设法将导线隐蔽起来。如果你把导线铺设在溪水中也无妨——这玩意儿在水下也能燃烧。你放完导线时，就这样拉出保险针。”埃利斯把两根穿过注射器圆管的分叉销给简看。他把

分叉针销拔出后又重将它们插回去。“然后眼睛看着我。等到我把手臂在头上这样挥动。”他说着挥舞起双手向她示意。“然后拉这个环。如果我们把时间估计得恰到好处，我们可以把他们全部干掉。去吧！”

简象机器人一样，不假思索地服从了命令。她走下峡谷，放出导线。她起先把导线隐蔽在一排矮灌木后面，然后把它铺设在溪流水底。钱塔尔在背袋里酣睡着，随着简的走动，钱塔尔轻轻地摇摆着。简的双手可以自由活动。

稍后，简回头望去。埃利斯正在把炸药塞进岩石的一条裂缝里。简一直认为如果操作时马马虎虎，炸药会自动起爆：显然这是一种错误的看法。

简继续朝前走，直到手中的导线绷得紧紧的，然后她又转过身来。埃利斯仔细观察着这个峡谷陡壁，他似乎想寻找一个最佳位置，以便观察俄国人进入圈套的情况。

简在溪水边坐下。钱塔尔那纤细的身躯躺在简的膝盖上。背兜带松弛了下来，解除了简背上的重量。埃利斯的话一直在她的脑海里萦绕着：“如果我们把时间估计得恰到好处，我们可以把他们全部干掉。”能行吗？简纳闷。他们会全部毙命吗？

那么其他俄国人会怎么办呢？简的头脑里开始清醒起来，她考虑着事件的可能后果。一。两个小时后有人会注意到，没有接到这个小搜索队的报告，指挥部就会用无线电呼唤他们。发现呼唤无回音时，指挥部会设想搜索队处在某个深邃的山峡谷里或者他们的无线电损坏了。再过两个小时还联系不上时，指挥部会派出直升飞机寻找他们，因为指挥部认为搜索队的负责军官懂得点燃火把或用其他方法让空中的人容易发现他们所处的位置。这个方法失败以后，指挥部的人就会开始担忧。在某一时刻，他们不得不再派出一支搜索队去寻找失踪的搜索队，新派出的队伍就得走前队走过的同一路线。当然，他们今天无法走完那么多路程，也不可能夜里进行行之有效的搜索。到他们发现尸体的时候，埃

利斯和简走在他们前面至少达一天半之多了，可能更多一些。这些时间也许够了，简想。那时自己和埃利斯已经走过众多的岔道口、小山谷和叉路路线，致使俄国人无法跟踪他们了。我不知道我们是否已经到了穷途末路，简疲倦地想道。我希望士兵们快些追上来，这样的等待我受不了，我害怕极了。

简清清楚楚地看见埃利斯沿着悬崖绝顶爬行。她也看得见搜索队正向山谷走下来。甚至相隔这么远，搜索队员看上去肮脏不堪，耷拉着的肩膀和沉重的双腿反映出他们既疲惫不堪，又精神沮丧。因为简与地形混为一体，对方尚未发现她。

埃利斯蹲在峭壁后面，从峭壁的边缘探出头目不转睛地盯着向自己逼近的士兵们。简可以看得见埃利斯，但俄国人却看不见他。埃利斯可以清楚地看见自己设置了炸药的地方。

士兵们到达了峡谷口，开始走下坡来。其中一个蓄着小胡子的骑在马上，可能他是个军官。另一个戴着奇特莱尔帽子。那是哈莱姆，这个叛徒，简想道。让·皮埃尔叛变以后，简认为背叛是十恶不赦的罪行。还有另外五人，全部蓄着短发，头戴军帽，脸部刮得干干净净，十分年轻。两个成年男子和五个小伙子，简想道。

简注视着埃利斯。他任何时刻都可能向她作出手势。因为简仰脸望着埃利斯，她的脖子紧张得渐渐发痛。士兵们仍然没有发现简：他们的注意力集中于在崎岖不平的地方寻觅小径。埃利斯终于转身向简慢慢地、不慌不忙地在自己头上挥舞着双手。

简回头望着士兵们。其中一个站了出来，抓着马匹的笼头，拉它走过那高低不平的地方。简的左手拿着注射装置，右手的食指勾着拉环。一拉就会点燃导火线，引爆炸药，悬崖陡壁炸得石雨滚滚，压在她的追捕者身上。简想到：五个小伙子。他们参军可能是因为贫困，或者愚昧，或两者兼而有之，或被迫应征入伍。小伙子们被派驻在一个天寒地冻、冷漠无情的国度里，这里的人民对他们充满了仇恨。行走在山峦起伏、冰雪覆盖的荒原，

葬身在山崩地裂的塌方之下，被炸得头破血流，遍体鳞伤，泥沙堵住肺部，在极度痛苦和恐惧中，尖声喊叫着窒息而死。五封信将发给自豪的父亲和忧虑不安的母亲们，遗憾地告诉他们，在战斗中牺牲，在反对反动势力的具有历史意义的斗争中，英雄行为，死后颁发的奖章，最深刻的同情。母亲一边对这些美丽的词藻不屑一顾，一边回忆自己如何在疼痛和恐惧中生下孩子，含辛茹苦地喂养孩子，教他挺直身子走路，洗干净他的双手，拼写他的名字，送他去上学；母亲如何看着儿子长呀长呀直长到和母亲差不多高，然后长得高过母亲，直到他准备谋生自立，与一位健美的女郎结婚，开始建立他自己的家庭，养儿育女。母亲认识到这一切，她所做的一切，她所承受的痛苦、工作、担心全部付之东流时，她将悲痛欲绝。真是奇迹：她的成年儿子，在一个愚蠢而徒劳的战争中被那些自吹自夸的人毁灭了。请想一想失落感，母亲的失落感。

简听到埃利斯的喊声。她抬头一看，见他直挺挺地站着，现在他全然不顾被俄国人发现的危险，向简挥手喊道：“立即起爆！立即……”

简小心翼翼地把拉环装置放在湍湍流水旁边的地面上。

现在士兵已经看到了埃利斯和简。两个士兵开始向埃利斯站着的峡谷一侧爬上去。其他人员包围了简，枪口对准了她和她的孩子，显得又窘迫又可笑。简不予理睬，只是凝视着埃利斯。他爬下峡谷边。朝埃利斯爬上去的两个人停止前进，等着瞧埃利斯的下一个举动。

埃利斯来到了平地上，慢慢地向简走去，站在她的前面。

“为什么？”埃利斯说道。“为什么你不下手？”

因为他们如此年轻，简想道；因为他们又年轻又天真，他们不想杀我。因为我这样干无异于谋杀。但最重要的是……

“因为他们有妈妈。”简说道。

让·皮埃尔睁开眼睛。阿纳托利那肥大的身躯正蹲在行军床边。阿纳托利身后，通过洞开的帐篷盖射进了一束明亮的阳光。一阵恐惧向让·皮埃尔袭来，他不知道为什么醒得那么迟，或是自己错过了什么时机；接着，转瞬之间他回忆起夜里的事来。

让·皮埃尔和阿纳托利在坎蒂瓦山口的入口处安下营寨。他们在早晨2点半被指挥搜索队的上尉唤醒。这位上尉是被哨兵唤醒的。一个名叫哈莱姆的年轻阿富汗人蹒跚地走入营地，上尉说道。哈莱姆用混杂的普什图语、英语和俄语讲话，他说自己当过逃跑的美国人的向导，但他们侮辱了他，因此他背弃了他们。当问到“美国人”现在在哪里时，哈莱姆主动提出把俄国人带到石头房子去，毫无疑问，眼下逃跑者肯定还在那里睡大觉哩。

让·皮埃尔竭力主张跳上直升机立即起飞。

阿纳托利则更为谨慎小心。“哈莱姆可能撒谎。即使他讲的是实话，他也可能找不到那房子，特别在夜里，尤其是从空中寻找。即使他找到了那地方，可能已是人去室空了。”

“那么你认为我们该怎么办？”

“派一个先遣队——包括一名上尉、五名士兵和一匹马，当然，带上这个哈莱姆。他们可以立即出发。在他们找到逃跑者以前，我们可以在此休息。

事实证明阿纳托利的谨慎是正确的。先遣队在3时半来电说，房子里已空无一人，而且他们说，篝火仍然燃烧着，因此哈莱姆讲的可能是事实。

阿纳托利和让·皮埃尔得出的结论是，埃利斯和简在夜间醒来过，发现向导不见了，就决定连夜逃跑。阿纳托利命令先遣队按照哈莱姆指点的最有可能的路线追赶他们。

此后，让·皮埃尔便回到床上酣然入睡，这就是为什么他在黎明时没有醒来的缘故。现在他朦朦胧胧地望着阿纳托利说道：“什么时候了？”

“8点了。我们抓住了他们。”

让·皮埃尔的心里顿时一阵激动——然而，他记得过去曾有过这样的感觉，然后又使他大失所望。“确实吗？”让·皮埃尔问道。

“只要你一穿上裤子，我们就可以去当面核实。”

一切进行得十分迅速。正当他们准备上机的时候，一架加油直升机到了。阿纳托利认为，他们最好还是再等几分钟，等飞机加满油后再登机，因此让·皮埃尔无奈只得再抑制一下自己心急火燎的心情。

几分钟以后他们起飞了。让·皮埃尔从敞开的机舱门注视着地面。当他们飞进山峦上空时，让·皮埃尔意识到这是他在阿富汗所看到的最荒凉、最艰险的地区。难道简真的怀抱婴儿走过了这光秃秃、坚冰封地的银色世界？为了离开我，她不惜历经这么多的艰难险阻，让·皮埃尔暗自寻思，她一定对我恨之入骨。现在她会明白，一切都是徒劳的。她永远属于我。

但简真的被抓住了吗？让·皮埃尔想到可能会再一次大失所望，对此他感到惴惴不安。他着陆以后，会不会发现先遣队抓到的又是一对嬉皮士，或两个狂热的登山运动员，或甚至两个看上去稍微有点象欧洲人的游牧民？

当他们飞越坎蒂瓦上空的时候，阿纳托利伸手指指这个山口。“看上去他们好象丢失了那匹马，”他在疾风和引擎的轰鸣声中让·皮埃尔的耳边大声嚷着。确实如此，让·皮埃尔看到了山口下雪地里那匹死马的轮廓。他不知道这是不是玛吉。他希望这就是那头顽强的牲畜。

他们朝坎蒂瓦山谷飞去，寻找地面上的先遣队。最后他们发现了缭绕的烟雾：有人燃起篝火给他们导航呢。他们向峡谷谷口附近的一块平地上下降。下降的时候，让·皮埃尔细细察看着这一区域：他看到三、四名穿着俄国军装的人，却没有发现简。

直升机着陆了。让·皮埃尔的心蹦到了嗓子眼儿。他一下跳到了地面上，感到紧张得使人浑身难受。阿纳托利随着他也跳了出

来。上尉把他们从直升机旁带到峡谷。

他们就在那里。

让·皮埃尔觉得自己象一个被人折磨过的人，现在这个折磨的人却在他的摆布之下了。简端坐在一条淙淙小溪旁边的地面上，膝上抱着钱塔尔。埃利斯站在简的身后。他们俩都显得精疲力尽，垂头丧气。

让·皮埃尔停住脚步，对简说道：“过来。”

简立起身向让·皮埃尔走去。让·皮埃尔看到简的头颈上挂着吊兜模样的东西，兜着钱塔尔，简的双手可以自由活动。埃利斯移步跟着她。“你不要来，”让·皮埃尔说道。埃利斯便止住了脚步。

简站在让·皮埃尔的前面，仰脸望着他。让·皮埃尔抬起右手，使足浑身力气在简的面颊上狠狠地揍了一掌。这是他有生以来最心满意足的一击。简向后蹒跚地旋转着，让·皮埃尔还以为简会倒下去；但她稳住了双脚，站在那里鄙夷不屑地盯着让·皮埃尔，脸上火辣辣的，痛得眼泪扑簌簌地滚了下来。让·皮埃尔从简的肩上望过去，看见埃利斯突然向前迈出一步，过后又抑制住了自己。让·皮埃尔有点儿失望：如果埃利斯企图想干什么，士兵们会扑到他身上，狠狠地揍他一顿。没有关系，很快他会挨上一顿的。

让·皮埃尔又扬起手来打简。简一边退缩，一边用双臂挡在钱塔尔的前面保护她。让·皮埃尔改变了主意。“以后有的是揍你的时间，”他放下手时说道，“有的是时间。”

让·皮埃尔转身走向直升机。简低头俯视钱塔尔。孩子醒着，她也正凝视着简，但没有饥饿的表现。简紧紧地抱着她，好象需要安慰是这个孩子似的。简挨了巴掌以后，虽然因疼痛和羞辱而脸上仍然觉得火辣辣的，但在某种程度上她却反而觉得高兴。这一掌好象是离婚案中的最后裁决：这就是说，她的婚姻关

系已最终正式地、的的确确地结束了，她不再负有任何义务了。如果让·皮埃尔痛哭流涕，或请求她的宽恕，或乞求她不要因为他的所作所为而恨他，简倒会感到内疚的。但是这一掌把一切都结束了。简对让·皮埃尔不再有什么感情了：没有一丝一毫的爱情或尊敬，甚至没有丝毫的怜悯。奇怪的是，简暗自思忖，在让·皮埃尔最后抓到她之时，简竟觉得自己完完全全地摆脱了他。

在此之前，这件事由骑马的上尉负责，现在由让·皮埃尔那位东方脸型的联系人、即阿纳托利接管。阿纳托利发布命令时，简发觉自己能听懂阿纳托利所说的话。简已经一年多没有听到别人说俄语了，乍听起来有点摸不着门道，但她在耳朵习惯之后，她可以听懂每二个词。这时阿纳托利命令一名士兵绑住埃利斯的双手。这一士兵显然是作了准备的，立即拿出一副手铐。埃利斯非常合作，自己将双手伸向前去，那士兵给他戴上手铐。

埃利斯显得胆怯和沮丧。见他戴上手铐，一副败北的样子，简感到一阵怜悯和绝望，不由泪如泉涌。

士兵请示阿纳托利是否要给简戴上手铐。

“不必了，”阿纳托利说道，“她带着孩子呢。”

埃利斯和简被赶向直升机。埃利斯说：“抱歉得很。关于让·皮埃尔，我刚才未能阻止他……”

简摇摇头，表示没有必要道歉，但她说不出话来。埃利斯唯命是从的态度使简非常恼火，但不是对埃利斯生气，而是对把埃利斯弄成这副样子的每一个人生气：让·皮埃尔、阿纳托利、哈莱姆和俄国人。她真希望自己当初拉下了扣环引爆。

埃利斯跳进了直升机，然后伸下手来帮助简。简用左手扶着钱塔尔，使吊兜保持平稳，把右手伸给埃利斯。他一把把简拉了上去。在他俩靠近的当儿，埃利斯低声说道：“飞机一起飞，你就狠狠地揍让·皮埃尔。”

简震惊得不知作何反应，没有反应也许是他们的运气。似乎

没有旁人听到埃利斯的话，然而不管怎么样，这些人当中没有人会讲象样的英语。简竭力装出一切正常的样子。

客舱很小，空无一物，天花板低得使男人们直不起腰。里面除了一张固定在舱门对面机身上的长凳以外空无一物。简感激地坐了下来。她可以一直坐到座舱里面。飞行员的座位比舱面高出两、三英尺，在椅子旁边有一个台阶供飞行员上下座位时用。飞行员仍在座位上——机组人员没有下机——而且旋翼仍在旋转。机声震耳欲聋。

埃利斯蹲在凳子和飞行员座位之间靠近简的地板上。

阿纳托利登上飞机，身边跟着一名士兵。他用手指着埃利斯，对士兵说了句什么。简听不见他所说的话，但从士兵的反应可以清楚地看出他奉命看守埃利斯：他取下肩上的步枪，把步枪松松地握在手中。

让·皮埃尔最后登上飞机。飞机升空时，他站在洞开的舱门旁向外眺望。简一阵恐慌。埃利斯叫她在飞机起飞时猛揍让·皮埃尔，说的倒很轻巧，但怎么干呢？偏偏在这时让·皮埃尔脸背着简，站在洞开的舱门旁——如果简去打他，自己可能失去平衡摔了出去。她看着埃利斯，希望他给予指导。埃利斯的脸上的表情急切又紧张，但他回避了她的目光。

直升机升到空中八或十英尺时停顿了一会儿，然后象要飞扑一样，突然加快了速度，又开始爬高。

让·皮埃尔转身离开舱门，走过机舱，却发现没有他可坐的地方。让·皮埃尔踌躇了一会儿。简知道自己应该站起来揍他——虽然她不知道为什么——但她由于惊恐万状，象被冰冻在座位上一样，动弹不了。后来让·皮埃尔向简翘起大拇指，表示简应该站起来让他坐。

此时简忍无可忍了，

疲倦、苦恼、疼痛饥饿和沮丧一起折磨着简，此外她还负重抱着他们俩的孩子，而让·皮埃尔却要简起来让给他坐。那大

拇指一翘的傲慢态度仿佛是让·皮埃尔的残忍、恶毒和背叛本性的集中表现。这一切激怒了简。她立起身来，钱塔尔悬吊在她头颈上挂下的吊带上。简的脸直对着让·皮埃尔的脸，尖叫道：

“你这个杂种！你这个杂种！”她的话语被引擎和疾风的狂吼声淹没住了，但她的脸部表情显然使让·皮埃尔大为震惊，因为他惊恐地向后退了一步。“我恨你！”简尖叫道，然后伸着双手直冲向让·皮埃尔，猛地把她推出了敞开的舱门。

俄国人犯了一个错误。这是一个微不足道的错误，但这是埃利斯仅有的一个机会，他随时准备充分利用这一点。他们的错误在于把埃利斯的手绑在身前而不是身后。

埃利斯曾奢望俄国人根本不会绑他——这就是为什么让·皮埃尔开始打简的巴掌时，他以超人的力量控制住自己。不给埃利斯上手铐的可能性是存在的：他毕竟没有武器，又寡不敌众。但看起来阿纳托利是个谨慎小心的人。

幸运的是，给埃利斯上手铐的不是阿纳托利本人，而是一个士兵。士兵们知道，将俘虏的双手绑在身前比较省事——这样他不大会摔跤，而且可以自己上下汽车和直升飞机。因此，埃利斯顺从地把手从身前伸出时，这个士兵想都不想就把他铐上了。

若没有其他人的帮忙，埃利斯不可能制服三个人，特别是三个人中至少有一个是有武装的。若直接与他们争斗，埃利斯取胜的可能性等于零。他唯一的希望是砸毁直升飞机。

让·皮埃尔跌入空中时，简在敞开的舱门口直愣愣地站着，神色恐怖地凝视着他，头颈上吊挂着的婴儿摆荡着。此时，埃利斯想道：我们离地面只有十二或十五英尺高，这个杂种可能还没有摔死，甚为可惜；接着，阿纳托利跃起身，从后面一把抓住简的手臂，扭住了她。现在，阿纳托利和简正站在埃利斯和在机舱对面的士兵之间。

埃利斯急转身，跳到了飞行员那高起的座位旁边，把带手铐

的双臂套在飞行员的头上，把手铐紧紧嵌入其喉部的肌肉并用力地左右拉开了锯。

飞行员并不惊慌。

他的双脚不离踏板，左手握着总调速杆，伸出右手抓住埃利斯的手腕。

埃利斯的脑子里一阵恐慌。这是他最后的机会，而且只有一、两秒钟的时间。机舱里的士兵唯恐子弹打到飞行员身上，他起先将不敢使用步枪；若阿纳托利手中有枪的话，他也会有同样的担心；但在转瞬之间，他们的一个会认识到他们没什么可损失的了，因为如果他们不向埃利斯开枪，飞机就会坠毁，因此他们将会冒这个险。

埃利斯的双肩被人从身后抓住。他瞥见深灰色的袖子，可以断定这是阿纳托利。直升飞机头部坐着的炮手转身看见了正在发生的事情，开始离开他的座位。

埃利斯残忍地死拉手铐。飞行员疼痛难忍，松开双手并从座位上立起身来。

飞行员的手脚一离开控制器，直升飞机在风中开始颠簸摇晃。埃利斯早已为此作好准备，他借飞行员座位的支撑，站稳了脚跟；但是在他身后的阿纳托利却失去平衡而松了手。

埃利斯把飞行员从座位上拖出来扔在地板上，然后伸手握住操纵机件，压下总操纵杆。

直升飞机象石头一样往地上坠落。

埃利斯转身紧紧靠住，为着地时的撞击作好准备。

躺在埃利斯脚边地板上的飞行员抚着喉咙。阿纳托利直挺挺地倒在机舱中间。简蜷缩在一个角落里，双手护着钱塔尔。那士兵也跌倒在地，但他已恢复了平衡。现在他一条腿跪着，向埃利斯举起了卡拉希尼柯夫步枪。

士兵勾动扳机的同时，直升飞机的轮子解到了地面。

这一撞击把埃利斯震得双膝跪地，但他已早有准备，因此身

体保持平衡。但那士兵左右摇晃着，子弹在埃利斯头上一码处穿过机身，然后他向前一扑，手中的步枪掉了下来，为使自己保持平衡，他扬起了双手。

埃利斯欠身向前抢过步枪，戴着手铐的双手别扭地端着枪。

这是充满喜悦的时刻。

埃利斯回击了。他曾逃跑过，又被人找了回去，还受过侮辱、受过冻挨过饿、担过惊受过怕，筒被打得团团转的时候，他却只好爱莫能助地站着；但是现在他终于有机会站起来战斗了。

埃利斯把手指伸进了扳机。因为双手被绑在一起，相互间距离太小，他无法以正常的姿势端着卡拉希尼柯夫步枪，但他利用自己的左手握着弯曲的弹仓（它就在扳机护圈的前面伸出来），别出心裁地托住枪管。

直升飞机的引擎停住了，旋翼渐渐慢下来。埃利斯的双眼向驾驶室扫视了一下，看见炮手从飞行员的边门跳了出来。他必须在外边的俄国人弄清楚是怎么回事以前，迅速控制住局面。

埃利斯移动了一下，使地板上躺着的阿纳托利处在埃利斯和舱门之间，然后他把枪口对准阿纳托利的面颊。

士兵直愣愣地凝视着埃利斯，显得惊恐万状。“出去，”埃利斯把头一甩，说道。士兵明白他的意思，从舱门跳了出去。

飞行员仍然躺着，显而易见，他呼吸非常困难。埃利斯踢了他一脚让他注意，然后叫他也出去。飞行员仍然抚着喉咙，挣扎着立起身来，从同一舱门走了出去。

埃利斯对筒说道：“告诉这家伙从飞机上滚出去，并且背朝我就近站着。快！快！”

筒向阿纳托利高声讲了一连串的俄语。阿纳托利立起身，对埃利斯怒目瞪了一眼，慢慢地爬出了直升飞机。

埃利斯把枪口对准阿纳托利的颈背说道：“要他下令叫其他人不准乱动。”

筒翻译了以后，阿纳托利高声下了一道命令。埃利斯扫视了

一下四周。原在直升飞机里的飞行员、炮手和士兵都在附近。让·皮埃尔就坐在他们对面地面上，双手握着脚踝：他一定跌得不重，埃利斯想；他没受重伤，再远一点站着三名士兵、上尉、一匹马和哈莱姆。

埃利斯说道：“叫阿纳托利解开他的外衣慢慢地取出他的手枪，并把手枪交给你。”

简将他话译了一遍。埃利斯把步枪在阿纳托利颈上重重地压了压，阿纳托利便从枪套里取出手枪，拿枪的手伸到自己背后。

简从阿纳托利手中接过手枪。

埃利斯说道：“是马卡罗夫手枪吗？哦，是的。在左边你会看到一个保险器。移动保险器，直到它盖住红点。开枪时，首先将夹紧装置上的滑销往后拉，然后再扣扳机。能使吗？”

“行，”简说道。她脸色苍白，身子微微颤抖着，但她紧闭着嘴，显得十分坚定。

埃利斯说道：“叫阿纳托利让士兵们一个一个地把自己的武器带到这里，扔进直升飞机。”

简翻译了一遍，阿纳托利发出了命令。

“他们走近时，把枪口对准他们，”埃利斯补上一句。

士兵们一个一个地上来缴了械。

“五个小伙子。”简说道。

“你说什么？”

“应该是一个上尉，哈莱姆和五个小伙子。但我只看到四个。”

“告诉阿纳托利，他如果想活命的话，必须找到那个人。”

简对阿纳托利大声叫嚷。她的声音十分严厉，使埃利斯大为惊讶。阿纳托利大声下令时，声音中透着恐慌。过了一会儿，第五个士兵从直升飞机的尾部转了出来，象其他人一样交出了步枪。

“干得好，”埃利斯对简说道。“险些让他毁了一切。现在

要他们全部卧倒。”

少顷，他们全部俯卧在地上。

“你得开枪打掉我的手铐，”他对简说。

埃利斯放下手中的步枪后站好，双臂向门口伸出。简拉回手枪的滑销，然后把枪口抵着手铐。他们这样站的目的是使射击后的子弹会从门口飞出。

“我希望这一枪不要打断我那该死的手腕，”埃利斯说道。

简闭起眼睛，扣动了扳机。

埃利斯吼了一声：“噢，该死！”起初他的手腕疼痛万分。然而稍过片刻，他意识到手腕并没有打断——断的是手铐。

埃利斯捡起步枪。“现在我要他们的无线电。”他说道。

奉阿纳托利之命，上尉开始从马背上解下一个大箱子。

埃利斯不知道直升飞机是否还能飞行。当然，它的起落架已受到破坏，而且飞机下部还可能遭受了其他损坏；但引擎和主要控制系统都在上部。埃利斯回忆起在大葛村战役时，他看到过一架“红鹿”直升飞机正象这架一样从二十至三十英尺高的空中坠落下来，然后又重新起飞。如果那架能行的话，这家伙应该也能起飞，他暗自寻思。万一……

此外他就不知道该怎么办了。

上尉把无线电送过来，放进直升飞机后又走开了。

埃利斯舒出一口长气。只要无线电在自己手里，俄国人就无法跟他们的基地联系。那就是说他们得不到援兵，也无法提醒任何人注意所发生的事情。只要埃利斯能够把直升飞机开到空中，他便可以从追捕者的手中脱险了。

“你把枪口对着阿纳托利，”埃利斯对简说道。“我去看看这东西是否还能飞行。”

简发现这支枪重得惊人。她伸手举枪瞄准阿纳托利，但不久她不得不放下手臂休息片刻。她用左手拍拍钱塔尔的背，几分钟

前，钱塔尔时哭时停，但现在她不哭了。

直升飞机的引擎起动了，响一阵停一阵。噢，飞起来吧，她祈祷着；请起飞吧！

引擎咆哮着转动了起来，简看到旋翼开始旋转。

让·皮埃尔抬头观望。

你敢，简心里想道，不许动！

让·皮埃尔坐直身子，注视着简，然后费力地站起身来。

简把手枪对着他。

让·皮埃尔迈步向直升飞机走去。

“别惹我向你开枪！”简尖声叫道，但她的声音淹没在越来越响的引擎声中。

阿纳托利一定看到了让·皮埃尔，因为阿纳托利滚过身也坐了起来。简把枪对着阿纳托利，他立即举起手来投降。简调转枪口对准让·皮埃尔。但让·皮埃尔继续走过来了。

简感到直升飞机颤抖着将要起飞。

现在让·皮埃尔已经靠得很近了，简已可以看清他的面容。

让·皮埃尔象乞求似的伸开双手，但他的眼睛里闪烁着疯狂的凶光。他已失去了理智，简暗自思忖，也许他早就失去了理智。

“我要开枪了！”简叫喊着，虽然她知道对方听不见自己的喊声。“我要向你开枪了！”

直升飞机从地面徐徐地升起。

让·皮埃尔撒腿奔跑过来。

飞机升空时，让·皮埃尔一纵身跳到舱面上。简希望他会又一次掉下去，但他稳住了脚跟。让·皮埃尔的双眼闪烁着憎恨的目光凝视着简，他抖擞精神准备扑过去。

简双目紧闭，扣动了扳机。

枪砰地一声在她的手里振动着。

简睁开眼睛，着见让·皮埃尔仍然直挺挺地站着，脸上显出大为吃惊的神情。他的胸部的上衣上有一块黑色的渐渐扩大的污

迹。简惊慌失措地一次又一次扣动扳机，一连扣了三次。第一、二枪没有击中，但第三枪好象击中了他的肩膀。让·皮埃尔旋接着，从舱门口扑出去跌了下去。

接着，他消失了。

我杀死了让·皮埃尔，简想。

起初，简一阵狂喜。让·皮埃尔想俘获她，把她关押起来当作奴隶使唤。他曾象追捕动物一样地追捕过她。他背叛了她，还打了她。现在她自己却枪杀了他。

过后，简又感到无比悲伤。她坐在舱面上泣不成声；钱塔尔也开始哇哇直哭。简摇晃着孩子，母女俩一起哭着。

简不知道在那里坐了很久。最后她立起身，向前走去，站到飞行员的座位旁边。

“你没事吧？”埃利斯喊道。

简点点头，勉强地微微一笑。

埃利斯也朝她笑，指着一个标盘叫道：“瞧——油箱满满的！”

简吻了一下埃利斯的脸颊。总有一天简会告诉埃利斯，她击毙了让·皮埃尔；但现在不是时候。“到国境线还有多远？”她问道。

“不到一小时。他们无法派人来追赶我们，因为他们的无线电在我们这里。”

简通过挡风玻璃观望着。正前方，她可以看见冰雪封顶的山峦，那些她本来不得不爬越过去的山峦。我想我不可能翻过山去，她自言自语地说。我想我会躺倒，然后死在雪地里。

埃利斯的脸上显出若有所思的神情。

“你在想什么？”简问道。

“我是在想我多么喜欢一个烤牛肉三明治，夹着莴苣、蕃茄和蛋黄酱的全面粉面包。”他说道。简嫣然一笑。

钱塔尔不停地动着，哭着。埃利斯的一只手离开操纵器，摸

摸钱塔尔的粉红色脸蛋。“她饿了。”埃利斯说道。

“我这就给她喂奶，”简说道。她回到客舱，在凳子上坐下。当直升飞机迎着冉冉升起的太阳飞去的时候，简解开了外衣和衬衣给孩子喂奶。

第三部

1983年

第二十章

简走下市郊的车道钻进埃利斯那轿车的客座时，感到非常称心如意。今天下午十分顺利。烘焙饼味道甚佳，皮特尔非常喜欢电影《闪电舞》。埃利斯把女儿介绍给自己的女友时，心情非常紧张，但六个月的钱塔尔使皮特尔高兴异常，一切都称心如意。埃利斯对此感到非常愉快，因此他建议，他们把皮特尔送到家时，简和他一起顺车道走到屋里，去问候一下吉尔。吉尔把他们迎到里面，还一个劲儿和钱塔尔玩，简不仅结识了埃利斯的女儿而且还见了他的前妻，这一切都在同一个下午进行。

埃利斯的真名叫约翰，简对此还不习惯，况且她曾决定始终叫他埃利斯。埃利斯把钱塔尔放在后座上，然后钻进轿车，坐在简的旁边。“喂，你认为怎么样？”车开动时埃利斯问道。

“你没有告诉我她长得很漂亮，”简说道。

“皮特尔很漂亮？”

“我是说吉尔，”简笑着说道。

“是的，她很漂亮。”

“她们都是好人，她们不应该同象你这样的人厮混。”

简是在说笑，但埃利斯却忧郁地点了点头。

简凑过身子，拍拍他的大腿说：“我不是这个意思。”

“可是，的确是这么回事。”

他们默默地行驶了一会儿。他们逃离阿富汗到今天正好是六个月。简不时无缘无故地突然放声痛哭，她恶梦不多，在梦中她一次又一次地向让·皮埃尔开枪，可现在她已不做这样的梦了。除简和埃利斯以外没有人知道所发生的事情——关于让·皮埃尔的死亡，埃利斯甚至对自己的上级撒了谎——简决定日后将对钱塔尔说，她爸爸在阿富汗战争中战死：就讲这一些。

埃利斯没有往市里开，而是在小街僻巷转了半天，最后在一个空无一人鸟瞰着一片水域的停车场旁边停下。

“我们来这里干什么？”简问道。“接吻？”

“如果你喜欢的话，行。但我有话要说。”

“说吧。”

“今天是个好日子。”

“是的。”

“今天皮特尔和我呆在一起的时候，她显得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自在。”

“我不知道为什么？”

“我认为，”埃利斯说道，“这是因为你和钱塔尔的缘故。既然我已与你组成了家庭，我不再对她的家庭和她的现状构成威胁。我想就是这个道理。”

“我想是这个道理。”这就是你想谈的吗？”

“不。”埃利斯踌躇了一会儿，“我正打算离开中央情报局。”

简颌首赞成。“我真高兴。”她热情地说道。她一直在等待这件事的到来。埃利斯正在与自己算清账目，将此一笔勾销。

“在阿富汗的任务已基本完成，”他继续说道。“马休德的训练计划正在进行，他们已收到了第一批物资。马休德现在实力很强，他跟俄国人签订了有关冬季停战的协议。”

“好极了！”简说道，“我赞成一切导致停火的措施。”

“我在华盛顿、你在伦敦的时候，他们向我提供了另一份工作。这是我梦寐以求的，而且薪金也高。”

“什么职业？”简饶有兴味地问道。

“到一个新的总统特别工作组供职，工作对象是有组织的犯罪活动。”

恐惧又向简的心房袭来。“干这工作危险吗？”

“对我来说并不危险。现在我干侦察工作年纪嫌大了。我要干的是指导侦察人员进行工作。”

简看得出埃利斯没有对她说实话。“快说真话，你这个坏蛋，”她说道。

“嗯，这一职业的危险性比我原来干的要小多了；但没有象在幼儿园任教那么安全。”

简对他嫣然一笑。她知道这样谈话会有什么结局，这使她十分高兴。

埃利斯说道：“而且我的基地就在纽约。”

此话使她大为惊讶。“真的吗？”

“你干吗这样惊讶？”

“因为我也在纽约向联合国提出了工作申请。”

“你没有告诉过我你要干什么！”埃利斯说道，看上去有点委屈。

“你也没有把你的打算告诉我嘛，”简愤愤地说道。

“我现在告诉你了嘛。”

“我也在告诉你呐。”

“但是……你难道原先想离开我吗？”

“为什么我们要住在你工作的地方？为什么不应该住在我工作的地方？”

“我们分开了一个月，我完全忘了你那该死的火爆性子，”埃利斯说道。

“是啊。”

接着是一阵沉默。

最后埃利斯说道：“唉，不管怎样。既然我们两个都准备住在纽约……”

“我们可以一起料理家务是吧？”

“是的，”埃利斯犹豫地应了一声。

简突然因为自己的生气而感到懊悔莫及。埃利斯并非真正不体谅别人，只不过不肯多说而已。在阿富汗的时候，简差点儿失去了他。简现在永远不会对他长时间地生气，因为她将永远记住自己曾多么担心他们会被永远分离，为他们现在一起幸存下来感到无比高兴，难以用言语表达的高兴。“好吧，”简温和地说，“我们一起料理家务吧。”

“实际上……我正在想把我们的关系正式化，如果你愿意的话。”

这正是简翘首期待的。“正式化，”她重复道，好象她不明白其含义似的。

“是的，”他笨嘴拙舌地说道。“我的意思是，如果你愿意的话，我们可以结婚。”

简高兴地笑了。“要明媒正娶，埃利斯！”她说道，“提出求婚吧！”

埃利斯紧紧握住简的手说：“简，我亲爱的，我爱你。你愿意嫁给我吗？”

“愿意！愿意！”简说道，“越快越好。明天！今天！”

“谢谢你。”埃利斯说道。

简欠身吻吻埃利斯。“我也爱你。”

他们握着对方的双手默默地坐着，凝视着斜斜下山的太阳。真有意思，简暗自寻思，在阿富汗所发生的一切现在看起来似乎都不现实了，只不过象一场恶梦罢了，虽然历历在目，但不再令人胆战心惊。简对这些人还记忆犹新——毛拉阿布杜拉，助产士

拉比艾，俊俏的穆罕默德，令人神魂颠倒的扎汉拉和忠心耿耿的法拉——但那些炸弹、直升飞机、恐惧和艰难，在简的记忆中渐渐变得模糊不清了。她觉得结婚抚养钱塔尔，为钱塔尔创造一个更加美好的生活，这才是名副其实的冒险。

“我们走吧？”埃利斯说道。

“好的。”简最后拧了一下埃利斯的手，然后松开。“我们有许多事要干呢。”

埃利斯启动了汽车，向市区驶去。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英国名作家肯·福莱特1986年的最新作品。故事发生在1979年苏联入侵后的阿富汗战场，主要情节是在侵略反侵略、支援反支援的国际斗争背景下展开的。

热情、正直、富于正义感的姑娘简，为了支援阿富汗人民反侵略的游击战，和丈夫让·皮埃尔医生一起来到阿富汗的五狮谷。正当他们日夜忙于为山民和游击战士治疗伤病时，简突然发现让·皮埃尔竟是苏联派遣的特务。就在她不知所措之际，她原先的情人，美国中央情报局的埃利斯出现在山谷中。他是专为组织和武装游击队而来的。埃利斯和让·皮埃尔，昔日的情敌，此刻的政敌，展开了一场惊险的斗争。在游击队的帮助下，简和埃利斯终于突破了苏军直升飞机的追剿，翻越了人烟稀少的高山深谷，成功地回到了家乡。